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创业板市场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创业板公司具有创新投入大、新旧产业融合成功与否存在不确定性、尚处于成长期、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G.TECH 智迪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 8 号厂房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 招股说明书 (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和中国证监会履行相应程序。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仅供预先披露之用。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GUOTAI JUNAN SECURITIES CO., 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声 明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的证券公司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A股）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不超过2,000.00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25%。在上述范围内，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发行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公司现有股东在本次发行中不转让老股。【公司与主承销商可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部分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5.00%。】
每股面值	人民币1.00元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年【】月【】日
拟上市的证券交易所和板块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8,000.00万股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代表人	赵宗辉、许磊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年【】月【】日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注意，在作出投资决策之前，务必仔细阅读本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并特别关注以下重要事项：

一、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发行人及其股东、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本次发行的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等作出的重要承诺、未能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以及已触发履行条件的承诺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二、相关承诺事项”。

二、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股票公开发行当年实现的利润及以前年度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公开发行后的公司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三、特别风险提示

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创业板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提醒投资者特别关注“第四节 风险因素”中的下列风险：

（一）下游客户需求变化较快的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凭借可快速精准响应客户需求的制造和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可信赖的产品解决方案。发行人所处的消费电子行业受到品牌商产品竞争和终端消费者需求变动的双重影响，技术及产品更新迭代速度快，部分产品的生命周期较为短暂。发行人的主要客户均为行业内领先企业，不断推动并引领行业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应用。随着新技术、新产品的不断涌现，技术更迭速度加快，产品升级周期缩短，下游客户对发行人在研发设计能力、制造工艺、产品质量及产能规模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发行人不能及时开展前瞻性技术研发、制造工艺改造和产能扩张，未来可能因技术水平落后、产能不足、工艺品质及产品更迭周期无法满足下游客户需求而面临客户流失、订单减少的风险，进而对发

行人的经营业绩将造成不利影响。

（二）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风险

公司凭借强大的开发设计能力以及高品质新产品交付能力持续获得客户订单。为满足终端消费者日趋多元化的需求，计算机外设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越来越快，公司的研发设计能力、制造工艺水平、产品品质及快速响应能力需同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为导向持续进行研发创新投入，各期的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 2,759.40 万元、3,112.38 万元和 4,284.00 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69%、3.99%和 3.86%。目前，公司已成为众多国际知名 PC 和计算机外设品牌商的合格供应商，但若公司未能对技术、产品和市场的发展趋势准确判断，导致未来创新方向错误或研发项目失败，公司将面临研发资源浪费以及错失市场发展机会的风险，进而对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三）产业链配套厂商供货不足及采购价格上涨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 IC、PCB、开关、线材、塑胶件、包材等。2020 年下半年起，受新冠疫情、中美贸易摩擦、消费电子行业终端需求复苏等因素的影响，公司面临部分型号 IC 交付周期延长，部分原材料因上游大宗商品价格上行而涨价的情况，影响了公司的生产安排。若该状况持续无法改善，将可能对公司扩大经营规模造成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原材料占比分别为 75.75%、75.94%和 75.53%。2021 年以来，上游原材料供应不足导致部分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发行人的毛利率。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出现大幅上涨，而发行人无法将增加的采购成本及时向下游客户转移，发行人将面临营业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的风险，进而可能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四）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5.93%、72.22%和 77.90%，主要以美元结算。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失分别为 124.16 万元、1,320.45 万元和 515.11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3%、16.24%和 8.25%。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发生较大幅度波动，2020 年

6 月以来整体呈升值趋势。如果未来人民币兑美元出现大幅升值的情形，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业绩下滑的风险

2021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20 年下降 20.84%。若公司未能及时克服各类不利因素的影响，收入增长不及预期或毛利率水平下滑，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营业收入增长不及预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58,782.97 万元、77,979.86 万元及 110,916.25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37.36%，整体保持快速增长态势。但是，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仍在持续演变，俄乌战争等政治因素导致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持续增加，全球经济恢复的态势仍然不稳固、不均衡，消费电子产品的终端需求变动具有不确定性，若上述不利因素未及时消除，或发行人在客户开拓、产品研发等方面未能找到有效的应对措施，公司将面临营业收入增长不及预期甚至营业收入下降的风险。

2、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1.12%、22.52%和 15.02%。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受到汇率波动、产品结构、市场竞争、技术进步、原材料成本波动等因素影响。2021 年度，受人民币升值、原材料价格上涨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截至 2022 年 3 月末，上述不利因素仍持续存在。若未来公司不能持续推出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或优化产品结构、有效控制产品质量并提高运营效率、下游客户需求变化，则可能面临毛利率进一步下降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导致业绩下滑。

（六）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等因素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消费电子行业发展与终端市场的景气度密切相关。目前新冠疫情仍在全球范围内蔓延，各国经济发展面临严峻挑战。如果疫情长期无法得到有效控制，经济持续疲软、消费者收入水平下降，导致消费能力及消费意愿降低，将会对消费电子产品的需求产生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现阶段东南亚地区出现新冠疫情扩散，部分国家已提高防疫要求，跨国人员往来受限、工业企业停产、招工困难等因素对公司越南生产基地的建设和生产造成影响。若越南当地无法有效控制疫情，导致公司越南生产基地建设严重滞后于预期，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外销产品主要采用海运的方式。2021 年以来，运费上涨、集装箱短缺、船期延误、港口拥堵频繁出现。受突发新冠疫情影响，距离公司较近的盐田港、南沙港曾出现集装箱处理能力显著下降的情况，若新冠疫情无法及时控制或反复出现，短期内仍将对公司出货安排和收入实现造成不利影响。

目 录

声 明.....	2
本次发行概况.....	3
重大事项提示.....	4
一、本次发行相关主体作出的重要承诺.....	4
二、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4
三、特别风险提示	4
目 录.....	8
第一节 释义.....	12
一、普通术语	12
二、专业术语	14
第二节 概览.....	16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16
二、本次发行概况	16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18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18
五、发行人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19
六、发行人选择的上市标准.....	20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20
八、募集资金用途	20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22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22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23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及人员的权益关系.....	24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25
第四节 风险因素.....	26
一、市场风险	26
二、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风险.....	27
三、经营风险	28
四、财务风险	29
五、管理风险	31

六、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32
七、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等因素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32
八、社保和公积金被追缴的风险.....	33
九、其他风险	33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35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35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35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42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情况.....	42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	42
六、公司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43
七、报告期内注销子公司及分公司的基本情况.....	48
八、报告期内转让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50
九、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52
十、发行人股本情况	59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61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68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68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作出的重 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68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近两年内发生变动的情况.....	69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70
十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72
十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74
十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75
二十、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情况.....	76
二十一、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83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87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87
二、行业的基本情况	99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117
四、公司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29

五、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37
六、公司与业务相关的主要资产情况.....	141
七、公司核心技术和研发体系.....	171
八、公司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184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185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85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192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192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192
五、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196
六、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196
七、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196
八、同业竞争	198
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200
十、关联交易	204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85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	222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226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228
四、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229
五、影响公司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229
六、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231
七、经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63
八、报告期内相关税收情况.....	264
九、分部信息	267
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268
十一、经营成果分析	269
十二、财务状况分析	297
十三、报告期股利分配情况.....	324
十四、现金流量及重大资本支出分析.....	324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328

十六、发行人经营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	329
十七、发行人盈利预测信息.....	330
十八、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330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331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33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333
三、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349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353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353
二、股利分配政策.....	354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358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359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361
一、重要合同.....	361
二、对外担保情况.....	366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366
第十二节 声明.....	367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67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368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69
四、保荐机构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370
五、律师声明.....	371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72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373
八、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375
第十三节 附件.....	376
一、附件.....	376
二、相关承诺事项.....	376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或名词具有如下含义：

一、普通术语

本公司、公司、发行人、股份公司、智迪科技	指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智迪有限	指	珠海市智迪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身
智控投资	指	珠海市智控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员工持股平台
智晖投资	指	珠海市智晖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员工持股平台
昭华投资	指	珠海市昭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玖润投资	指	珠海市玖润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系发行人股东
香港智迪	指	在香港注册成立的香港智迪国际控股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
朗冠模具	指	珠海市朗冠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
龙狮科技	指	珠海龙狮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
捷锐科技	指	珠海市捷锐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
长沙朗冠	指	长沙市朗冠精密模具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孙公司，2021年11月注销
越南智迪	指	CÔNG TY TNHH G.TECH TECHNOLOGY VIỆT NAM（中文名称：越南智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系发行人子公司
阳东联智	指	阳江市阳东联智电子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控股子公司，2020年12月注销
智迪实业	指	珠海市智迪实业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风云体育	指	珠海市风云体育用品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
联智投资	指	珠海市联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企业，2021年6月注销
上海韬迪	指	上海韬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韬迪商贸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前控股子公司，2019年9月发行人将股权对外转让
珠海瑞宏	指	珠海瑞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谢伟明姐姐的配偶刘瑞波控股90.00%股权的企业
珠海卡柏	指	珠海卡柏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谢伟明姐姐的配偶刘瑞波控制的企业
北海胜联	指	北海胜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谢伟明姐姐的配偶刘瑞波控股100.00%股权的企业
群光电子	指	群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台湾上市公司，股票代码：2385.TW）及其关联企业，系发行人行业内竞争对手
致伸科技	指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台湾上市公司，股票代码：4915.TW）及其关联企业，系发行人行业内竞争对手

光宝科技	指	光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台湾上市公司，股票代码：2301.TW）及其关联企业，系发行人行业内竞争对手
联想	指	联想集团（港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992.HK）及其关联企业，系发行人客户
IKBC	指	北京汉德默兹克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关联企业，系发行人客户
赛睿	指	STEELSERIES APS，注册地为丹麦，系发行人客户
美商海盗船	指	Corsair Gaming, Inc.（美国上市公司，股票代码：CRSR.O）及其关联企业，系发行人客户
罗技	指	Logitech International SA（美国上市公司，股票代码：LOGI.O），系发行人客户
ELECOM	指	Elecom Co., Ltd及其关联企业，注册地为日本，系发行人客户
樱桃	指	Cherry Europe GmbH（曾用名：Cherry GmbH）及其关联企业，注册地为德国，系发行人客户
富士通	指	Fujitsu Ltd.，注册地为日本，系发行人客户
NINZA	指	NINZA Joint Stock Company，注册地为越南，系发行人客户
FCCL	指	Fujitsu Client Computing Limited，注册地为日本，系发行人客户
悦米	指	北京悦米科技有限公司，系发行人客户
大联大	指	大联大投资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台湾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702.TW）及其关联企业，系发行人供应商
密斯特	指	密斯特有限公司，系发行人供应商
传艺科技	指	江苏传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866.SZ），系发行人同行业可比公司
佳禾智能	指	佳禾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00793.SZ）及其关联企业，系发行人同行业可比公司
朝阳科技	指	广东朝阳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002981.SZ），系发行人同行业可比公司
显盈科技	指	深圳市显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A股上市公司，股票代码：301067.SZ），系发行人同行业可比公司
QY Reasearch	指	北京恒州博智国际信息咨询有限公司，成立于2007年，系全球细分行业调查的咨询企业
IDC	指	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系美国著名市场研究公司
Newzoo	指	全球知名的游戏、电竞数据研究分析机构
Statista	指	总部位于德国的全球知名数据统计互联网公司
国务院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
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工信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财政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科技部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

深交所、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保荐机构、保荐人（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	指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审众环会计师、发行人会计师、会计师	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康达律师、发行人律师、律师	指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本次发行	指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本次发行上市	指	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交易
最近三年、报告期	指	2019年度、2020年度和2021年度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9年12月31日、2020年12月31日、2021年12月31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二、专业术语

计算机外设	指	计算机外围设备，即附属的或辅助的与计算机连接起来的设备，一般分为输入设备和输出设备
IC	指	采用半导体制作工艺，在一块较小的单晶硅片上制作上许多晶体管及电阻器、电容器等元器件，并按照多层布线或隧道布线的方法将元器件组合成完整的电子电路。
模切	指	泛指根据预定形状，使用模具和模切机通过精密加工和切割使材料（如纸张、橡胶、塑料、金属薄片、硅等材料）形成预定规格的定制零部件的加工方法
贴片、SMT贴片	指	表面组装技术（Surface Mounted Technology），是一种将无引脚或短引线表面组装元器件安装在印制电路板或其它基板的表面上，通过再流焊或浸焊等方法加以焊接组装的电路装连技术
注塑	指	将塑料加热塑化熔融，然后再注射到成型模具空腔内成型，经冷却降温，熔体固化后脱模的工艺流程
COB、邦定	指	将IC裸片固定于印刷电路板上
DIP	指	双列直插封装（Dual In-line Package），是一种集成电路的封装方式
冲压	指	靠压力机和模具对板材、带材、管材和型材等施加外力，使之产生塑性变形或分离，从而获得所需形状和尺寸的工件（冲压件）的成形加工方法
ODM	指	自主设计制造（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是一种业务模式，即企业根据品牌商的产品规划进行产品设计和开发，然后按品牌商的订单进行生产，产品生产完成后销售给品牌

		商
OEM	指	原始设备制造（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r），即品牌商提供产品外观设计、图纸等产品方案，企业负责开发和生产等环节，根据品牌商订单代工生产，最终由品牌商销售
CE	指	欧洲统一（CONFORMITE EUROPEENNE），CE认证表明产品符合有关欧洲指令规定的主要要求
PMC	指	生产计划与生产进度控制（Production Material Control），是指对生产计划与生产进度的控制，以及对物料的计划、跟踪、收发、存储、使用等各方面的监督与管理与呆滞料的预防处理工作
PCB	指	印制电路板（Printed Circuit Board），指在覆铜板上通过蚀刻的方法按照工艺文件经过一系列相关处理做成的线路板，是电子元器件的支撑体，是电子元器件电气连接的载体
RoHS	指	《关于限制在电子电器设备中使用某些有害成分的指令》（Restriction of Hazardous Substances），欧盟立法制定的一项强制性标准，已于2006年7月1日开始正式实施，主要用于规范电子电气产品的材料及工艺标准，目的在于消除电器电子产品中的铅、汞、镉、六价铬、多溴联苯和多溴联苯醚等有害物质
AOI	指	Automatic Optic Inspection（自动光学检测）的简称，即基于光学原理对PCB等生产中遇到的常见缺陷进行检测
EMS	指	电子制造服务（Electronic Manufacturing Services的缩写），指为客户提供包括产品设计、代工生产、后勤管理和产品维修等一系列服务的生产商，可以包括OEM和ODM的统称
PCS	指	Pieces的简称，一种计数单位，一般指套、个、件、张等
SPI	指	锡膏检测（Solder Paste Inspection）的简称，即用于锡膏印刷后检测锡膏的高度、体积、面积、短路和偏移量
ATE	指	自动检测设备（Automatic Test Equipment）
MES	指	制造执行系统(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
SRM	指	供应商关系管理（Supplier Relationship Management）
APS	指	高级排产系统(Advanced Planning System)
BPC	指	商业智能与合并财务报表解决方案（Business Planning and Consolidation）
PLM	指	产品生命周期管理(Product Lifecycle Management)
DPI	指	鼠标在桌面上移动1英寸的距离的同时，鼠标光标能够在屏幕上移动多少点。

注：敬请注意，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可能存在差异，该差异系四舍五入造成。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全文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发行人及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6年8月28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年12月21日
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谢伟明
注册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8号厂房	主要生产经营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8号厂房
控股股东	谢伟明、黎柏松	实际控制人	谢伟明、黎柏松
行业分类	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在其他交易场所（申请）挂牌或上市的情况	无
(二) 本次发行的有关中介机构			
保荐人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主承销商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其他承销机构	无
审计机构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机构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二、本次发行概况

(一)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1.00 元		
发行股数	不超过 2,000.00 万股（不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份数量）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00%
其中：发行新股数量	不超过 2,000.00 万股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不低于 25.00%
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数量	无	占发行后总股本比例	无
发行后总股本	不超过 8,000.00 万股（不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份数量）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市盈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每股收益，每股收益按发行前一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4.92元/股（按截至2021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前每股收益	0.87元/股（按照2021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截至【】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按照发行前一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
发行市净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要求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对象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拟公开发售股份股东名称	无		
发行费用的分摊原则	本次发行的保荐承销费用、律师费用、审计及验资费用、信息披露费、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由发行人承担		
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计算机外设产品扩产项目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信息化系统升级项目		
	补充流动资金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新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其中： 1、承销及保荐费用【】万元 2、审计及验资费用【】万元 3、评估费用【】万元 4、律师费用【】万元 5、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万元 6、发行上市费用【】万元		

(二) 本次发行上市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
刊登定价公告日期	【】
申购日期和缴款日期	【】
股票上市日期	【】

三、发行人的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出具的“众环审字（2022）0610018号”《审计报告》，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资产总额	82,805.17	67,946.12	46,629.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9,533.22	23,462.08	16,276.5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96%	61.41%	60.80%
资产负债率（合并）	64.48%	65.62%	65.63%
营业收入	110,916.25	77,979.86	58,782.97
净利润	5,911.53	7,100.29	3,321.3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29.32	7,128.17	3,438.6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248.07	6,629.54	2,838.60
基本每股收益（元）	0.99	1.19	0.57
稀释每股收益（元）	0.99	1.19	0.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32%	35.87%	23.6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9.75%	33.36%	19.5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06	4,643.11	5,143.59
现金分红	-	-	-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86%	3.99%	4.69%

四、发行人的主营业务情况

发行人专注于计算机外设领域，主要从事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根据技术发展动态持续推进新技术应用、产品线拓展、

自动化制造和全球化营销。

公司主要产品为计算机外设鼠标、键盘产品。计算机外设是指除计算机主机以外，对数据和信息起着传输、转送和存储作用的附属或辅助设备，其中，鼠标、键盘起着数据收集、转化和输入的作用，是计算机外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公司主要产品根据使用场景不同，主要分为商务办公系列和电竞游戏系列。

公司深耕计算机外设行业多年，业务经营模式以 ODM 业务为主，凭借稳健发展的企业文化、精干高效的经营团队、突出的研发设计实力、可靠的产品品质、快速响应及一体化的综合服务能力，积累了大批稳定且优质的客户资源。公司主要客户系联想、罗技、赛睿、樱桃等业内领先或知名的计算机外设品牌商。

五、发行人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一）发行人行业属性符合创业板定位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结合创业板定位，以及现有上市公司以高新技术企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公司为主的板块特征，设置了上市推荐行业负面清单，原则上不支持属于以下行业的企业申报创业板上市，包括：（一）农林牧渔业；（二）采矿业；（三）酒、饮料和精制茶制造业；（四）纺织业；（五）黑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六）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七）建筑业；（八）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九）住宿和餐饮业；（十）金融业；（十一）房地产业；（十二）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39）；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 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分类代码：C39）。公司所属行业不属于《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企业发行上市申报及推荐暂行规定》中的上市推荐行业负面清单，行业属性符合创业板定位。

（二）公司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开发制造涉及人体工程学、结构设计、工业设计、电路设计、软件开发、材料等多专业学科知识的交叉融合运用，技术密集型特征显著。公司坚持以研发设计创新、生产技术工艺创新驱动自身发展，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具有明显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公司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之“（四）公司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六、发行人选择的上市标准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出具的“众环审字（2022）0610018号”《审计报告》，发行人2020年度及2021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分别为6,629.54万元和5,248.07万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5,000.00万元。

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请适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发行上市审核规则》第二十二条第（一）项之上市标准，即“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为正，且累计净利润不低于人民币5,000.00万元。”

七、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八、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投向已经公司2021年8月27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2021年9月12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由董事会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情况安排实施，本公司拟公开发行新股不超过2,00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
1	计算机外设产品扩产项目	24,635.69	24,635.69	项目代码： 2105-440402-04-02-646383	珠环建表 (2021) 171号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034.90	8,034.90	项目代码： 2105-440402-04-05-920676	不适用
3	信息化系统升级项目	4,333.58	4,333.58	项目代码： 2105-440402-04-04-881892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	13,000.00	-	-
合计		50,004.17	50,004.17	-	-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金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的投资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解决资金缺口或由董事会按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的迫切性，在上述投资的项目中决定优先实施的项目；如果实际募集资金数量超过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要，则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运营资金。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暂以自有资金、负债等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详细情况请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第三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A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不超过 2,000.00 万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在上述范围内，由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以及发行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最终发行数量。公司现有股东在本次发行中不转让老股。公司与主承销商可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超额配售部分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 15.00%。
每股发行价格	【】元/股
发行人高管、员工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
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拟参与战略配售情况	无
发行前每股收益	0.87 元/股（按照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
发行后每股收益	【】元/股（按照发行前一年度经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
预测净利润	不适用
发行市盈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收益计算）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	4.92 元 /股（按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元/股（按截至【】年【】月【】日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发行市净率	【】倍（发行价格除以发行后每股净资产）
发行方式	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与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其他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向战略投资者配售股票）
发行对象	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投资者适当性管理实施办法》要求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等监管部门认可的其他对象
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万元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万元
发行费用概算	本次新股发行费用总额为【】万元，其中： 1、承销及保荐费用【】万元 2、审计费用【】万元 3、评估费用【】万元 4、律师费用【】万元

	5、用于本次发行的信息披露费用【】万元 6、发行上市费用【】万元
--	-------------------------------------

二、本次发行有关机构

（一）发行人

名称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谢伟明
住所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8号厂房
联系人	常远博
电话	0756-3393228
传真	0756-3393338

（二）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贺青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电话	021-38676888
传真	021-68876330
保荐代表人	赵宗辉、许磊
项目协办人	梁嘉焯
项目经办人	银波、刘光睿、王训哲

（三）律师事务所

名称	北京市康达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乔佳平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外大街丁12号英皇集团中心8层、9层、11层
电话	010-50867666
传真	010-65527227
经办律师	杨健、张晓光、杨旭

（四）会计师事务所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石文先
住所	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中审众环大厦

电话	027-86791215
传真	027-85424329
经办注册会计师	汤家俊、朱晓红

（五）资产评估机构

名称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姜波
住所	北京市东城区永定门西滨河路8号院7楼9层1001内05单元
电话	010-85867570
传真	010-85867570
经办注册评估师	邱旭东、王莹

（六）股票登记机构

名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深圳证券交易所广场22-28楼
电话	0755-25938000
传真	0755-25988122

（七）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户名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	31001550400050009217
开户行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分行营业部

（八）申请上市证券交易所

名称	深圳证券交易所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2012号
电话	0755-88668888
传真	0755-82083295

三、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及人员的权益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权益关系。

四、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重要日期

刊登发行公告日期	【】年【】月【】日
开始询价推介日期	【】年【】月【】日
定价公告刊登日期	【】年【】月【】日
网上、网下申购日期	【】年【】月【】日
网上、网下缴款日期	【】年【】月【】日
股票上市日期	【】年【】月【】日

第四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公司本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以下风险因素可能直接或间接对发行人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产生不利影响。下述风险是根据重要性原则或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但该排序并不代表风险因素依次发生。

一、市场风险

（一）下游客户需求变化较快的风险

发行人主要从事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凭借可快速精准响应客户需求的制造和服务体系为客户提供可信赖的产品解决方案。发行人所处的消费电子行业受到品牌商产品竞争和终端消费者需求变动的双重影响，技术及产品更新迭代速度快，部分产品的生命周期较为短暂。发行人的主要客户均为行业内领先企业，不断推动并引领行业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应用。随着新技术、新产品的不断涌现，技术更迭速度加快，产品升级周期缩短，下游客户在研发设计能力、制造工艺、产品质量及产能规模等方面均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如果发行人不能及时开展前瞻性技术研发、制造工艺改造和产能扩张，未来可能因技术水平落后、产能不足、工艺品质及产品更迭周期无法满足下游客户需求而面临客户流失、订单减少的风险，进而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将造成不利影响。

（二）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自成立以来，公司专注于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制造领域。公司成立之初，主要发展面向商务办公应用场景的键盘、鼠标产品。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在不断丰富商务办公类产品的同时，推出了电竞游戏领域的专业化、高端化产品，目前已形成商务办公类和电竞游戏类两大产品线。

一方面，商务类鼠标、键盘作为使用计算机的必需品，受计算机制造业的影响较大。根据 IDC 统计，2020 年度，因新冠疫情的影响导致的居家办公和线上教育的需求爆发式增长，全球 PC 市场出货量达到 3.03 亿台，同比增长

13.06%，但在此之前的5年，全球PC市场出货量整体呈下降趋势。行业内领先的台资公司在技术、渠道、知名度等方面具备一定的先发优势，存量市场竞争加剧，公司进一步拓展高阶客户的难度加大。另一方面，随着电子竞技行业的快速发展，游戏类键盘、鼠标产品市场空间较大，吸引部分小规模内资企业进入该领域，进一步加剧了行业的竞争程度。若公司不能有效整合资源、提升核心竞争力，可能导致市场份额及盈利能力下降。

（三）下游网络游戏行业监管政策变动的风险

按照应用场景不同，公司产品主要分为电竞游戏和商务办公两大系列。电子竞技是国家政策支持的新兴行业，但为防止未成年人沉迷网络游戏，相关主管部门不断加强对网络游戏的监管要求。《未成年人保护法》（2020年修订）、《关于防止未成年人沉迷网络游戏的通知》、《网络游戏适龄通知》、《关于进一步严格管理切实防止未成年人沉迷网络游戏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对未成年人参与网络游戏时长、广告推送及消费额度等进行了明确限制。

公司部分客户的产品定位于电竞游戏领域，其业务开展、经营业绩情况受到国家关于限制未成年人游戏时间的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影响。若未来有关部门出台更加严格的监管规定，将对公司部分客户在境内市场销售相关产品产生一定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经营业绩。

二、技术创新和产品开发风险

公司凭借强大的开发设计能力以及高品质新产品交付能力持续获得客户订单。为满足终端消费者日趋多元化的需求，计算机外设产品更新换代速度越来越快，公司的研发设计能力、制造工艺水平、产品品质及快速响应能力需同步提升。报告期内，公司以市场为导向持续进行研发创新投入，各期的研发费用金额分别为2,759.40万元、3,112.38万元和4,284.00万元，占同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69%、3.99%和3.86%。目前，公司已成为众多国际知名PC和计算机外设品牌商的合格供应商，但若公司未能对技术、产品和市场的发展趋势准确判断，导致未来创新方向错误或研发项目失败，公司将面临研发资源浪费以及错失市场发展机会的风险，进而对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三、经营风险

（一）客户相对集中的风险

消费电子行业进入门槛较高，下游终端品牌商建立竞争优势取决于参与者能否及时预测、评估及回应不断变化的消费者偏好和趋势，并持续提供高品质的产品，以保持品牌的美誉度。根据 IDC 统计，2020 年度，联想、惠普、戴尔作为全球前三大 PC 厂商合计出货量占全球 PC 市场的份额达到 63%；根据 Newzoo 于 2016 年进行的调查，全球前三大游戏类键盘、鼠标品牌商占全球游戏类键盘、鼠标市场的份额接近 40%，其中，中国区市场集中度更高，已接近 50%。公司主要客户在终端市场的份额较高，客观上造成公司的客户集中度较高。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大客户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1.28%、66.18%和 66.50%。虽然公司已与主要客户合作多年且建立了深厚的合作关系，但若公司未能通过客户的持续性考核，或者行业景气度下降，则公司有可能面临重要客户订单减少的不利局面，进而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较大影响。

（二）产业链配套厂商供货不足及采购价格上涨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生产所需的主要原材料为 IC、PCB、开关、线材、塑胶件、包材等。2020 年下半年起，受新冠疫情、中美贸易摩擦、消费电子行业终端需求复苏等因素的影响，公司面临部分型号 IC 交付周期延长，部分原材料因上游大宗商品价格上行而涨价的情况，影响了公司的生产安排。若该状况持续无法改善，将可能对公司持续扩大经营规模造成不利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原材料占比分别为 75.75%、75.94%和 75.53%。2021 年以来，上游原材料供应不足导致部分原材料价格持续上涨，原材料价格的波动将直接影响发行人的毛利率。如果未来主要原材料价格持续出现大幅上涨，而发行人无法将增加的采购成本及时向下游客户转移，发行人将面临营业成本上升、毛利率下降的风险，进而可能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三）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性和现阶段经营规模决定了公司具有较大的用工需求。随着近年来劳动力短缺现象的逐步显现，公司人工成本持续增加。根据国家统计

局数据显示，我国制造业城镇私营单位就业人员年平均工资从 2010 年的 20,090 元增长至 2019 年的 52,858 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到 11.35%。报告期内，公司人工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9.53%、9.12%和 10.83%。短期内，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不断扩大，对人工的需求将持续增加。若未来国内劳动力成本不断上升或出现用工短缺等情形，公司将面临劳动力成本上升的风险，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四）核心人员流失的风险

作为消费电子行业公司，优秀的管理、技术及业务人员对公司管理、生产、经营尤为重要，是公司为客户提供高品质产品和服务的保障，维持核心团队的稳定也是保证公司核心竞争力的关键。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不断扩大，公司对于管理、技术及业务人才的需求也会不断增加。若公司的核心管理、技术或业务人员频繁流失，或无法满足行业发展需要，可能导致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品质、客户满意度及品牌声誉降低，进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发生坏账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为 12,192.07 万元、21,081.57 万元和 21,881.96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重分别为 43.31%、43.33%和 39.62%，占比较高。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在信用政策不发生改变的情况下应收账款余额仍会进一步增加。公司的主要客户均为全球知名计算机外设品牌公司，报告期内，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比例均超过 99%，但由于应收账款数额较大，如果客户财务状况出现恶化或者经营情况和商业信用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亦不排除存在发生坏账的风险，进而对发行人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二）存货规模较大导致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9,321.24 万元、17,090.98 万元和 23,655.07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9.99%、25.15%和 28.57%。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存货可能进一步增长。虽然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存货管理体系，并足额计提了存货跌价准备，但如果未来市场环境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公司存货存在进一步跌价的风险，进而给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业绩带来

不利影响。

（三）汇率波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65.93%、72.22%和 77.90%，主要以美元结算。报告期内，公司汇兑损失分别为 124.16 万元、1,320.45 万元和 515.11 万元，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3.23%、16.24%和 8.25%。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发生较大幅度波动，2020 年 6 月以来整体呈升值趋势。如果未来人民币兑美元出现大幅升值的情形，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业绩下滑的风险

2021 年，公司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 2020 年下降 20.84%。若公司未能及时克服各类不利因素的影响，收入增长不及预期或毛利率水平下滑，将会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1、营业收入增长不及预期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58,782.97 万元、77,979.86 万元及 110,916.25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37.36%，整体保持快速增长态势。但是，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仍在持续演变，俄乌战争等政治因素导致外部环境的不确定性持续增加，全球经济恢复的态势仍然不稳固、不均衡，消费电子产品的终端需求变动具有不确定性，若上述不利因素未及时消除，或发行人在客户开拓、产品研发等方面未能找到有效的应对措施，公司将面临营业收入增长不及预期甚至营业收入下降的风险。

2、毛利率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21.12%、22.52%和 15.02%。公司的综合毛利率受到汇率波动、产品结构、市场竞争、技术进步、原材料成本波动等因素影响。2021 年度，受人民币升值、原材料价格上涨、部分电子元器件供应紧张和下游需求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公司毛利率有所下降，截至 2022 年 3 月末，上述不利因素仍持续存在。若未来公司不能持续推出满足客户需求的新产品或优化产品结构、有效控制产品质量并提高运营效率、下游客户需求变化，则可能面临毛利率进一步下降的风险，进而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导致业绩下滑。

（五）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不能持续的风险

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144011343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子公司珠海市朗冠精密模具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1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04400256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子公司珠海市捷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214401117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公司子公司珠海龙狮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944002489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为三年。

公司及子公司自取得国家高新技术企业资质的当年起三年内减按 15% 税率计缴企业所得税。若未来公司及子公司税收优惠期满后未能继续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则公司经营业绩将会因所得税率提升而受到一定不利影响。

（六）出口退税政策变动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外销收入分别为 38,207.12 万元、55,496.22 万元和 85,280.21 万元。公司出口货物适用增值税免、抵、退税管理办法。报告期内，公司不同产品分别享受 16%、13% 的出口退税税率，公司于各期收到的出口退税金额合计为 15,283.83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货物的退税率与增值税销项税率一致，但如果未来国家调低键盘、鼠标产品对应的出口退税率或取消出口退税政策，会对公司的利润水平造成不利影响，同时，公司实际收取的出口退税款项将会减少，进而对公司的现金流量净额造成一定的不利影响。

五、管理风险

（一）公司快速发展引致的管理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生产规模和经营业绩增长显著。2019 年度至 202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复合增长率为 37.36%。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客户结构逐步优化，尤其是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和投资项目实施后，公司资产、业务及人员等规模将进一步扩大，这将对公司的战略规划、组织结构、内部控制、运营和财务管理等方面提出更高要求。若公司管理层不能根据行业及公司发展情况，制定适宜的公司战略，并适时调整和优化管理体系，将可能影响公

司的长远发展，存在一定的管理风险。

（二）实际控制人不当控制的风险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实际控制人谢伟明和黎柏松直接和间接合计持有发行人 82.76% 的股份。本次发行后，谢伟明和黎柏松仍将处于控股地位，对公司具有较强的影响力。如果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股地位对本公司的发展战略、生产经营、利润分配、人事安排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会使公司和其他中小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

六、募投项目实施风险

（一）募投项目实施后固定资产折旧影响公司业绩的风险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净资产规模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达产需要一定的时间，在项目建成并投产后一段时间内，其新增折旧摊销费用将在一定程度上影响公司的净利润和净资产收益率，经测算，预计募投项目最高每年将产生折旧摊销费用合计 2,170.29 万元。公司可能存在由于固定资产折旧大幅增加而导致净利润下降的风险。

（二）募投项目不能顺利实施的风险

虽然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综合考虑了市场竞争状况、技术水平及行业发展趋势、产品及工艺、原材料供应等因素，且经过充分和审慎的可行性分析，但仍存在因募集资金不能及时、足额到位，或因行业环境、市场环境等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导致募投项目新增产能无法全部有效消化，或发生不可预见因素等影响项目实施，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将面临盈利能力难以达到预期效益的风险，进而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和整体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七、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等因素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公司所处的消费电子行业发展与终端市场的景气度密切相关。目前新冠疫情仍在全球范围内蔓延，各国经济发展面临严峻挑战。如果疫情长期无法得到有效控制，经济持续疲软、消费者收入水平下降，导致消费能力及消费意愿降低，将会对消费电子产品的需求产生影响，进而对公司的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

响。

现阶段东南亚地区出现新冠疫情扩散，部分国家已提高防疫要求，跨国人员往来受限、工业企业停产、招工困难等因素对公司越南生产基地的建设和生产造成影响。若越南当地无法有效控制疫情，导致公司越南生产基地建设严重滞后于预期，将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外销产品主要采用海运的方式。2021 年以来，运费上涨、集装箱短缺、船期延误、港口拥堵频繁出现。受突发新冠疫情影响，距离公司较近的盐田港、南沙港曾出现集装箱处理能力大幅下降的情况，若新冠疫情无法及时控制或反复出现，短期内仍将对公司出货安排和收入实现造成不利影响。

八、社保和公积金被追缴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未为部分员工缴纳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的情况，可能面临被追缴的风险。公司实际控制人针对公司存在被追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的风险已经作出了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十一、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之“（二）员工社会保障情况”之“4、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社保、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九、其他风险

（一）发行失败的风险

根据相关法规要求，若本次发行时有效报价投资者或网下申购的投资者数量不足法律规定要求，本次发行应当中止。若发行人中止发行上市审核程序超过交易所规定的时限或者中止发行注册程序超过 3 个月仍未恢复，或者存在其他影响发行的不利情形，将会出现发行失败的风险。

（二）预测性陈述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本招股说明书中刊载有若干预测性的陈述，涉及公司所处行业的未来市场需求、公司未来发展规划、业务发展目标、财务状况、盈利能力、现金流量等方面的预期或相关的讨论。尽管公司及公司管理层相信，该等预期或讨论所依据的假设是审慎、合理的，但亦提醒投资者注意，该等预期或讨论是否能够实现仍然存在较大不确定性。鉴于该等风险及不确定因素的存在，在招股说明书

中所列载的任何前瞻性陈述，不应视为发行人的承诺或声明。

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G.tech Technology Ltd.
注册资本	6,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谢伟明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1996 年 8 月 28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21 日
住所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 8 号厂房
邮政编码	519000
联系电话	0756-3393228
传真号码	0756-3393338
互联网网址	http://www.gtech.com.cn
电子信箱	zqb@gtech.com.cn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证券投资部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部门的负责人	常远博
投资者关系电话号码	0756-3393558

二、发行人设立情况及报告期内的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一）有限公司设立的具体情况

发行人系由其前身智迪有限整体变更设立。智迪有限于 1996 年 8 月 28 日成立。

1996 年 7 月 15 日，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出具了《企业名称预先核准通知书》（（珠工商）名称预核[唐]第 2424 号），核准“珠海市智迪科技有限公司”的名称注册。

1996 年 8 月 23 日，韦松根、谢伟明和黎柏松共同签订了《珠海市智迪科技有限公司章程》，约定共同出资成立珠海市智迪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其中，韦松根以货币资金出资 80.00 万元，谢伟明以货币资金出资 60.00 万元，黎柏松以货币资金出资 60.00 万元，全部计入实收资本；

1996年7月16日，珠海经济特区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珠特会验字（1996）第2153号”《企业法人验资证明书》，证明：韦松根以现金方式投入80万元，谢伟明以现金方式投入60万元，黎柏松以现金方式投入60万元。

1996年8月28日，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了智迪有限的设立并颁发了注册号为44040101850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智迪有限设立时股东及其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韦松根	80.00	40.00
2	谢伟明	60.00	30.00
3	黎柏松	60.00	30.00
合计		200.00	100.00

（二）股份公司设立的具体情况

2015年9月7日，智迪有限进行了公司名称变更预先核准登记，取得了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的《公司名称核准变更登记通知书》（名称核准号：珠名称变核内字【2015】第zh15090700014号），核准股份公司名称为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11月28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瑞华审字[2015]40040075号”《审计报告》。根据该审计报告，截至2015年10月31日，智迪有限经审计的净资产为81,671,218.58元。

2015年11月30日，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华信众合评报字【2015】第1064号”《珠海市智迪科技有限公司拟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企业净资产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根据该资产评估报告，截至评估基准日2015年10月31日，智迪有限净资产账面价值为8,167.12万元，评估值为9,811.84万元，评估增值1,644.73万元，增值率20.14%。

2015年11月30日，智迪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全体股东一致同意：确认以2015年10月31日作为整体变更基准日，智迪有限截至基准日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净资产为人民币81,671,218.58元；智迪有

限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以发起方式设立，整体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为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 1.5468:1 的比例折合股本人民币 5,280.00 万元，折合股份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部分人民币 28,871,218.58 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5 年 11 月 30 日，智迪有限的股东谢伟明、黎柏松、智控投资作为发起人，共同签署了《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筹）发起人协议》，就智迪有限整体变更发起设立股份有限公司事宜作出了明确约定。

2015 年 12 月 16 日，智迪科技召开创立大会暨第一次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其他事项。

2015 年 12 月 16 日，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编号为“瑞华验字[2015]40040014 号”的《验资报告》。根据该验资报告，截至 2015 年 12 月 15 日，智迪科技已收到全体股东以其拥有的智迪有限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经审计后的净资产 81,671,218.58 元按照 1.5468:1 的比例折合的股本人民币 5,280 万元，折合股份的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 元，净资产折股后剩余部分 28,871,218.58 元计入资本公积，由全体股东按原持股比例分别享有。

2015 年 12 月 21 日，智迪科技取得整体变更后由广东省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400617975895W 的《营业执照》。

智迪有限整体变更为智迪科技后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1	谢伟明	2,423.52	45.90
2	黎柏松	2,328.48	44.10
3	智控投资	528.00	10.00
合计		5,280.00	100.00

（三）公司设立后实缴出资情况

1、出资过程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接受智迪科技委托，对“珠特会验字（1996）第 2153 号”《企业法人验资证明书》、“友城 Y2011-1021 号”《验资报告》、“友城 Y2012-1059 号”《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5]40040011 号”《验资报告》、

“瑞华验字[2015]40040014号”《验资报告》以及“瑞华验字[2015]40040015号”《验资报告》进行了复核，并出具了“众环专字（2021）0600090号”《验资复核报告》。公司设立后实缴出资的过程如下：

（1）智迪有限设立

智迪科技前身智迪有限，系由韦松根、谢伟明、黎柏松共同出资组建，经广东省珠海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准于1996年8月28日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200万元，其中：韦松根投入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0%，谢伟明投入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黎柏松投入6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30%，此次出资业经珠海经济特区会计师事务所验证并出具“珠特会验字(1996)第2153号”《企业法人验资证明书》。

（2）第一次转让

1997年12月30日，韦松根将其持有公司的40%的股份，分别转让给谢伟明21%，黎柏松19%。

（3）第一次增资

2011年4月7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800万元，由谢伟明增资408万元、黎柏松增资392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1,000万元，其中：谢伟明出资51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黎柏松出资49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此次增资业经珠海友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验证确认，并于2011年4月8日出具“友城Y2011-1021号”《验资报告》。

（4）第二次增资

2012年9月3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1,000万元，由谢伟明增资510万元、黎柏松增资490万元，增资后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其中：谢伟明出资1,02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51%，黎柏松出资98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49%，此次增资业经珠海友城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验证确认，并于2012年9月12日出具“友城Y2012-1059号”《验资报告》。

（5）第三次增资

2015年10月21日，经公司股东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222.2222万

元，由新股东智控投资投入，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2,222.2222 万元，此次增资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确认，并于 2015 年 10 月 27 日出具“瑞华验字[2015]40040011 号”《验资报告》。

（6）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 11 月 30 日智迪有限股东会作出决议，同意由有限责任公司整体改制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人民币 5,280 万元，由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智迪有限截至 2015 年 10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 81,671,218.58 元按照 1.5468:1 的比例折合的股本人民币 5,280 万元投入，净资产折合股本后的余额 28,871,218.58 元转为资本公积。公司整体变更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瑞华验字[2015]40040014 号”验资报告。

（7）第四次增资

2015 年 12 月，经公司 201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增加注册资本 720 万元，由玖润投资、昭华投资投入，增资后注册资本为 6,000 万元，此次增资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确认，出具“瑞华验字[2015]40040015 号”《验资报告》。

2、出资复核情况

根据“众环专字（2021）0600090 号”《验资复核报告》载明的验资报告说明，确认公司出资过程中智迪有限设立时实收资本存在以下情况：

对于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初始注册资本 200 万元，珠海经济特区会计师事务所于 1996 年 7 月 16 日出具的“珠特会验字(1996)第 2153 号”《企业法人验资证明书》后未附银行进账单、对账单等原始凭据，经查阅智迪科技 1996 年及以后年度的账簿、凭证及向银行函证，智迪科技实收资本实际缴纳时间为 2000 年 1 月，由股东谢伟明于 2000 年 1 月 24 日、2000 年 1 月 25 日分别投入 80 万元、20 万元，股东黎柏松于 2000 年 1 月 31 日投入 100 万元，共计 200 万元。

根据“众环专字（2021）0600090 号”《验资复核报告》并经过项目组核查，公司设立后注册资本已实缴到位。

（四）发行人历史沿革中存在的股份代持及解除情况

1、昭华投资的股权代持及解除情况

（1）代持原因

何汇添、何锐恒、蒋浩泉以及李泳雅系何伟坚所控制的公司的员工，杨泉为何伟坚的配偶。昭华投资成立时，因何汇添、何锐恒、蒋浩泉以及李泳雅出资金额未最终确定，由何汇添、杨泉作为合伙人进行工商登记。为简化操作，各方出资金额确定后未办理合伙人变更的工商登记手续，何汇添、何锐恒、蒋浩泉以及李泳雅直接将出资金额转账至杨泉，由杨泉代为出资。

（2）代持形成及演变过程

昭华投资设立时，杨泉实缴出资 825 万元，其中 80 万元系替何汇添、何锐恒、蒋浩泉以及李泳雅代持。

2018 年 7 月，昭华投资合伙人作出《珠海市昭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决定书》，决议同意杨泉将其占合伙企业的出资财产份额 99.398%共 825 万元给予何伟坚，本次变更完成后由何伟坚代为持有。

序号	名义合伙人 (代持人)	实际合伙人 (被代持人)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伟坚	何汇添	35.00	4.22
2		何伟坚	745.00	89.76
3		何锐恒	25.00	3.01
4		蒋浩泉	15.00	1.81
5		李泳雅	5.00	0.60

（3）代持解除过程

2021 年 6 月 16 日，昭华投资合伙人作出《珠海市昭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决定书》，决议同意何伟坚将其持有昭华投资 4.22%的财产份额转让给何汇添，将 1.81%的财产份额转让给蒋浩泉，将 3.01%的财产份额转让给何锐恒，将 0.60%的财产份额转让给李泳雅；同意蒋浩泉、何锐恒、李泳雅入伙并成为有限合伙人。

2021 年 6 月 16 日，何伟坚分别与何汇添、蒋浩泉、何锐恒、李泳雅签署

《珠海市昭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份额转让协议》，约定何伟坚将上述财产份额分别转让给何汇添、蒋浩泉、何锐恒、李泳雅。

根据何伟坚、杨泉、何汇添、何锐恒、蒋浩泉、李泳雅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签署的《确认函》，前述昭华投资财产份额的转让，系代持关系的还原与解除。

2、玖润投资的股权代持及解除情况

（1）代持原因

张仿虹与陈辉濠系夫妻关系，胡丽金系何伟坚的母亲，何伟坚与陈辉濠系同学关系。玖润投资成立时，何伟坚为保护个人隐私，通过张仿虹、陈辉濠夫妇为自身及其母亲胡丽金代为持有在玖润投资的财产份额。

（2）代持形成及演变过程

玖润投资设立时，张仿虹、陈辉濠实缴出资 980 万元，以上出资份额系替何伟坚及胡丽金代持。

玖润投资出资代持不存在演变情况。

（3）代持解除过程

2021 年 6 月 16 日，玖润投资合伙人作出《珠海市玖润投资企业（有限合伙）变更决定书》，决议同意何伟坚、胡丽金入伙；同意张仿虹、陈辉濠退伙，退伙后胡丽金占合伙企业的出资财产份额为 0.5102%共 5 万元出资额，何伟坚占合伙企业的出资财产份额为 99.4898%共 975 万元出资额。

2021 年 6 月 16 日，陈辉濠与何伟坚、张仿虹与胡丽金分别签署《珠海市玖润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份额转让协议》，约定陈辉濠将其持有的 99.4898% 的份额共 97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何伟坚，张仿虹将其持有的 0.5102% 的份额共 5 万元出资额转让给胡丽金。

根据何伟坚、胡丽金、陈辉濠、张仿虹于 2021 年 7 月 29 日签署的《确认函》，前述玖润投资财产份额的转让，系代持关系的还原与解除。

3、智控投资的股权代持及解除情况

龙云定与张平姣系夫妻关系，张平姣系发行人员工。2016 年 3 月，发行人

通过员工持股平台智控投资开展股权激励，股权激励的对象为张平姣；因当时张平姣担任智控投资普通合伙人联智投资的委派代表，不宜同时担任智控投资的有限合伙人，故由龙云定为张平姣代持在智控投资的财产份额。2020年11月，智控投资执行事务合伙人变更为张雪峰，同时龙云定向张平姣转让其所持智控投资的全部0.5682%财产份额，从而完成代持还原。

4、股权代持是否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

发行人历史上存在的股权代持情形具有合理原因，股权代持的形成和解除均为双方真实的意思表示，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股东的股权代持均已解除。代持人和被代持人双方对股权代持的相关情况均已出具访谈确认文件，代持事项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不会对发行人股权清晰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报告期内股本和股东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股本和股东未发生变动。

三、发行人设立以来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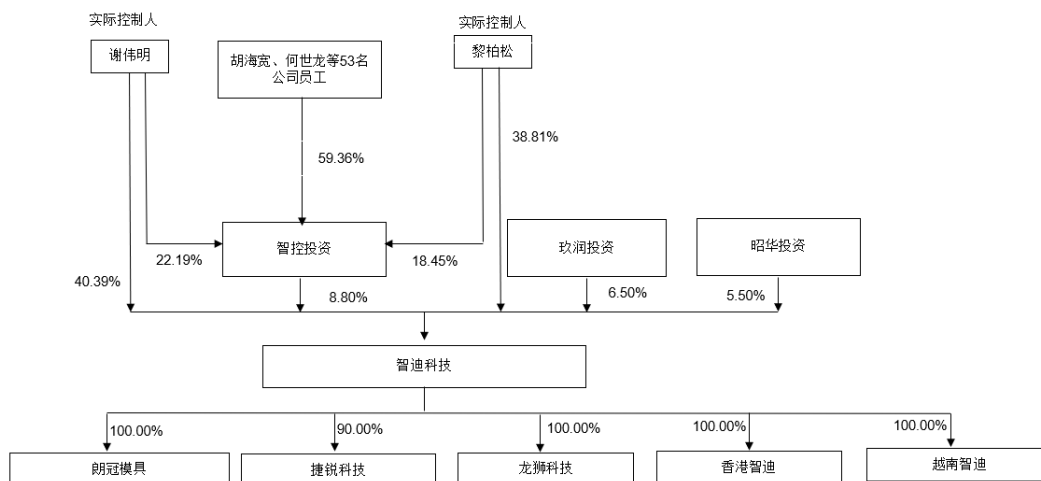
四、发行人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情况

自股份公司设立以来，公司不存在在其他证券市场上市或挂牌的情况。

五、发行人的股权结构和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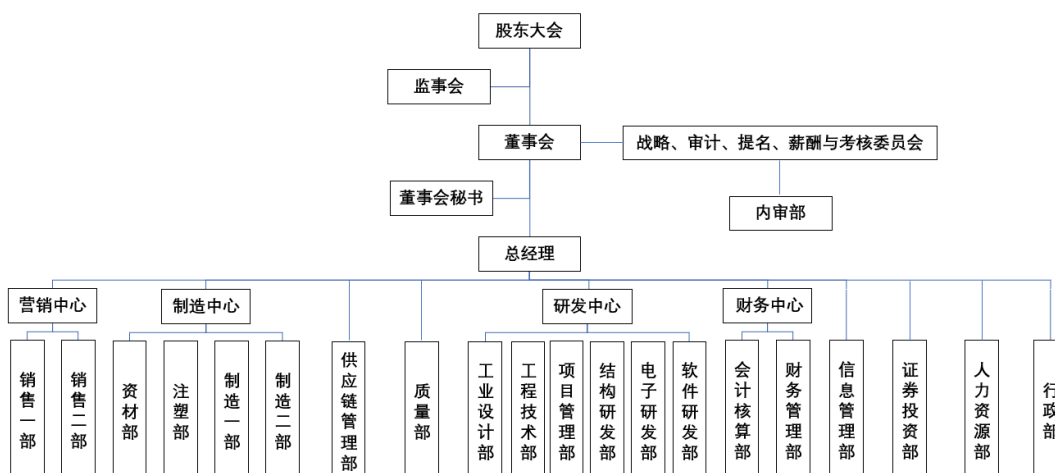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二）发行人的组织结构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如下：



六、公司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有 5 家控股子公司，无参股公司，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一）朗冠模具

公司名称	珠海市朗冠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334739657U
成立时间	2015 年 2 月 6 日
注册资本	1,0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1,00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周伟波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8号厂房第一层A区		
主要生产经营地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8号厂房第一层A区		
经营范围	精密模具、五金件、冲压件、电器配件、汽车配件、物联网产品配件的生产加工，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经营情况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精密模具自动设计、加工业务，为发行人部分产品生产提供模具，同时对外销售模具		
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智迪科技	100.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2,147.58	2,709.14
	净资产	-219.50	-231.11
	净利润	1.02	-94.31
	审计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已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对该子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朗冠模具成立于2015年2月6日，注册资本为100万元，智迪有限持有其80%的股权，周伟波持有其20%的股权。2019年1月16日，朗冠模具注册资本增至1,000万元，智迪科技持有其80%的股权，周伟波持有其20%的股权。

为进一步巩固公司垂直一体化整合的生产制造优势，并增强其独立面向市场的竞争力，公司决定对朗冠模具加大投入，周伟波无法同步匹配资金投入，故决定将其所持股权转让予智迪科技。

自朗冠模具成立以来，公司逐步履行实缴出资义务。截至朗冠模具股权转让前，周伟波未实缴出资，且朗冠模具尚未盈利，双方协商后确定股权转让价格为0元。

2020年11月20日，朗冠模具股东智迪科技、周伟波作出《珠海市朗冠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股东会决议》，一致决议同意周伟波将其持有的朗冠模具20%的股权转让给智迪科技。

2020年11月20日，智迪科技与周伟波签订《珠海市朗冠精密模具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二）捷锐科技

公司名称	珠海市捷锐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334743672T		
成立时间	2015年2月11日		
注册资本	1,000.00万元		
实收资本	300.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黎柏松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8号厂房第一层B区		
主要生产经营地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8号厂房第一层B区		
经营范围	智能制造系统的设计、研发、销售；工装治具、检测设备、自动化设备的设计、研发、生产、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经营情况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智能制造系统的设计、研发、销售，为发行人自动化生产提供整体解决方案		
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智迪科技	90.00%	
	周伟波	10.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373.86	646.41
	净资产	-1,179.22	-1,008.24
	净利润	-177.87	-278.80
	审计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已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对该子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三）龙狮科技

公司名称	珠海龙狮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324988086C		
成立时间	2014年12月10日		
注册资本	700.00万元		
实收资本	436.00万元		
法定代表人	谢伟明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8号厂房三第5层C区		
主要生产经营地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8号厂房三第5层C区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信息安全设备制造；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五金产品制造；智能家庭消费设备制造；软件销售；信息安全设备销售；数字视频监控销售；五金产品批发；智能家庭消费设备销售；销售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经营情况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设立时主要从事电子锁的设计、生产、销售，后因发行人经营计划调整，现从事键盘、鼠标生产。		
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智迪科技	1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846.15	106.10
	净资产	-63.75	-170.90
	净利润	107.14	-112.62
	审计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已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对该子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1、收购龙狮科技控制权

龙狮科技成立于 2014 年 12 月，主要从事智能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因看好智能锁市场的发展前景，公司经综合评估后决定收购龙狮科技。

2018 年 5 月 28 日，龙狮科技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决议龙狮科技注册资本由 200 万元变更为 700 万元，增加注册资本 500 万元，其中股东智迪科技增加人民币出资 490 万元，股东郑敏增加人民币出资 7 万元，股东陈能锦增加人民币出资 1.3 万元，股东吴永营增加人民币出资 1 万元，股东谢常敬增加人民币出资 0.5 万元，股东夏欢增加人民币出资 0.2 万元。

2018 年 5 月 28 日，龙狮科技全体股东就上述增资事宜重新制定了《珠海龙狮科技有限公司章程》。

2018 年 6 月 1 日，珠海（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唐家湾镇）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了本次变更事宜。

2、收购龙狮科技少数股权

自公司通过增资控股龙狮科技后，逐步履行实缴出资义务，并为其提供生产、营销等资源支持。但经过 1 年半的运营，龙狮科技持续亏损，未实现各方股东预期，鉴于龙狮科技少数股东无力履行出资义务，多方商议决定由智迪科

技收购郑敏、陈能锦、吴永营、谢常敬、夏欢所持有的龙狮科技股权。

2020年1月6日，龙狮科技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一致决议同意股东郑敏、陈能锦、吴永营、谢常敬、夏欢将其持有的龙狮科技147.00万元、27.30万元、21.00万元、10.50万元、4.20万元出资额，对应龙狮科技21.00%、3.90%、3.00%、1.50%以及0.60%的股权分别转让予智迪科技。

2020年1月6日，智迪科技分别与郑敏、陈能锦、吴永营、谢常敬、夏欢签订了《珠海龙狮科技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分别约定郑敏、陈能锦、吴永营、谢常敬、夏欢将其持有的龙狮科技股权均以0元的价格转让给智迪科技。

（四）香港智迪

公司名称	HK G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中文名称：香港智迪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编号	2283516		
成立时间	2015年9月8日		
注册资本	1.00万元港币		
注册地址	香港九龙荔枝角大南西街1008号华汇广场26楼2607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香港九龙荔枝角大南西街1008号华汇广场26楼2607室		
经营范围	电子产品贸易		
业务经营情况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发行人的境外业务平台，为支持和服务海外销售而成立的子公司		
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智迪科技	1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3,284.30	2,728.13
	净资产	-145.79	-66.11
	净利润	-79.68	47.31
	审计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已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对该子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五）越南智迪

公司名称	CÔNG TY TNHH G.TECH TECHNOLOGY VIỆT NAM（中文名称：越南智迪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编号	0202083792
成立时间	2021年1月13日

注册资本	464.20 亿越南盾		
注册地址	越南海防市涂山郡玉川坊海防涂山工业区 L5.2、L5.3、L5.4、L5.5A 地块越南丰旭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 号厂房		
主要生产经营地	越南海防市涂山郡玉川坊海防涂山工业区 L5.2、L5.3、L5.4、L5.5A 地块越南丰旭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1 号厂房		
业务经营情况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发行人的境外生产制造基地，系发行人子公司。		
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智迪科技	1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8,785.87	1.30
	净资产	542.51	-37.95
	净利润	-714.38	-37.95
	审计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已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对该子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七、报告期内注销子公司及孙公司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注销 1 家子公司和 1 家孙公司。

（一）阳东联智

公司名称	阳江市阳东联智电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723MA4X9ALR59		
成立时间	2017 年 10 月 27 日		
注销时间	2020 年 12 月 23 日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		
实收资本	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伍伟扬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地址	阳江市阳东区合山镇共发工业大道 14-16 号右侧三层厂房		
主要生产经营地	阳江市阳东区合山镇共发工业大道 14-16 号右侧三层厂房		
经营范围	产销、加工电脑配件；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经营情况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鼠标、键盘制造，系发行人子公司		
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伍伟扬（名义股东）	1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总资产	-
	净资产	-
	净利润	23.43
	审计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已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对该子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1、报告期内注销阳东联智的原因及程序合规性

2017年10月27日，阳东联智设立时，伍伟扬持有其100%的股权。阳东联智系发行人在阳江市成立的全资子公司。鉴于公司尚无珠海市以外地区投资经验，在经济欠发达地区投资风险相对较高，公司决定通过伍伟扬设立阳东联智。根据发行人与伍伟扬于2020年9月11日签署的《股权代持关系确认协议》，伍伟扬所持阳东联智100%的股权实际为发行人持有，伍伟扬为名义股东，发行人为实际股东。

2020年10月，发行人决定将其注销。

2020年12月23日，阳江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出具《核准注销通知书》，核准阳东联智的注销登记。

阳东联智主要为发行人提供键盘、鼠标产品的组装服务，除发行人外，无其他客户。

2、存续及清算的合法合规性

根据阳东联智相关主管政府部门出具的合规证明并经网络核查，阳东联智存续期间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清算程序后剩余资产主要为银行存款，已转回智迪科技，公司与员工协商解除劳动关系，并支付一定的补偿金，相关资产、人员、债务处置合法合规。

（二）长沙朗冠

公司名称	长沙市朗冠精密模具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81MA4QEY71XU
成立时间	2019年4月26日
注销时间	2021年11月17日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廖静华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	浏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永阳路 18 号宏伊科技园 7 号厂房		
主要生产经营地	浏阳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永阳路 18 号宏伊科技园 7 号厂房		
经营范围	模具制造；模具销售；钢制床、柜、家具、五金制品生产；钢压延加工；有色金属压延加工；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不含汽车发动机制造）；塑料制品业；电子产品及配件的制造。（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业务经营情况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模具设计咨询、模具售后维护服务，系发行人孙公司。		
股东名称及持股比例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朗冠模具	10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 /2020年度
	总资产	0	7.06
	净资产	0	1.73
	净利润	-1.73	1.73
	审计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已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对该子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长沙朗冠系发行人为拓展业务而成立的孙公司，因经营计划调整，朗冠模具为聚焦智迪科技主营业务，决定注销长沙朗冠。

八、报告期内转让子公司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对外转让 1 家子公司上海韬迪的股权。公司转让上海韬迪股权前其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韬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上海韬迪商贸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8323144404E
成立时间	2014 年 11 月 21 日
转让日期	2019 年 9 月 25 日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
实收资本	0.00 万元
法定代表人	孙广全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章练塘路 588 弄 15 号 1 幢一层 6 区 131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青浦区练塘镇章练塘路 588 弄 15 号 1 幢一层 6 区 131 室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智能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除计算机信息系统安全专用产品）、家用电器、家具、办公用品、电子产品、通讯设备及产品、建筑材料，国内货物运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业务经营情况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要从事富勒品牌的鼠标、键盘产品的销售，系发行人前控股子公司，2019年9月发行人转让所持上海韬迪股权	
转让前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智迪科技	80%
	孙广全	20%
转让后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孙广全	90%
	谭永玉	10%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19年8月31日/2019年1-8月
	总资产	1,181.23
	净资产	7.17
	净利润	39.24
	审计情况	中审众环会计师已在合并报表范围内对该子公司财务数据进行了审计，但未单独出具审计报告

1、报告期内转让上海韬迪的原因及程序合规性

上海韬迪设立于 2014 年 11 月，智迪有限持有其 80% 的股权，孙广全持有其 20% 的股权。2019 年 9 月 2 日，上海韬迪股东作出股东会决议，同意孙广全受让智迪科技持有的上海韬迪 70%（出资额：70 万元）的股权，同意谭永玉受让智迪科技持有的上海韬迪 10%（出资额：10 万元）的股权。

2019 年 9 月 2 日，智迪科技与孙广全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一）》，约定智迪科技将其持有的上海韬迪 70% 股权作价 0 元人民币转让给孙广全；智迪科技与谭永玉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二）》，约定智迪科技将其持有的上海韬迪 10% 股权作价 0 元人民币转让给谭永玉。

2019 年 9 月 25 日，上海市青浦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了本次变更后的《营业执照》。

“富勒”品牌键鼠及相关计算机外设产品在国内的销售业务一直由子公司上海韬迪负责运营。2019年，因公司业务重心调整，决定放弃国内自主品牌业务。孙广权出于对“富勒”品牌键鼠及相关计算机外设产品业务的信心，愿意受让公司所持有的上海韬迪80%股权。鉴于公司未实缴对上海韬迪的出资，且上海韬迪净资产较低，经双方协商确定股权转让对价为0元。

2、转让后双方交易情况

公司转让上海韬迪股权后，上海韬迪受让了部分“富勒”商标，其他相关资产、人员未发生变动。

上海韬迪转让后仍存在与发行人交易的情形，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一）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和“（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之“3、向关联方出售商标”。

九、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一）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谢伟明	2,423.52	40.39%
2	黎柏松	2,328.48	38.81%
3	智控投资	528.00	8.80%
4	玖润投资	390.00	6.50%
5	昭华投资	330.00	5.50%
合计		6,000.00	100.00%

1、谢伟明

谢伟明先生，1971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404011971*****，本科学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谢伟明先生直接持有公司40.39%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之一。1992年7月至1992年12月，任珠海市电子集团职员；1992年12月至1996年3月，任珠海市金邦达仓储服务有限公司经理；1996年3月至1996年8月，任珠海市众智科技

有限公司经理；1996年8月至1998年1月，任智迪有限经理；1998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智迪有限监事；2015年12月至今，任智迪科技的董事长、总经理。

2、黎柏松

黎柏松先生，1969年11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码为4404011969****，本科学历。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黎柏松先生直接持有公司38.81%的股份，为公司的控股股东之一。1992年7月至1994年7月，任珠海市江海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开发工程师；1994年8月至1996年7月，任珠海市保迪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经理；1996年8月至1998年1月，任智迪有限监事；1998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智迪有限执行董事、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智迪科技董事。

3、智控投资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智控投资现持有发行人528.00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比例为8.80%，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智控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珠海市智控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UJ4EB5P
注册地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7867
主要生产经营地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7867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雪峰
注册资本	1,501万元
实收资本	1,501万元
成立时间	2015年10月16日
合伙期限	2015年10月16日至2025年10月16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员工持股平台，未实际开展业务

（2）出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智控投资的普通合伙人为张雪峰，合伙人具体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1	谢伟明	330.70	22.03	董事长、总经理
2	黎柏松	276.97	18.45	董事
3	智晖投资	88.75	5.91	员工持股平台
4	周伟波	76.76	5.11	捷锐科技总经理
5	吴志祥	59.70	3.98	研发总监
6	张良平	59.70	3.98	副总经理
7	田冬林	59.70	3.98	研发副总监
8	胡国林	59.70	3.98	董事、副总经理
9	常远博	42.64	2.84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10	余自然	39.80	2.65	财务总监
11	廖静华	35.82	2.39	朗冠模具副总经理
12	李军	23.88	1.59	质量部经理
13	胡海宽	23.88	1.59	供应链管理部经理、监事
14	张雪峰	19.10	1.27	内审部经理
15	何世龙	15.92	1.06	项目管理部经理
16	凌秋香	15.92	1.06	销售一部经理、监事会主席
17	张兴	15.92	1.06	制造一部经理
18	张平姣	15.92	1.06	人力资源部经理
19	余永乐	13.93	0.93	电子研发部主管
20	刘屿峰	13.93	0.93	销售一部副经理
21	尹太平	13.93	0.93	结构研发部主管
22	张琪	13.93	0.93	总经办秘书
23	徐多超	13.93	0.93	注塑部经理
24	陈士强	13.93	0.93	信息部经理
25	陈承欢	13.93	0.93	软件研发部经理
26	张国洪	11.94	0.80	结构研发部主管
27	张彦瑞	11.94	0.80	电子研发部资深软件工程师
28	邓香晖	11.94	0.80	结构研发部主管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29	黄忠平	11.94	0.80	电子研发部软件研发主管
30	刘和平	11.37	0.76	资材部经理
31	郑应春	9.95	0.66	电子研发部主管
32	陈卓彪	9.95	0.66	电子研发部主管
33	孔蕴婷	7.96	0.53	电子研发部高级软件工程师
34	杨霞	7.96	0.53	项目管理部项目经理
35	王周宝	7.96	0.53	电子研发部软件工程师
36	陆波	7.96	0.53	电子研发部主管
37	卢天奇	5.97	0.40	工业设计部设计主管
38	姚日隆	5.97	0.40	软件研发部驱动工程师
39	张文强	5.97	0.40	项目管理部项目经理
40	高黎凤	5.97	0.40	软件研发部工程师
41	张建华	3.98	0.27	工业设计部油泥雕刻师
42	李燕银	3.98	0.27	电子研发部主管
合计		1,501.00	100.00	-

注：智控投资的合伙人均为发行人或其子公司的在职员工。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智晖投资的普通合伙人为胡盛荣，合伙人具体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1	胡盛荣	20.65	15.70	质量部副经理
2	朱原剑	20.65	15.70	工程技术部经理
3	蒋学伟	11.80	8.97	朗冠模具设计主管
4	朱庆德	11.80	8.97	制造部厂长高级助理
5	植军昇	11.80	8.97	朗冠模具工程科主管
6	黄欢	8.85	6.73	捷锐科技机械工程师
7	万绍莉	8.85	6.73	捷锐科技大数据架构师
8	夏永静	8.85	6.73	捷锐科技软件开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任职情况
				发经理
9	文凌云	5.90	4.48	制造一部副主管
10	刘福良	5.90	4.48	质量部品质主管
11	朱灵	3.54	2.69	捷锐科技电气工程师
12	谢伟明	3.54	2.69	董事长、总经理
13	向龙	3.54	2.69	质量部主管
14	邵海云	2.95	2.24	采购部主管
15	张建利	2.95	2.24	工程技术部 ME 高级主管
合计		131.57	100.00	-

4、玖润投资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玖润投资持有发行人 39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6.50%。玖润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珠海市玖润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UKGLQ06
注册地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10190
主要生产经营地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10190
执行事务合伙人	胡丽金
注册资本	98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98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5 年 12 月 8 日
合伙期限	2015 年 12 月 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外部投资者持股平台, 未实际开展业务

（2）出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玖润投资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	----------	-------	---------	---------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伟坚	有限合伙人	975.00	99.49
2	胡丽金	普通合伙人	5.00	0.51
合计			980.00	100.00

5、昭华投资

（1）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昭华投资现持有发行人 330.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比例为 5.50%。昭华投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珠海市昭华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UKERE59
注册地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10192(集中办公区)
主要生产经营地	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10192(集中办公区)
执行事务合伙人	何汇添
注册资本	830 万元人民币
实收资本	83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时间	2015 年 12 月 8 日
合伙期限	2015 年 12 月 8 日至 2025 年 12 月 8 日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其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外部投资者持股平台，未实际开展业务

（2）出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昭华投资的合伙人、出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合伙人类型	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何汇添	普通合伙人	40.00	4.82
2	何伟坚	有限合伙人	745.00	89.76
3	何锐恒	有限合伙人	25.00	3.01
4	蒋浩泉	有限合伙人	15.00	1.81
5	李泳雅	有限合伙人	5.00	0.60
合计			830.00	100.00

（二）实际控制人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为谢伟明、黎柏松。

谢伟明作为智迪科技的自然人发起人之一，直接持有智迪科技 40.39%的股份，通过智控投资间接持有智迪科技 1.95%的股份，合计持有发行人 42.34%的股份。

黎柏松作为智迪科技的自然人发起人之一，直接持有智迪科技 38.81%的股份，通过智控投资间接持有智迪科技 1.62%的股份，合计持有发行人 40.43%的股份。

2017年7月3日，谢伟明与黎柏松签订《一致行动协议》，加强了二人的共同控制关系，其主要内容如下：

1、在协议有效期内，双方作为公司股东，在依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股东权利时，应采取一致行动。

2、双方约定在决定公司重大事项及日常经营管理事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事项，股东提案权、提名权的行使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股东职权，董事会审议事项及其他与公司经营相关的需要各方作出决策的事项时，通过充分的沟通和交流达成一致意见并采取一致行动，在股东大会、董事会上作出相同的表决意见。

3、在需要作出决策的事项上双方意见不能达成一致时，以谢伟明的意见为最终表决意见，黎柏松应无条件遵照执行。黎柏松单独投票时，以谢伟明的授权意见为表决意见。

4、双方承诺，在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持有公司的股份不得通过协议、授权或其他约定委托他人代为持有，任何一方均不得以委托、信托等任何方式将其所持股份项下的表决权交由第三人行使。

5、协议自双方均签署之日起至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 36 个月内有效。未经双方协商一致书面同意，双方均不得终止协议；协议有效期内，各方均不得单方退出一致行动或者解除协议、亦不得撤销协议项下的任何约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一致行动协议仍然有效，谢伟明和黎柏

松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合计持有发行人 **82.77%** 的股份。

谢伟明和黎柏松的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

（三）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谢伟明、黎柏松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如下：

姓名	企业名称	持股比例	实际从事的主营业务
谢伟明	风云体育	70%	组织群众文化活动，羽毛球运动的培训、服务等
谢伟明	智迪实业	51%	商业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黎柏松		49%	

（四）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者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十、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本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6,000 万股，预计本次发行不超过 2,000 万股 A 股股份（不含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本次发行不涉及发行人股东公开发售股份。本次发行完成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谢伟明	2,423.52	40.39%	2,423.52	30.29%
2	黎柏松	2,328.48	38.81%	2,328.48	29.11%
3	智控投资	528.00	8.80%	528.00	6.60%
4	玖润投资	390.00	6.50%	390.00	4.88%
5	昭华投资	330.00	5.50%	330.00	4.13%

序号	股东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6	社会公众	-	-	2,000.00	25.00%
合计		6,000.00	100.00%	8,000.00	100.00%

（二）前十名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谢伟明	2,423.52	40.39%
2	黎柏松	2,328.48	38.81%
3	智控投资	528.00	8.80%
4	玖润投资	390.00	6.50%
5	昭华投资	330.00	5.50%
合计		6,000.00	100.00%

（三）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担任的职务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前十名自然人股东及其在发行人担任的职务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任职情况
1	谢伟明	2,423.52	40.39%	董事长、总经理
2	黎柏松	2,328.48	38.81%	董事
合计		4,752.00	79.20%	-

（四）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不存在国有股份或外资股份情况。

（五）最近一年新增股东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最近一年不存在新增股东。

（六）本次发行前穿透计算股东人数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有直接股东 5 名，其中自然人股东 2 名，非自然人股东 3 名。公司经穿透核查后的直接及间接持股人数共计 61 人，不存在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情形，符合《非上市公司监督管理办法》、

《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4 号——股东人数超过 200 人的未上市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行政许可有关问题的审核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七）特殊类型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股东中不存在私募基金股东以及新三板挂牌期间形成的契约性基金、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等“三类股东”。

发行人依法设立并合法存续，股权清晰，不存在未经批准擅自公开发行或变相公开发行股票的情况。发行人股东均具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担任发行人股东的资格，股东的人数、住所及出资比例符合发行人设立和股权变动时适用的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八）本次发行前各股东间的关联关系及关联股东的各自持股比例

2017 年 7 月 3 日，谢伟明与黎柏松签订《一致行动协议》，约定作为智迪科技的股东期间，双方在智迪科技的重大事项上保持一致行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前述协议持续有效，谢伟明和黎柏松为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谢伟明及黎柏松各自持股比例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二）实际控制人”。

何伟坚持有昭华投资 89.76%的出资额以及玖润投资 99.49%的出资额。

除上述情况之外，本公司各股东之间不存在其他关联关系。

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一）董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设 7 名董事，其中独立董事 3 名。公司董事全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现任董事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	提名人	董事任期
1	谢伟明	董事长、总经理	谢伟明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
2	黎柏松	董事	黎柏松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
3	常远博	董事、 副总经理、董事	谢伟明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

		会秘书		
4	胡国林	董事、副总经理	谢伟明	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5	杨国梅	独立董事	谢伟明	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6	陈洪川	独立董事	谢伟明	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7	周德元	独立董事	谢伟明	2021年12月至2024年12月

公司现任董事简历如下：

1、谢伟明先生

谢伟明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1、谢伟明”。

2、黎柏松先生

黎柏松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2、黎柏松”。

3、常远博先生

常远博先生，1979年6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8月至2005年3月，任北京八亿时空科技有限公司频道编辑；2005年3月至2008年7月，任珠海市魅族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09年5月至2011年1月，任深圳雷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营销总监；2011年7月至2013年12月，任北京中计研智控技术有限公司总经理；2013年12月至2015年1月，任深圳市乐的美光电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2015年1月至2015年8月，任深圳常灿光电技术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5年8月至2015年12月，任智迪有限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15年12月至2020年10月，任智迪科技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2020年10月至今，任智迪科技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4、胡国林先生

胡国林先生，1979年10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年12月至2005年6月，任香港鸿图电业制品有限公司ID设计师；2005

年 9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东莞东聚电子电讯制品有限公司 ID 设计师兼设计主管；2011 年 8 月至 2014 年 1 月，任东莞市川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产品总监；2014 年 2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智迪有限产品总监；2015 年 12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智迪科技产品总监；2020 年 10 月至今，任智迪科技董事、副总经理。

5、杨国梅女士

杨国梅女士，1972 年 5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3 年 9 月至 1996 年 2 月，任宝武重工有限公司外销员；1996 年 3 月至 1999 年 2 月，任大西洋银行珠海分行会计；1999 年 3 月至 2006 年 8 月，历任广东中拓正泰会计服务有限公司项目经理、高级经理、技术合伙人；2006 年 9 月至今，任斯丹达（珠海）电子配件有限公司财务总监、代理总经理；2021 年 12 月至今，任智迪科技独立董事。

6、陈洪川先生

陈洪川先生，1970 年 10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执业律师。2007 年 9 月至 2014 年 5 月，就职于广东大公威德律师事务所，历任律师助理、律师；2014 年 5 月至今，就职于北京市中银（珠海）律师事务所，担任律师；2021 年 6 月至今，担任智迪科技独立董事。

7、周德元先生

周德元先生，1947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69 年 12 月至 1973 年 6 月，任陕西省安康市三线企业技术员；1973 年 6 月至 1979 年 9 月，任云南电子设备厂（现南天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技术员、生产计划科长；1979 年 10 月至 1981 年 12 月，在南京航空航天大学读硕士研究生；1982 年 1 月至 1984 年 10 月，任云南省信息中心数据处理负责人；1984 年 10 月至 1999 年 12 月，任珠海市信息中心主任兼党支部书记；2004 年至今，历任珠海市信息协会常务副理事长兼秘书长、会长；2020 年 10 月至今，任智迪科技独立董事；2017 年 7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银基稀碳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12 月至今，任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6 月至今，任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 年 12 月至今，任广东兆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

事。

（二）监事会成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设 3 名监事，其中 2 名监事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 名监事为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任期 3 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公司现任监事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所任职务	监事提名人	监事任期
1	凌秋香	监事会主席	谢伟明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
2	吴银彩	职工监事	职工代表大会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
3	胡海宽	监事	谢伟明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公司现任监事简历如下：

1、凌秋香女士

凌秋香女士，1974 年 7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 3 月至 2000 年 3 月，任珠海市春生公司厂务助理；2000 年 3 月至 2003 年 8 月，任智迪有限文秘兼跟单；2003 年 9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智迪有限销售部经理；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智迪科技销售一部经理、监事会主席。

2、吴银彩女士

吴银彩女士，1976 年 10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9 年至 2002 年 1 月，任埃尔凯电器（珠海）有限公司报关及人事助理；2002 年 2 月至 2004 年 8 月，任珠海市金品创业共享平台科技有限公司关务主管；2005 年 5 月至 2009 年 10 月，任智迪有限船务；2009 年 11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智迪有限船务主管；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智迪科技船务主管、职工监事。

3、胡海宽先生

胡海宽先生，1981 年 2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4 年 4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智迪有限制造部主管；2011 年 9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智迪有限制造部经理；2014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智迪有限品质部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智迪科技监事、品质部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智迪科技供应链管理部经理、监事。

（三）高级管理人员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设 5 名高级管理人员，包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和财务总监。公司现任高级管理人员如下：

序号	姓名	所任职务	高级管理人员任期
1	谢伟明	董事长、总经理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
2	常远博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
3	胡国林	董事、副总经理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
4	张良平	副总经理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
5	余自然	财务总监	2021 年 12 月至 2024 年 12 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及简历如下：

1、谢伟明先生

谢伟明，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简历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1、谢伟明”。

2、常远博先生

常远博先生，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简历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会成员”之“3、常远博先生”。

3、胡国林先生

胡国林先生，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简历详见“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一）董事会成员”之“4、胡国林先生”。

4、张良平先生

张良平先生，1975 年 9 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1998 年 9 月至 1999 年 11 月，任源兴电脑科技（东莞）有限公司技术员；2000 年 3 月至 2002 年 11 月，任珠海经济特区虹达电子实业有限公司主管；2003 年 3 月至 2015 年 12 月，任智迪有限部门经理；2015 年 12 月至 2020 年

9月，任智迪科技厂长；2020年9月至今，任智迪科技副总经理。

5、余自然先生

余自然先生，1973年8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2006年8月至2009年3月，任深圳市丽晶实业发展有限公司财务主管；2009年4月至2010年5月，任珠海市先歌游艇制造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年6月至2011年8月，任中山市宜安制衣厂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0年9月至2013年2月，就读于浙江大学远程教育学院会计专业；2014年6月至2017年9月，任珠海市魅力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8年2月至2018年8月，任深圳市曾榉嶒实业有限责任公司财务总监；2018年8月入职智迪科技，拟任智迪科技财务总监；2018年11月至今，任智迪科技财务总监。

（四）其他核心人员

1、其他核心人员情况

除公司上述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外，公司其他核心人员主要是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具体如下：

姓名	职位	入职时间
黎柏松	董事	1996年8月至今
吴志祥	研发总监	2016年3月至今
田冬林	研发副总监	2016年3月至今
陈承欢	软件研发部经理	2010年7月至今
何世龙	项目管理部经理	2006年3月至今

（1）黎柏松先生

黎柏松先生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2、黎柏松”。

（2）吴志祥先生

吴志祥先生，197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4年7月至1998年1月，任湖北力帝机床股份有限公司机械工程师；1998年8月至2015年11月，任东莞东聚电子电讯制品有限公司研发工程师、研发

副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智迪科技研发总监。

（3）田冬林先生

田冬林先生，1977年1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7月至2004年10月，任东莞东聚电子电讯制品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年11月至2008年8月，任东莞华春电子有限公司研发课长；2008年8月至2010年5月，任北京汉辰科技有限公司资深工程师；2010年5月至2015年11月，任东莞东聚电子电讯制品有限公司研发副经理；2016年3月至今，任智迪科技研发副总监。

（4）陈承欢先生

陈承欢先生，1979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1年4月至2005年4月，任珠海市孟斐斯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工程师；2005年5月至2010年2月，任智迪有限工程师；2010年3月至2010年6月，任珠海汇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工程师；2010年7月至2015年12月，任智迪有限研发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智迪科技软件研发部经理。

（5）何世龙先生

何世龙先生，1978年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7年10月至2002年2月，任金祥塑胶五金制品（东莞）有限公司工程师；2002年3月至2004年5月，任东莞宏洋电子有限公司工程师；2004年5月至2006年3月，任佳士德电子（东莞）有限公司工程师；2006年3月至2010年8月，任智迪有限工程师；2010年10月至2015年12月，任智迪有限项目管理部经理；2015年12月至今，任智迪科技项目管理部经理。

2、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依据

公司确定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条件为：

- （1）专业与公司主营业务所使用的技术和领域相符；
- （2）所在团队承担的工作为公司核心技术工作；
- （3）在所在的团队中起技术带头人作用；
- （4）为公司的核心技术开发中所承担的角色及贡献程度。

根据上述条件，经公司总经理办公会推选并评议，认定以上 5 人为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在公司产品及核心技术的研发工作中发挥了重要的带领作用。

十二、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兼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单位的主要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谢伟明	董事长、总经理	珠海市智迪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黎柏松	董事	珠海市智迪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公司
常远博	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珠海市吉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无其他关联关系
周德元	独立董事	荣丰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广东兆邦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广东飞企互联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无其他关联关系
陈洪川	独立董事	北京市中银（珠海）律师事务所	律师	无其他关联关系
杨国梅	独立董事	斯丹达（珠海）电子配件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代理总经理	无其他关联关系

除上述披露情形外，本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不存在在其他企业任职的情况。

十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存在的亲属关系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十四、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与公司签订的协议及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协议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独立董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均已与公司签署了《劳动合同》及《保密协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协议履行情况正常，不存在违约情形。

（二）重要承诺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作出的重要承诺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十三节 附件”之“二、相关承诺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违反承诺和协议的情况。

十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近两年内发生变动的情况

最近两年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均未发生重大变化，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一）董事变动

变动时间	变动依据	变动原因	变动前人员	变动后人员
2020年10月26日	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梁灿雄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增设常远博、胡国林为董事，补选周德元为独立董事	谢伟明、黎柏松、梁灿雄、黄燕飞、吴友明	谢伟明、黎柏松、常远博、胡国林、黄燕飞、吴友明、周德元
2021年6月10日	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	吴友明因个人原因辞职，补选陈洪川为独立董事	谢伟明、黎柏松、常远博、胡国林、黄燕飞、吴友明、周德元	谢伟明、黎柏松、常远博、胡国林、黄燕飞、陈洪川、周德元
2021年12月20日	2021年第二次股东大会	黄燕飞任期届满，选举杨国梅为独立董事	谢伟明、黎柏松、常远博、胡国林、黄燕飞、陈洪川、周德元	谢伟明、黎柏松、常远博、胡国林、杨国梅、陈洪川、周德元

（二）监事变动

最近两年内，公司监事未发生变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为凌秋香、吴银彩和胡海宽。

（三）高级管理人员变动

变动时间	变动依据	变动原因	变动前人员		变动后人员	
			姓名	职务	姓名	职务
2020年9月28日	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加强公司治理和经营管理，新增两	谢伟明	总经理	谢伟明	总经理
			常远博	副总经理、董事	常远博	副总经理、董事

		名副总经理		会秘书		会秘书
					胡国林	副总经理
					张良平	副总经理
			余自然	财务总监	余自然	财务总监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其他变化。

公司上述人员变更事宜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并已经履行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其他核心人员变动

公司认定的其他核心人员系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最近 2 年，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黎柏松、吴志祥、田冬林、陈承欢与何世龙。

十六、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投资公司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直接及间接)	经营范围
1	谢伟明	风云体育	35.00	70.00%	组织群众文化活动，羽毛球运动的培训、服务等
		智迪实业	51.00	51.00%	商业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黎柏松	智迪实业	49.00	49.00%	商业的批发、零售；房屋租赁（不含许可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	周德元	珠海市欧比特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4.35	3.60%	投资咨询

序号	姓名	投资公司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直接及间接)	经营范围
4	常远博	珠海市吉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00	90.00%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珠海市壹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2.50	72.50%	一般项目：企业管理；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安全咨询服务；教育咨询服务（不含涉许可审批的教育培训活动）；专业设计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珠海市异构新材料有限公司	10.00	77.00%	一般项目：金属材料销售；金属材料制造；新材料技术研发；专用化学产品制造（不含危险化学品）；特种设备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机械设备研发；机械设备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节能管理服务；五金产品研发；金属制品研发；其他专用仪器制造；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会议及展览服务；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二类医疗器械租赁；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销售；集成电路芯片设计及服务；集成电路芯片及产品制造；电子元器件批发；电子元器件制造；大数据服务；互联

序号	姓名	投资公司名称	出资金额 (万元)	持有权益比例 (直接及间接)	经营范围
					网数据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家用电器安装服务；家用电器研发；家用电器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结构制造；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批发；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家用纺织制成品制造；家居用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特种设备制造；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此外，谢伟明、黎柏松、常远博、胡国林、凌秋香、胡海宽、张良平、余自然、吴志祥、田冬林、陈承欢、何世龙存在投资员工持股平台智控投资的情况。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上述对外投资情况，不存在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的对外投资。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情况外，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均不存在其他对外投资，亦无与公司存在利益冲突的投资。

十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持有公司股份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间接持有公司股份及其变动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持有公司股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或身份	直接持股比例
1	谢伟明	董事长、总经理	40.39%
2	黎柏松	董事	38.81%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中，除上述人员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外，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技术人员及其近亲属不存在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职务或身份	间接持股平台	合计持有平台份额比例	合计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
1	谢伟明	董事长、总经理	智控投资	22.19%	1.95%
2	黎柏松	董事	智控投资	18.45%	1.62%
3	常远博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智控投资	2.84%	0.25%
4	胡国林	董事、副总经理	智控投资	3.98%	0.35%
5	凌秋香	销售一部经理、监事会主席	智控投资	1.06%	0.09%
6	胡海宽	供应链管理部经理、监事	智控投资	1.59%	0.14%
7	张良平	副总经理	智控投资	3.98%	0.35%
8	余自然	财务总监	智控投资	2.65%	0.23%
9	吴志祥	研发总监	智控投资	3.98%	0.35%
10	田冬林	研发副总监	智控投资	3.98%	0.35%
11	陈承欢	软件研发部经理	智控投资	0.93%	0.08%
12	何世龙	项目管理部经理	智控投资	1.06%	0.09%

除上述人员外，公司不存在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以任何方式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

（二）股份质押或冻结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其近亲属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十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 2021 年度薪酬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 2021 年度从本公司领取薪酬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职务或身份	2021 年薪酬金额	最近一年是否在关联企业领薪
1	谢伟明	实际控制人、董事长、总经理	115.26	否
2	黎柏松	实际控制人、董事	115.26	否
3	常远博	董事、董事会秘书、副总经理	35.46	否
4	胡国林	董事、副总经理	30.85	否
5	陈洪川	独立董事	3.00	否
6	杨国梅	独立董事	-	否
7	周德元	独立董事	6.00	否
8	凌秋香	监事会主席	46.10	否
9	胡海宽	监事	20.60	否
10	吴银彩	监事、职工监事	19.27	否
11	张良平	副总经理	32.14	否
12	余自然	财务总监	38.79	否
13	吴志祥	核心技术人员	30.57	否
14	田冬林	核心技术人员	30.61	否
15	陈承欢	核心技术人员	23.87	否
16	何世龙	核心技术人员	22.02	否

注：独立董事陈洪川于 2021 年 6 月任职，因此仅领取 6 个月薪酬，独立董事杨国梅于 2021 年 12 月任职，因此 2021 年未领取薪酬。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发行人时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薪酬总额占当期利润总额比例分别为 17.65%、8.06% 及 9.27%。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除上述薪酬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在公司及关联企业不领取其他薪酬，也未在公司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

（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薪酬确定依据及所履行的程序

本公司的独立董事除领取固定津贴外，不享受其他福利待遇。公司其余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的薪酬方案参照公司相同行业或相当规模公司并结合公司经营绩效确定，年薪由基本工资和绩效奖金构成，其中，基本工资按照职级、岗位确定，绩效奖金按照公司当年经营目标完成情况及个人绩效考评确定。

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公司根据上年经营计划对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进行考核，具体确定年薪数额及发放形式。公司设立董事会薪酬委员会后，由薪酬委员会主持考核。公司董事会薪酬委员会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包括 2 名独立董事。薪酬委员会根据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拟订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绩效考核标准，提交董事会审议；组织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研究和审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政策和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涉及股东大会职权的则报股东大会批准。

十九、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

独立董事杨国梅于 2022 年 3 月 7 日至 2022 年 3 月 29 日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前培训（线上），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有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陈洪川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至 2022 年 1 月 5 日参加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有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周德元于 2017 年 9 月参加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上市公司独立董事培训班学习，取得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资格证书，具有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常远博于 2016 年 8 月参加了由深圳证券交易所举办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考试，成绩合格，取得了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符合《公司法》及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任职资格条件。

二十、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情况

（一）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基本情况

发行人分别于 2016 年 3 月和 2020 年 11 月实施两次股权激励计划，均为实际控制人谢伟明和黎柏松通过向公司员工转让持股平台财产份额的方式实现。

1、人员构成情况

智控投资及智晖投资系发行人为稳定核心团队和业务骨干，充分调动中高层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员工的积极性和凝聚力，激励相关员工而设立的员工持股平台。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智控投资现持有发行人 528.00 万股股份，占发行人股本总额的 8.80%，为公司员工持股平台。智控投资基本情况及合伙人出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3、智控投资”。

智控投资最近一年简要财务数据（未经审计）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1,500.02
净资产	1,500.02
净利润	-0.04

2、是否履行登记备案程序

智控投资为员工持股平台，除持有发行人股权外未开展其他股权投资业务，无需办理私募基金备案手续。

3、股份锁定

智控投资和智晖投资承诺“自本次发行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本企业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上市前本企业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4、相关权益定价的公允性

（1）第一次股权激励员工的入股价格

2016年3月25日，股东谢伟明和黎柏松通过财产份额转让的方式实现员工间接持股，谢伟明和黎柏松按照0.88元/财产份额的价格向公司员工转让，对应智迪科技股本的价格为2.50元/股，与2015年12月外部投资者昭华投资、玖润投资入股价格一致。

（2）第二次股权激励员工的入股价格

2020年11月10日，智控投资全体合伙人进行表决，同意股东谢伟明和黎柏松通过财产份额转让的方式，向公司员工及智晖投资转让财产份额；同意股东联智投资通过财产份额转让的方式，向谢伟明及黎柏松转让财产份额；同意股东孙广全、向中通过财产份额转让的方式，向谢伟明转让全部财产份额；同意股东龙云定通过财产份额转让的方式，向张平姣转让全部财产份额。

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通过持股平台智控投资内部转让财产份额的方式予以实现，对应智迪科技股本的价格为3.5元/股以及6元/股，该价格参考智迪科技每股净资产和每股公允价值由各方协商确定。第二次股权激励员工的入股价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股

序号	受让方	以3.5元/股认购股数	以6元/股认购股数
1	周伟波	-	60,000
2	常远博	60,000	-
3	张良平	60,000	60,000
4	田冬林	102,000	60,000
5	胡海宽	12,000	24,000
6	张雪峰	-	19,000
7	刘和平	40,000	-
8	张平姣	10,000	16,000
9	陈承欢	5,000	14,000
10	张琪	5,000	14,000
11	刘屿峰	5,000	14,000
12	徐多超	35,000	14,000

13	陈士强	35,000	14,000
14	尹太平	5,000	14,000
15	邓香晖	30,000	12,000
16	黄忠平	30,000	12,000
17	郑应春	25,000	10,000
18	孔蕴婷	20,000	8,000
19	陆波	20,000	8,000
20	姚日隆	15,000	6,000
21	张兴	40,000	16,000
22	杨霞	20,000	8,000
23	卢天奇	15,000	6,000
24	胡国林	30,000	60,000
25	吴志祥	102,000	60,000
26	余自然	100,000	40,000
27	廖静华	-	36,000
28	李军	30,000	24,000
29	凌秋香	10,000	16,000
30	何世龙	10,000	16,000
31	余永乐	5,000	14,000
32	张国洪	30,000	12,000
33	张彦瑞	30,000	12,000
34	陈卓彪	25,000	10,000
35	王周宝	20,000	8,000
36	高黎凤	15,000	6,000
37	李燕银	10,000	4,000
38	张文强	15,000	6,000
39	张建华	10,000	4,000
40	朱原剑	35,000	14,000
41	胡盛荣	35,000	14,000
42	朱庆德	20,000	8,000
43	邵海云	5,000	2,000
44	张建利	5,000	2,000
45	刘福良	10,000	4,000

46	向龙	6,000	2,400
47	文凌云	10,000	4,000
48	黄欢	15,000	6,000
49	万绍莉	15,000	6,000
50	夏永静	15,000	6,000
51	朱灵	6,000	2,400
52	周雪峰	6,000	2,400
53	植军昇	20,000	8,000
54	蒋学伟	20,000	8,000

5、股权激励的人员构成及确定标准

智控投资和智晖投资的合伙人为发行人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骨干员工。智控投资和智晖投资的合伙人的财产份额及其比例情况分别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之“3、智控投资”。

股权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为：在公司或其控股子公司任职，对公司的业务发展具有一定作用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部门负责人及骨干人员等；未涉及任何刑事犯罪；无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形。股权激励计划的设立旨在提高关键员工的积极性，使该等员工的利益与智迪科技的整体利益更趋一致，从而保障公司的持续稳健发展。

6、人员变动情况

（1）持股平台人员退出情况

自智控投资成立以来，合伙人退出情况如下表所示：

退出方	时间	变动原因	持股平台	受让方	转让比例	转让价格（元/出资份额）	转让金额（万元）
孟建川	2017.11	个人原因 离职后退出	智控投资	张良平	0.57%	0.88	7.50
唐唱希	2018.7	个人原因 离职后退出	智控投资	胡国林	0.57%	0.88	7.50

郭伟	2018.7	个人原因 离职后退出	智控投资	刘屿峰	0.57%	0.88	7.50
				尹太平	0.57%	0.88	7.50
				余永乐	0.57%	0.88	7.50
联智投资	2020.11	简化合伙人结构	智控投资	谢伟明	0.03%	1.00	0.51
				黎柏松	0.03%	1.00	0.49
龙云定	2020.11	代持还原	智控投资	张平姣	0.57%	0.88	7.50
孙广全	2020.11	公司转让 上海韬迪 后，上海 韬迪员工 退出	智控投资	谢伟明	2.27%	0.88	30.00
向中	2020.11	公司转让 上海韬迪 后，上海 韬迪员工 退出	智控投资	谢伟明	0.57%	0.88	7.50
周雪峰	2022.6	个人原因 离职后退出	智晖投资	谢伟明	2.69%	1.00	3.54

(2) 持股平台新增人员情况

第二次股权激励新增合伙人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姓名	入股时间	持股平台	持有平台 份额比例	间接持有公 司股份比例
1	余自然	2020.11	智控投资	2.65%	0.23%
2	刘和平	2020.11	智控投资	0.76%	0.07%
3	张平姣	2020.11	智控投资	1.06%	0.09%
4	徐多超	2020.11	智控投资	0.93%	0.08%
5	陈士强	2020.11	智控投资	0.93%	0.08%
6	邓香晖	2020.11	智控投资	0.80%	0.07%
7	张国洪	2020.11	智控投资	0.80%	0.07%
8	黄忠平	2020.11	智控投资	0.80%	0.07%
9	张彦瑞	2020.11	智控投资	0.80%	0.07%
10	郑应春	2020.11	智控投资	0.66%	0.06%
11	陈卓彪	2020.11	智控投资	0.66%	0.06%
12	孔蕴婷	2020.11	智控投资	0.53%	0.05%
13	王周宝	2020.11	智控投资	0.53%	0.05%
14	陆波	2020.11	智控投资	0.53%	0.05%

15	高黎凤	2020.11	智控投资	0.40%	0.04%
16	姚日隆	2020.11	智控投资	0.40%	0.04%
17	李燕银	2020.11	智控投资	0.27%	0.02%
18	张兴	2020.11	智控投资	1.06%	0.09%
19	杨霞	2020.11	智控投资	0.53%	0.05%
20	张文强	2020.11	智控投资	0.40%	0.04%
21	卢天奇	2020.11	智控投资	0.40%	0.04%
22	张建华	2020.11	智控投资	0.27%	0.02%
23	胡盛荣	2020.11	智晖投资	15.70%	0.08%
24	朱原剑	2020.11	智晖投资	15.70%	0.08%
25	蒋学伟	2020.11	智晖投资	8.97%	0.05%
26	朱庆德	2020.11	智晖投资	8.97%	0.05%
27	植军昇	2020.11	智晖投资	8.97%	0.05%
28	黄欢	2020.11	智晖投资	6.73%	0.03%
29	万绍莉	2020.11	智晖投资	6.73%	0.03%
30	夏永静	2020.11	智晖投资	6.73%	0.03%
31	文凌云	2020.11	智晖投资	4.48%	0.02%
32	刘福良	2020.11	智晖投资	4.48%	0.02%
33	朱灵	2020.11	智晖投资	2.69%	0.01%
34	周雪峰	2020.11	智晖投资	2.69%	0.01%
35	向龙	2020.11	智晖投资	2.69%	0.01%
36	邵海云	2020.11	智晖投资	2.24%	0.01%
37	张建利	2020.11	智晖投资	2.24%	0.01%

7、管理模式、决策程序和规范运行情况

智控投资、智晖投资除投资于发行人外，未开展其他经营活动或投资。智控投资、智晖投资分别由张雪峰、胡盛荣担任唯一普通合伙人和执行事务合伙人，其他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智控投资、智晖投资分别按照各自全体合伙人签署的《合伙协议》进行管理。上述股权激励已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目前已实施完毕，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实施过程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利益的情形。

8、存续期及期满后的股权损益分配方法

（1）存续期股权损益分配方法

根据《合伙协议》和《智迪科技股权激励方案》，智控投资和智晖投资的收益主要来源于投资收益。合伙企业除通过持有目标公司股票/股份并获得收益外，未经全体合伙人一致同意不得从事任何其他投资、经营性活动。合伙企业的利润分配和亏损分担，由各合伙人按照实缴出资比例进行分配。

在智迪科技上市后且合伙企业所持智迪科技股票的锁定期届满，持有股份的有限合伙人可以通知员工持股平台通过交易系统出售智迪科技的股份，有限合伙人减持合伙企业财产份额的比例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一年内累计不得高于其所持合伙企业份额的 50%、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2 年内累计不得高于其所持合伙企业份额的 70%、在锁定期届满之日起 3 年内累计不得高于其所持合伙企业份额的 100%。

（2）期满后股权损益分配方法

按照《合伙企业法》和《合伙协议》的约定解散合伙企业，经由清算人进行清算，如果剩余财产为合伙企业对外投资形成的且尚未出售或处置的未上市公司股权，在不违反法律禁止性规定的情形下，普通合伙人可以按照各合伙人的出资比例将未上市企业的股权分配给各合伙人。

9、人员离职后的股份处理

根据《合伙协议》和《智迪科技股权激励方案》，智迪科技上市前，有限合伙人因个人原因离职或被智迪科技辞退时，普通合伙人有权要求该有限合伙人将其持有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在三个月内按照其取得该财产份额时的成本价转让给普通合伙人或其指定的第三方；且该等成本价应扣除有限合伙人已从合伙企业取得的收益，转让产生的税费由有限合伙人承担。

不论智迪科技上市前或上市后，合伙人因退休离开智迪科技的，其持有的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及其对应的目标公司股份，由合伙人本人继续持有。

（二）对公司经营状况、财务状况、控制权变化等的影响

发行人的股权激励计划有助于调动员工的积极性和创造性，从而促进公司

的良性发展，整体而言有利于公司的经营发展。发行人已于 2020 年以及 2021 年确认股份支付计入管理费用分别为 28.10 万元以及 141.41 万元。实施上述股权激励的相关持股平台合计持有发行人 8.80% 的股份，上述股权激励不会影响发行人控制权的稳定性。

（三）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股权激励方案已实施完毕，不存在未授予或未行权的情况，不涉及上市后的行权安排。

除上述情况外，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正在执行的股权激励方案及其他制度安排。

二十一、发行人员工及社会保障情况

（一）员工人数构成情况

1、员工人数及变化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的员工数量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时 间	2021 年 12 月末	2020 年 12 月末	2019 年 12 月末
员工人数（人）	1,537	1,591	783
劳务派遣人数（人）	150	157	264
总用工人数（人）	1,687	1,748	1,047
劳务派遣比例	8.89%	8.98%	25.21%

报告期内，发行人业务持续发展，生产经营规模不断扩大，人员需求量随之增长。由于行业特点，发行人生产类人员的流动性较大，加之终端客户需求季节性因素可能导致临时用工需求量显著增加，决定了公司对于用工弹性投放要求较高。自行招聘无法完全满足业务高峰期的用工需求，公司会在部分辅助性、临时性、可替代性较强的工作岗位使用劳务派遣用工，以满足业务高速扩张背景下对人力工时及时效性的要求。

报告期内，智迪科技曾存在劳务派遣人数超过总用工人数 10% 的情况，2020 年末前，公司已完成规范整改。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公司劳务派遣工人数为 150 人，未超过总用工人数的 10%，公司合作的劳务派遣公司均办理了《劳务派遣许可证》。根据《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发行人

与劳务派遣单位签订的协议，劳务派遣人员的社保费用由劳务派遣单位负责缴纳。根据珠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以及发行人于“信用广东”官网下载的《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自2018年1月1日至2022年1月6日期间，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不存在因违反劳动保障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存在少量劳务外包情况，劳务外包服务主要为插件组装、模具装配等临时性、辅助性、可替代性强的生产工序以及安保服务，劳务外包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0.11%、0.09%和0.81%，占比较小。

2、员工专业结构

截至2021年12月末，发行人在职员工专业结构如下：

专业类别	员工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生产人员	1,171	76.19%
技术研发人员	205	13.34%
管理人员	104	6.77%
销售人员	57	3.71%
合计	1,537	100.00%

3、员工受教育程度

截至2021年12月末，公司员工的受教育程度情况如下：

受教育程度	员工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本科及以上	158	10.28%
大专	207	13.47%
高中及以下	1,172	76.25%
合计	1,537	100.00%

4、员工年龄分布

截至2021年12月末，公司员工的年龄分布情况如下：

项目	员工人数（人）	占总人数比例
30岁以下	647	42.09%
31岁-40岁	563	36.63%

41岁-50岁	297	19.32%
51岁以上	30	1.95%
合计	1,537	100.00%

（二）员工社会保障情况

1、员工社会保险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员工社会保险缴纳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

项目	2021年12月末	2020年12月末	2019年12月末
员工人数	1,537	1,591	783
实缴人数	1,505	1,411	765
缴纳比例	97.92%	88.69%	97.7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社会保险缴纳比例均达到 88%以上，且缴纳比例总体上维持较高水平。其中，发行人部分员工未缴纳社会保险的原因主要系部分新入职员工社会保险手续正在办理中，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且享受养老保险待遇的退休返聘人员无法继续缴纳社会保险，以及部分员工自愿放弃缴纳社会保险。

2、员工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人

项目	2021年12月末	2020年12月末	2019年12月末
员工人数	1,537	1,591	783
实缴人数	1,453	1,226	671
缴纳比例	94.53%	77.06%	85.70%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比例维持在较高水平。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发行人为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的比例达到 94.53%。

已达到法定退休年龄且享受养老保险待遇的退休返聘人员无法继续缴纳住房公积金；部分员工尚在试用期之内，未缴纳住房公积金；根据越南《劳动法》的相关规定，公司依法无需为越南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因员工中外地人员较多，且多为农村户籍，流动性较强，考虑到个人缴费比例、经济承受能力及部分地方尚未完善住房公积金异地支取及使用的相关政策，该部分员工认为，缴

纳住房公积金意义不大，对于扣除部分工资用于缴纳住房公积金具有较强抵触情绪，部分员工自愿放弃公司为其缴纳住房公积金，公司为有住房需求的员工提供集体宿舍。因此，为尊重员工的真实意愿和实际利益，公司未为该部分员工缴纳住房公积金。

报告期内，发行人为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的比例维持在较高水平，补缴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不构成重大影响。

3、员工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缴纳合法合规情况

发行人实行劳动合同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相关的规章制度，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与员工签订劳动合同，双方按照劳动合同履行相应的权利和义务。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已为员工缴纳了养老保险、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

根据珠海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以及发行人于“信用广东”官网下载的《企业信用报告》（无违法违规证明版），发行人及其下属子公司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 月 6 日期间，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领域不存在因违反劳动保障相关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记录。

珠海市住房公积金管理中心已出具证明，确认智迪科技自 2018 年 1 月至 2022 年 1 月期间，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而被行政处罚的记录。

4、实际控制人关于公司社保、住房公积金事项的承诺

公司实际控制人谢伟明、黎柏松关于公司社保、住房公积金事项作出如下承诺：

“如公司或子公司因报告期内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有关事项而遭受任何处罚、损失或员工索赔，或应有权部门要求需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员工补缴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本人将无条件承担全部责任，保证公司或子公司不会因此遭受损失。”

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

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

（一）主营业务

发行人专注于计算机外设领域，主要从事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主要客户为国际知名计算机制造商和计算机外设品牌商，产品应用于电竞游戏、商务办公等场景。发行人坚持以研发设计和产品工艺创新为驱动，打造了“全工序覆盖”的生产制造体系，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可信赖的产品解决方案及智能制造服务。

公司现有生产制造体系具备生产智能调度、数据采集、实时质量监控等功能，在满足定制服务、柔性生产、信息互联等需求的同时，形成了突出的规模化高效制造能力。

发行人高度重视研发设计创新，经过多年的投入和积累，已掌握光磁微动技术、高兼容云驱动技术、Hall sensor 磁轴技术等一系列行业内核心技术，被认定为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工程技术中心”、“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共拥有有效授权专利 178 项，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同时，凭借长期积累的键鼠产品生产工艺应用经验及对客户需求的深刻理解，公司开发了模具智能制造系统和自动化键盘生产线，实现了键盘由模具注塑到键帽插配一次成型，并持续推进产品邦定、键盘插轴、键帽组装、性能测试及质量检验等环节的自动化升级，产品生产效率及质量可靠性不断提升。

凭借先进高效的制造体系、突出的研发设计和产品工艺创新能力，公司已与联想、罗技、赛睿、樱桃等国际知名品牌商建立了合作关系，并先后获得联想、富士通、美商海盗船等客户颁发的“技术创新奖”、“首选供应商证书”、“年度供应商”等荣誉奖项，产品技术、质量以及交付等综合制造服务能力深受客户认可。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覆盖欧洲、北美、日本等国家和地区。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主要产品

公司主要产品为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

按照应用场景不同，公司产品主要分为电竞游戏和商务办公两大系列。公司代表性产品及其主要特点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类型	产品系列	产品图片	主要特点
键盘	电竞游戏		可调节触发键程 全彩 RGB 灯光 支持多键无冲 低延迟率 敲击寿命长
			
	商务办公		
			
鼠标	电竞游戏		多档可切换 DPI 增强握持体验 千万级按键寿命 高报告速率 触感灵敏的可编程按键
			

	商务 办公		蓝牙无线技术 支持多台设备切换使用 简约设计 轻薄小巧
			

（三）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1、主营业务收入类型分布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业务类型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之“2、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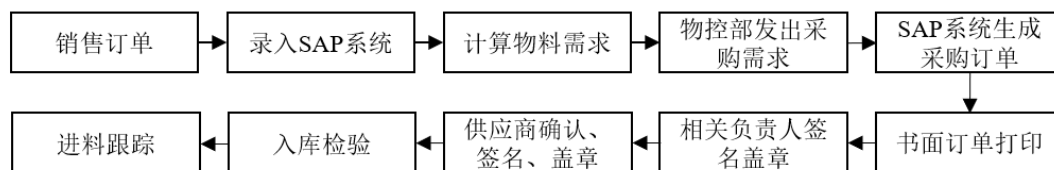
2、主营业务收入地域分布

报告期内，发行人按地区划分的主营业务收入结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之“4、按地区划分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四）发行人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取“以产定购”的采购模式，即获取客户的采购计划及正式订单后汇总各类生产所需物料数量、规格，结合物料采购周期和安全库存要求，确定具体采购需求。公司采购的主要原材料包括 IC、PCB、开关、线材、塑胶件、包材等。公司的采购工作由供应链管理部统筹，其下设的采购组和物控组负责具体执行。其中，采购组主要负责前端供应资源开发、评估、招标及竞价核价、原材料承认导入及供应安全管理等工作；物控组主要负责物料下单及交付，并负责物料齐套，库存控制及试产物料统筹管理工作。公司采购流程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建立了《供应链管理控制程序》、《采购管理规范》、《物控管理规范》等供应商准入、评估和管理相关的制度文件，将合格供应商纳入《合格供应商清单》，每月对《合格供应商清单》内各供应商的品质、交期、成本及服务能力等情况进行评估考核，依实际需求提高对综合评分较高的供应商的采购规模，按《供应链管理控制程序》要求评分较低的供应商进行限期整改。

在部分产品的原材料选择上，如芯片和键盘开关等，公司存在单一来源采购或客户向公司推荐供应商的情况，主要系客户为保证产品方案一致性、突出功能性特色或降低供应链成本等方面原因。

2、生产模式

公司销售的键盘、鼠标等产品均为定制化产品。公司按照“以销定产”的原则组织生产。生产过程中，根据订单要求，公司自主完成产品的精密加工、产品装配和检测等关键程序。根据实际销售情况，公司结合生产能力，制定生产计划，安排生产。

公司生产制造由制造中心统筹负责。接到销售订单后，为保证如期交付，资材部明确实际生产需求，结合机器设备、人工、产线等资源要素情况进行优化排布，形成具体生产计划。生产部门严格执行生产计划，产成品经质量检验合格后入库。

为保证产品及时交付，公司会综合考虑自有产能、人工和场地设施等条件，积极整合外协资源，将生产过程中的注塑、SMT贴片等部分工序委外加工，对公司产能形成有益补充。

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外协厂商建立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为规范生产加工流程，防范外协加工风险，公司制定了《PCBA外发管理规范》、《塑胶件外发管理规范》等一系列制度文件，从委托加工厂商资质认定、产品交期、质量标准、成本管理等方面对外协厂商进行规范管控，以确保外协加工产品在

品质、交期等方面符合公司要求。

公司采用外协的生产工序主要为注塑、SMT 贴片等部分较为成熟的工艺。一方面，市场上该类代工厂商相对较多，公司可迅速在备选厂商中选择合作对象或积极开发新的合作厂商；另一方面，公司具备这些工序的生产加工能力，外协加工仅作为必要补充。因此，公司对外协厂商不存在依赖的情况。

报告期内，委托加工采购金额占各期采购金额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委托加工采购金额	4,207.27	2,368.43	1,586.79
采购总额	83,834.67	56,711.25	40,563.29
占比	5.02%	4.18%	3.91%

由上表可见，公司委托加工采购占各期采购金额占比较小，对公司生产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

3、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采取直接销售方式，不同业务模式下的销售方式如下：

业务模式	销售模式	模式说明
ODM	直销	根据品牌商提出的初步的产品概念、功能、外观、性能参数等的需求，公司负责提供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制造等业务，客户使用自己的品牌对外销售
OEM	直销	公司仅负责提供产品生产制造服务，不参与产品开发设计，客户使用自己的品牌对外销售
自主品牌	直销	公司直接向客户销售自主品牌（富勒）产品
	经销	经销商通过区域买断方式购买公司自主品牌产品后对外销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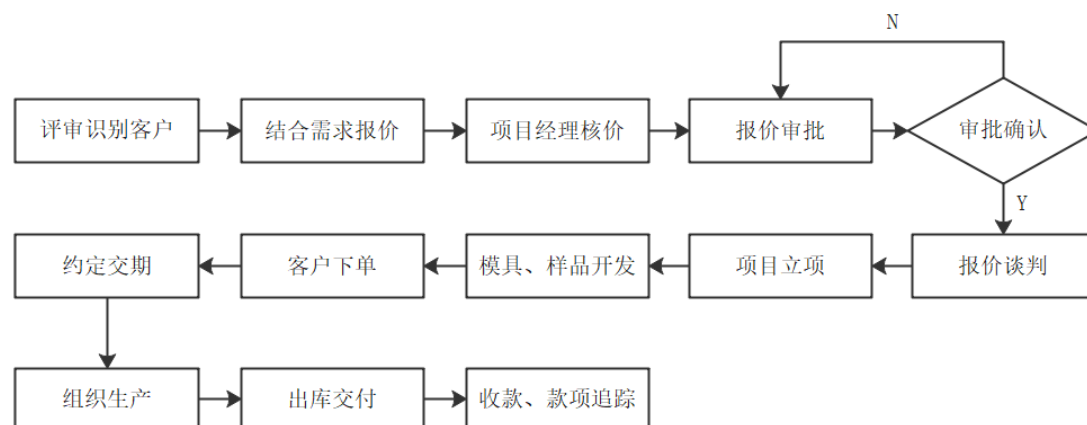
公司经销客户主要包括京东、苏宁等线上经销商以及 NINZA 等线下区域经销商，经销商均不单独销售公司产品。对于线下区域经销，公司协助经销商进行市场推广、价格指导及日常维护等，同时根据市场的变化提出对应的价格策略、渠道策略、促销策略、包装策略和产品策略，有效激励经销商共同成长。报告期内，公司经销销售收入分别为 7,234.56 万元、2,959.67 万元及 1,509.78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12.48%、3.85%及 1.38%。因公司处置“富勒”品牌商标，剥离自主品牌业务，经销销售规模及占比显著下降。

2019 年 9 月，发行人经营计划发生调整，决定将自主品牌业务及相关资产

剥离，聚焦计算机外设 ODM 制造业务，转让子公司股权和相关商标。此后，公司主要通过 ODM 模式向客户直接销售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按不同条件划分的分布情况详见本节“四、公司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之“（二）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公司销售流程的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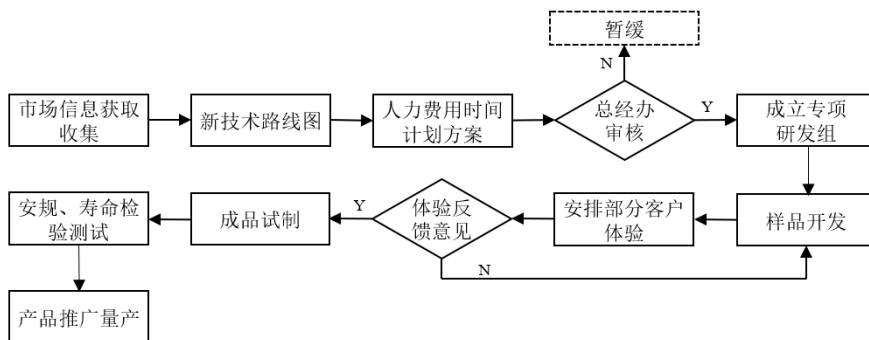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对产品采用成本加成的定价方式。接到客户的采购需求后，公司依据客户需求、原材料价格等进行成本测算，加成合理的利润率，同时综合考虑批量规模、市场竞争、客户性质、后续合作等多种因素与客户协商确定最终的销售价格。

4、研发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设立研发中心统筹开展各项研发工作。研发中心下设工业设计部、结构研发部、电子研发部和软件研发部等部门，面向不同研发技术及应用领域进行专业化分工协作。公司主要采用客户导向性研发的方式，在满足客户订单需求的基础上进行前瞻性技术布局，保证公司技术的先进性。

（1）前瞻性研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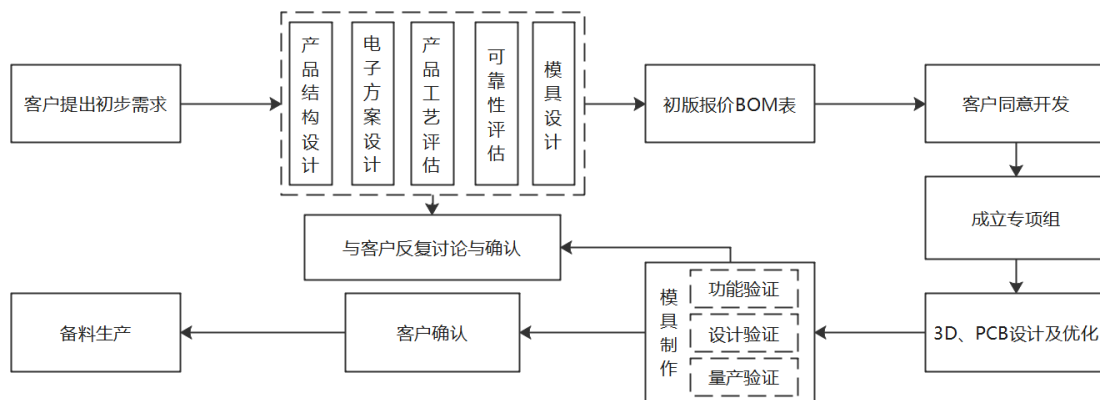
前瞻性研发是公司立足于自身发展战略的基础上，依托于多年的行业经验，通过对技术发展趋势、产品需求变化等的敏锐观察，开展预判性、创新性的研发工作。公司通过搜集市场资料、参加展会等多种途径，发掘市场趋势点，结合自身行业经验积累，确定新的技术研发路线图，开展前瞻性研发。前瞻性研发流程具体如下：



积极开展前瞻性研发，一方面有助于公司保持技术水平的先进性，增加自身技术储备，拓宽技术布局；另一方面，有利于公司基于自身技术应用领域引导客户需求、获得市场主动权，并在客户下达需求后可以迅速开发出相应的新产品，从而缩短产品交付周期，提升公司的市场美誉度。

(2) 客户导向性研发

客户导向性研发是公司依据客户定制化需求开展新产品研发工作，与客户深度的沟通交流是客户导向性研发的关键所在。在客户对产品定位、性能参数、规格提出要求后，公司根据需求进行产品的结构设计、电子方案设计、固件开发、产品工艺、产品可靠性、产品材质、模具要求、外观检验标准等产品研发前端工作，并在上述环节与客户进行充分讨论与确认，经客户确定符合具体需求后，再开展新品开发的后续工作。公司客户导向性研发流程具体如下：



5、公司采用目前经营模式的原因、影响经营模式的关键因素及其变化情况

公司的经营模式是根据自身业务特点、市场需求、市场竞争、行业发展特点等因素综合确定的，能够有效实现各项业务活动的稳定运营和成本费用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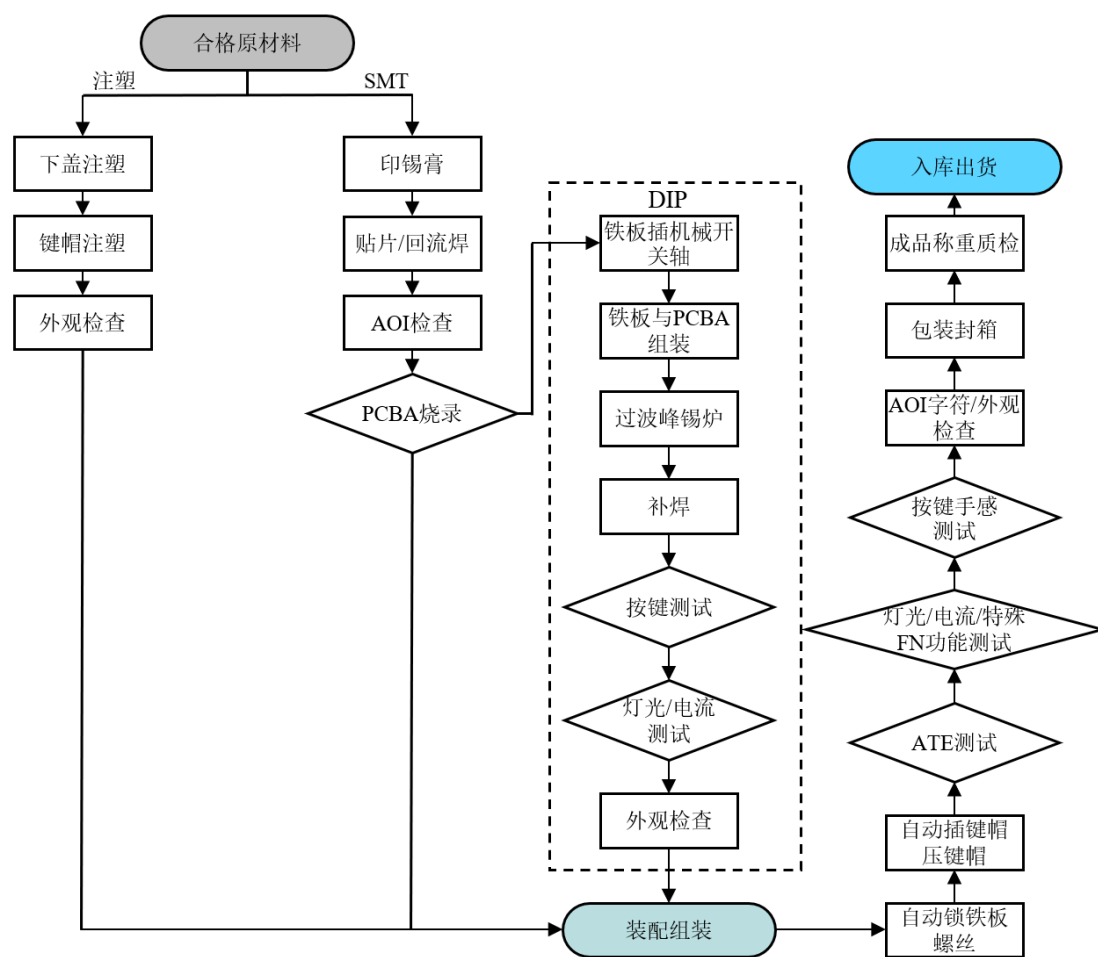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影响发行人经营模式的主要因素未出现重大变化，在可预见的一段时间内发行人经营模式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五）发行人主要产品工艺流程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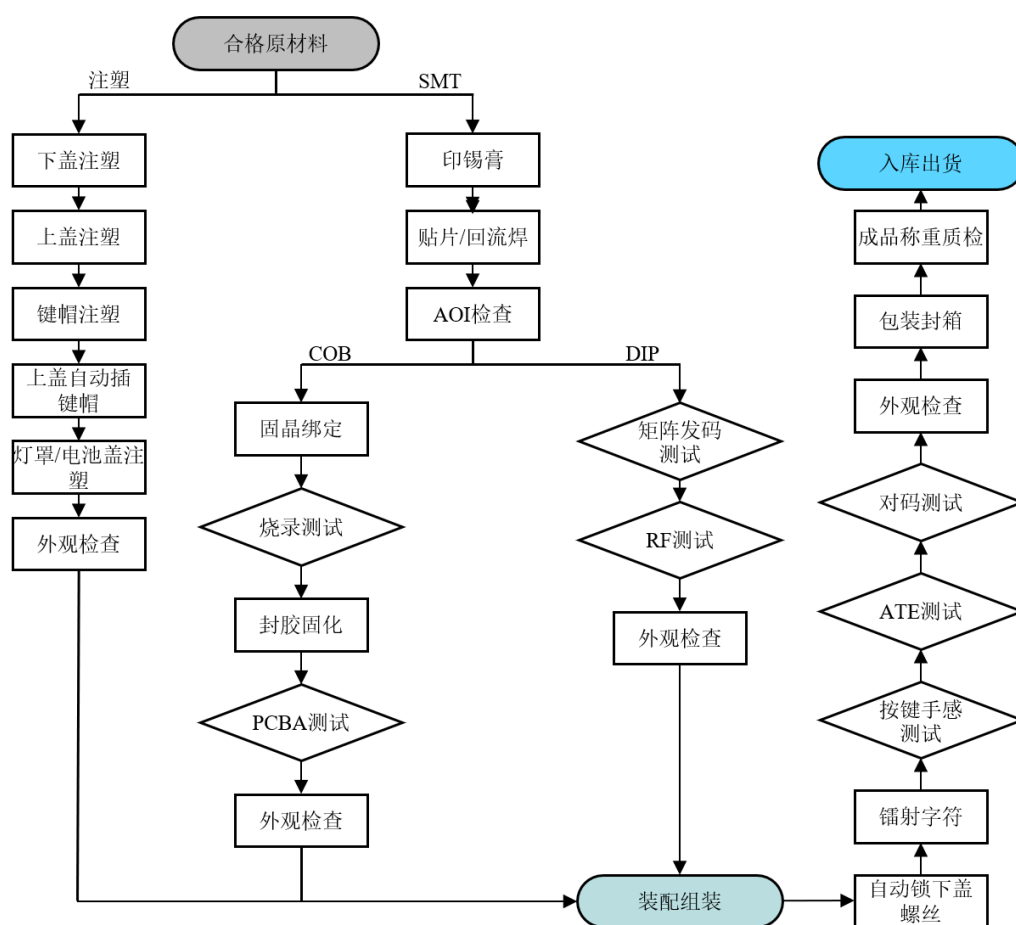
1、键盘工艺流程

公司计算机外设键盘产品的主要工序包括贴片以及注塑等工序，电竞键盘相较办公键盘，工序更为复杂，其中机械电竞键盘还涉及铁板插轴等环节，具体工序如下：

（1）电竞游戏键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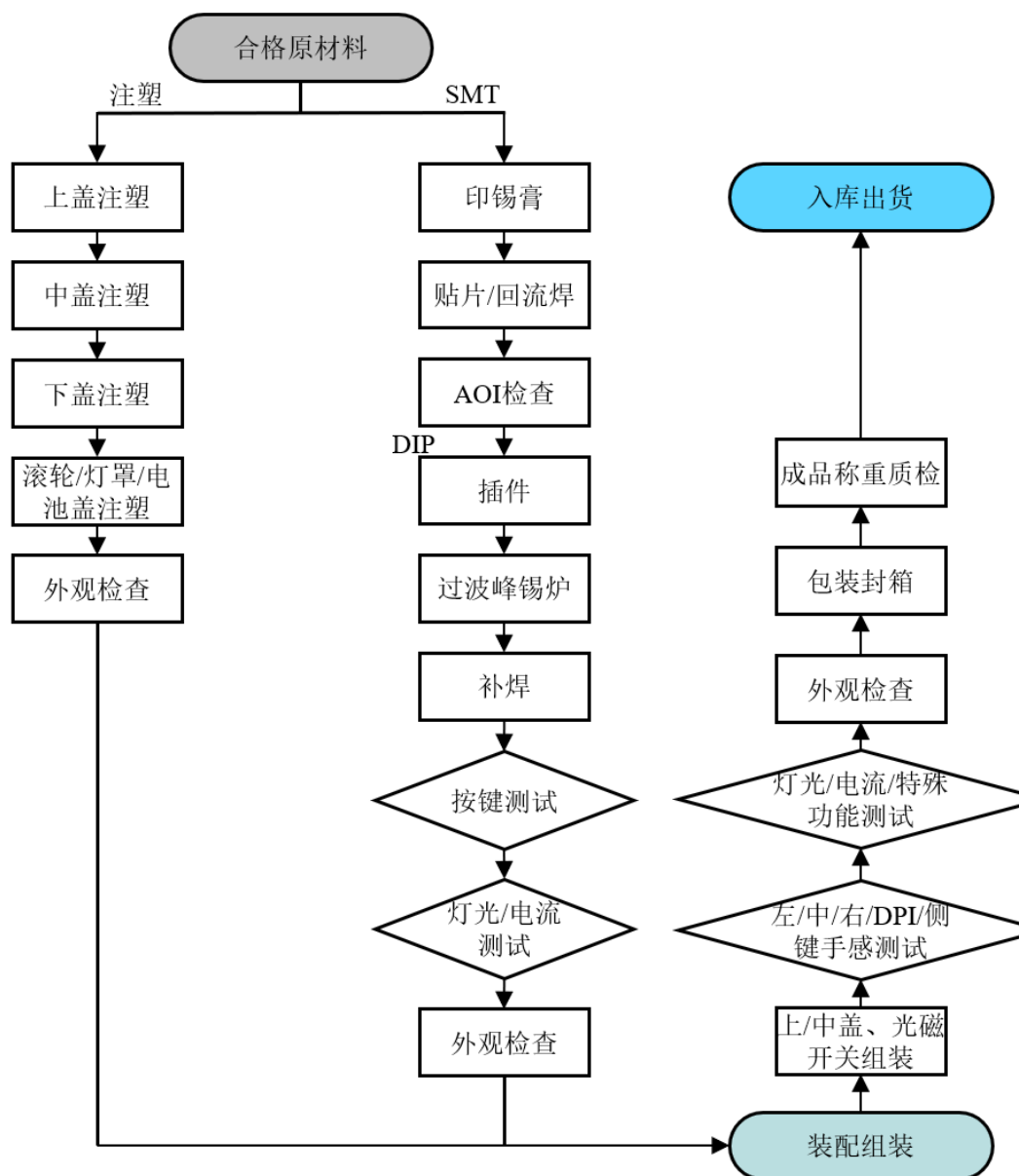
(2) 商务办公键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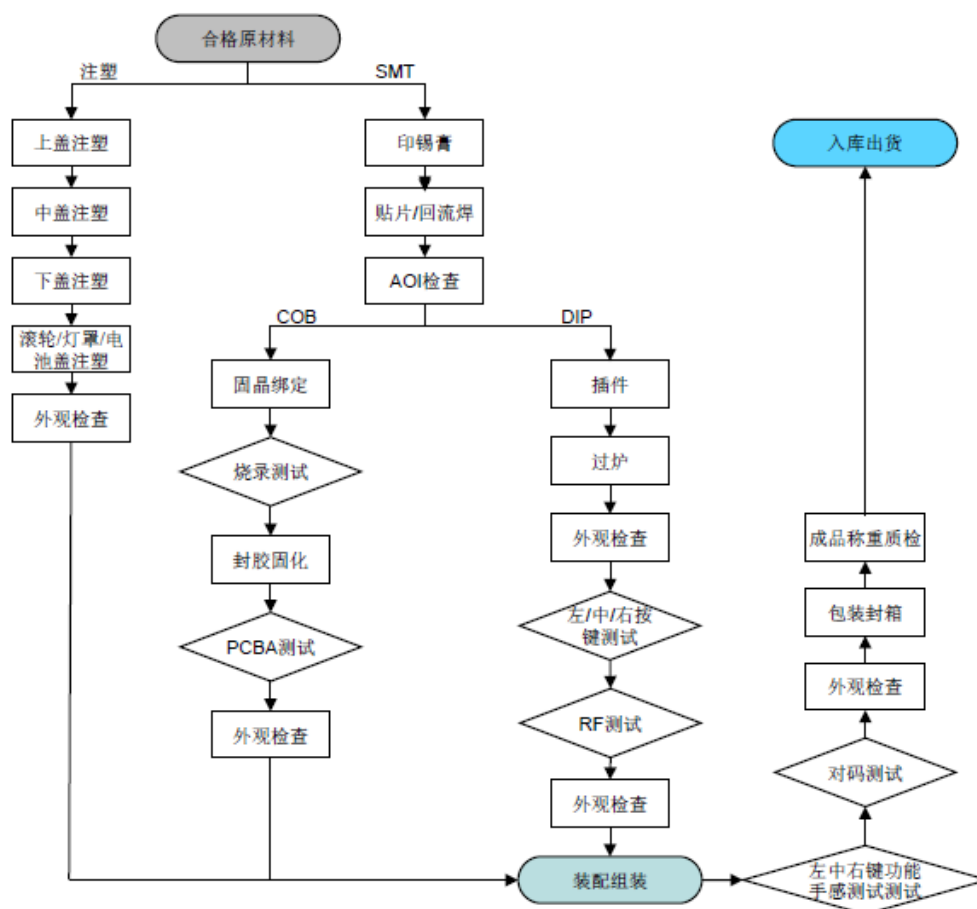
2、鼠标工艺流程

公司鼠标产品与键盘产品相比工艺相对简单，主要工艺为贴片以及注塑，电竞游戏鼠标与商务办公鼠标制作工序相似，部分产品涉及插件环节，具体工序如下：

(1) 电竞游戏鼠标



（2）商务办公鼠标



（六）发行人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公司系计算机外设产品制造商，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计算机外设是除计算机主机以外，对数据和信息起着传输、转送和存储作用的附属或辅助设备。其中，鼠标、键盘起着数据收集、转化和输入的作用，是计算机外设的重要组成部分。

公司于 2010 年开始进行自主品牌“富勒”的建设运营，2019 年 9 月，发行人业务重心调整，决定放弃国内自主品牌业务，聚焦计算机外设 ODM 制造业务，转让子公司上海韬迪。2018 年度和 2019 年度，上海韬迪的销售收入占发行人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65%和 6.46%，占比逐年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从事计算机外设键盘和鼠标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和主要经营模式未发生重大变化。

（七）生产经营过程中涉及的主要环境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的情况

1、公司的总体环保情况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整个生产经营过程无重大污染。

公司取得了由第三方认证的环境管理体系等认证证书，证明公司的相关业务符合相关环境保护、职业卫生等标准要求，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认证名称	范围	有效日期
1	智迪科技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注册证书	键盘鼠标的设计和制造	2019.9.23-2022.9.14
2	朗冠模具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模具的设计与制造	2019.9.23-2022.9.14

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环境保护法律法规，生产经营活动符合国家有关环保要求，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公司对固体废弃物、噪声、废气等污染源和污染物进行了有效的处理和利用。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重大环境污染事故，也未因违反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而受到环境保护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

2、生产经营环节涉及的主要污染物、主要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

公司所处行业不属于重污染行业，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排放污染物为少量生活废水、工业废气、固体废弃物、食堂油烟以及噪音等，整个生产经营过程无重大污染。对于生产经营环节涉及的主要污染物，公司采取相应的处理措施对污染物进行处理，具备完备的污染物处理设施及处理能力，具体如下：

（1）固体废物：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主要产生少量的废包装材料、锡渣、废边角料、含油抹布、废弃胶料、废包装桶、废活性炭以及员工生活垃圾等，公司按“分类回收、集中存放”的原则，分别采用回收利用、统一收集后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回收或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等方式处理，以减少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2）废气：公司的大气污染主要是锡膏印刷、回流焊、洗板、浸胶、灌胶等工序产生的有机废气以及食堂的油烟废气。公司食堂的油烟废气经过油烟净化器处理达到《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18483-2001）要求后排

放。锡膏印刷、回流焊、洗板、浸胶、灌胶等工序产生的废气设置集气装置，引入 UV 光解和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达标后在 30 米的高空排放，执行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排放物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的二级排放标准；未完全收集的以无组织形式排放，符合广东省地方标准《大气污染排放物限值》（DB44/27—2001）中第二时段无组织排放的浓度限值要求。

（3）废水：公司的废水主要为生活污水、冷却用水以及 SS、石油类等清洁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后，达到广东省《水污染排放限值》（DB44/26-2001）中第二时段的三级标准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引至北区水质净化厂，由水质净化厂处理合格后集中排放；冷却用水通过自然降温、沉淀等方法处理；清洗废水统一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对外排放。

（4）噪音：公司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 类昼间标准的限值要求，所产生的噪声主要来自生产设备。公司通过对噪声源采取隔音、减振、消声、吸声等降噪措施来综合治理，对周围环境造成影响较小。

3、环保合法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过重大的环境污染事件，亦未受到相关的环保处罚。根据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出具《关于珠海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开具守法证明的复函》，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2 月 15 日，智迪科技未因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

二、行业的基本情况

（一）所属行业

公司主要从事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属于计算机外设行业。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发行人所属行业为“C 制造业”下的“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下的“C3913 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发行人所处行业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下的“1.1.2 新型计算机及信息终端设备制造”下的“3913* 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发行人所处行业属于“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二）行业主管部门、行业监管体制及主要法律法规、产业政策

1、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公司所处行业主管部门为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的主要职责是研究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工业、通信业和信息化固定资产投资等项目等。

2、行业主要法律法规和政策

发行人生产的产品是鼠标和键盘，下游客户为消费电子终端品牌商。因此发行人所处行业也适用下游消费电子产品所属行业的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所涉及的主要法律法规及政策如下：

（1）行业主要法律法规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实施时间
1	微型计算机商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	2020.07.23
2	部分商品修理更换退货责任规定	2019.05.30
3	中华人民共和国产品质量法	2018.12.29
4	中华人民共和国进出口商品检验法	2021.04.29
5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法	2021.04.29
6	电器电子产品有害物质限制使用管理办法	2016.07.01
7	强制性产品认证管理规定	2009.09.01
8	计算机用鼠标器通用规范	2011.05.01
9	信息处理用键盘通用规范	2011.05.01

其中，中国质检总局及中国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联合发布了《信息处理用键盘通用规范》及《计算机用鼠标器通用规范》，规定了我国键盘、鼠标产品的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等。主要性能标准如下：

产品种类	主要性能	要求
键盘	按键寿命（次）	$\geq 10^7$
	按键压力（N）	0.54 ± 0.14

	键帽拉拔力（N）	≥12
	接触电阻（Ω）	≤1000
	抖动时间（ms）	≤15
	电源适应能力	能在直流电压标称值变化±5%的条件下正常工作
鼠标	分辨率	由产品标准规定
	分辨率精度	>85%
	偏离度	≤10%
	按键寿命（次）	>10 ⁶
	移动寿命（km）	>250
	按键压力（N）	0.3-1.1
	跟踪速度（mm/s）	≥100
	电源适应能力	能在直流电压标称值变化±10%的条件下正常工作

（2）行业相关产业政策

序号	发布时间	产业政策名称	发布部门	主要内容
1	2021.11	《“十四五”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发展规划》	工信部	提升企业信息技术应用能力，加快生产制造全过程数字化改造，推动智能制造单元、智能产线、智能车间建设，实现全要素全环节的动态感知、互联互通、数据集成和智能管控。
2	2021.0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国务院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全面塑造发展新优势，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支持产业共性基础技术研发，完善企业创新服务体系，畅通科技型企业国内上市融资渠道，增强科创板“硬科技”特色；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加快补齐基础零部件及元器件、基础软件、基础材料、基础工艺和产业技术基础等瓶颈短板，实施重大技术装备攻关工程，完善激励和风险补偿机制，推动首台（套）装备、首批次材料、首版次软件示范应用；形成强大国内市场，构建新发展格局；加快数字化发展，加强关键数字技术创新应用，加快推动数字产业化，推动产业数字化转型。
3	2020.11	《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	国务院	坚持创新驱动发展，提升企业技术创新能力，激发人才创新活力，完善科技创新体制机制；加快发展现代产业体系，提升产业链供应链现代化水平，锻造产业链供应链长板，打造新兴产业链。保持制造业比重基本稳

				定，巩固壮大实体经济根基。
4	2020.09	《关于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培育壮大新增长点增长极的指导意见》	发改委、科技部、工信部、财政部	加快新一代产业信息技术产业提质增效，加快基础材料、关键芯片、高端元器件等核心技术攻关，大力推动重点工程和重大项目建设，积极扩大合理有效投资。加快数字创意产业融合发展，建设一批数字创意产业集群，加强数字内容供给和技术装备研发平台，打造高水平直播和短视频基地、一流电竞中心。深润推进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集群发展工程，增强产业集群创新引领力，聚焦产业集群应用场景构造。
5	2019.06	《推动重点消费品更新升级畅通资源循环利用实施方案》	发改委	聚焦消费电子产品领域，进一步巩固产业升级势头，持续推动家电和消费电子产品更新换代，着力完善废旧产品回收拆解体系，积极化解拆解企业经营压力，加快建立废旧电子产品信息安全管理规范，不断提高废旧产品资源利用水平。
6	2020.05	《2020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	国务院	推动制造业升级和新兴产业发展。支持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大幅增加制造业中长期贷款。发展工业互联网，推进智能制造，培育新兴产业集群。
7	2019.02	《粤港澳大湾区发展规划纲要》	国务院	建设国际科技创新中心，构建开放型区域协同创新共同体，加强科技创新合作、创新基础能力建设、产学研深度融合，促进科技成果转化，创新机制，完善环境，将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成为具有国际竞争力的科技成果转化基地，建设科技创新金融支持平台，强化知识产权保护和运用。
8	2018.09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完善促进消费体制机制进一步激发居民消费潜力的若干意见_中央有关文件》	国务院	构建更加成熟的消费细分市场，壮大消费新增长点，促进实物消费不断提档升级，加强核心技术研发，加快推动产品创新和产业化升级，提升产品质量和核心竞争力，重点发展适应消费升级的中高端移动通信终端、可穿戴设备、超高清视频终端、智慧家庭产品等新型信息产品。推动基于网络平台的新型消费成长。
9	2018.07	《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展改革委关于印发《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的通知》	工信部、发改委	信息消费是创新最活跃、增长最迅速、辐射最广泛的新兴消费领域之一，对拉动内需、促进就业和引领产业升级发挥着重要作用。推动信息产品创新和产业化升级，提升产品质量和核心竞争力。加大政策支持力度，支持信息消费前沿技术研发，拓展新型产品和融合应用。

10	2017.08	《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持续释放内需潜力的指导意见》	国务院	推广数字家庭产品，拓展电子产品运用，丰富数字创意内容和服务，增强消费信息消费体验。
11	2017.07	《国务院关于印发新一代人工智能发展规划的通知》	国务院	大规模推动企业智能化升级。支持和引导企业在设计、生产、管理、物流和营销等核心业务环节应用人工智能新技术，构建新型企业组织结构和运营方式，形成制造与服务、金融智能化融合的业态模式，发展个性化定制，扩大智能产品供给。
12	2017.11	《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	发改委	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推动互联网、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突破制造业重点领域关键技术实现产业化，增强制造业核心竞争力。加强高端智能化系统研制应用，提升产业基础支撑能力，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技术深度融合。
13	2017.06	《产业技术创新能力发展规划（2016-2020年）》	工信部	推动企业加强技术研发机构的建设，改善科研仪器设备及中试线，大力支持重点行业骨干企业提升研发能力。争取国家重点建设的工程技术类研究中心和实验室，优先在具备条件的行业骨干企业布局。
14	2016.12	《智能制造发展规划 2016-2020》	工信部、财政部	加快智能制造装备发展，加强关键共性技术创新，建设智能制造标准体系，构筑工业互联网基础，加大智能制造试点示范推广力度，推动重点领域智能转型，促进中小企业智能化改造，培育智能制造生态体系，推进区域智能制造协同发展，打造智能制造人才队伍。
15	2016.06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的通知》（工信部规〔2016〕223号）	工信部	推进创业创新，激发活力，培育创业主体，促进中小企业成长壮大，加强创业载体建设，鼓励大企业提供创业支撑，加强创业服务，推进中小企业创新发展，推进中小企业信息化应用与协同创新，构建以企业为主体的创新机制，加强中小企业知识产权服务。
16	2016.04	《关于促进消费带动转型升级行动方案》	发改委、工信部、住建等24部委	开展电子竞技游戏游艺赛事活动，加强组织协调和监督管理，在做好知识产权保护和对青少年引导的前提下，以企业为主体，举办全国性或国际性电子竞技游戏游艺赛事活动。
17	2016.01	《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	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	新增计算机外围设备设计与制造技术：计算机外围设备及其关键部件的设计与制造技术；计算机存储设备、移动互联网设备、宽带无线接入设备

				的设计与制造技术；基于标识管理和强认证技术；基于视频、射频的识别技术等。
18	2015.05	《中国制造2025》	国务院	全球制造业格局面临重大调整。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制造业深度融合，引发影响深远的产业变革，形成新的生产方式、产业形态、商业模式和经济增长点，竞争格局发生重大调整。坚持把创新摆在制造业发展全局的核心位置，坚持把质量作为建设制造强国的生命线，坚持把结构调整作为建设制造强国的关键环节，加强关键核心技术研发，提高创新设计能力，推进科技成果产业化。
19	2012.07	《“十二五”国家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国务院	将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列入新兴产业发展规划。要求把握信息技术升级换代和产业融合发展机遇，创新产业组织模式，提高新型装备保障水平，培育新兴服务业态，增强国际竞争力，带动我国信息产业实现由大到强的转变。
20	2012.03	《智能制造科技发展“十二五”专项规划》	科技部	提出要攻克一批制造过程智能化技术与装备。重点研究工业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线、流程工业的核心工艺和成套设备等，提升制造过程智能化水平，促进制造业快速发展。
21	2011.11	《“十二五”产业技术创新规划》	工信部	计算机硬件及软硬一体产业方面拟重点开发：计算机产品工业设计、轻薄便携、低能耗、触控技术；家用电子设备互联技术。
22	2009.10	《国家火炬计划优先发展技术领域》	科技部	电子与信息领域重点支持新一代高速宽带信息技术、高速网络产品、接入网系统设备、新型数字移动通信技术、移动通信设备；软件工程及系统软件技术、面向行业的重点计算机应用系统和产品、计算机与信息安全系统及产品、网络应用软件平台；多媒体；信息终端、新型显示器件、数字化电子产品；大规模集成电路和各种专用芯片、新型电子元器件；数字化智能化专用工艺设备和电子测量仪器；信息技术服务业等。
23	2008.12	《珠江三角洲地区改革发展规划纲要（2008-2020）》	发改委	优先发展现代服务业，加快发展先进制造业，大力发展高技术产业，促进形成产业特色鲜明、配套体系完备的高技术产业群，重点发展电子信息等产业，促进数字视听产品转型升级，提高高技术制造业增加值。
24	2006.01	《中国高新技术产品出口目录》	科技部、财政部、	电子信息产品（包含键盘、鼠标器等），软件，航空航天，光机电一体化

			国家税务 总局、海 关总署	化，生物医药与医疗器械，新材料， 新能源和节能产品，环境保护，现代 农业 9 个领域的产品出口目录。
--	--	--	---------------------	--

除上述计算机外设行业相关的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外，报告期内，我国没有新制定或修订、预期近期将出台具体针对发行人产品所处细分领域的重要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对发行人经营资质、准入门槛、运营模式、所在行业竞争格局无明显影响。

3、法律法规、行业政策对发行人经营资质、准入门槛、运营模式、所在行业竞争格局等方面的具体影响

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的规范、引导以及鼓励扶持是行业发展的重要驱动因素。自报告期初以来，新制定或修订、预期近期出台的相关法律法规及产业政策对发行人所处行业的经营资质、准入门槛未产生重大影响。但随着《“十四五”信息化和工业化深度融合发展规划》、《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关于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培育壮大新增长点增长极的指导意见》、《关于支持民营企业加快改革发展与转型升级的实施意见》等政策的颁布，同行业企业在市场竞争中更加重视智能制造、柔性制造水平。

与此同时，随着我国《关于促进消费带动转型升级行动方案》颁布，社会各界对电子竞技的认可、接受程度显著提升，有效推动电子竞技市场朝着规范化方向发展，亦为发行人所处行业创造了新的市场增长点，为技术创新、生产制造能力较强的企业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

（三）行业发展概况

发行人系计算机外设产品制造商，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计算机外设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计算机外设产品是指除计算机主机以外的部分，附属或辅助的与计算机连接的设备，对数据和信息进行传输、转送和存储。计算机外设产品主要包括三类：即以键盘、鼠标、音响、打印机、显示器等为代表的人机交互设备，以软盘、硬盘、光盘等为代表的信息存储设备，以网线、解调器等为代表的机-机通信设备。

作为计算机不可或缺的重要组成部分，计算机外设产品发展与计算机市场发展密不可分。当前，在人民消费水平日益提升、消费升级持续推进的背景下，作为消费类电子产品，计算机及计算机外设产品普及程度持续提升且更新换代速度不断加快，市场蓬勃发展。

1、行业基本情况概述

（1）键盘

键盘是用于操作计算机设备运行的指令和数据输入装置，包含操作一台机器或设备的一组功能键。键盘是最常用、最主要的输入设备，通过键盘可以将英文字母、数字、标点符号等输入到计算机中，从而向计算机发出命令、输入数据等。随着材料技术和制造工艺的发展，键盘具备的功能也越来越丰富；在追求个性化、多样化的消费趋势下，产品更新换代速度加快。键盘品质的好坏直接影响了用户的体验，其外观、手感、使用寿命及可靠性成为用户选择的关键性因素。

按照用途分类，键盘可以分为商务办公键盘和电竞游戏键盘，前者通常重量较轻、稳定性高且使用噪声小；后者专注于精细化操作，具有手感好、精准度高、外观个性化的特点。

按照工作原理划分，键盘主要包括机械键盘、薄膜键盘、导电橡胶键盘和静电容键盘。机械键盘和薄膜键盘较为常见，其中机械键盘凭借灵敏的反应、较强的节奏感成为商务办公及电竞游戏爱好者的选择。各类型键盘的特点及优劣势情况主要如下：

分类	特点	优势	劣势
机械键盘	每个按键均有独立的机械触点开关，按键利用柱型弹簧提供的回弹力控制开关，从而达到按键的触发	维护成本低、打字时节奏感较强	使用噪音较大，不防水
薄膜键盘	键盘内附有一整张双层胶膜，按键利用双层胶膜提供的回弹力控制按键触发	价格较低，使用噪音较小	使用手感较差，使用寿命较短
导电橡胶键盘	键盘内附一层凸起带电的导电橡胶，每个按键处均对应一个凸起，按键时通过导电橡胶凸起接通下面的触点	该类键盘为机械式键盘向塑料薄膜式键盘的过渡产品，价格低廉，噪音较低	同塑料薄膜式键盘类似，使用手感较差，使用寿命较短

静电容键盘	基于电容式开关的键盘类型，通过改变电极间的距离产生电容量的变化，形成震荡脉冲，从而引起按键触发	该类键盘属于无触点接触式，因此磨损率较小，使用噪音较小，按键灵敏，使用寿命长	制作工艺较为复杂，价格较为高昂
-------	---	--	-----------------

（2）鼠标

鼠标，是计算机的一种外接输入设备，也是计算机显示系统纵横坐标定位的指示器，其可辅助键盘使计算机的操作更加简便快捷。近年来，随着人体工学、无线技术的运用，鼠标外观、功能也逐渐发生变化，带来更为舒适、便捷的用户体验。此外，随着电竞行业的蓬勃发展，鼠标也逐渐演化成商务办公和电竞游戏两大分支。商务办公鼠标保持鼠标的传统辅助输入功能，持续降低自身重量，提升便携能力；电竞游戏鼠标则更专注于游戏体验，利用先进的传感器技术，不断提升峰值 DPI，使操作更为灵敏、精细。

在常规的商务办公和电竞游戏系列产品之外，随着技术的不断发展，针对较为小众的使用场景涌现了一批外观独特的定制化鼠标产品，例如：

产品名称	产品图示	产品简介
轨迹球鼠标		通过滚动轨迹球即可控制光标，减少用户手腕移动，节省空间，多应用于笔记本电脑
陀螺仪空中鼠标		基于陀螺仪的空中鼠标摆脱了二维表面的限制，采用无线传输，通过陀螺仪感知移动方向和速度，实现精准操作
触觉鼠标		通过增强的交互式三维触觉技术替代了传统的鼠标和操纵杆，可触感到三维空间的力反馈，赋予操作真实感
3D 鼠标		不同于平面鼠标，3D 鼠标可提供 6 个自由度，即沿 X、Y、Z 轴三个方向上的平移，以及绕 X、Y、Z 三个轴的旋转，一般由一个扇形的底座和一个能够活动的控制器构成，具有全方位立体控制能力

人体工学鼠标		可减少长时间用传统的外翻姿势握鼠标对手腕造成的压力和疼痛，属于人体工程学鼠标
--------	---	--

（3）行业市场规模

由于计算机外设产品是计算机硬件的重要辅助部件，其与计算机硬件行业在市场需求、行业规模、发展空间等方面存在紧密的相关性。台式电脑、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等消费电子产品的市场容量及电竞游戏带来的增量需求很大程度上决定了计算机外设行业的市场规模。

随着无纸化办公的兴起，商务办公人群对键盘、鼠标的品质需求不断提升；同时，游戏玩家数量的上升及电子竞技的发展，促使全球键盘、鼠标行业市场规模持续扩大。根据 QY Research 数据，2021 年度，全球计算机外设市场规模为 121.9 亿美元，并预计 2028 年将增长至 178 亿美元，2022-2028 年期间复合年增长率为 5.1%。

2、行业发展特点

（1）产业格局和专业分工明确

经过多年的发展，目前键盘、鼠标产品市场基本已形成品牌商和制造商二元驱动的发展格局。品牌商将多数产品以 ODM、OEM 等形式委托外部优质制造商推进研发、生产制造等工作，自身则将更多精力投入到品牌力和营销渠道建设，依靠多年的口碑积淀，不断拓宽市场。伴随着消费升级不断推进，消费者的品牌消费意愿与品牌接受度持续提升，键盘、鼠标市场的头部品牌商市场份额将逐步提高。为保证和提升品牌形象，头部品牌商对 ODM、OEM 等制造商在定制化服务能力、研发创新能力、产品质量稳定性等方面提出了较高的要求。只有满足上述要求且综合竞争实力较强的制造商方能进入知名品牌的供应链体系，品牌商与制造商强强联合的发展格局逐渐形成。

（2）中高端产品市场需求持续发展

伴随着市场需求和应用场景变化，中高端产品的需求持续发展。机械键盘是近年来兴起的中高端键盘种类，逐渐成为键盘产品中的重要分支。机械键盘

中每个按键均由独立的开关控制闭合，按键音量大，灵敏度高，误触率低，敲击时节奏感较强、舒适度高，已成为电竞游戏中使用的主流键盘产品，同时亦是商务办公消费升级的重要选择。除了操作手感以外，相较于其他键盘，机械键盘故障一般是个别开关失灵，维修时只需更换失灵的单个开关即可而无需整体重修，维修成本较低。

中关村在线互联网消费调研中心数据显示，2021年键盘市场关注度前10的键盘产品中有9个产品均为机械键盘。未来，随着消费者消费能力逐渐提升和游戏用户增多，机械键盘的销售规模有望进一步提高。另一方面，随着网咖、电竞酒店等新业态快速发展，拓宽了机械键盘的应用场景，为机械键盘持续增长创造了良好的市场环境。

鼠标性能参数、技术形态、产品形态亦在不断升级革新。性能参数方面，DPI作为鼠标精度及灵敏度的核心技术指标，逐渐成为电竞鼠标的关键参数之一。受电竞游戏市场需求快速增长的推动，DPI指标不断提升，可达到20,000级的数量水平。除了DPI的峰值在不断提高之外，可调节的DPI颗粒度也在不断细化，从而让大多数用户都可以轻松调节到最适合自己的DPI。

从技术形态来看，为了尽可能地减少延迟、保持信号连接稳定，电竞鼠标几乎都是有线鼠标；而受益于个人计算机的普及，人们对办公环境的操作便捷性要求日益增强，无线鼠标在商务鼠标中的占比迅速提升。此外，受2020年新冠疫情的影响，居家远程办公、移动办公的需求急速攀升，轻巧便携的无线鼠标成为商务办公最佳选择，普及速度进一步加快。与此同时，无线鼠标的无线通信技术亦由27MHz向蓝牙、2.4G、蓝牙与2.4G双模一体发展，技术日趋成熟，产品的适配性和兼容性不断提升，在商务领域相较有线鼠标的优势不断扩大。

（3）国内已形成较为完善的计算机外设产业链

目前，我国计算机外设行业已经形成了从设计到销售的完善产业链，集中分布于长三角、珠三角地区。下游终端品牌客户通常会寻找生产技术完备、成本具有竞争力的计算机外设产品制造商进行合作。相较于外资键盘、鼠标生产商，本土键盘、鼠标生产商具备一定的成本管控优势；同时，经过多年的技术

沉淀，本土生产商在产品开发设计、生产自动化、质量管理等方面与外资生产商的差距亦在逐渐缩小。

（4）消费升级驱动品牌意识觉醒，市场集中度提高

品牌力是消费电子行业内企业技术创新、产品品质、产品服务等多方面综合竞争优势的体现。近年来，伴随着全球消费升级稳步推进，消费者品牌认知与品牌消费意识逐步提升，消费者个性化的品牌消费偏好愈发显著，通常愿意为品牌商品背后的内涵与特性支付更高溢价。在此背景下，键鼠产品市场低端同质化产品众多、消费相对分散的局面将逐渐被打破，行业市场份额逐步向具有品牌竞争优势的厂商倾斜，行业集中度将不断提高。根据 Newzoo 于 2016 年进行的调查，全球前三大游戏类键盘、鼠标品牌商产品拥有量占全球游戏类键盘、鼠标市场的份额接近 40%，其中，中国区市场集中度更高，已接近 50%。

（四）行业发展趋势

1、下游用户消费升级，需求呈现多样化

随着国民经济的不断发展，居民消费结构也进一步升级，产品开始往轻奢、性价比两极化的方向发展。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1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为 440,823 亿元，相比上年增长 12.50%，近 5 年年均增长率 5.81%，总体保持稳步增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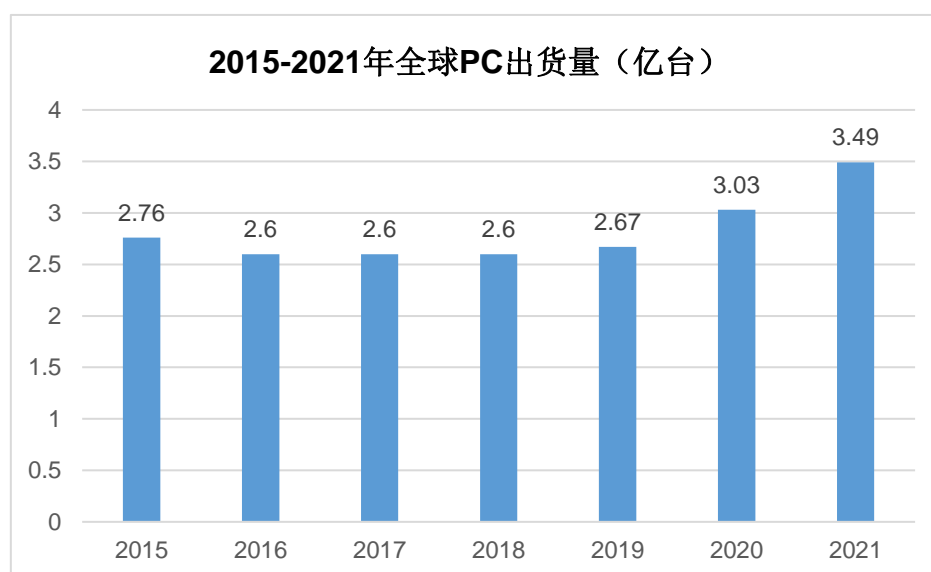
下游用户对产品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在满足基本功能的同时，更加注重产品设计、用户体验以及性价比。以计算机外设键鼠产品为例，根据使用场景不同，可以将用户群体分为电竞游戏用户和商务办公人群，前者要求产品满足高 DPI、低延迟率等性能要求，后者则更关注产品的便携性、使用时噪音及输入体验。

一方面，外设产品品牌商顺应消费升级的大趋势，发掘商务人士对办公产品高效、舒适、省时的使用需求，推出静音机械键盘类中高端办公系列产品，在发挥机械键盘输入优势的同时降低了使用过程中发出的噪音，为办公用户带来更高效、更舒适、更准确的办公新体验。另一方面，知名计算机外设品牌商持续深耕电竞领域，根据电竞行业的发展、用户偏好的变动趋势，进一步提升外设性能，设计符合用户喜好的外观，提升游戏用户的体验。

与知名计算机外设品牌商合作，共同探索终端用户多样化需求的最优解决方案亦是计算机外设 ODM 制造行业的主流趋势。计算机外设键鼠制造商深耕行业多年，累积的制造经验、技术积累以及相对成熟的供应链体系为其携手下游知名外设品牌商奠定了重要的合作基础。

2、计算机市场回暖，配套键鼠需求增加

在全球经济增长、居民收入水平提升以及通信技术快速发展的大环境下，个人计算机已成为社会各界人士工作生活中必不可少的重要工具，已经积累了相当规模的存量市场。随着折叠屏、多屏幕、OLED 等新兴技术在个人计算机上的应用，产品更新换代大大加速，进一步推动了个人计算机需求的增长。此外，受新冠疫情的影响，2020 年居家办公和线上教育的需求迅猛增长，强有力地促进了个人计算机市场的复苏。根据 IDC 统计，2021 年全球 PC 市场出货量达到 3.49 亿台，同比增长 14.80%，其中联想在全球 PC 市场位居第一名，市场占有率达 23.50%。未来，随着个人计算机市场发展，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市场需求亦将稳步扩张。



数据来源：IDC

3、生产智能化和柔性化水平持续提升

随着“工业 4.0”时代的到来以及《中国制造 2025》国家战略的制定，智能制造已成为制造业的重要发展趋势。通过生产制造的智能化、自动化升级，可有效提高生产效率和产品质量，降低生产成本，是解决我国人口红利消失、

用工成本持续攀升等问题的重要途径。同时，生产线的智能化、自动化升级也是现代制造企业快速响应并实现大批量定制化产品柔性生产的必然选择。

在消费者个性化需求持续增加等因素的推动下，鼠标、键盘产品的更新速度不断加快，产品订单呈现多规格、多批次、多样化设计等定制化特征，生产复杂程度和难度持续提升。因此，为快速响应客户的定制化需求，行业内企业将逐步提升生产智能化和柔性化水平。

4、键盘、鼠标产品无线化趋势明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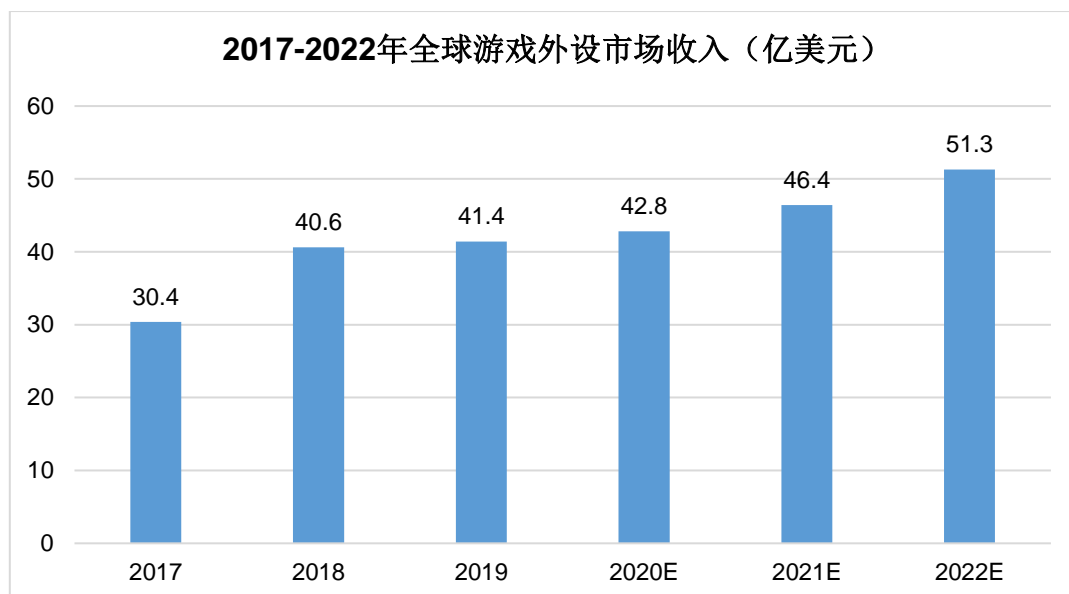
随着无线通信技术和移动通信技术的发展，无线鼠标、无线耳机等各类无线电子产品不断涌现。其中，无线键盘和鼠标可消除线材的束缚，克服距离限制，增强使用便捷性，在办公移动化的趋势下，普及程度快速提升。

无线键鼠产品主要使用的无线技术可根据用途和频段不同分为蓝牙、Wi-Fi（IEEE802.11）、Infrared（IrDA）、ZigBee（IEEE802.15.4）等多个无线技术标准。其中，蓝牙技术在当今无线通信领域尤为重要。伴随着笔记本电脑、平板电脑向轻薄化方向发展，USB 接口越来越少，无线系列中不占用电脑端口的蓝牙键盘鼠标即将迎来重大发展机遇。

5、游戏市场迅速拓宽，规模增长催生增量空间

伴随着互联网的普及以及电脑、智能手机等硬件设备的升级，游戏的载体和类型不断丰富，使其具有多样性、便捷性以及即时反馈性的特点。

动作类和射击类等大型 3D 游戏激烈程度和操控难度与日俱增，为获得较好的游戏竞技体验，计算机外设产品需求相应增加。近年来，游戏鼠标、游戏机械键盘、游戏手柄等游戏外设产品通过引用人体工学的设计理念和相关技术，提升游戏玩家的使用体验。总体而言，游戏产业的蓬勃发展为计算机外设创造了全新的发展空间。根据 Newzoo 统计，2020 年全球游戏外设市场规模将达 42.8 亿美元，同比增长 3.3%，2021 年将进一步增长约 8%，保持持续增长态势。



数据来源：Newzoo

（五）行业技术水平及特点

在终端计算机硬件性能不断增强、负载软件功能不断完善的过程中，发行人所处行业实现了快速成长和技术进步。计算机及其软件的发展为外设产品提供了新的发展方向，同时也对其性能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与之而来的生产工艺、产品精密度提升促使生产技术转变为以高度协同的自动化操作为主。目前，我国计算机外设行业的技术水平较发展初期已得到了大幅提高，有了一定的技术积累，在原材料选择、生产装备的先进性及适应性、生产工艺规程的可靠性和效率上都得到了显著提升。

1、原材料选择

原材料对计算机外设键鼠设备的性能和功能起了决定性作用，材料选择一般是客户根据产品型号预先指定性能参数，制造商据此进行原材料采购后组织生产。近年来，随着技术的发展和市场竞争不断加剧，对外设设备性能的要求越发严格。IC 和开关等核心部件对键鼠产品的性能起着决定性作用。在这样的模式下，制造商可以不断更新自己的原材料数据库，追踪最新的市场行情和前沿技术，掌握各种材料的性能指标信息，以便缩短同类产品的的设计时间，同时力保原材料质量满足生产要求。

2、生产设备

由于国内模具加工及自动化设备行业起步较晚，虽然目前有部分设备实现

了国产化，但在精密度、稳定性等技术指标上相较国外同类产品仍有一定差距。现阶段，在行业中使用的生产设备主要有数控电火花加工机床、注塑机、数控石墨加工中心、数控立式加工中心、数控放电加工机等自动化程度较高的精密加工设备等。对设备的使用上，也从单一的设备加工，逐步向组合加工方面发展。

3、生产工艺规程

生产工艺规程的规范性和稳定性是公司承接大批量订单的基本前提，是设计制造水平、生产装备水平和生产管理水平的综合体现，直接决定了产品的合格率和生产效率，从而对企业的成本及产品定价水平产生较大影响。目前国内少数计算机外设厂商经过多年行业积累，在设计能力、生产工艺技术、生产设备及流程管控上具有较大优势，积累了一定的下游外设终端品牌的客户资源，产品的质量及价格在市场上具有较强的竞争力。

（六）行业的经营模式

键盘、鼠标多属于定制化产品，制造商主要采用“以销定产”的模式，即在获得客户的认证后，根据客户的订单及相应产品的配置、性能以及参数的具体要求，自主采购原材料或采购客户指定的原材料，完成产品的研发设计、精密加工、产品装配和检测等关键程序，将产成品发送至客户。同时，在经营过程中，企业需要追踪技术发展和产品更迭的主流趋势，结合客户产品结构和功能需求，捕捉下游终端用户的消费偏好，研发符合要求的高品质产品。

（七）行业进入壁垒

1、技术壁垒

键盘、鼠标产品的技术含量较高，其研发制造过程涉及人体工程学、结构设计、工业设计、电路设计、软件开发、材料等众多专业学科知识的交叉融合运用，具有突出的技术密集型特征，对生产企业的技术水平及制造工艺提出了较高要求，需要企业经过长时间的技术积累才能建立规范高效的生产流程。与此同时，键鼠产品的消费品属性较强，迭代升级速度快，业内企业需紧跟市场上产品技术、工业设计、外观设计等方面的发展趋势，不断推陈出新，以保证自身市场竞争力。在这样的背景下，企业只有不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改善生

产工艺，加强质量管控，提高产品良率，才能生产出具有市场竞争力的产品。因此，行业对新进入者而言具有较高的技术研发壁垒。

2、认证壁垒

键鼠产品直接决定了终端用户的输入体验。因此，知名品牌商除了重视产品本身的性能与质量外，也非常注重供应商的设计研发能力、生产制造能力、质量控制能力、供应能力，需要对供应商进行严格的考察和全面的认证。除来自客户的认证、考核外，出口产品还需要面临各国政府对产品安全性的强制认证要求，如美国 FCC 认证以及欧盟 CE 认证等。一系列的认证要求生产企业具备优秀的研发设计、生产制造以及品质管控能力，对生产流程规范提出了较高要求。行业新进入者由于缺乏技术创新积累和流程管控经验，一般在短时间内难以达到全部要求。因此，行业对新进入者而言具有较高的认证壁垒。

3、资金壁垒

公司所在行业是资金密集型行业，产品更新换代较快，为及时满足市场需求，行业内企业必须投入大量资金购置先进设备、增加研发投入等，以增强企业的柔性制造能力以及持续研发能力。由于产品具备较强的定制属性，交付压力较大，为满足大规模、柔性化生产需求，企业需购入较多的智能制造设备，建设自动化生产线，保证自身的产品交付周期；随着人体工程学、材料学、信息传输等技术领域的发展，企业需要投入大量资金吸引高素质复合型人才以组建实力强劲的技术研发团队，保持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因此，行业对于新进入者而言具有较高的资金壁垒。

4、规模壁垒

首先，制造业中单位产品成本与生产规模具有直接关系，只有进行规模化生产，才能有效分摊固定成本和各项期间费用，进而产生经济效益；其次，企业生产规模越大，对上游原材料供应商的议价能力越强，能够有效降低生产成本，保证 IC、开关等主要原材料的稳定供应；此外，下游客户对计算机外设键鼠产品的需求量较大，订单较多、交付周期较短，为了保证供应效率和产品品质稳定，客户会选择具备大规模生产能力和快速响应能力的制造商作为长期合作伙伴。因此，行业新进入者必须进行较大规模的投资，形成稳定的规模化生

产能力，而中小规模的制造商会面临上游原材料供应及下游大客户认证的压力。因此，行业对新进入者而言具有较高的规模壁垒。

（八）行业的区域性、季节性和周期性特征

1、区域性

对于计算机外设产品制造行业而言，随着全球电子信息生产基地从日本、韩国、台湾逐步转移至珠三角和长三角地区，大量知名厂商迅速涌入并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业链，推动了周边配套行业的发展。但是，国内劳动力成本亦逐步上升，产业呈现出向劳动力更为低廉区域转移的趋势。

从计算机外设产品消费的角度，欧洲、北美、亚太等经济发达地区计算机普及程度较高，鼠标、键盘产品市场保有量大，随着鼠标、键盘产品从单纯满足使用功能到兼顾时尚个性需求，更新、换代需求占比提高。

2、季节性

国际知名计算机外设品牌商合理安排全年采购，不存在显著的季节性差异。但对于终端消费市场而言，感恩节、圣诞节是国外市场重要的购物节，受其影响每年第四季度是国际市场旺季；同时国内市场近年受各大电子商务平台营销策略的影响，于每年第四季度会出现销售旺季。从主要市场来看，下半年的销售收入通常会略高于上半年。

3、周期性

由于直接面对消费者，计算机外设行业会受到宏观经济的景气度和计算机制造业市场状况的影响。在宏观经济环境较为稳定的前提下，计算机及外设产品制造业处于相对成熟阶段，总体周期性不强。

（九）产品进口国的有关进口政策、贸易摩擦对产品进口的影响

公司外销模式主要是一般贸易出口，主要出口地为欧洲、日本、美国等地区。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出口地已经加入世界贸易组织，进口国关税由客户承担，除了美国对中国出口鼠标加征 25%关税以外，主要进口国对发行人出口的产品无特殊的贸易限制，贸易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未发生针对发行人产品的重大贸易摩擦。

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

（一）行业竞争格局

计算机外设产品制造是市场化程度高、竞争充分的行业。目前全球范围内计算机外设产品的产能主要集中在我国大陆地区和东南亚地区。

我国内资计算机外设键鼠产品制造业起步较晚，竞争较为充分，综合实力突出的大型企业相对较少，业内大多数企业规模偏小，技术含量与产品附加值低，利润有限，研发实力与综合竞争力较弱。随着全球计算机外设制造向中国内地汇集，内资企业在生产技术、管理流程、产能规模、商务模式等方面不断积累和提升，供应链完善，人力成本、快速响应的优势显现，开始参与国际化的市场竞争。在这样的背景下，少数具有设计开发能力、较大产能规模、流程管理较为规范的内资企业逐步替代外资厂商成为下游终端键鼠品牌的核心供应商。未来，随着计算机外设行业品牌溢价提高、产品技术含量提升，知名键鼠品牌商与优质生产企业会有更为紧密的合作，行业集中度有望进一步提升。

未来，随着终端用户需求向高端化、多样化发展，对产品稳定性、外观关注度提高，终端品牌商对制造商的设计能力、产品品质、研发实力都将提出更高的要求，进而使得优秀制造商的竞争优势不断扩大。届时具备较大生产规模、领先生产技术、规范生产流程、精细化管理能力及优质客户资源的制造商将在行业中拥有更大的话语权，加剧行业整合并淘汰落后产能。因此，键鼠产品制造产业向头部企业集中的趋势明显，优质企业将在此过程中加速成长。

（二）公司的市场地位

自成立以来，公司便植根于计算机外设领域。经过多年的深耕与积累，凭借垂直高效的智能制造能力、研发设计与技术工艺创新能力，公司能快速响应客户需求并稳定交付，拥有良好的市场口碑。公司已与联想、罗技、赛睿、樱桃等业内国际知名品牌商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并先后获得相关客户颁发的“技术创新奖”、“首选供应商证书”、“年度供应商”等荣誉奖项，产品技术、质量以及服务能力深受客户认可。公司产品以出口为主，远销欧洲、北美、日本等国家和地区。

优质客户资源是公司持续发展壮大的基础，亦是公司在键盘、鼠标市场地

位的重要印证。公司主要的客户情况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品牌	简介
1	联想		成立于 1993 年，总部位于北京，港股上市公司（00992.HK），主要生产台式电脑、服务器、笔记本电脑、智能电视、打印机、掌上电脑、主板等商品。业务遍及全球 180 多个国家和地区，据 IDC 数据显示，2020 年联想 PC 出货量全球第一，是全球电脑市场的领导企业
2	赛睿		成立于 2001 年，总部位于美国芝加哥，主要生产耳机、鼠标垫、鼠标、以及键盘，是全球专业游戏外设行业的领导者
3	罗技		成立于 1981 年，总部位于瑞士，在瑞士证券交易所和纳斯达克全球市场上市。是全球著名云周边设备供应商，产品业务包括键鼠及其他 PC 周边产品品类、游戏品类、音乐品类、视频会议系统和智能家居业务五大板块
4	IKBC		成立于 2007 年，总部位于北京，是专注键盘创新与研发的国产自主品牌，机械键盘行业发展引领者
5	美商海盗船		成立于 1994 年，总部位于美国加利福尼亚州，在纳斯达克上市（证券代码：CRSR），全球领先的游戏玩家、内容创造者和 PC 爱好者高性能设备和技术的开发制造商
6	富士通		成立于 1935 年，总部位于日本东京，在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6702），主营业务范围为计算机平台、软件、网络设备、电子设备和半导体以及消费电子产品等
7	樱桃		成立于 1953 年，总部位于德国奥尔巴赫，是全球领先的计算机输入设备制造商，专注于办公室、游戏、工业、安全、电子健康解决方案和机械键盘开关
8	ELECOM		成立于 1986 年，总部位于日本大阪，在东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证券代码：6750），主营业务为个人电脑和数字设备相关产品的开发、制造和销售
9	悦米		成立于 2015 年，总部位于北京，主要产品为键盘及人体工学椅等，系“小米生态链”企业之一。小米集团寻找各领域内最具竞争力的供应商合资、合作，向消费者提供广泛产品，自定义为“小米生态链”模式

（三）公司的技术水平及特点

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和行业应用实践，公司自主研发了一系列满足客户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的核心技术工艺，具备较为成熟的产品生产技术和研发设计能力，能够向客户提供成熟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公司掌握的核心技术主要集中在键盘与鼠标设计、生产领域，核心技术均来源于自主研发。公司的技术水平及特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七、公司核心技术和研发体系”。

（四）公司创新、创造、创意特征，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和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1、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开发制造涉及人体工程学、结构设计、工业设计、电路设计、软件开发、材料等多专业学科知识的交叉融合运用，技术密集型特征显著。公司坚持以研发设计创新、生产技术工艺创新驱动自身发展，打造差异化竞争优势，具有明显的创新、创造、创意特征。

（1）研发设计创新

公司拥有一支专业高效的研发设计团队，具有多年行业经验积累，通过持续不断的技术创新积累，已形成覆盖鼠标微动、驱动软件、无线通信协议、产品低功耗等领域的多项核心技术并应用于公司产品中，逐步形成了较强的研发创新能力。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并被认定为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中心”、“省级工程技术中心”、“专精特新中小企业”。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共拥有有效授权专利 178 项，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公司已将上述专利融入设计、生产及检测环节，针对客户需求提供更多的解决方案，同类产品订单份额不断提升。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基于产品性能和功能需求，不断进行自主改进和创新，缩小与台资竞争对手的技术差距，并在键盘、鼠标的开关领域进行定向突破，光磁微动开关以及 Hall sensor 磁轴相较竞争对手均有一定程度的领先优势。

（2）生产技术工艺创新

公司主要通过 ODM 模式向国际知名计算机及外设品牌商销售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构建了完备的自主生产制造体系**。由于不同客户对产品定位的不同，产品个性化定制特性显著。公司不断提升自身柔性化生产能力，在充分满足大批量订单规模化生产的基础上，兼顾小批量、多种类订单柔性生产。在生产工艺方面，**公司在多年生产经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制造经验，经过研发提升形成相关专利，并通过实用新型专利的形式持续对相对成熟的工艺技术进行升级优化**。公司据此垂直整合了键盘、鼠标开发制造的绝大部分工序，并以多年的生产实践经验为基础，围绕生产制造智能化、自动化的战略目标，全方位整合多系统软硬件技术，自主开发了计算机外设键鼠行业先进的全自动生产线和模具智能制造体系，实现了键盘由模具注塑到键帽插配一次成型。

相比一般的机器人自动化生产系统，公司自主研发的自动化键盘生产线覆盖多个生产环节，专门为薄膜键盘产品定制设计，针对性较强；贯穿整个生产流程，与产品生产流程的融合度较高；键帽实现从原料加工、成型、打油、组装的全程无人作业，集成化水平较高；通过更换抓取底板可支持多品牌多规格的薄膜键盘产品，兼容性较强，灵活可切换。自动化键盘生产线不仅有效减少劳动力成本，提升产品品质；亦能够避免传统手工组装方式的操作偏差，保证不同批次产品质量的一致性。

公司自主开发的模具智能制造系统，基本实现了模具的智能化设计、自动化制造、自动化排产，部分模具制造可实现无人化制造，有效缩短了模具开发周期，提升了生产效率。模具智能制造系统通过集成 SAP、MES 和 PDM 系统，将信息化系统与定制化开发的硬件相结合，运用物联网和自动化技术实现无人化生产，成品经过三坐标测量机自动检测。相较于一般模具制造中相互独立的工序，模具智能制造系统形成了相对完善的一体化生产检测流程，减少人为干预，提升模具精密度，确保品质稳定性。此外，公司建立模具云计算数据库，借鉴既往经验，提升模具设计、成本管理的数字化程度，缩短成型周期并降低胶料消耗。

此外，公司持续推进鼠标组装、机械键盘组装、双色键帽键盘生产组装、检测等环节的自动化升级，有效提升生产效率及产品质量。



2、科技创新、模式创新、业态创新

科技创新方面，公司立足技术研发，坚持“键盘+鼠标”的产品组合深度挖掘“商务办公+电竞游戏”场景下的新业务机会，为客户提供从研发到制造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形成了光磁微动技术、Hall sensor 磁轴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模式创新和业态创新方面，公司构建了完善的研发体系，覆盖了完整的生产制造工序，实现技术研发与硬件制造双重职能的统一，解决了设计与制造分离模式下软硬件开发不同步、创新性较弱、方案可调整性差等问题，有效提升开发质量与效率、缩短项目周期。

3、新旧产业融合情况

公司所在的消费电子行业具备典型的新旧产业融合特征。一方面，公司作为计算机外设制造商，具有传统生产制造企业的典型特征；另一方面，由于消费电子行业技术升级快、产品更新频繁，公司必须与时俱进，及时设计并开发出满足市场需求的产品方案，具有新产业的典型特征。

公司主要从事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存在部分传统生产制造工序。公司积极探索新一代信息技术与产品开发制造的融合应用，持续推进制造工序的改造。为实现生产经营过程信息化、精细化管理，做到对生产全过程及成本核算的有效管控，公司将 SAP 系统应用于日常运营管理，实现业务财务一体化；公司针对研发设计、生产制造、内部高效办公等主要环节，搭建了 PLM、MES、OA、HR 等信息化系统，实现了产品的全生命周期管

理、制造车间数字化、无纸化高效协同办公，有效提升了公司整体运营管理效率，以及创新和服务能力。

4、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主营业务符合战略性新兴产业的发展方向

根据 2016 年 1 月科技部、财政部以及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属于“一、电子信息——（三）计算机产品及其网络应用技术——2. 计算机外围设备设计与制造技术”。

根据 2018 年 11 月 7 日国家统计局颁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发行人所处的“3913 计算机外围设备制造”行业属于战略性新兴产业中的“1.1.2 新型计算机及信息终端设备制造”。

（五）行业内的主要企业

1、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

全球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生产制造已实现高度市场化。致伸科技、光宝科技、群光电子等台资企业起步较早，在技术水平、产品质量、项目管理、规模体量等方面具备先发优势，其键盘、鼠标等产品的客户主要包括联想、戴尔、惠普、罗技等全球知名品牌商。

内资键盘、鼠标生产商起步较晚，但在技术水平不断提升，生产工艺和流程管理、供应链持续完善，成本管控不断加强的情况下，自动化程度和研发设计能力不断提高，市场占有率逐步上升。但与此同时，内资键盘、鼠标生产商也存在数量众多、企业规模、创新能力、量产交付能力以及客户资源良莠不齐的情况。以公司为代表的具备综合竞争优势的内资企业已成功进入联想、罗技等国际知名品牌商的供应链，与台资企业展开竞争。

行业内主要竞争对手的情况如下所示：

（1）群光电子

群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代码：2385.TW），成立于 1983 年，总部位于台湾新北市，主要从事计算机周边产品以及消费性影像产品的制造，主要的四大产品线为输入设备、消费性影像产品以及相机镜头等，在键盘领域已成为全球领先制造商。

（2）致伸科技

致伸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代码：4915.TW），成立于 1984 年，总部位于台湾台北市，主要从事电脑外设、事务机器、数字家庭、电声产品的制造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鼠标、键盘、触控板、多功能事务机、光学扫描器、数位相机模组、移动电话配件等。

（3）光宝科技

光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台湾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代码：2301.TW），成立于 1975 年，总部位于台湾台北市，为全球光电组件及电子关键模块的领导厂商，主要从事核心光电元件及电子关键零组件的设计、研发、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光电产品、资讯产品、储存产品等。

（六）发行人在行业中的竞争优势和劣势

1、竞争优势

（1）研发优势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始终坚持走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在培养具有持续创新能力的核心技术研发团队的同时，保持较高的技术研发投入，密切跟踪外设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以及下游终端用户的需求偏好，持续推动技术升级和迭代，积累了一系列自主知识产权，不断提升公司的技术研发实力。经过多年的研发经验和应用实践，公司已拥有独特的技术研发优势，具备较为成熟的产品生产技术和设计研发能力。

经过多年的发展和积淀，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公司拥有 205 名研发人员，构建了覆盖人体工程学、结构设计、工业设计、电路设计、软件开发、材料等专业学科的研发体系，打造了理论基础扎实、研发经验丰富、分工明确、高效协作、敏锐捕捉行业技术发展方向的技术创新团队，为公司的技术创新打下了牢固的基础。

（2）制造优势

公司通过提升智能制造水平，提高生产效率、产品质量及精度稳定性。多年来，公司积极践行“工业 4.0”智能制造体系建设战略，围绕生产制造智能

化、自动化，引入了 SPI、AOI、全电动注塑机、双色注塑机、ATE 等高端智能制造装备，覆盖了电子元器件贴装、注塑成型、成品组装包装等多个工序。

公司自主开发了自动化键盘生产线和模具智能制造体系，定制化研发了软件技术与硬件设备，进一步促进生产效率的提高。自动化键盘生产线可实现键盘从模具注塑到键帽插配环节的自动化成型，避免人工作业带来的多种问题，在降低生产成本的同时显著提升生产效率和良品率。模具智能制造体系通过运用物联网、自动化等技术实现模具的稳定性、成型周期、胶料消耗等维度上的优化。

此外，基于自身业务特性与产品特性，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打造覆盖整个生产流程的垂直制造能力，贯穿从产品研发伊始至销售的各个环节，对客户定制化需求提供成熟高效的一体化解决方案。

（3）服务优势

区别于传统“来图加工”的业务模式，公司依据深耕行业多年积累的技术经验和研发能力，直接参与到下游客户的产品设计及研发，结合用户需求和现有技术水平，能够向客户提供切实可行的产品方案，提升了产品附加值，减轻了客户负担，巩固了与客户的合作关系，增强了客户进一步加深合作的意愿。同时，在自主研发的过程中，公司进一步丰富和完善了原材料库，掌握不同原材料的材质特性、使用效果和加工工艺，使公司的研发团队对各种材料的实际使用效果、相互之间的差异性以及对应制造工艺有了更深层次的理解，从而为客户产品设计和研发提供了更优的产品方案，进一步提升了公司的综合服务能力。

（4）客户资源优势

客户资源是业内企业市场综合竞争实力及竞争优势的重要印证。与普通客户相比，知名大型客户在对产品设计开发实力、服务响应及时性、产品质量可靠性、供应链稳定性及时效性等方面具有更为严苛的要求，对供应商实行审慎的筛选认定机制。多年来，公司通过持续输出优质的产品与服务，与众多国际知名计算机和计算机外设领域品牌商建立了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积累了丰富的客户资源，为公司持续发展壮大创下坚实的需求基础。公司主要客户资源情

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三、公司在行业中的竞争地位”之“（二）公司的市场地位”。

（5）质量控制优势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聚焦于对键盘和鼠标的研发设计与生产技术的改良，注重产品质量管控，严格按照国际质量标准进行产品生产及质量控制，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控制体系。公司先后主动推进并通过了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QC080000 有害物质过程管理体系、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体系等体系认证，构筑了产品质量稳定的基础保障。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质量管理体系，严格把控质量的理念贯穿整个生产经营过程，为产品的质量提供了强有力的保证。公司自身业务以出口为主，不断推动产品通过 CE、FCC 等主流市场标准产品认证。公司在品质管控方面的持续投入有效保障了产品质量可靠性与稳定性，为赢得大型客户青睐并建立长期战略合作关系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2、竞争劣势

（1）生产经营规模有待进一步扩大

近年来，凭借自身在技术、制造、服务等方面的综合优势，公司客户资源不断增加，销售收入持续增长，生产经营已具有一定规模。但与同行业头部企业相比，公司规模仍有一定差距，规模效应与采购议价能力尚存优化空间。此外，随着下游需求快速增加，公司现有产能趋于饱和，成为制约公司业务规模进一步扩张的主要因素之一。因此，公司需要进一步扩大生产经营规模，优化产品结构，提升行业知名度和市场占有率。

（2）公司融资渠道单一

公司所处行业下游客户的需求逐渐向多样化、个性化方向发展，为扩大业务规模 and 市场份额，公司仍需在升级改造设备、智能制造体系完善、研发创新、信息化体系建设等方面投入大量资金。公司目前主要依靠自有资金和银行贷款，融资渠道较为单一。因此，公司需要积极开拓多种融资渠道，如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方式等，优化融资结构，有效地保证业务发展目标顺利实现。

（七）公司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公司发展面临的机遇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

近年来，国家相关政府部门相继出台诸如《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关于进一步扩大和升级信息消费持续释放内需潜力的指导意见》、《关于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培育壮大新增长点增长极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产业政策，从推动制造业优化升级、促进需求、升级消费、等不同维度，支持本行业及下游行业的发展，为本行业发展创造良好的政策土壤。

（2）下游市场快速发展

近年来，个人计算机市场逐渐回暖，庞大的市场体量为本行业产品的市场需求提供稳定保障，加之键盘、鼠标非标化程度较高，消费品属性较强，产品的迭代更新为行业技术创新营造了良好的环境。同时，得益于电竞、游戏等细分市场的快速发展，键盘、鼠标拥有广阔的市场前景和充足的市场空间。

（3）用户群体年轻化，消费能力不断提升

随着时代的发展，80 后、90 后等用户群体逐渐成为消费主力。以我国为例，根据 BCG 和阿里研究院合作发布的《中国消费趋势报告》报告，我国出生于 80、90、00 年代的消费者在中国城镇 15-70 岁人口比例将在 2021 年达到 46%，消费能力增至 69%，成为中国消费市场主导力量。年轻消费群体对产品价格敏感度较低，更加青睐知名品牌旗下外观独特、功能新颖、设计个性化的中高端键鼠产品，键鼠市场的深度也将得到进一步延伸。

（4）笔记本键盘模组和电声产品成为行业发展新动力

根据 IDC 数据，2020 年全球笔记本电脑出货量 2.20 亿台。在 5G 技术迅猛发展以及新冠疫情的双重影响下，居家办公、学习成为新常态，进而推动了笔记本电脑需求持续增长，相关键盘模组的需求也迅速提升。

电声技术可将声音信号与电信号进行转换，是音频设备加工、存储、播放声音信息的基础，相关应用主要包括耳机、音箱等产品。个人计算机市场的复

苏、电竞游戏市场的繁荣有效推动了耳机、音箱等配套产品市场的发展。根据 Statista 数据，2020 年全球耳机收入为 4,188.98 亿美元，预计 2021 年全球耳机收入将达 4,198.04 亿美元。

依托多年客户资源、技术和生产经验的积累，未来公司业务将向笔记本电脑键盘模组和电声产品等领域拓展延伸，通过增加产品线拓宽产品覆盖度，进一步提高公司的综合实力和竞争优势。

（5）产业集中度提高

近年来，电子信息技术快速发展，键鼠产品更新迭代速度加快，行业竞争加剧。当前，知名外设品牌商为满足自身产品更新速度快、技术不断升级的需求，同时为保证产品质量并降低生产成本，对供应商的研发实力、价格水平、产品品质、生产规模、交货期都提出了较高要求。未来，拥有优质客户资源、充足产能规模、先进生产技术、卓越研发设计能力与精细化流程管理能力的企业将获得较多的市场份额。

2、公司发展面临的挑战

（1）劳动力优势减弱

近年来，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我国劳动力成本呈现上升趋势。虽然公司生产制造智能化、自动化生产已达到较高水平，但仍需要一定的人力辅助。人力成本的上升将导致成本增加，在一定程度上影响了公司盈利水平。未来，公司一方面将加强智能制造体系构建和信息化系统覆盖，持续提升生产智能化、自动化水平；另一方面，公司计划在东南亚地区开设工厂，通过区域转移来降低综合劳动力成本。

（2）专业技术人才紧缺

计算机外设产品制造融合多方面技术与工艺，对从业人员的专业能力要求较高，近年来，由于市场快速发展，对专业化人才的需求量迅速扩大，新增人才补给速度跟不上行业快速发展形势。同时，由于移动办公、电竞游戏等领域的快速发展，未来行业产品专业化、高端化、无线化趋势明显，创新型人才紧缺将成为制约公司发展的难题之一。

（八）上述情况在最近三年的变化情况及未来可预见的变化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发展迅速，经营规模、研发水平、市场地位不断提升，竞争优势进一步巩固。随着业务不断发展，公司积极开发下游客户、加大研发力度，扩大产能，提升信息化管理效率，从而补足短板并缩小国内外竞争对手的差距。

（九）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经营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核心竞争力等方面比较情况

1、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选取标准

公司主要产品为计算机外设产品中的键盘、鼠标，主要业务模式为 ODM 模式。目前，A 股市场中暂无主要产品、业务模式同公司完全一致的上市公司。因此，公司适当延伸了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选取范围，可比公司选取标准为：主营业务包含键盘、鼠标等产品或类似消费电子产品 ODM 生产的 A 股上市公司；资产总额、营业收入规模等具有一定的可比性且可通过公开渠道获取。

通过公开渠道获取的同行业可比公司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序号	主要企业	主营业务
1	传艺科技 (002866.SZ)	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分为四大板块，一是笔记本电脑键盘薄膜开关线路板；二是柔性线路板的生产和销售；三是各类电脑键盘及周边产品的生产和销售；四是纹理膜、3D 玻璃面板等手机零部件的生产和销售。其中，各类电脑键盘及周边产品主要包括笔记本及台式机电脑键盘等输入设备及配件
2	佳禾智能 (300793.SZ)	专业从事电声产品的设计研发、制造、销售，是国内领先的电声产品制造商，主要产品包括耳机、音频线、音箱和耳机部品等各类电声产品
3	朝阳科技 (002981.SZ)	专业从事电声产品研发、生产及销售，产品主要为耳机和电声产品配件等
4	显盈科技 (301067.SZ)	是计算机、通信和消费电子周边产品及部件专业 ODM 供应商，主要从事信号转换拓展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上述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聚焦消费电子产品 ODM 制造业务，产品种类、工艺技术、应用领域、下游客户与公司具有一定的相似性。

2、经营情况比较

公司与可比公司经营情况相关业务数据、指标对比如下：

公司	核心客户	2021 年营业收入（万元）	2021 年净利润（万元）
传艺科技	Micocoft、华为、SONY、Lenovo、SAMSUNG、technicolor 等	192,046.22	16,441.67
佳禾智能	Harman、华为、荣耀、Skullcandy、Anker、Panasonic 等	273,371.64	5,249.62
朝阳科技	苹果、Beats、万魔、三星、小米、魅族、华硕、微软、安克、哈曼、JLAB 等	130,961.86	-4,159.50
显盈科技	Belkin、绿联科技、Cropmark 等	56,929.23	5,350.07
发行人	联想、赛睿、罗技、IKBC、美商海盗船、富士通、樱桃等	110,916.25	5,911.53

资料来源：招股书、上市公司年报

3、技术实力业务数据、指标比较

公司与可比公司技术实力相关业务数据、指标对比如下：

公司	专利数量	2021 年末研发人员数量（人）	2021 年研发投入金额（万元）	2021 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2021 年毛利率
传艺科技	各项专利 230 余项	300	8,413.29	4.38%	21.12%
佳禾智能	各项专利 719 项	446	11,727.92	4.29%	9.57%
朝阳科技	各项专利 200 余项	403	5,692.71	4.35%	8.11%
显盈科技	各项专利 145 项	128	2,681.29	4.71%	24.46%
发行人	各项专利 178 项	205	4,284.00	3.86%	15.02%

资料来源：招股书、上市公司年报、中国及多国专利审查信息网

四、公司的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一）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

1、键盘

报告期内，发行人键盘的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如下：

报告期	产能（万 PCS）	产量（万 PCS）	销量（万 PCS）	产能利用率	产销率
2021 年度	710.00	751.26	730.51	105.81%	97.24%
2020 年度	587.00	590.64	570.68	100.62%	96.62%
2019 年度	515.00	529.45	527.81	102.81%	99.69%

报告期内，公司键盘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保持较高水平。

2、鼠标

报告期内，发行人鼠标的产能、产量及销量情况如下：

报告期	产能 (万 PCS)	产量 (万 PCS)	销量 (万 PCS)	产能利用率	产销率
2021 年度	1,182.00	1,175.99	1,140.76	99.49%	97.00%
2020 年度	942.00	947.59	928.00	100.59%	97.93%
2019 年度	906.00	931.18	931.18	102.7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鼠标产品的产能利用率和产销率保持较高水平。

（二）主要产品的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详见本节“一、公司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变化情况”之“（三）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三）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平均销售价格的变动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四）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分析”之“3、毛利率按产品分析”。

（四）报告期内主要客户情况

1、发行人前五大客户销售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客户销售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金额	占当期营业收入比例
2021 年度	1	联想	18,361.03	16.55%
	2	罗技	16,686.67	15.04%
	3	赛睿	13,745.39	12.39%
	4	IKBC	12,774.35	11.52%
	5	美商海盗船	12,192.67	10.99%
	合计		73,760.11	66.50%
2020 年度	1	联想	14,424.48	18.50%
	2	IKBC	12,041.78	15.44%
	3	赛睿	9,592.93	12.30%

	4	樱桃	8,154.14	10.46%
	5	ELECOM	7,394.34	9.48%
	合计		51,607.67	66.18%
2019年度	1	联想	8,171.79	13.90%
	2	ELECOM	7,510.82	12.78%
	3	IKBC	7,072.46	12.03%
	4	富士通	6,738.16	11.46%
	5	樱桃	6,527.32	11.10%
	合计		36,020.55	61.28%

注：上述客户已将同一集团控制下公司的销售金额合并后列示。其中：

- 1、联想包括：联想信息产品（深圳）有限公司、FUJITSU CLIENT COMPUTING LIMITED、MEDION AG、联想（上海）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联想（北京）有限公司、联想（北京）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联宝（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阳光雨露信息技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等公司；
- 2、IKBC 包括：北京汉德默兹克科技有限公司、北京一只独角兽科技有限公司、北京键赏家科技有限公司；
- 3、美商海盗船包括：Corsair Holdings (Hong Kong) Limited、CORSAIR MEMORY INC、可赛尔（深圳）贸易有限公司；
- 4、ELECOM 包括：ELECOM (HONG KONG) LIMITED、新宜丽客(上海)商贸有限公司；
- 5、樱桃包括：Cherry Europe GmbH、Cherry Americas,LLC、珠海确励电子有限公司；
- 6、罗技包括：LOGITECH FAR EAST LT、Logitech Service Asia Pacific Pte.、Logitech Inc.、Logitech Europe SA 以及罗技科技（苏州）有限公司。

发行人经过多年的发展，积累了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与其形成了良好、稳定的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大客户合计的销售金额分别为 36,020.55 万元、51,607.67 万元和 73,760.1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1.28%、66.18%和 66.50%。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个客户的销售比例超过销售总额 50%的情形，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亦不占有任何权益。

2、前五大客户的基本情况

序号	客户	公司简介	经营情况	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1	联想	1994年2月14日于香港联交所上市（0992.HK），产品线包括传统 Think 品牌商用个人电脑、Idea 品牌消费个人电脑，以及服务器、工作站和一系列包括平板电脑与智能手机在内的移动互	2021年度实现收入 716.18 亿美元，归母净利润 20.30 亿美元	无

序号	客户	公司简介	经营情况	与发行人关联关系
		联网终端		
2	罗技	1997年3月27日在美国纳斯达克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 LOGI，是全球著名云周边设备供应商，产品业务包括键鼠及其他 PC 周边产品品类、游戏品类、音乐品类、视频会议系统和智能家居业务五大板块。	2021 财年实现收入 52.52 亿美元，净利润 9.47 亿美元	无
3	IKBC	2014 年于中国北京成立，系国内计算机外设自主品牌商之一，专注键盘创新与研发	-	无
4	赛睿	2001 年于丹麦成立，专注于电子竞技和专业游戏领域，系全球专业游戏外设行业的领导者，主要产品包括耳机，鼠标垫，鼠标，以及键盘	2020 财年实现收入 20.20 亿丹麦克朗，归母净利润 1.00 亿丹麦克朗	无
5	美商海盗船	2017 年 7 月 19 日成立，2020 年在美国纳斯达克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 CRSR，系全球领先的游戏玩家和内容创造者高性能设备的提供商和创新者，主要产品包括高性能游戏和流媒体外设、组件和系统	2021 年度实现收入 19.04 亿美元，归母净利润 1.01 亿美元	无
6	ELECOM	1986 年成立，日本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750.JP），主要从事 PC 耗材的设计开发和生产，包括鼠标垫和其他耗材产品，以及鼠标和键盘等 IO 设备产品	2021 财年实现收入 1,073.58 亿日币，净利润 104.05 亿日币	无
7	樱桃	系全球领先的高精度键盘开关技术的设计者和制造商，注册地在德国，2021 年在法兰克福证券交易所上市（股票代码：C3RY.DF），主要产品包括键盘、鼠标及计算机输入设备（包括鼠标、键盘和耳机）的高级按键开关	2020 年度实现收入 1.30 亿欧元	无
8	富士通	系世界领先的日本信息通信技术（ICT）企业，日本上市公司（股票代码：6702.JP），提供全方位的技术产品、解决方案和服务，主要产品包括鼠标、键盘	2021 财年实现收入 35,868.39 亿日币，净利润 2,131.41 亿日币	无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客户均为计算机外设行业知名品牌商，具有较大的经营规模，报告期内正常经营。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上述客户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发行人上述前五大客户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3、新增的前五大客户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新增的前五大客户包括赛睿、美商海盗船以及罗技，相关情况如下：

（1）赛睿

赛睿成立于 2001 年，专注于电竞游戏领域，系全球专业游戏外设行业的领导者。2015 年度，发行人主动开发并与赛睿进行业务合作。报告期内，发行人与赛睿合作持续扩大，交易金额稳定增加，特别是 2020 年度公司凭借研发优势获得了赛睿的主流电竞游戏系列产品订单，使得 2020 年度交易金额显著增加。赛睿是业内知名的计算机外设品牌商，其与发行人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预计订单具有连续性和持续性。

（2）美商海盗船

美商海盗船成立于 1994 年，系全球领先的电竞游戏高性能产品的提供商，主要产品包括游戏和流媒体外设、组件和系统。2019 年度发行人主动开发了美商海盗船，向其销售键盘和鼠标。发行人凭借具有竞争力的价格、大规模生产能力和快速交付能力等优势赢得了美商海盗船的认可，获得了其同类产品较大的采购份额，被评为 2020 年年度供应商。发行人与美商海盗船持续扩大合作，中高端产品所占比例逐渐提升，预计订单具有连续性和持续性。

（3）罗技

罗技成立于 1981 年，总部位于瑞士，在瑞士证券交易所和纳斯达克全球市场上市，是全球著名云周边设备供应商。2018 年度，发行人主动开发了罗技，与其开展业务合作。报告期内，发行人向罗技销售键盘，合作持续深入，2021 年度主要产品种类显著增加，中高端产品所占比例亦逐渐提升，使得 2021 年度交易金额显著增加。发行人与罗技持续扩大合作，预计订单具有连续性和持续性。

4、主要客户与供应商重叠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同时向同一合并口径客户采购材料和销售产品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业务种类	公司	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业务	樱桃	键鼠成品及零配件、租赁费	6,956.87	8,154.14	6,527.32
	上海韬迪	键鼠产品	121.99	585.28	874.55
	珠海卡柏	水电、租赁费	-	44.74	62.44
	珠海源茂印刷有限公司	水电、租赁费	-	-	6.31
	销售金额小计	-	7,078.86	8,784.16	7,470.62
采购业务	樱桃	键盘开关等	2,067.84	404.44	1,799.04
	上海韬迪	键鼠产品	36.49	92.01	-
	珠海卡柏	导电薄膜、线材	2,546.83	2,681.21	2,748.85
	珠海源茂印刷有限公司	包材	1,821.33	1321.65	942.32
	采购金额小计	-	6,472.49	4,499.31	5,490.21

注：1、樱桃包括：Cherry Europe GmbH、CHERRY ELECTRONICS (HONG KONG) COMPANY、Cherry Americas,LLC、珠海确励电子有限公司；

2、珠海卡柏包括：珠海卡柏科技有限公司、北海胜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及珠海瑞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樱桃

樱桃系全球领先的高精度键盘开关的设计者和制造商。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樱桃主要采购键盘开关等原材料，采购金额分别为 1,799.04 万元、404.44 万元和 2,067.84 万元，占同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44%、0.71%和 2.47%；同时，樱桃也从事键盘、鼠标的制造与销售业务，报告期内向发行人采购键鼠成品及零配件，并且租赁发行人生产场地，报告期各期交易金额分别为 6,527.32 万元、8,154.14 万元和 6,956.87 万元，占发行人营业收入比重分别为 11.10%、10.46%和 6.27%。

（2）上海韬迪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海韬迪销售的主要产品为键盘、鼠标、键鼠套装，销售金额逐年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为优化产能结构，主动放弃部分产品订单；

同时，公司转让上海韬迪股权后，其引入多家第三方供应商，承接原有公司订单。

2019年9月，公司转让所持上海韬迪股权后，公司向上海韬迪采购少量“富勒”品牌键盘、鼠标产品，采购金额较小。公司向上海韬迪采购相关键盘、鼠标的原因为公司境外经销商客户NINZA采用多产品组合的销售策略，定期向市场推出新产品，但其新产品型号多、批量小的特点不适应公司现有大客户ODM业务模式，故公司将该类新产品小批量订单转向上海韬迪进行采购。

（3）珠海卡柏

报告期内，珠海卡柏向发行人提供线材、导电薄膜等原材料，同时租赁发行人的房产作为厂房、宿舍楼，向发行人缴纳租赁费、水电费，租赁合同已于2020年11月30日终止。此外，珠海瑞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9年向捷锐科技采购设备1台。

（4）珠海源茂印刷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珠海源茂印刷有限公司向发行人提供包材，同时租赁发行人的房产作为厂房、宿舍楼，向发行人缴纳租赁费、水电费，租赁合同已于2019年6月终止。

此外，报告期内亦存在个别塑胶件供应商向公司偶发性采购塑胶原料的情况，金额较少。发行人与上述主体发生的采购和销售业务是相互独立的业务，符合行业特征和企业经营模式，具有合理性。

（五）发行人客户集中度较高的原因及合理性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大客户合计的销售收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1.28%、66.18%和66.50%，占比较高，但具有合理性，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人客户集中度较高符合行业特点，具有行业普遍性

（1）行业产业链具有规模化、集中化的特点

下游计算机外设终端品牌商为保证上游供应商的供货质量、数量和响应速度，建立了严格的考核体系和认证制度，从生产工艺、流程管理、品质把控、产能规模等方面对供应商进行严格考核，认证通过后，与供应商的合作通常比

较稳定，产业链总体呈现规模化、集中化的特征，客观上造成了发行人直接客户相对集中。

（2）下游客户集中度较高属于行业普遍现象

发行人同行业可比公司，普遍存在客户集中度较高的情况，这和 ODM 制造业下游终端产品市场竞争格局、产业链特点是相匹配的，具体如下：

同行业可比公司	前五大直接客户销售占当期销售总额比重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传艺科技	54.14%	51.39%	46.22%
佳禾智能	83.71%	89.80%	86.87%
朝阳科技	80.96%	60.20%	79.66%
显盈科技	57.40%	61.83%	46.54%
平均值	69.05%	65.81%	64.82%
发行人	66.50%	66.18%	61.28%

资料来源：招股说明书、上市公司年报

（3）公司战略性选择优质客户的需要

公司主要为国内外知名的计算机外设终端品牌商提供键盘、鼠标产品，该等客户信用良好、实力雄厚、规模较大。发行人选择该等大客户合作，有助于持续提升发行人研发生产能力，增强核心竞争力，进一步提高经营稳定性；由于公司技术实力不断增强，供货稳定性和产品质量持续提升，下游大客户的认可度也在提升。与大客户维持稳定的供销关系也有利于公司实现稳定的生产排期从而保障产品的交付。因此，客户集中度高是公司战略性选择优质大客户的结果。

综上所述，发行人客户集中度较高主要由计算机外设行业产业链特性、发行人战略性选择优质客户造成，符合行业特点，未对发行人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发行人与主要客户合作的历史基础

经过多年的发展，发行人积累了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与联想、赛睿、樱桃、富士通等主要客户的合作关系均在五年以上，与下游行业客户具有良好、稳定的合作基础，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风险。

3、发行人与主要客户交易的定价原则及公允性

与客户合作前，发行人通常需要经过一系列考察、认证并取得客户的合格供应商资质。成为合格供应商后，发行人根据产品需求确定设计方案，结合原材料价格、人工工时及制造费用等生产成本，综合考虑生产工艺、市场需求等因素，向客户提交报价。客户通常会选择多家合格供应商进行询价、比价、议价，确定最终价格。因此，发行人的定价遵循市场化方式，具有公允性。

4、发行人独立获取业务的能力、业务的稳定性及可持续性

发行人已建立完善的研发、生产、销售和采购体系，具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业务运作系统和自主经营的能力，业务具有稳定性及可持续性。

报告期内，依靠研发设计能力、客户服务能力、大规模生产制造能力、品质把控以及流程管理等综合实力，发行人与现有核心客户的合作持续深化，业务规模显著增长；同时，发行人基于终端用户需求的变化和多年技术的积累，不断拓展丰富产品种类，业务规模得到进一步的延伸。除与现有客户维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外，发行人自报告期期初以来陆续拓展了 IKBC、美商海盗船等新客户，客户开发效果明显。

五、公司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一）公司采购原材料、能源情况

1、主要原材料供应情况

公司生产所需原材料种类和型号较多，主要种类包括 IC、PCB、包材、电子料、开关、塑胶件、塑胶原料、线材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构成及占原材料采购总额的比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IC	16,091.12	19.19%	10,645.88	18.77%	6,230.23	15.36%
开关	14,052.58	16.76%	10,900.66	19.22%	7,633.58	18.82%
电子料	9,784.15	11.67%	6,045.66	10.66%	3,305.88	8.15%
塑胶件	11,235.43	13.40%	6,095.84	10.75%	4,194.10	10.34%

PCB	6,499.54	7.75%	4,464.12	7.87%	3,389.10	8.36%
包材	5,580.24	6.66%	3,349.62	5.91%	2,891.25	7.13%
塑胶原料	5,624.06	6.71%	4,560.29	8.04%	3,606.14	8.89%
线材	3,884.33	4.63%	2,635.82	4.65%	2,330.90	5.75%
其他	11,083.23	13.22%	8,013.37	14.13%	6,982.12	17.21%
合计	83,834.67	100.00%	56,711.25	100.00%	40,563.29	100.00%

2、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的采购价格变化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单价	同比	采购单价	同比	采购单价
IC	1.96	21.74%	1.61	14.18%	1.41
开关	0.49	-15.52%	0.58	-1.69%	0.59
电子料	0.07	16.67%	0.06	20.00%	0.05
塑胶件	0.81	35.00%	0.60	-3.23%	0.62
PCB	1.76	11.39%	1.58	18.80%	1.33
包材	0.37	27.59%	0.29	-3.33%	0.30
塑胶原料	11.61	25.11%	9.28	0.00%	9.28
线材	2.03	-3.33%	2.10	11.11%	1.89
其他	0.13	30.00%	0.10	0.00%	0.10

报告期内，发行人采购的 IC 类材料价格涨幅较大，主要原因是该类材料具体品类较多，规格、型号不一，由于中高端键鼠产品在客户产品结构中占比显著提高，原材料结构亦发生变化。

2021 年度，公司塑胶件、塑胶原料以及包材单位价格增长显著，主要系其分别受原油价格以及纸张原浆价格市场价格波动的影响。

3、主要能源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能源消耗为电能，由当地电力公司供应。公司所在地区电力供应充足，价格较为稳定。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电能	电费金额（万元）	779.18	633.24	583.82

用电量（万千瓦时）	1,264.40	1,017.52	975.56
电费单价（元/千瓦时）	0.62	0.62	0.60

报告期内，公司用电量逐年提升，与生产规模的增长相匹配，平均电价总体稳定。

（二）报告期内主要供应商情况

1、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比例
2021年度	1	大联大	6,897.09	8.23%
	2	惠州市正牌科电有限公司	4,775.65	5.70%
	3	密斯特	4,375.21	5.22%
	4	深圳市瑞鸿祥贸易有限公司	3,085.94	3.68%
	5	珠海卡柏	2,546.83	3.04%
	合计			21,680.72
2020年度	1	密斯特	5,992.38	10.57%
	2	大联大	4,313.02	7.61%
	3	深圳市瑞鸿祥贸易有限公司	2,699.02	4.76%
	4	珠海卡柏	2,681.21	4.73%
	5	惠州市正牌科电有限公司	2,299.15	4.05%
	合计			17,984.78
2019年度	1	密斯特	3,537.90	8.72%
	2	珠海卡柏	2,748.85	6.78%
	3	大联大	2,692.69	6.64%
	4	深圳市瑞鸿祥贸易有限公司	1,967.42	4.85%
	5	东莞市巨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829.05	4.51%
	合计			12,775.90

注：上述供应商已将同一集团控制下公司的采购金额合并后列示。

其中：1、大联大包括诠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世平国际（香港）有限公司、友尚香港有限公司、大联大商贸（深圳）有限公司；

2、惠州市正牌科电有限公司包括：铨泰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3、珠海卡柏包括：珠海卡柏科技有限公司和北海胜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前五大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分别为 12,775.90 万元、17,984.78 万元和 21,680.72 万元，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31.50%、31.71%和 25.86%。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对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 50%或严重依赖少数供应商的情形。

珠海卡柏系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谢伟明姐姐的配偶刘瑞波控制的企业，具体情况详见招股说明书之“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一）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之“1、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报告期内，上述供应商正常经营，注册地均为中国，除珠海卡柏及北海胜联以外，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其他核心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不占有任何权益，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与上述供应商亦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前五大供应商或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是发行人前员工、前关联方、前股东、发行人实际控制人的密切家庭成员等可能导致利益倾斜的情形。

2、新增的前五大供应商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新增的前五大供应商为惠州市正牌科电有限公司，其基本情况如下：

惠州市正牌科电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注册地位于广东省惠州市，主营业务为新型电子元器件、五金塑胶制品、模具、触摸屏的生产、加工和销售。

该公司于 2004 年开始与发行人展开业务合作，向发行人提供开关及编码器，随着发行人机械键盘产品种类的丰富，于 2020 年度成为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发行人在签署采购框架后，根据采购需求向该供应商提交订单，按先货后款方式通过银行转账进行货款结算，该供应商给予发行人的信用期为轴体一个月，其他开关、编码器三个月。

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机械键盘系列产品生产规模快速增长，发行人与上述供应商的合作关系较为稳定，预计未来具有连续性和持续性。

3、发行人外协供应商的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主要外协厂商及加工费用等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序号	厂商名称	加工工序	加工费用	占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1年度	1	中山市腾信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注塑	1,517.46	1.81%
	2	中山市蓝之彩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丝印喷涂	729.35	0.87%
	3	珠海市芮将电子有限公司	smt 贴片	580.49	0.69%
	4	东莞市三品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丝印喷涂	246.43	0.29%
	5	中山市新伟贸易有限公司	注塑	212.88	0.25%
	合计				3,286.61
2020年度	1	中山市腾信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注塑	1053.41	1.86%
	2	中山市蓝之彩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丝印喷涂	305.12	0.54%
	3	中山市新伟贸易有限公司	注塑	211.98	0.37%
	4	珠海市芮将电子有限公司	smt 贴片	188.75	0.33%
	5	中山市台茂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注塑、ABS 改性	172.79	0.30%
	合计				1,932.05
2019年度	1	中山市腾信塑胶电子有限公司	注塑	815.07	2.01%
	2	中山市蓝之彩工艺制品有限公司	丝印喷涂	189.72	0.47%
	3	中山市台茂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注塑、ABS 改性	136.88	0.34%
	4	中山市新伟贸易有限公司	注塑	121.52	0.30%
	5	中山跃能塑胶科技有限公司	注塑	63.14	0.16%
	合计				1,326.33

报告期内，随着发行人生产规模快速增长，发行人与上述供应商的合作关系较为稳定，预计未来具有连续性和持续性。

六、公司与业务相关的主要资产情况

（一）主要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总体情况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办公设备及其他等，目前使用状况良好。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2,955.04	2,431.02	10,524.03	81.24%
机器设备	10,944.40	4,978.26	5,966.15	54.51%
办公设备及其他	694.17	416.93	277.24	39.94%
运输设备	339.78	201.97	137.82	40.56%
合计	24,933.39	8,028.17	16,905.24	67.80%

2、主要生产设备

公司生产经营使用的主要生产设备是注塑机以及贴片机。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公司主要生产设备情况如下：

项目	数量（台）	原值（万元）	账面价值（万元）	成新率
注塑机	41	1,966.07	897.00	45.62%
贴片机	24	1,555.55	1,083.59	69.66%

3、房屋所有权

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自有房产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六节 业务和技术”之“六、公司与业务相关的主要资产情况”之“（二）主要无形资产”之“1、不动产所有权”。

（二）主要无形资产

1、不动产所有权

根据发行人提供的《不动产权证书》，并根据珠海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出具的《不动产登记表》、《不动产抵押（按揭）登记表》，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控股子公司拥有自有产权的土地使用权及房屋所有权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坐落	宗地/建筑面积 (m ²)	权利性质	用途	使用期限	房产现状
----	-----	------	----	---------------------------	------	----	------	------

1	智迪科技	粤 (2016) 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28665 号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8号	共有宗地面积： 32,792.96 房屋建筑面积： 21,160.43	出让/ 其他	工业用地/ 工业	2005.12.20- 2055.12.20	无查封、无异议，有抵押。 抵押权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最高债权数额 105,534,300元；债务确定期间： 2017.12.21 - 2022.12.21
2	智迪科技	粤 (2016) 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53557 号	珠海市高新区唐家湾镇金园一路8号厂房二	共有宗地面积： 32,792.96 房屋建筑面积： 18,978.46	出让/ 自建房	工业用地/ 工业	2005.12.20- 2055.12.20	有抵押，无查封、无异议。 抵押权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金鼎支行；最高债权数额 84,000,000元；债务确定期间： 2018.04.09 - 2023.04.08
3	智迪科技	粤 (2016) 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53559 号	珠海市高新区金园一路8号厂房三	共有宗地面积： 32,792.96 房屋建筑面积： 15,851.69	出让/ 自建房	工业用地/ 工业	2005.12.20- 2055.12.20	有抵押，无查封、无异议。 抵押权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最高债权数额 105,534,300元；债务确定期间： 2017.12.21 - 2022.12.21

4	智迪科技	粤 (2016) 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53558 号	珠海市高新区金园一路8号宿舍楼	共有宗地面积： 32,792.96 房屋建筑面积： 9,521.07	出让/ 自建房	工业用地/ 工业	2005.12.20- 2055.12.20	有抵押，无查封、无异议。 抵押权人：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金鼎支行；最高债权数额84,000,000元；债务确定期间：2018.04.09-2023.04.08
5	智迪科技	粤 (2016) 珠海市不动产权第 0053560 号	珠海市高新区金园一路8号门卫	共有宗地面积： 32,792.96 房屋建筑面积： 33.72	出让/ 自建房	工业用地/ 工业	2005.12.20- 2055.12.20	无抵押、无查封、无异议。

2、商标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发行人及下属子公司共拥有 42 项注册商标，其中境内注册商标 33 项，境外注册商标 9 项。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境内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号	取得方式	有效期至
1	富勒	39429367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30.05.27
2	Fühlen	39421789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30.03.06
3	Fühlen	30834631	智迪科技	10	原始取得	2029.04.06
4	富勒	30825281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9.08.06
5	Fühlen	30819329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9.04.06
6	Fühlen	30819284	智迪科技	11	原始取得	2029.08.27
7	富勒	30815246	智迪科技	11	原始取得	2029.06.20
8	光磁微动	25881035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9.07.27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号	取得方式	有效期至
9	第九系	18982613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7.03.06
10		18982386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7.03.06
11		16910792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6.08.13
12		13296279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5.03.27
13	FÜHLEN	13296278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5.02.06
14	QP	11585353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4.05.20
15	双翼游神	11585308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4.03.13
16		11568115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4.04.27
17		10307830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3.07.13
18	Fühlen	9589480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2.08.27
19	Fuhlen	9589479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2.08.27
20	富勒	7899282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31.03.27
21	FUHLN	7899268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31.03.27
22	FÜHLEN	7899260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31.03.27
23	GIDEA	7575975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31.02.20
24	智迪	7575973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31.02.20
25	 智迪科技	3578045	智迪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4.12.20
26	朗冠	32773815	朗冠模具	40	原始取得	2029.04.20
27		32764523	朗冠模具	35	原始取得	2029.06.20
28	Lang crown	32761617	朗冠模具	7	原始取得	2029.04.20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注册人	类号	取得方式	有效期至
29		32759249	朗冠模具	7	原始取得	2029.06.20
30	Lang crown	32754727	朗冠模具	42	原始取得	2029.04.20
31	SUANNI	19995131	龙狮科技	42	原始取得	2027.07.06
32		19339278	龙狮科技	9	原始取得	2027.06.27
33		19339272	龙狮科技	35	原始取得	2028.02.06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拥有的境外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申请人	类号	注册地	取得方式	有效期至
1	Fühlen	TMA835683	智迪科技	9	加拿大	申请	2027.11.02
2	富勒	N/157464	智迪科技	9	澳门	申请	2027.01.08
3	Fühlen	N/157465	智迪科技	9	澳门	申请	2027.01.08
4	富勒	02052774	智迪科技	9	台湾	申请	2030.04.15
5	Fühlen	02052775	智迪科技	9	台湾	申请	2030.04.15
6	Fühlen	304995983	智迪科技	9	香港	申请	2029.07.18
7	富勒	304995974	智迪科技	9	香港	申请	2029.07.18
8	Fühlen	301966339	智迪科技	9	香港	申请	2031.07.06
9		318338	智迪科技	9	越南	申请	2026.11.04

注：2021 年度，公司向 FUHLEN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转让“富勒”等境外商标，商标转让款分五期结清。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商标转让登记手续尚在办理中。

3、专利权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取得 178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42 项，外观专利 14 项。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境内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专利名称	取得方式	专利类型	专利号	申请日期	授权日期	专利期限
1	智迪科技	一种防水薄膜开关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194141.3	2021.05.31	2022.01.04	10 年
2	智迪科技	一种球型滚轮包胶组装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3313881.2	2020.12.31	2021.12.07	10 年
3	智迪科技	一种剪刀脚按键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192831.5	2021.05.31	2021.12.07	10 年
4	智迪科技	一种薄型键帽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194076.4	2021.05.31	2021.12.07	10 年
5	智迪科技	一种键盘测试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3280823.4	2020.12.31	2021.10.22	10 年
6	智迪科技	一种实现蓝牙鼠标、蓝牙键盘和蓝牙耳机同时工作的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0098595.4	2021.01.14	2021.09.14	10 年
7	智迪科技	一种新型鼠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0099372.X	2021.01.14	2021.09.14	10 年
8	智迪科技	一种具有可调力的电磁开关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3300872.X	2020.12.31	2021.09.14	10 年
9	智迪科技	一种光磁开关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1767968.4	2020.08.22	2021.06.01	10 年
10	智迪科技	一种具有弹出型电池的鼠标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920760910.8	2019.05.24	2019.12.10	10 年
11	智迪科技	滚轮速度可调的鼠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920392551.5	2019.03.26	2019.10.15	10 年
12	智迪科技	一种具有自动开关自锁限位的电磁门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2147052.8	2018.12.20	2019.07.19	10 年

13	智迪科技	一种自动磁铁吸合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1920268.7	2018.11.21	2019.07.19	10年
14	智迪科技	一种薄膜机械开关的键盘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0722018.6	2018.05.16	2019.06.21	10年
15	智迪科技	一种可以自动开关的电磁门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0722022.2	2018.05.16	2019.04.16	10年
16	智迪科技	一种抑制 MLCC 电容啸叫的焊盘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0720964.7	2018.05.15	2019.03.01	10年
17	智迪科技	一种光磁开关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0234616.9	2018.02.09	2018.09.25	10年
18	智迪科技	一种碳纤鼠标外壳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0234617.3	2018.02.09	2018.09.25	10年
19	智迪科技	一种能延长按键使用寿命的鼠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0234618.8	2018.02.09	2018.09.25	10年
20	智迪科技	鼠标脚垫压合治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0234619.2	2018.02.09	2018.10.30	10年
21	智迪科技	一种弹簧安装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0234620.5	2018.02.09	2018.10.30	10年
22	智迪科技	一种静音微动开关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0235799.6	2018.02.09	2018.09.25	10年
23	智迪科技	一种三用 USB 外设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0235800.5	2018.02.09	2018.09.25	10年
24	智迪科技	一种 AGV 智能搬运小车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0235801.X	2018.02.09	2018.09.25	10年
25	智迪科技	具有可调节侧按键位置的鼠标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0236540.3	2018.02.09	2018.09.25	10年
26	智迪科技	单体微动开关及鼠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891909.X	2017.07.21	2018.02.06	10年
27	智迪科技	一种光磁微动开关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486369.9	2016.12.31	2017.07.11	10年
28	智迪科技	折射型精准光磁微动开关及鼠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487038.7	2016.12.31	2017.08.15	10年
29	智迪科技	支持虚拟键入的单视口家庭多媒体控制器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468565.3	2016.12.29	2017.07.11	10年

30	智迪科技	双色封闭字符键帽及键帽制备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096749.1	2016.09.30	2017.04.19	10年
31	智迪科技	电容式力感方向控制器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096759.5	2016.09.30	2017.05.17	10年
32	智迪科技	具有防水功能的机械键盘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096760.8	2016.09.30	2017.04.05	10年
33	智迪科技	一种折叠支架、按键及键盘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510999871.3	2015.12.28	2018.02.09	20年
34	智迪科技	一种磁悬浮按键及键盘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510491967.9	2015.08.12	2017.06.16	20年
35	智迪科技	一种按键及鼠标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510120071.X	2015.03.18	2017.05.17	20年
36	智迪科技	一种按键及鼠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520153978.1	2015.03.18	2015.10.07	10年
37	智迪科技	自动弹滑卡 PAD 和手机的键盘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510077918.0	2015.02.14	2017.12.29	20年
38	智迪科技	静电容机械轴开关及机械式键盘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410701346.4	2014.11.28	2018.10.12	20年
39	智迪科技	皮套键盘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ZL201430444019.6	2014.11.12	2015.06.03	10年
40	智迪科技	平板电脑、键盘与支撑体组合式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420274500.X	2014.05.27	2014.12.10	10年
41	智迪科技	带键盘的平板电脑支撑体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ZL201430152957.9	2014.05.27	2015.01.28	10年
42	智迪科技	超薄触摸式键盘按键及其按键控制方法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410118529.3	2014.03.27	2018.02.06	20年
43	智迪科技	超薄触摸式键盘按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420142684.4	2014.03.27	2014.10.01	10年
44	智迪科技	一种游戏手柄摇杆机构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410021619.0	2014.01.17	2017.01.11	20年
45	智迪科技	静电容薄膜触摸键盘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410008072.0	2014.01.08	2017.03.08	20年
46	智迪科技	鼠标（G800U）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ZL201330466549.6	2013.09.29	2014.04.16	10年
47	智迪科技	键盘（G35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ZL201330466601.8	2013.09.29	2014.04.16	10年

48	智迪科技	鼠标（MG160U）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ZL201330466707.8	2013.09.29	2014.05.07	10年
49	智迪科技	实现文件拖曳功能的电子触控设备及其方法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310218651.3	2013.06.04	2016.05.18	20年
50	智迪科技	新型键盘按键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320318017.2	2013.06.04	2013.11.27	10年
51	智迪科技	实现文件拖曳功能的电子触控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320318038.4	2013.06.04	2013.12.25	10年
52	智迪科技	一种新型触控指鼠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320318044.X	2013.06.04	2013.11.27	10年
53	智迪科技	人体红外感应控制器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320318045.4	2013.06.04	2013.11.27	10年
54	智迪科技	一种新型触摸鼠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320318072.1	2013.06.04	2013.11.27	10年
55	智迪科技	一种触摸板支撑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320318082.5	2013.06.04	2013.11.27	10年
56	智迪科技	键盘（L45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ZL201330230815.5	2013.06.04	2014.04.16	10年
57	智迪科技	鼠标（MG100W）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ZL201330230830.X	2013.06.04	2014.05.07	10年
58	智迪科技	鼠标（MT306W）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ZL201330230838.6	2013.06.04	2013.11.27	10年
59	智迪科技	键盘（G1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ZL 201330230845.6	2013.06.04	2014.04.16	10年
60	智迪科技	力反馈式电容触摸按键结构及采用该结构的键盘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210437329.5	2012.11.05	2015.11.25	20年
61	智迪科技	盒式包装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220572337.6	2012.11.01	2013.05.01	10年
62	智迪科技	包装盒（双翼游神 X300）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ZL201230527251.7	2012.11.01	2013.05.01	10年
63	智迪科技	触摸感应键盘及其控制方法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210253616.0	2012.07.20	2016.05.25	20年
64	智迪科技	力反馈按键装置及采用该装置的点选设备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210208987.7	2012.06.21	2016.01.27	20年
65	智迪科技	键盘及其键升降开关装置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010125115.5	2010.03.11	2012.08.22	20年

66	智迪科技	键盘、键升降开关装置及其各自的组装工艺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010125132.9	2010.03.11	2012.08.22	20年
67	智迪科技	键升降开关装置及其组装夹具和组装工艺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0910039957.6	2009.06.03	2012.01.04	20年
68	捷锐科技	一种交替式上料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2662127.3	2020.11.17	2022.02.22	10年
69	捷锐科技	上油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566.4	2021.08.04	2022.01.18	10年
70	捷锐科技	手动上料识别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575.3	2021.08.04	2022.01.18	10年
71	捷锐科技	平衡座组装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576.8	2021.08.04	2022.01.18	10年
72	捷锐科技	键帽底座点油针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586.1	2021.08.04	2022.01.18	10年
73	捷锐科技	点油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590.8	2021.08.04	2022.03.08	10年
74	捷锐科技	兼容式快换型键帽吸盘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792.2	2021.08.04	2022.01.18	10年
75	捷锐科技	兼容式键帽变距组合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797.5	2021.08.04	2022.01.18	10年
76	捷锐科技	机械手吸盘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522.1	2021.08.04	2021.12.31	10年
77	捷锐科技	取螺丝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523.6	2021.08.04	2021.12.31	10年
78	捷锐科技	切换对中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540.X	2021.08.04	2021.12.31	10年
79	捷锐科技	取后盖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580.4	2021.08.04	2021.12.31	10年
80	捷锐科技	铣卡扣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594.6	2021.08.04	2021.12.31	10年
81	捷锐科技	键帽插件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595.0	2021.08.04	2021.12.31	10年
82	捷锐科技	上料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597.X	2021.08.04	2021.12.31	10年
83	捷锐科技	插轴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612.0	2021.08.04	2021.12.31	10年
84	捷锐科技	后盖加热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623.9	2021.08.04	2021.12.31	10年

85	捷锐科技	取卡扣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800625.8	2021.08.04	2021.12.31	10年
86	捷锐科技	气动夹手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2615422.3	2020.11.13	2021.10.22	10年
87	捷锐科技	一种油量控制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2662203.0	2020.11.17	2021.10.22	10年
88	捷锐科技	气动真空吸取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2610566.X	2020.11.12	2021.09.03	10年
89	捷锐科技	一种多头点料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2658936.7	2020.11.17	2021.09.03	10年
90	捷锐科技	一种交替式上料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2662127.3	2020.11.17	2022.02.22	10年
91	捷锐科技	一种多头点料模块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2662241.6	2020.11.17	2021.09.03	10年
92	捷锐科技	一种芯片字符检测及计数器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1104095.9	2020.06.16	2021.04.06	10年
93	捷锐科技	一种托盘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1104110.X	2020.06.16	2021.05.07	10年
94	捷锐科技	一种相机检测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1104117.1	2020.06.16	2021.05.07	10年
95	捷锐科技	一种托盘上下料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1104118.6	2020.06.16	2021.04.06	10年
96	捷锐科技	一种托盘输送线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1104453.6	2020.06.16	2021.04.06	10年
97	捷锐科技	治具软管组装擦洗验证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1075564.9	2020.06.12	2021.04.06	10年
98	捷锐科技	套管检测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1075582.7	2020.06.12	2021.02.26	10年
99	捷锐科技	弹簧夹头驱动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1075618.1	2020.06.12	2021.04.06	10年
100	捷锐科技	转盘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1075619.6	2020.06.12	2021.05.07	10年
101	捷锐科技	清洗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1075937.2	2020.06.12	2021.02.26	10年
102	捷锐科技	弹簧夹紧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1075938.7	2020.06.12	2021.02.26	10年
103	捷锐科技	拉压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1075977.7	2020.06.12	2021.04.06	10年

104	捷锐科技	键帽披锋处理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0232909.0	2020.03.02	2020.10.23	10年
105	捷锐科技	一种插件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920687050.X	2019.05.15	2020.03.24	10年
106	捷锐科技	一种轴承回转托料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920687065.6	2019.05.15	2020.03.20	10年
107	捷锐科技	一种定位送料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920691633.X	2019.05.15	2020.03.24	10年
108	捷锐科技	插件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920691638.2	2019.05.15	2020.03.24	10年
109	捷锐科技	一种快换手指气缸接头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920692230.7	2019.05.15	2020.03.24	10年
110	捷锐科技	小型干簧管成型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920674518.1	2019.05.13	2020.03.24	10年
111	捷锐科技	干簧管上部成型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920674785.9	2019.05.13	2020.03.24	10年
112	捷锐科技	顶升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920681243.4	2019.05.13	2020.03.20	10年
113	捷锐科技	键盘自动组装生产线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611225515.7	2016.12.27	2019.09.17	20年
114	捷锐科技	全自动键盘组装生产线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611226300.7	2016.12.27	2018.08.14	20年
115	捷锐科技	机械键盘自动组装生产线的 吸附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444466.1	2016.12.27	2017.07.21	10年
116	捷锐科技	机械键盘自动组装生产线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444983.9	2016.12.27	2017.07.21	10年
117	捷锐科技	键功能测试机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444985.8	2016.12.27	2017.08.29	10年
118	捷锐科技	机械键盘自动组装生产线的 压帽输送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445006.0	2016.12.27	2017.07.21	10年
119	捷锐科技	键盘自动组装生产线的组装 夹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445638.7	2016.12.27	2017.07.21	10年
120	捷锐科技	键盘自动组装生产线的键帽 间距调整器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445652.7	2016.12.27	2017.07.21	10年
121	捷锐科技	机械键盘自动组装生产线的 上下料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445673.9	2016.12.27	2017.07.21	10年

122	捷锐科技	键盘自动组装生产线的双面抓取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446028.9	2016.12.27	2017.07.21	10年
123	捷锐科技	一种自动化键盘导电膜视觉检测系统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223985.5	2016.11.15	2017.05.31	10年
124	捷锐科技	一种键盘导电膜自动分页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225477.0	2016.11.15	2017.08.22	10年
125	捷锐科技	一种用于键盘导电膜丝印与质量检测的自动化生产线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242942.1	2016.11.15	2017.08.22	10年
126	捷锐科技	一种用于键盘膜打孔的自动化生产线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610999736.3	2016.11.14	2018.06.15	20年
127	捷锐科技	一种用于键盘膜的自动超声波焊接卸料设备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611000543.9	2016.11.14	2018.11.13	20年
128	捷锐科技	一种用于键盘膜超声波焊接的自动化生产设备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611020078.5	2016.11.14	2018.10.26	20年
129	捷锐科技	一种用于键盘薄膜分页的自动分页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221763.X	2016.11.14	2017.08.22	10年
130	捷锐科技	一种用于键盘薄膜的自动上料叠膜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221773.3	2016.11.14	2017.07.18	10年
131	捷锐科技	一种键盘膜打孔设备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1222123.0	2016.11.14	2017.05.31	10年
132	朗冠模具	一种双色字符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967442.5	2021.08.20	2022.03.18	10年
133	朗冠模具	一种键盘上盖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1968335.4	2021.08.20	2022.03.08	10年
134	朗冠模具	一种孤岛无暗影双色符闭口字符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0922258.2	2021.04.30	2022.01.25	10年
135	朗冠模具	双色瓶盖快速成型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0922264.8	2021.04.30	2022.01.25	10年
136	朗冠模具	一种热流道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120302847.0	2021.02.03	2021.12.07	10年
137	朗冠模具	一种便于油路安装的双色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0268942.9	2020.03.07	2020.12.01	10年

		帽模具						
138	朗冠模具	组合式机械扣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0268943.3	2020.03.07	2020.12.01	10年
139	朗冠模具	可设定行程精密金属开闭器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0269128.9	2020.03.07	2020.12.01	10年
140	朗冠模具	一种双色产品成型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0269131.0	2020.03.07	2020.12.01	10年
141	朗冠模具	一种模具合模辅助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2020265455.7	2020.03.06	2020.12.01	10年
142	朗冠模具	肉厚塑胶产品的气辅机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2124598.1	2018.12.18	2019.09.13	10年
143	朗冠模具	一种键盘上盖高光无流痕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2125101.8	2018.12.18	2019.09.13	10年
144	朗冠模具	斜齿轮自动脱模的模具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2125147.X	2018.12.18	2019.09.13	10年
145	朗冠模具	非规则排位的全自动脱螺纹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2097505.0	2018.12.14	2019.10.18	10年
146	朗冠模具	单一力驱动多向滑块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2097541.7	2018.12.14	2019.10.18	10年
147	朗冠模具	后模滑块结构的双色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2097543.6	2018.12.14	2019.09.13	10年
148	朗冠模具	一种快速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2097551.0	2018.12.14	2019.09.13	10年
149	朗冠模具	带有芯片识别功能的电极载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88758.1	2017.03.01	2017.10.03	10年
150	朗冠模具	智能化模具加工用电极检测系统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89760.0	2017.03.01	2017.10.03	10年
151	朗冠模具	智能化模具生产线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91248.X	2017.03.01	2017.12.15	10年
152	朗冠模具	自动检测仪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93722.2	2017.03.01	2017.12.15	10年
153	朗冠模具	模内切水口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61625.5	2017.02.22	2017.12.15	10年
154	朗冠模具	具有智能识别功能的电极抓取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61631.0	2017.02.22	2017.12.15	10年

155	朗冠模具	封闭字符键盘上盖双色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61979.X	2017.02.22	2017.10.03	10年
156	朗冠模具	一种用于注塑键盘下盖的气辅成型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44663.X	2017.02.17	2017.10.03	10年
157	朗冠模具	动模芯子抽芯的键帽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44671.4	2017.02.17	2017.10.03	10年
158	朗冠模具	应用于机械手自动存取电极的旋转式料架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44673.3	2017.02.17	2017.10.03	10年
159	朗冠模具	人字脚模内组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44704.5	2017.02.17	2017.10.03	10年
160	朗冠模具	一种氮气针以及安装有该氮气针的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44904.0	2017.02.17	2017.10.03	10年
161	朗冠模具	自定位模具芯子以及安装有该自定位模具芯子的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44917.8	2017.02.17	2017.10.03	10年
162	朗冠模具	键帽模具全自动生产顶出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44937.5	2017.02.17	2017.10.03	10年
163	朗冠模具	一种用于注塑鼠标上盖的气辅成型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45112.5	2017.02.17	2017.10.03	10年
164	朗冠模具	自动脱螺纹模具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45302.7	2017.02.17	2017.10.03	10年
165	朗冠模具	应用于机械手自动存取电极的立式料架装置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720145304.6	2017.02.17	2017.12.15	10年
166	龙狮科技	智能门锁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ZL201930603991.6	2019.11.04	2020.06.16	10年
167	龙狮科技	一种用于智能锁的环形发光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921786374.5	2019.10.23	2020.06.16	10年
168	龙狮科技	智能指纹锁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920956307.7	2019.06.25	2020.06.16	10年
169	龙狮科技	智能指纹锁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ZL201930328621.6	2019.06.24	2020.02.07	10年
170	龙狮科技	一种智能锁用指纹保护自动翻盖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1748838.9	2018.10.26	2019.06.14	10年

171	龙狮科技	锁具用应急离合齿轮箱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1748839.3	2018.10.26	2019.10.11	10年
172	龙狮科技	电池仓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1748840.6	2018.10.26	2019.06.14	10年
173	龙狮科技	智能锁把手主轴换向结构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821748842.5	2018.10.26	2019.10.11	10年
174	龙狮科技	智能锁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ZL201830598007.7	2018.10.25	2019.06.14	10年
175	龙狮科技	智能指纹锁	自主研发	发明	ZL201610534241.3	2016.07.07	2019.03.29	20年
176	龙狮科技	智能指纹锁	自主研发	实用新型	ZL201620715676.3	2016.07.07	2016.12.14	10年
177	龙狮科技	门锁	自主研发	外观设计	ZL201630273273.3	2016.06.23	2016.11.30	10年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境外专利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专利权人	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授予日	专利类别	注册国家	专利期限
1	智迪科技	KEY AND MOUSE	US9983694B2	2018.05.29	发明	美国	20年

4、软件著作权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共拥有软件著作权 105 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人	软件名称	登记号	首次发表时间	保护期	权利范围	取得方式
1	智迪科技	A50G 2.4G 无线鼠标软件[简称：A50G]V1.0	2014SR192823	2011.07.05	2061.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	智迪科技	BlasoulCloud Gaming Mouse 驱动软件[简称：BlasoulCloud 软件]V1.0	2018SR827550	2017.10.15	2067.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	智迪科技	BM600 游戏鼠标软件[简称：BM600 软件]V1.2	2018SR826056	2018.06.23	2068.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	智迪科技	CMK200R 有线机械键盘软件[简称：CMK200R 软件]V1.2	2016SR317922	2016.05.11	2066.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	智迪科技	F1 触摸鼠标软件[简称：F1]V1.0	2014SR192893	2013.07.09	2063.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	智迪科技	Fuhlen G95 Driver 软件[简称：G95 软件]V1.0	2019SR0997849	2019.03.01	2069.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	智迪科技	G3 无线键盘软件[简称：G3]V1.0	2014SR192782	2014.01.08	2064.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	智迪科技	G10 键盘驱动软件 V1.1.0	2014SR192784	2013.12.28	2063.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9	智迪科技	G10 游戏键盘软件[简称：G10 软件]V1.0	2015SR086864	2015.04.09	2065.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0	智迪科技	G100 鼠标驱动软件[简称：鼠标驱动软件]V0.9.0	2012SR015309	2011.12.15	2061.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1	智迪科技	GK381 2.4G 无线键盘软件[简称：GK381]V1.3	2014SR192772	2012.04.30	2062.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2	智迪科技	GK900 无线键盘软件[简称：无线键盘软件]V1.0	2012SR015693	2011.07.06	2061.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3	智迪科技	GM900 无线鼠标软件[简称：无线鼠标软件]V1.0	2012SR015407	2010.06.28	2060.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4	智迪科技	GR900 无线接收器软件[简称：无线接收器软件]V1.0	2012SR015695	2010.05.13	2060.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5	智迪科技	GT300 Gaming Mouse Driver 软件[简称：GT300 Driver 软件]V1.0	2018SR076979	2016.12.23	2066.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6	智迪科技	GT300 Gaming Mouse 驱动软件[简称：GT300 软件]V1.0	2018SR826713	2017.02.23	2067.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7	智迪科技	KB950 Phone 网络电话键盘软件[简称：KB950 软件]V1.0	2018SR825542	2018.07.10	2068.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8	智迪科技	KB955W 无线键盘软件[简称：KB955W 软件]V1.0	2019SR0995378	2019.01.20	2069.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9	智迪科技	KG611U 机械键盘软件[简称：KG611U 软件]V1.0	2018SR827710	2018.02.01	2068.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0	智迪科技	KG670U 键盘软件[简称：KG670U 软件]V1.0	2019SR0997842	2019.04.18	2069.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1	智迪科技	KG703A 游戏键盘软件[简称：KG703A 软件]V1.0	2016SR317918	2015.09.26	2065.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2	智迪科技	L500-C 触摸键盘软件[简称：L500-C 软件]V1.0	2018SR835490	2018.01.17	2068.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3	智迪科技	MB223U 轨迹球鼠标软件[简称：MB223U 软件]V1.0	2018SR075504	2017.05.14	2067.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4	智迪科技	MG400U 有线无线鼠标软件[简称：MG400U]V1.0	2016SR317930	2015.12.12	2065.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5	智迪科技	MG623U-A 游戏鼠标软件[简称：MG623U-A 软件]V1.0	2018SR075396	2016.10.11	2066.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6	智迪科技	MG628U 游戏鼠标软件[简称：MG628U 软件]V1.0	2018SR076995	2016.12.16	2066.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7	智迪科技	MG631U 游戏鼠标软件[简称：MG631U 软件]V1.0	2019SR0995392	2019.04.30	2069.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8	智迪科技	SM681 游戏键盘驱动软件[简称：SM681 软件]V1.0	2018SR077067	2016.04.25	2066.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29	智迪科技	T3 触摸鼠标软件[简称：T3]V1.0	2015SR086963	2013.12.23	2063.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0	智迪科技	T4 触摸鼠标驱动软件 V1.1.0	2015SR086871	2014.08.28	2064.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1	智迪科技	TK500 有线机械键盘软件[简称：TK500]V1.2	2016SR317926	2016.06.08	2066.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2	智迪科技	TK-DUX30 50 Driver 软件[简称：TK-DUX30 50]V1.3	2016SR335136	2016.07.15	2066.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3	智迪科技	X300G 无线鼠标软件[简称：X300G]V1.0	2015SR086877	2012.12.26	2062.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4	智迪科技	富勒驱动后台管理软件[简称：富勒后台软件]V1.0	2019SR0995406	2019.02.20	2069.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5	智迪科技	富勒智能锁 App 软件（ios 版）[简称：智能锁 App 软件]V1.0	2019SR0997830	2018.10.22	2068.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6	智迪科技	富勒智能锁 App 软件（安卓版）[简称：智能锁 App 软件]V1.0	2019SR0997837	2018.09.20	2068.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7	智迪科技	蓝牙体温计 ios APP 软件 V1.1.0	2015SR087223	2014.12.20	2064.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8	智迪科技	KG865U 有线机械键盘软件[简称：KG865U 软件]V1.0	2020SR1743472	2019.10.14	2069.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39	智迪科技	KG863W 无线键盘软件[简称：KG863W 软件]V1.0	2020SR1743473	2019.09.20	2069.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0	智迪科技	MG628U-D 游戏鼠标软件[简称：MG628U-D 软件]V1.0	2020SR1748183	2019.08.30	2069.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1	智迪科技	LX960 无线鼠标驱动软件[简称：LX960 驱动软件]V1.0	2020SR1742980	2019.11.13	2069.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2	智迪科技	KB317W 无线键盘驱动软件[简称：KB317W 驱动软件]V1.0	2020SR1748414	2020.07.01	2070.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3	智迪科技	龙狮智能锁 app 后台软件[简称：智能锁 app 后台软件]V1.0	2020SR1740904	2019.04.22	2069.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4	智迪科技	AutoRFMTKTest RF 技术测试软件[简称：AutoRFMTKTest 测试软件]V1.0	2022SR0211900	2020.08.01	2070.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5	智迪科技	AutoTest2.4G 无线技术测试软件[简称：AutoTest2.4G 测试软件]V1.0	2022SR0211899	2020.07.01	2070.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6	智迪科技	BLE_RF 鼠标软件[简称：BLE_RF 软件]V1.0	2022SR0211898	2021.05.26	2071.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7	智迪科技	G90 鼠标驱动软件[简称：G90 驱动软件]V1.0	2021SR1980850	2021.05.08	2071.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8	智迪科技	General Keyboard Test 键盘测试软件[简称：General Keyboard Test 软件]V1.0	2022SR0211897	2020.09.29	2070.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49	智迪科技	General Mouse Test 鼠标测试软件[简称：General Mouse Test 软件]V1.0	2022SR0211896	2020.12.03	2070.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0	智迪科技	KG814W 无线键盘软件[简称：KG814W 软件]V1.0	2021SR1981054	2020.12.11	2070.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1	智迪科技	KG862U-A 机械键盘软件[简称：KG862U-A 软件]V1.0	2022SR0058201	2020.05.29	2070.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2	智迪科技	KG868U-A 键盘软件[简称：KG868U-A 软件]V1.0	2022SR0211895	2021.05.12	2071.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3	智迪科技	KW373U 有线键盘软件[简称：KW373U 软件]V1.0	2021SR1981089	2020.06.15	2070.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4	智迪科技	LegionM600 鼠标驱动软件[简称：LegionM600 驱动软件]V1.0	2021SR1981055	2020.07.01	2070.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5	智迪科技	MG390U 游戏鼠标软件[简称：MG390U 软件]V1.0	2021SR1981053	2020.04.07	2070.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6	智迪科技	MG671A DPI 鼠标软件[简称：MG671A DPI 软件]V1.0	2022SR0211901	2021.05.12	2071.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7	智迪科技	Trackball Keyboard 驱动软件[简称：Trackball Keyboard 软件]V1.0	2021SR1981151	2020.10.27	2070.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8	智迪科技	智迪游戏类键盘鼠标驱动软件[简称：智迪游戏键鼠驱动]V1.0	2021SR1980808	2020.12.01	2070.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9	捷锐科技	键盘薄膜自动超声波焊接机控制软件 V1.0	2016SR353792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0	捷锐科技	键盘薄膜自动打孔机控制软件 V1.0	2016SR354359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1	捷锐科技	键盘薄膜自动丝印视觉检测机控制软件 V1.0	2016SR354355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2	捷锐科技	丝印视觉检测软件 V1.0	2016SR354357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3	捷锐科技	机械键盘半自动插键机控制软件 V1.0	2017SR239995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4	捷锐科技	键盘薄膜分页除尘机控制软件 V1.0	2017SR013854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5	捷锐科技	鼠标接收器半自动组装控制软件 V1.0	2017SR240058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6	捷锐科技	工业机器人鼠标接收器组装控制软件 V1.0	2017SR240014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7	捷锐科技	JoreMES 生产智造工艺库管理系统 V1.0	2019SR1123068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8	捷锐科技	JoreMES 生产智造设备 OEE 分析管理系统 V1.0	2019SR1116769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69	捷锐科技	JoreMES 生产智造生产计划管理系统 V1.0	2019SR1119827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0	捷锐科技	捷锐科技模具管理系统[简称：捷锐 MoldMS]V1.0	2019SR1127191	2019.04.01	2069.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1	捷锐科技	捷锐科技质量管理体系[简称：捷锐 QMC]V1.0	2019SR1116794	2019.04.01	2069.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2	捷锐科技	设备管理系统[简称：E—M System]V1.0	2019SR1119824	2019.04.01	2069.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3	捷锐科技	JoreMES 生产智造订单管理系统 V1.0	2019SR1119894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4	捷锐科技	捷锐科技仓储管理系统[简称：捷锐科技 WMS 系统]V1.0	2020SR1069338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5	捷锐科技	JoreMES 生产智造鼠标线生产看板系统 V1.0	2020SR1068103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6	捷锐科技	服务授权验证管理系统 V1.0	2020SR1068095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7	捷锐科技	JoreMES 生产智造品质分析 SPC 计算引擎系统 V1.0	2020SR1067998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8	捷锐科技	企业工厂建模管理系统[简称：企业工厂建模]V1.0	2020SR1067990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79	捷锐科技	捷锐科技车间执行管理系统[简称：捷锐 Ex-MES]V1.0	2020SR1069931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0	捷锐科技	捷锐科技电子 MES 系统[简称：捷锐电子 MES]V1.0	2020SR1069923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1	捷锐科技	鼠标克力测试软件 V1.0	2021SR0828437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2	捷锐科技	KN95 耳带焊接机器软件 V1.0	2021SR0946348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3	朗冠模具	伺服电机模具软件 V1.0	2020SR0296119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4	朗冠模具	工业冷却治具软件 V1.0	2020SR0296124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5	朗冠模具	工业压铁件设备控制软件 V1.0	2020SR0296122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6	朗冠模具	透析盒组装机自动化夹具软件 V1.0	2020SR0506570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7	朗冠模具	多类型器件组合型变距装置软件 V1.0	2020SR0455095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8	朗冠模具	机器人智能取放电极系统软件 V1.0	2017SR240007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89	朗冠模具	机器人智能取放钢件系统软件 V1.0	2017SR250656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90	朗冠模具	基于 PLC 智能抓取电极系统软件 V1.0	2017SR242444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91	朗冠模具	模具注塑应用机器人控制软件 V1.0	2017SR239987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92	朗冠模具	应用于电极检测上的机器人控制软件 V1.0	2017SR240032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93	朗冠模具	应用于模具搬运的 AGV 智能调度系统软件 V1.0	2017SR240040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94	朗冠模具	自动插键帽生产线控制软件 V1.0	2017SR240049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95	朗冠模具	自动检测电极加工精度控制软件 V1.0	2017SR240021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96	朗冠模具	肩套自动化切水口设备控制软件 V1.0	2021SR0944563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97	朗冠模具	双色组合设备控制软件 V1.0	2021SR0924082	未发表	-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98	龙狮科技	密码防抖输入识别处理程序软件 V1.0	2018SR200307	2017.01.12	2067.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99	龙狮科技	弹窗开启、关闭时间智能控制程序软件 V1.0	2018SR200128	2017.02.16	2067.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00	龙狮科技	同一脚位分时处理机制智能控制系统 V1.0	2018SR196591	2017.04.14	2067.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01	龙狮科技	同时识别多种类多张卡及卡信息处理方法的程序软件 V1.0	2018SR196428	2017.06.10	2067.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02	龙狮科技	从任意多位用户连续输入中识别出用户密码的处理机制程序软件 V1.0	2018SR199249	2017.08.24	2067.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03	龙狮科技	批量智能生成永不重复的用户密码应用程序软件 V1.0	2018SR198511	2017.09.20	2067.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04	龙狮科技	组合性开锁识别验证控制程序软件 V1.0	2018SR196436	2017.10.12	2067.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105	龙狮科技	电机使用寿命测试控制程序软件 V1.0	2018SR200311	2017.12.18	2067.12.31	全部权利	原始取得

5、域名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已取得域名 4 项并获得域名证书，具体如下：

序号	域名	注册人	审核通过日期	备案/许可证号	取得方式
1	www.gtech.com.cn	智迪科技	2019.12.16	粤 ICP 备 16100779 号-3	原始取得
2	www.fuhlenstyle.com	智迪科技	2021.02.02	粤 ICP 备 16100779 号-4	原始取得
3	www.jore-tech.com	捷锐科技	2019.10.24	粤 ICP 备 19135594 号-1	原始取得
4	www.ls-lock.com	龙狮科技	2019.07.08	粤 ICP 备 15028154 号-1	原始取得

上述无形资产对发行人生产经营具有重要作用，除不动产所有权存在抵押的情况外，不存在抵押、质押或优先权等权利瑕疵或限制，不存在权属纠纷和法律风险，对持续经营不存在重大不利影响。

（三）租赁房屋的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租赁房产的主要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房屋座落	租赁期限	用途	面积（平方米）
1	越南智迪	越南丰旭投资有限公司	越南海防市玉川坊图山工业区 L5.2、L5.3、L5.4、L5.5A 地块	2021.3.1-2031.2.28	生产	19,000
2	发行人	珠海灏源制衣有限公司	珠海市唐家湾镇金峰西路金鼎科技工业园 13 号厂房二层 B 区、厂房三层 B 区	2022.1.1-2023.12.31	生产	4,563.38
3	龙狮科技	珠海灏源制衣有限公司	珠海市唐家湾镇金峰西路 13 号厂房四楼	2022.1.1-2023.12.31	生产	4,563.38
4	发行人	珠海佳讯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市金园二路 389 号第三层	2021.6.4-2022.6.3	仓库	3,170.20

5	发行人	珠海灏源制衣有限公司	珠海市唐家湾镇金峰西路13号仓库二层	2022.1.1-2023.12.31	仓库	3,011.11
6	发行人	珠海市金鼎春林物业代理部	珠海市唐家湾镇金园一路12号第二栋A座	2020.4.1-2022.3.31	仓库	1,499
7	越南智迪	范光明	海防市阳京郡海城范文同路1971号	2021.8.10-2024.8.9	办公、宿舍	360
8	发行人	洪新勇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汉溪大道东（延伸段）383号3204房	2020.7.16-2022.7.15	办公	51.54
			广州市番禺区南村镇汉溪大道东（延伸段）383号3203房	2020.7.16-2022.7.15	办公	47.44
9	龙狮科技	珠海灏源制衣有限公司	珠海市唐家湾镇金鼎科技工业园金峰西路13号	2021.12.1-2022.11.30	宿舍	55间宿舍
10	发行人	珠海高华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珠海市高新区金园一路6号智能制造孵化加速基地园区9栋6层601套房，602双人间，603双人间，613套房	601房间：2021.12.25-2022.03.24； 602房间、603房间、613房间：2022.02.01-2022.04.30	宿舍	601房间：88.56； 602房间：47.33； 603房间：47.33； 613房间：68.79
11	珠海确励电子有限公司	发行人	珠海市唐家湾镇金园一路8号厂房第二第三层、厂房第三第八层C区、宿舍楼第八层两间	2021.1.1-2023.12.31	生产、办公及住宿	3,725
12	浙江天毅半导体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	珠海市唐家湾镇金园一路8号厂房三一楼C区前台以及十一楼A区	2020.12.1-2023.12.31	办公	525
13	珠海和田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发行人	珠海市高新区金园一路8号宿舍楼第2层201室、202室、221室	2020.10.1-2025.9.30	宿舍	141

如上表所示，除第 6 项向珠海市金鼎春林物业代理部租赁的仓库为划拨取得的国有土地暂未办理产权证外，其余租赁房产均已取得产权证。

针对第 6 项房屋租赁，土地性质为国有，土地用途为工业，土地使用权取得方式为划拨。《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第五十六条项下规定，“建设单位使用国有土地的，应当按照土地使用权出让等有偿使用合同的约定或者土地使用权划拨批准文件的规定使用土地”。《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四十五条第一款规定，“符合下列条件的，经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和房产管理部门批准，其划拨土地使用权和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所有权可以转让、出租、抵押：（一）土地使用者为公司、企业、其他经济组织和个人；（二）领有国有土地使用证；（三）具有地上建筑物、其他附着物合法的产权证明；（四）依照本条例第二章的规定签订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向当地市、县人民政府补交土地使用权出让金或者以转让、出租、抵押所获收益抵交土地使用权出让金。”《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第四十六条规定，“对未经批准擅自转让、出租、抵押划拨土地使用权的单位和个人，市、县人民政府土地管理部门应当没收其非法收入，并根据情节处以罚款。”

该项房产的所有权人和出租方尚未向发行人提供划拨土地之上建筑物的产权证明，且未提供土地管理部门出具的批准文件，根据上述规定，出租行为可能被相关主管部门认定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租方可能被没收非法收入并被处以罚款；同时，租赁合同存在被认定为无效合同的风险。发行人租赁上述房产的用途为仓库，可替代性强，若由于租赁合同无效等原因导致发行人无法继续使用而必须搬迁时，发行人将及时找到替代性的房产。此外，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谢伟明、黎柏松已出具承诺，若发行人因所租赁房屋无法继续使用而必须搬迁时，将全额承担搬迁费用及因搬迁造成的损失，并承担因此引起的全部损失，确保发行人不会因此遭受任何损失。

根据珠海市自然资源局高新分局出具的《证明函》，发行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2 月 15 日期间未有在高新区辖内相关违法、违规记录及行政处罚记录。

综上，发行人向出租人珠海市金鼎春林物业代理部租赁的仓库涉及划拨用地，但发行人作为承租人依法不存在因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镇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和转让暂行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而受到行政处罚的风险，不构成重大违法行为；发行人租赁上述房产的用途为仓库，不属于发行人的主要经营场所，且占发行人自有土地或房产的比例较小，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构成重大影响。

经核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房屋租赁合同尚未在房屋主管部门办理租赁备案手续。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七百零六条“当事人未依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办理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手续的，不影响合同的效力”的相关规定，上述房屋租赁合同未履行租赁备案手续的情况不会影响房屋租赁合同的有效性，不会对发行人权益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发行人有权依据租赁合同的约定使用上述房产。

（四）公司拥有的业务经营许可与认证情况

1、公司拥有的业务经营许可与认证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发行人及子公司拥有的业务经营许可与认证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内容	有效期
1	发行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404160188	拱北海关 2016 年 8 月 3 日核发，载明企业经营类别为：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长期
2	发行人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475846	2016 年 7 月 22 日进行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
3	朗冠模具	中华人民共和国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440416704C	拱北海关 2019 年 1 月 10 日核发，载明企业经营类别为：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	长期
4	朗冠模具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759513	2019 年 4 月 16 日进行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
5	捷锐科技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4404360017	拱北海关 2019 年 11 月 7 日核发	长期
6	捷锐科技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759333	2019 年 12 月 2 日进行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
7	龙狮科技	海关进出口货物收发货人备案回执	440436000G	香洲海关 2019 年 6 月 6 日核发	长期

序号	公司名称	证书名称	证书编号	证书内容	有效期
8	龙狮科技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3759782	2019年6月4日进行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	-

发行人取得了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东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具体情况详见“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八、报告期内相关税收情况”之“（二）税收优惠”之“1、高新技术税收优惠”。

发行人致力于对计算机键鼠产品的研发设计与生产工艺进行改良，严把产品质量关，取得了ISO、QC等多项技术和产品质量的认证，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认证名称	范围	日期
1	发行人	QC080000: 2017 电气与电子元件和产品有害物质过程控制管理体系认证	键盘和鼠标的设计与制造	2019.9.26-2022.9.25
2	发行人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键盘和鼠标的设计与制造、模具的设计与制造	2019.9.23-2022.9.14
3	发行人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标准	键盘和鼠标的设计与制造、模具的设计与制造、工业自动化集成设备及系统的开发与提供	2019.9.24-2022.9.22
4	发行人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键盘和鼠标的设计与制造、模具的设计与制造	2019.9.12-2022.9.11
5	朗冠模具	ISO 14001:2015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	模具的设计与制造	2019.9.23-2022.9.14
6	朗冠模具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标准	模具的设计与制造	2019.9.24-2022.9.22
7	朗冠模具	ISO45001:2018 职业健康管理体系认证	模具的设计与制造	2019.9.12-2022.9.11
8	捷锐科技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标准	工业自动化集成设备及系统的开发与提供	2019.9.24-2022.9.22
9	越南智迪	ISO9001:2015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标准	键盘，鼠标以及电子元器件的制造	2022.2.20-2025.2.20

2、上述业务经营许可与认证情况是否存在被吊销、撤销、注销、撤回的重大法律风险或者存在到期无法延续的风险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已经取得从事相关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必要的资质许

可，均在有效期内，不存在被吊销、撤销、注销、撤回的重大法律风险，不存在到期无法延续的风险。

（五）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源要素与所提供产品或服务的内在联系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拥有的业务经营许可和认证情况均与公司生产经营直接相关，是公司从事现有主营业务所需的资源要求。公司所获取的专利主要与主营业务产品工艺、结构、自动化设备相关。

（六）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瑕疵、纠纷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发行人拥有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不存在权利瑕疵或纠纷的情况。因向银行申请贷款，公司使用部分房产进行抵押，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抵押人	抵押银行	抵押合同号	被抵押资产名称	抵押财产处所	抵押期限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	建珠抵字 2018-0012N 号	房屋所有权证 粤（2106）珠 海市不动产权 第 0028665 号	珠海市高新区 唐家湾镇金园 一路 8 号厂房 一	2017/12/21- 2022/12/21
发行人	中国建设银行		房屋所有权证 粤（2106）珠 海市不动产权 第 0053559 号	珠海市高新区 金园一路 8 号 厂房三	
发行人	中国农业银行	N0441006201 80001471	粤（2106）珠 海市不动产权 第 0053557 号	珠海市高新区 唐家湾镇金园 一路 8 号厂房 二	2018/4/9- 2023/4/8
发行人	中国农业银行		粤（2106）珠 海市不动产权 第 0053558 号	珠海市高新区 金园一路 8 号 宿舍楼	

（七）资产使用许可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无特许经营权，无资产使用许可的情况，不存在与他人共享上述生产经营所需的资源要素的情况。

七、公司核心技术和研发体系

（一）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及来源情况

公司植根于计算机外设领域，坚持以技术创新驱动发展，经过多年的技术

沉淀和行业实践，自主研发了一系列核心技术并成功用于生产实践中。这些技术帮助公司不断提升产品质量、开拓市场空间，进一步强化自身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核心技术基本情况、先进性及具体表征、已取得专利技术的情况如下：

序号	核心技术名称	技术先进性及具体表征	相关应用产品	技术来源	相关知识产权
1	光磁微动技术	公司光磁微动技术利用光学原理降低了鼠标的按钮触发时间，鼠标反应速度可达 20 微秒。通过光学原理还能有效减缓鼠标的氧化速度和避免杂讯的产生，减少双击或多击现象，提升用户体验。此外，该技术以磁铁作为动力源，代替旧有微动开关利用簧片压缩产生的顿挫手感，改善开关寿命，同时可独立调节每一颗开关的克力和手感，满足终端用户的个性化需求。相较行业其他光学微动技术，该技术解决了影响手感的空行程问题，且具有可自主调节开关手感的特点。	MG623U、MG627U、MG630U、MG636U、MG671U 等游戏鼠标	自主研发	一种光磁开关 ZL201820234616.9/ZL202021767968.4； 一种按键及鼠标 ZL201520153978.1 / ZL201510120071.X；KEY AND MOUSE US9983694B2； 折射型精准光磁微动开关及鼠标 ZL201621487038.7； 一种光磁微动开关 ZL201621486369.9； 一种具有可调力的电磁开关装置 ZL202023300872.X
2	高兼容云驱动技术	公司云驱动技术将驱动软件模块化，实现多数功能共享，大幅缩短软件开发时间，提高维护效率。该驱动软件支持 Windows 操作系统的不同版本，可集成 USB/2.4G/BT 协议，支持多设备同时接入。在该驱动软件上，用户设置实时生效，并可自动同步到不同的设备中。行业内大多数品牌依然采取一个产品对应一个驱动的模式，本技术兼容性较高，同一品牌的不同设备使用同一驱动，进一步减少用户设置时间，降低开发成本。	K500 等机械键盘；M300、M500、M600 等游戏鼠标；K300 薄膜式游戏键盘	自主研发	BlasoulCloud Gaming Mouse 驱动软件[简称：BlasoulCloud 软件] V1.0 2018SR827550； GT300 Gaming Mouse 驱动软件[简称：GT300 软件]V1.0 2018SR826713
3	高效节能无线技术	该技术采用高效节能的无线通信协议，实时扫描频道，选择最佳路径，采用算法压缩无线包中有效数据，缩短数据包长度，减少发送时间，并在转换过程中驱动 MCU 处理耗时较短的任务，减少	M600 游戏鼠标、S200 蓝牙加 2.4G 机械键盘、M600 有线加 2.4G 加蓝	自主研发	支持虚拟键入的单视口家庭多媒体控制器 ZL201621468565.3； MG400U 有线无线鼠标软件[简称：MG400U]V1.0 2016SR317930；一种实现蓝牙鼠标、蓝牙键盘和

		<p>实际工作时间，让 MCU 有足够的时间进入睡眠模式，从而满足电竞游戏系列无线键鼠产品低延时、低功耗的要求；</p> <p>该技术亦使用自适应跳频原理，采用检验码功能来保证数据的正确性和保密性，在 2.4GHz 频段工作，有效降低能耗；</p> <p>行业内一般无线产品由于技术原因导致主芯片工作时间过长从而睡眠时间不足，绝大多数无线低功耗鼠标一节电池可以支持一年的使用，利用本技术的鼠标一节电池的使用寿命最多可达三年。</p>	<p>牙游戏鼠标、KB200E 有线加蓝牙商务键盘、M230B 蓝牙办公鼠标、M217 蓝牙加 2.4G 办公鼠标、MB601 办公鼠标、KG863W 键盘</p>		<p>蓝牙耳机同时工作的装置 ZL202120098595.4; 一种三用 USB 外设装置 ZL201820235800.5</p>
4	Hall sensor 磁轴技术	<p>该技术通过 MCU 对采样值进行校正和设定比例，解决磁铁间相互干扰、磁场过饱和的问题，保证产品稳定性，实现最高可达 14bit 的解析度，有效提升开关分辨率。此外，该技术通过在固件处理过程中加入抗干扰算法解决电磁场带来的杂讯。</p> <p>行业多数采用类似技术的磁轴键盘只有一个触发节点，不可调节。该技术能够检测开关压力、按压速度、按压行程，更适合高端游戏应用，并通过应用软件实现多段可调的开关触发行程，满足用户的喜好；每个传感器内置 LED 驱动，通过菊花链连接技术连接，用相对简单的电路实现 RGB 背光驱动、开关模拟量检测等复杂功能，降低整机成本和功耗的同时提升了模拟量采集的精度与速度。</p>	KG862U-A 机械键盘	自主研发	-
5	无线产品测试技术	<p>公司制定了一套全新的无线产品测试标准，通过在产品固件中植入测试模块，同步开发测试软件与自动化测试设备，检测产品的无线参数，读取测试设备数据进行判定，减少人为因素导致的误</p>	所有无线产品	自主研发	-

		差。			
6	机械键盘检测技术	机械键盘需要做到全键无冲突，对键盘的电流、亮度与均匀度要求较高。公司制定了一套全新的机械键盘生产测试标准，通过在产品固件中植入测试模块，同步开发测试软件与自动化测试设备，检测产品的相关参数，读取测试设备数据进行判定,减少人为因素导致的误差。	所有机械键盘产品	自主研发	键功能测试机 ZL201621444985.8
7	接收器自动化组装/测试工艺	传统工艺需要三人进行组装、RF 测试作业。该设备将两种工艺合并，在不改变测试原理的前提下，利用气缸定位压合铁盖，使用机械手代替人工完成取放作业，只需一人即可完成整个作业动作。	RG50、RG60、RG10 等机种	自主研发	气动夹手机构 ZL202022615422.3; 气动真空吸取机构 ZL202022610566.X; 工业机器人鼠标接收器组装控制软件 V1.0 2017SR240014; 鼠标接收器半自动组装控制软件 V1.0 2017SR240058
8	鼠标 PCBA 按键功能与 RF 测试工艺	传统工艺需要三人协同完成按键功能和 RF 测试。该设备在不改变测试原理的前提下，利用转盘结构取代功能测试中的人工传递，利用机械手完成 RF 测试中的人工取放，保持整个测试过程的流畅性和连贯性，只需一人即可完成整个作业动作。	MB280W	自主研发	气动夹手机构 ZL202022615422.3; 一种定位送料机构 ZL201920691633.X; 转盘机构 ZL202021075619.6; 一种托盘上下料结构 ZL202021104118.6; 一种托盘输送线 ZL202021104453.6
9	自动组装机机械键盘键帽工艺	传动工艺使用翻板治具预压键帽后，再利用单排压键帽治具完成组装，不同规格的键帽需要不同的治具，治具投入较大。该工艺利用不同真空管路控制吸取键帽的数量和位置，兼容性较高，操作简单换线方便，降低了生产成本。	所有机械键盘产品	自主研发	机械键盘自动组装生产线的上下料装置 ZL201621445673.9; 机械键盘自动组装生产线的吸附装置 ZL201621444466.1; 机械键盘自动组装生产线的压帽输送机构 ZL201621445006.0; 键盘自动组装生产线的组装夹具 ZL201621445638.7
10	鼠标克力测试技术	该技术通过模组和测力传感器实现对鼠标左、右键的一致性测试及力度检测，通过程序绘制克力曲线，测算分析鼠标点击手感。此外，该技术还	所有鼠标产品	自主研发	鼠标克力测试软件 V1.0 2021SR0828437

		可通过鼠标的行程调整数据抓取范围，判断是否存在空行程的情况。			
11	键帽整板注塑并插入键盘上盖工艺	传统工艺通过人工将键帽打油插入上盖，操作速度慢，人力投入较大。该工艺使用机器人吸取整板键帽，配合治具变距后翻转吸取打油，再通过机器人直接整板插键。从注塑到插好键帽 30 秒左右完成，工作效率高，生产品质稳定，只需少量操作人员即可。	所有机械键盘产品及薄膜键盘产品	自主研发	键盘自动组装生产线的键帽间距调整器 ZL201621445652.7; 键盘自动组装生产线的双面抓取装置 ZL201621446028.9; 键帽模具全自动生产顶出装置 ZL201720144937.5; 一种便于油路安装的双色键帽模具 ZL202020268942.9; 组合式机械扣 ZL202020268943.3; 动模芯子抽芯的键帽模具 ZL201720144671.4; 键帽插件机 ZL202121800595.0; 插轴机构 ZL202121800612.0; 兼容式快换型键帽吸盘 ZL202121800792.2; 兼容式键帽变距组合机构 ZL202121800797.5

（二）公司正在进行的主要研发项目

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公司正在从事的预算 300 万以上的研发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研发内容	拟达到的目标	与行业技术水平的比较	经费预算 (万元)	研发人员投入 (人)	所处阶段
1	利用虚拟光学微动按键触发信号的技术研究	研发具备低延时、低误触发率的光学微动技术	该技术成功研发将实现上报时间低于 1ms，且不因为使用时间与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导致误触发。	目前行业内鼠标采用的传统开关存在使用寿命短、反应速度慢等问题。本技术具有以下优势： 1、低延时。1ms 的响应速度，低于传统开关超过 5ms 的响应速度； 2、寿命长。使用寿命超过 8,000 万次，高于传统开关不超过 5,000 万次的寿命； 3、可识别当产品被抬起放下时导致的轻微震动而产生的信号，不上报电脑，减少产品误触发，提升用户体验和使用寿命。	300	30	小批量试制阶段
2	实现蓝牙鼠标、蓝牙键盘和蓝牙耳机同时工作的技术研究	可同时接收蓝牙键盘、鼠标、耳机的蓝牙信号接收器	采用 USB HID AUDIO 转蓝牙技术，拟通过一个 USB 口同时接入键盘、鼠标和耳机，且不因为多个设备同时接入导致声音断续和键鼠工作异常。可以通过电脑上位机去设定产品的特殊功能，并且只能接入公司自行开发的产品。	目前行业内可实现键盘、鼠标共用一个接收器，但耳机需要再添加额外接收器。本技术具有以下优势： 1、减少 USB 接口占用。随着笔记本电脑 USB 口越来越少，出现了键鼠设备与音频设备抢占 USB 接口的情形，本技术可有效解决前述问题； 2、解决蓝牙兼容性问题。蓝牙的主机端因为规格不同导致蓝牙兼容性问题一直难以解决，本技术通过硬件环境一致化可较好的解决此问题； 3、采用蓝牙技术可以很好的降低功耗；	800	35	样机试制阶段

				4、可以通过电脑上位机对设备做个性化定制，实现高效办公。			
3	可调力度的光磁开关技术研发	通过电脑上位机直接调节鼠标光磁开关的按键克力	用电调节的方式，通过电脑上位机直接设定鼠标左右键的按键克力；按键克力可调节的范围覆盖 0-30 克；电流控制在 5V 输入情况下，峰值电流低于 300mA。	手感是鼠标使用体验的重要组成部分，传统鼠标的手感在产出时便已固定，无法更改，或者需要使用固定工具在鼠标底部更改设定，便捷性不足。本技术具有以下优势： 1、可直接在电脑上设定按键克力，用户可实时确认是否达到最佳手感，极大提升用户体验； 2、可调节范围广，克力区间覆盖 0-30g。	600	33	小批量试制阶段
4	无线背光机械键盘节能技术的应用	研发先进算法，来降低背光键盘的能耗，在不改变电池容量的前提下实现全彩背光	研发具备 1,680 万色背光的 2.4G、蓝牙、有线三模机械键盘	由于彩色背光会带来较大的功耗，目前业内背光无线键盘电池容量一般会超过 6,000 毫安。该项新技术具有以下优势： 1、良好的兼容性，可以在市面上通用的操作系统中使用； 2、整个系统的工作能够在 1ms 内完成，实现低延时； 3、通过算法和光学设计可以实现采用低容量电池达到全彩背光的要求，降低成本与安全风险。	600	35	样品开发阶段
5	提高电脑外设与电脑主机通讯速度至 4000reportrate 的技术研究	研发高报告速率的游戏鼠标	研发与电脑通信时间间隔为 250 微秒，采用 USB 高速通信协议，DPI 峰值达到 20,000 的游戏鼠标。	目前行业中一般产品与电脑的通信间隔为 1 毫秒，对应 1000 报告率。该项新技术具有以下优势： 1、具备 4,000 的报告率，使鼠标的光标移动轨迹更细腻，按键发送更快，更加契合射击类游戏； 2、随着传感器采样速度的提升，为未来报告速率达到 8,000 打下基础。	400	30	样品开发阶段

6	通过 2.4G 私有协议实现产品 FW（固件）升级技术的研究	研发支持 2.4G 键盘鼠标产品升级的电脑驱动及固件	在不改变现有主控芯片的情况下，通过编写程序与修改通信协议的方式实现给产品做功能更新的目标。	目前行业中键鼠产品主要通过蓝牙与 USB 的方式更新产品固件，该项技术支持 2.4G 鼠标产品通过无线方式更新固件	460	25	小批量试制阶段
7	通过蓝牙驱动设定键盘鼠标产品功能的技术研究	研发通过电脑驱动设定蓝牙产品的功能	通过电脑驱动更改蓝牙设备功能，支持用户自定义快捷键	目前行业中绝大部分蓝牙键鼠产品只具有单一功能，不能像 2.4G 和 USB 有线产品一样自主设定快捷键。本技术通过联合开发电脑驱动与蓝牙软件，使蓝牙产品可以通过电脑驱动端设定常用功能，快捷切换，提升工作效率。	420	20	样机试制阶段
8	轻量化带无线充三模游戏鼠标	研发重量低于 70 克，支持无线充电的三模游戏鼠标	无线工作时的工作电流减小到 4mA 以下，采用无线充电的方式，通过整机轻量化设计的方式，将整机重量控制在 70 克内。	游戏鼠标轻量化的趋势愈加明显，为了进一步降低重量需要考量整机功耗以及在保持强度的前提下如何降低塑胶厚度，目前大部分的无线游戏鼠标重量都在 80 克以上，该技术具有以下优势： 1.降低功耗，支持鼠标在采用 380mA/H 锂电池的情况连续使用时长达 80 小时，降低重量的同时不影响续航时间； 2.整机重量降至 70 克以内，有效缓解手部疲劳。	670	32	样品开发阶段
9	内藏可调伸缩结构的绳带便携鼠标研发	研发一种内藏可调伸缩结构的鼠标。	通过设计一种内藏结构，使鼠标能通过可伸缩的绳带进行携带。	用户可以自主调节绳带长短来固定鼠标，便于携带；使用鼠标工作时可将绳带内藏，不影响正常操作。相较于行业中绝大多数鼠标，在便携性上有一定的优势。	340	20	样机试制阶段
10	基于光/磁感应技术实现金属上盖鼠标左右按键	研发上盖一体成型的鼠标。	通过光或磁感应技术来判断用户按下鼠标的左键还是右键，从而支持一体成型鼠标上盖。	目前行业中鼠标按键一般采用分体式设计，外观设计相对固定，该技术具有以下优势： 1.采用一体成型鼠标上盖，提供更大的设	690	27	样品开发阶段

	功能的技术 研发			计空间； 2.解决按键空行程问题。			
--	-------------	--	--	----------------------	--	--	--

（三）核心技术在主营业务及产品服务中的应用和贡献情况

光磁微动技术、高兼容云驱动技术、Hall sensor 磁轴技术等核心技术是公司自主研发技术成果，核心技术广泛应用于公司的各类主营产品，在公司生产经营中发挥了重要作用。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产品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94.08%、94.07%以及 94.78%。

（四）公司报告期内研发投入的构成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构成主要包括为新产品、新技术研发而发生的职工薪酬、研发领用材料投入、折旧及摊销费等，具体情况详见“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五）期间费用分析”之“4、研发费用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五）公司的主要合作研发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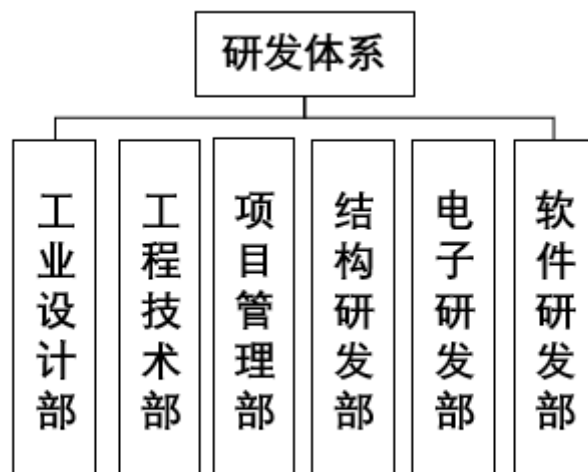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合作研发的情况。未来，公司将根据自身和市场需求，开展合作研发。

（六）公司研发体系及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研发体系

多年来公司根据行业特点、公司战略以及自身发展情况，建立了较为完善、科学的研发体系，并组建了较为成熟的研发队伍，具备较强的科研实力和自主创新能力。

公司形成了以研发中心为核心技术平台的研发体系，旨在加强研发资源的共享和互补，下设结构研发部、硬件研发部、电子研发部、软件研发部等组织部门，进行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究、设计与开发，实行专业化的分工协作。公司的研发体系组织架构主要如下：



职能机构	主要职责
工业设计部	负责产品 ID 设计，规划配色、材质等产品规格，向客户提供 ID 提案，制作产品印刷和镭雕文档，进行产品造型设计
工程技术部	负责物流规划和工艺改善工作，通过技术研发，创建新产品工艺路线创建及改善旧产品工艺路线；负责验证新产品的工艺，制作样机
项目管理部	研发项目需求可行性的评估，并在研发过程中对项目的相关人员及其执行的活动进行管理
结构研发部	根据产品功能需求，对产品结构进行评估及设计，跟进新产品模具制作，产品结构检讨和试制，功能测试等
电子研发部	根据产品功能需求设计电路、布局、制定测试规格、打样、功能验证、输出技术规格、EMC 整改、产品导入生产等
软件研发部	根据产品功能需求软件平台开发与维护，与硬件部门配合实现产品的固件开发，系统驱动软件的开发与生产测试软件的开发工作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通过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公司组建了一支专业知识完备、研发经验丰富、人员结构合理的研发技术团队。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公司共有技术研发人员 205 名，占公司员工总数的 13.34%。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为黎柏松、吴志祥、田冬林、陈承欢和何世龙，最近两年未发生变化。

上述核心技术人员的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之“（四）其他核心人员”之“1、其他核心人员情况”。

公司与上述核心技术人员签署了劳动合同和保密协议，对其任职期间和离职后的保密、竞业禁止和侵权事项进行了严格约定。同时，公司制定了新产品开发激励规范等制度，鼓励研发人员加大研发力度，对于研发人员进行定期考

核并给予相应奖励，以增加研发积极性，提升公司创新能力。

（七）创新机制、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安排

1、创新机制

（1）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

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跟踪市场变化趋势，依靠自主创新能力持续保证技术的先进性，重视新兴领域的发展，及时识别客户使用偏好的转变，有针对性地进行工艺改进、材料改进、产品创新、技术创新，进一步开拓市场。

（2）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

公司一直重视研发投入，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持续增加，未来公司将根据市场需求、行业发展变化等情况，不断加大研发投入，进一步提高技术研发创新水平，以巩固公司目前的竞争优势和行业地位，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发展。

（3）加强研发队伍的建设

公司是先进的计算机外设制造商，产品涉及人体工程学、结构设计、工业设计、电路设计、软件开发等众多学科的综合运用，对公司研发团队的专业知识及协作能力都有较高要求，需要掌握多领域、多学科知识的复合型人才来组建专业高效的研发团队。公司十分注重人才培养和研发团队建设，通过校园招聘、社会招聘等渠道吸收人才进行培养。新入职员工在参与项目的过程中，跟随资深工程师学习，不断提高自身的专业素质和综合能力。未来公司还将不断完善人才培养机制，优化人才结构，进而提升企业研发水平和自主创新能力。

（4）持续完善研发管理和激励机制

公司制订新产品开发激励规范等管理和激励机制，鼓励研发人员大力推进新技术研发和产品研发，提高核心技术人员的积极性；同时，公司对核心员工进行股权激励，确保核心人员的个人利益与公司的长远利益相统一，增强归属感和责任感。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完善研发制度，为建立合理、畅通的晋升机制与通道，并加强内外部培训，持续提升研发团队的创新能力，保证技术发展的可持续性，从而夯实并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

2、技术储备及技术创新的安排

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和行业应用实践，公司自主研发了一系列满足客户需求及行业发展趋势的核心技术工艺。公司未来的技术储备将继续聚焦键鼠设备，密切关注行业技术发展，努力提升产品的技术含量，打造更坚实的技术壁垒。公司的储备技术包括键盘剪刀脚结构技术、磁感应机械键盘开关技术等。

公司将持续深耕计算机外设行业，坚持客户导向，未来技术创新的重点方向是在现有产品线基础上，优化产品结构，增加中高端产品的产能，实现业绩的快速增长。

八、公司境外生产经营情况

广东省商务厅分别于 2015 年 8 月 27 日、2016 年 9 月 13 日向发行人颁发了编号为境外投资证第 N4400201500513 号、境外投资证第 N4400201600889 号的《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同意发行人在境外设立全资子公司香港智迪。香港智迪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公司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之“（四）香港智迪”。

报告期内，发行人投资设立越南智迪。2020 年 6 月 15 日，公司取得广东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下发的粤发改开放函（2020）992 号《境外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2020 年 6 月 18 日、2021 年 1 月 14 日以及 2022 年 1 月 24 日，广东省商务厅分别向公司颁发了境外投资证第 N4400202000338 号、境外投资证第 N4400202100024 号以及境外投资证第 N4400202200058 号《企业境外投资证书》，同意发行人在越南设立全资子公司越南智迪及增加投资总额。越南智迪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公司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之“（五）越南智迪”。

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

一、公司治理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确立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了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等相关制度，并在公司董事会下设立审计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发行人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及相关议事规则的规定规范运行，各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尽职尽责，按制度规定切实地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一）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股东大会的建立

2015年12月16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规范的股东大会制度。2021年9月12日，发行人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健全了股东大会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股东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

2、股东大会运行情况

自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召开了10次股东大会，公司历次股东大会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规范，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要求，股东大会依法忠实履行了《公司法》、《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所赋予的权利和义务。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制度的建立

2015年12月16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

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2021年9月12日，发行人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健全了董事会制度。

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董事在任期届满以前，股东大会不能无故解除其职务。

2、董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董事7名，其中独立董事3名，董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自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董事会共召开14次会议，历次董事会的会议通知、召集和召开、表决程序、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等基本符合《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公司章程》就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原则作出了规定，董事会在股东大会的授权范围内行使相应的职权。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监事会制度的建立

2015年12月16日，发行人召开创立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规范的监事会制度。股份公司成立以后，公司监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行使权利、履行义务。2021年9月12日，发行人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健全了监事会制度。

本公司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包括1名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1人，由全体监事过半数选举产生。监事的任期每届为3年，监事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

2、监事会制度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监事3名，监事会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

自报告期初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监事会共召开11次会议，历次

监事会的会议通知、召集和召开、表决程序、会议决议的形成、会议记录及其签署等基本符合《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

根据《公司法》、《关于在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已发行股份 1%以上的股东可以提出独立董事候选人，并经股东大会选举决定。

公司独立董事人数不得低于董事会成员人数的三分之一，其中至少包括 1 名会计专业人士（指具有高级职称或注册会计师资格的人士）。

独立董事每届任期与公司其他董事任期相同，任期届满，连选可以连任，但是连任时间不得超过 6 年。

2、独立董事的职权及制度安排

为了充分发挥独立董事的作用，独立董事除具有《公司法》和其他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董事的职权外，公司还赋予独立董事行使以下职权：（1）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关联交易应当由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董事会讨论。独立董事在作出判断前，可以聘请中介机构出具专项报告；（2）向董事会提议聘用或解聘会计师事务所；（3）向董事会提请召开临时股东大会；（4）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5）提议召开董事会；（6）独立聘请外部审计机构和咨询机构；（7）在股东大会召开前公开向股东征集投票权，但不得采取有偿或者变相有偿方式进行征集。独立董事行使上述职权应当取得全体独立董事的二分之一以上同意。如上述提议未被采纳或上述职权不能正常行使，公司应将有关情况予以披露。

独立董事应当对以下事项向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发表独立意见：（1）提名、任免董事；（2）聘任、解聘高级管理人员；（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4）公司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调整、决策程序、执行情况及信息披露，以及

利润分配政策是否损害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5）需要披露的关联交易、提供担保（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提供担保除外）、委托理财、提供财务资助、募集资金使用有关事项、公司自主变更会计政策、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投资等重大事项；（6）重大资产重组方案、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回购股份方案；（7）公司拟决定其股票不再在交易所交易，或者转而申请在其他交易场所交易或者转让；（8）独立董事认为有可能损害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事项；（9）公司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企业对公司现有或新发生的总额高于 300 万元或高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的借款或其他资金往来，以及公司是否采取有效措施回收欠款；（10）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及公司章程规定的其他事项。

独立董事就上述事项应当发表以下几类意见之一：同意；保留意见及其理由；反对意见及其理由；无法发表意见及其障碍。

3、独立董事制度的运行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共有独立董事 3 名，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及《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要求。

公司独立董事自接受聘任以来，认真履行其独立董事的职责，详细审阅了历次董事会的相关议案，并就公司聘请审计机构、财务审计报告、关联交易、聘任董事、董事及高管薪酬、股权激励计划、募集资金投向等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公司独立董事不存在连续三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情形。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董事会秘书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由董事长提名，经董事会聘任或解聘。董事会秘书一般聘期三年，连聘可以连任。

2、董事会秘书的职权

根据《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职责如下：

- （1）负责公司信息披露事务，协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组织制订公司信息

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督促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遵守信息披露相关规定；

（2）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和股东资料管理工作，协调公司与证券监管机构、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证券服务机构、媒体等之间的信息沟通；（3）组织筹备董事会会议和股东大会，参加股东大会、董事会会议、监事会会议及高级管理人员相关会议，负责董事会会议记录工作并签字确认；（4）负责公司信息披露的保密工作，在未公开重大信息出现泄露时，及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并公告；（5）关注媒体报道并主动求证真实情况，督促董事会及时回复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问询；（6）组织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进行证券法律法规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的培训，协助前述人员了解各自在信息披露中的权利和义务；（7）督促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遵守证券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公司章程，切实履行其所作出的承诺；在知悉公司作出或可能作出违反有关规定的决议时，应予以提醒并立即如实地向深圳证券交易所报告；（8）《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履行的其他职责。

3、董事会秘书制度的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秘书自接受聘任以来，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规定，谨慎、认真、勤勉地履行其工作职责，依法筹备了历次董事会会议及股东大会会议，确保了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依法召开，在改善公司治理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促进了公司的规范运作。

（六）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薪酬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并制定了各专门委员会的工作细则。

1、审计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委员会，根据公司《审计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由 3 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当在委员会成员中占有二分之一以上的比例，至少有一名独立董事为会计专业人士。审计委员会设召集人（主任委员）一名，由会计专业的独立董事委员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具体人员构成为：杨国梅、谢伟明以及陈洪川，其中独立董事杨国梅为审计委员会召

集人。

审计委员会主要职责权限包括：（1）提议聘请或更换外部审计机构；（2）监督公司的内部审计制度及其实施；（3）负责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之间的沟通；（4）审核公司的财务信息及其披露；（5）审查公司的内控制度，负责公司内部控制体系的建设，组织内部检查，评估内控缺陷并监督整改；（6）公司董事会授予的其他事宜和其他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事项。

2、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成员由 3 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当在委员会成员中占有二分之一以上的比例。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设召集人（主任委员）一名，应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具体人员构成为：陈洪川、谢伟明以及杨国梅，其中独立董事陈洪川担任主任委员。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要职责权限包括：（1）根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管理岗位的主要范围、职责、重要性以及其他相关企业相关岗位的薪酬水平，研究、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标准与方案并提出建议；薪酬标准或方案包括但不限于绩效评价标准、程序及主要评价体系，奖励和惩罚的主要方案和制度等；（2）审核公司整体薪酬政策和年度薪酬总额，并对薪酬政策以及年度薪酬执行情况进行检查；（3）研究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的标准；（4）审查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行职责情况并对其进行年度绩效考核并提出建议；（5）负责对公司薪酬制度执行情况进行监督；（6）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3、提名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根据公司《提名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提名委员会成员由 3 名董事组成，独立董事应当在委员会成员中占有二分之一以上的比例。提名委员会设召集人（主任委员）一名，应由独立董事委员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具体人员构成为：陈洪川、谢伟明以及周德元，其中独立董事周德元担任主任委员。

提名委员会主要职责权限包括：（1）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资产规模和

股权结构对董事会的规模和构成向董事会提出建议；（2）研究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标准和聘任程序，报董事会批准实施；（3）广泛搜寻并提交合格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企业中委派的董事长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候选人；（4）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任免建议；（5）对须提请董事会聘任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进行审查并提出任免建议；（6）董事会授权的其他事宜。

4、战略委员会

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规定，战略委员会成员由 3 名董事组成，其中应至少包括一名独立董事。战略委员会设召集人（主任委员）一名，由董事长担任，负责主持委员会工作。具体人员构成为：谢伟明、杨国梅以及周德元，其中谢伟明担任主任委员。

战略委员会主要职责权限包括：（1）对公司中长期发展战略规划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2）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投资、融资方案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3）对《公司章程》规定须经董事会批准的重大资本运作、资产经营项目进行研究并提出建议；（4）跟踪研究国家产业政策的变化趋势、国内外市场发展趋势，结合公司发展的需要，向董事会提出有关公司发展战略的意见和建议；（5）对公司拟定的有关长远发展规划、创新业务和战略性建议等，在董事会审议前先行研究论证，为董事会正式审议提供参考意见；（6）调查和分析公司有关重大战略与措施的执行情况，向董事会提出改进和调整的建议；（7）董事会授权的其它事宜。

公司各专门委员会自建立之日起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始终保持规范、有序运行，保障了董事会各项工作的顺利开展，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七）报告期内发行人公司治理存在的缺陷及改进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章程进行了修订，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等治理文件。报告期内，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严格按照各项规章制度规范运行，相关机构和人员均履行相应职

责，通过上述组织机构的建立和相关制度的实施，公司已经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

二、发行人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的情况。

三、发行人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不存在协议控制架构情况。

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估意见

公司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结合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对公司 2021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并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出具了《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二）注册会计师对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意见

根据中审众环会计师于 2022 年 3 月 18 日出具的“众环专字（2022）0610008 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其鉴证意见为：“我们认为，智迪科技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与财务报表相关的有效的内部控制。”。

（三）报告期内存在的转贷和利用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等情形

1、配合周转贷款资金

报告期内，为满足贷款银行受托支付要求，公司存在先将贷款委托银行支付给供应商或子公司，然后对方将贷款汇回，公司根据实际付款需要将款项用于公司的日常经营的行为。

（1）相关行为发生的背景

公司向部分供应商的采购频次较高，单次采购金额较小，通过银行受托支付的方式付款难以满足日常经营中的资金需求，因此在报告期内曾寻求子公司协助公司进行贷款周转。

报告期内，配合公司进行贷款周转的相关供应商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供应商	注册时间	开始合作时间	采购内容	股权结构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朗冠模具	2015-02-06	2015	模具	智迪科技持股100%	是

（2）相关行为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贷款周转的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期间	贷款银行	供应商名称	贷款发放日	贷款总额	受托支付金额	累计采购金额
2019	建设银行	朗冠模具	2019-02-18	910.00	910.00	1,460.79
2019	建设银行	朗冠模具	2019-03-06	美元230	850.00	
2019	华润银行	朗冠模具	2019-04-29	520.00	320.00	

注：累计采购金额为以贷款发放日（同一供应商取孰早）起的连续 12 个月内累计采购金额（含税）。

由上表可见，公司对朗冠模具连续 12 个月累计采购金额小于银行贷款受托支付累计金额，该情形属于转贷行为。

（3）公司针对转贷的整改情况

针对前述转贷事项，公司制定了相关措施并完成彻底整改，具体措施包括：1) 立即停止涉及的转贷行为，严格按照《贷款通则》、《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向银行申请和使用流动资金贷款；2) 进一步完善公司的内部控制制度，细化对银行流动资金贷款的规范要求，杜绝通过第三方周转贷款；3) 强化制度的执行情况，责成公司内审部对银行流动资金贷款事项进行审计监督，确保上述有关制度规则得到执行。

自 2019 年 5 月以来，公司未再发生此类情形。上述涉及转贷的借款已全部按规定还本付息，公司转贷行为得以整改规范。

公司报告期内的部分贷款行为违反了《贷款通则》、《流动资金贷款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存在不规范之处。但鉴于：1) 公司的上述转贷行为不存

在主观故意或恶意欺诈，所融资之款项主要用于公司生产经营活动以及偿还银行贷款，不具有任何欺诈或非法占有目的，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2）上述转贷的融资款项皆已归还，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纠纷，公司转贷行为并未给相关银行造成任何实际损失；3）公司在报告期内未因上述行为遭受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公司上述转贷行为不构成重大违法违规，未发生被处罚的情形；公司已建立健全与银行贷款资金相关的各项制度，并有效执行。公司的转贷行为不会构成本次发行的实质性障碍。

2、利用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等情形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通过个人卡及现金方式代收代付相关经营收入和支出的情形，具体情况如下：

（1）报告期内个人卡及现金使用情况

户名	账号	开户行	注销时间
伍伟扬	尾号 1242	珠海农商行	2021-03-23
伍伟扬	尾号 2411	中国农业银行	2021-03-24

伍伟扬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谢伟明为朋友关系，上述个人卡资金收支均为公司相关用途。上述两张卡为公司专用，除使用个人卡外，报告期内，公司存在直接使用现金代收代付相关经营收入和支出的情形。

（2）报告期内个人卡及现金代收代付款的具体金额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个人卡及现金代收代付款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个人卡	-	183.47	194.15
现金	-	54.54	31.81
合计	-	238.01	225.95

上述个人卡和现金的往来收支情况主要集中在 2019-2020 年度，2020 年 10 月起，公司已逐步对个人卡和现金方式收取相关款项进行规范，并对卡内剩余款项进行清理。截至 2021 年 3 月末，上述个人卡及现金余额及资金拆借流出净额已归还至公司账户。

（3）代收代付款项目的具体说明

1）资金流入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个人卡及现金流入款主要包括：

①废料销售款

公司生产过程中产生少量的水口料、废胶料等废弃材料，并根据废料存储数量不定期地将其对外销售。因此，公司报告期前期针对废料销售具有不定期的特点，为方便及时收款同时满足部分废料采购商现金支付的需求，公司通过个人卡和现金收取了部分款项。

②供应商返还款项

供应商在收到公司支付的款项并扣除应收货款后，将剩余资金转入个人卡账户或直接交付现金。

2）资金流出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个人卡及现金流出款主要包括：

①公司实际控制人从个人卡和现金中拆借资金，主要用于个人消费和对外借款。

②公司通过个人卡和现金支付部分员工薪酬奖金。

③公司员工支付与公司经营相关的无票费用报销。

（4）公司针对个人卡和现金代收代付款的整改情况

1）个人卡和现金的使用情况

公司财务负责人对个人卡和现金的使用进行监督，财务部出纳负责个人卡和现金的日常管理及保管。所有个人卡密码均由公司财务负责人指定的专人管理，财务部其他人员在未经授权的情况下不能接触个人卡和现金。当公司需要通过出纳个人卡进行收取款项、或员工费用报销等业务时，均需履行相应审批程序。

2）个人卡和现金的整改情况

根据中介机构规范运作的要求，公司于 2020 年 10 月逐步停止个人卡和现

金的转账、收支行为并对个人卡和现金的历史往来进行梳理，根据业务实质对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对个人卡涉及的增值税、个人所得税等税款进行补缴，公司已于 2021 年 3 月末前完成对个人卡事项的规范和整改事宜。

同时，发行人完善了《公司财务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规范》、《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等制度，在资金授权、批准、审计、责任追究等方面的管理更为严格和完整，已建立了完善的资金管理内控制度，并得到有效执行。

五、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重大违法违规行为，也不存在受到工商、税务、质检、环保等国家行政及行业主管部门重大处罚的情况。

六、发行人近三年资金占用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资金拆借情况的情况详见“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公司章程》、《对外担保管理制度》中已明确对外担保的审批权限和审议程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上述与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形已消除，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形及为其担保的情形。

七、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发行人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完全分开，已达到发行监管对公司独立性的要求。

（一）资产完整性

本公司系由智迪有限整体变更设立，公司依法整体继承了智迪有限的业务、资产、机构及债权、债务，未进行任何业务和资产剥离。公司具备与生产经营有关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与其生产经营相关的土地、厂房、机器设备、专利、商标、软件著作权等资产的所有权或使用权，具有独立的原材料采购和产品销售系统。公司的主要资产产权关系明晰，不存在

重大权属纠纷，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本公司利益的情况。

（二）人员独立性

本公司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和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或领取薪酬，未在与本公司业务相同或相近的其他企业任职。

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依合法程序选举或聘任，不存在股东干预本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做出人事任免决定的情形。

本公司的财务人员没有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公司已经按照国家有关法律规定建立起独立的劳动、人事、工资管理制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和公司人力资源管理相关制度的有关规定与公司员工签订劳动合同，由公司人力资源部独立负责公司员工的聘任、考核和奖惩，公司在有关员工的社会保障、工资报酬等方面与股东之间相互独立。

（三）财务独立性

本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独立的财务人员，并建立健全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独立进行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本公司在银行单独开立账户，没有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独立办理纳税登记，依法独立纳税。

本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或以本公司名义的借款转借给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使用的情况，也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四）机构独立性

本公司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

的规定建立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下属各专业委员会、监事会、管理层等决策、经营管理及监督机构，明确了各机构的职权范围，建立了规范、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和适合自身业务特点及业务发展需要的组织结构，内部经营管理机构健全，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

（五）业务独立性

本公司已建立完善的研发、生产、销售和采购体系，具有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业务运作系统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的情况，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对公司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以及严重影响独立性或者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

（六）关于发行人主营业务、控制权、管理团队的变动

公司最近两年内主营业务为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公司的控制权、董事、核心管理人员均具有较强的稳定性，未发生对公司持续经营具有重大不利影响的变化；控股股东和受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支配的股东所持公司股份权属清晰，最近两年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过变更，亦不存在可能导致控制权变更的重大权属纠纷。

（七）影响持续经营重大事项方面

公司的注册资本已足额缴纳，发起人或者股东用作出资的资产的财产权转移手续已办理完毕，核心技术及商标均拥有清晰产权，主要资产、核心技术及商标不存在重大权属纠纷；截至报告期期末，公司不存在重大担保、诉讼、仲裁等或有事项，不存在重大偿债风险；公司经营情况良好，不存在经营环境已经或将要发生重大变化而对公司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的事项。

八、同业竞争

（一）本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

发行人主营业务为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伟明、黎柏松未控

制与发行人及子公司从事同类业务的企业。因此，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出现同业竞争，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伟明、黎柏松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就避免同业竞争事宜作出承诺：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日，本人及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公司或组织没有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未从事任何可能与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活动。

2、非经公司董事会和/或股东大会书面同意，本人不在中国境内外单独或与他人，以任何形式（包括但不限于投资、并购、联营、合资、合作、合伙、承包或租赁经营、参股）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或协助从事或参与任何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3、本人承诺将不会在中国境内外以任何形式支持公司及其子公司以外的他人从事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及以其他方式参与（不论直接或间接）任何与公司及其子公司目前及今后进行的主营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

4、本人如有任何竞争性业务机会，应立即通知公司，并将在其合法权利范围内促使该业务机会以不亚于提供给本人的条件提供给公司。

5、本人将充分尊重公司的独立法人地位，保障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的独立经营、自主决策。本人将严格按照《公司法》以及公司章程之规定，促使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董事依法履行其应尽的诚信和勤勉责任。

6、本人承诺不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地位谋求不正当利益，进而损害公司其他股东的权益。如因本人控制的公司或其他组织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权益受到损害的，本人将对因违反承诺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以现金形式进行充分赔偿。

7、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生效后即构成对本人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违反本承诺，本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

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 36 号——关联方披露》及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相关业务规则等相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关联方及关联关系情况如下：

（一）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谢伟明、黎柏松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谢伟明、黎柏松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一）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和“（二）实际控制人”。

（二）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除控制智迪实业、风云体育外，无其他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智迪实业、风云体育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主要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之“（三）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三）其他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智控投资	直接持有发行人 8.80%股份
2	玖润投资	直接持有发行人 6.50%股份
3	昭华投资	直接持有发行人 5.50%股份
4	何伟坚	通过昭华投资间接持有发行人 4.94%股份，通过玖润投资间接持有发行人 6.47%股份，合计间接持有发行人 11.40%股份

（四）发行人的子公司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共有 5 家控股子公司，分别为朗冠模具、捷锐科技、龙狮科技、香港智迪、越南智迪，发行人控股子公司的基本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公司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的基本情况”。

（五）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五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核心人员”。

（六）公司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属于公司的关联方。其中，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和子女配偶的父母。

（七）其他关联方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施加重大影响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以及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关联方，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	东莞市安信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谢伟明之女谢祉淇持股 100%的企业
2	肇庆市安迅汽车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谢伟明之女谢祉淇持股 72%的企业
3	肇庆市安捷汽车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谢伟明之女谢祉淇持股 72%的企业
4	肇庆市安信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谢伟明之女谢祉淇持股 72%的企业
5	佛山市安迅信捷汽车租赁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谢伟明之女谢祉淇持股 72%的企业
6	东莞市凯润东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谢伟明之女谢祉淇持股 66%的企业
7	佛山市安佳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谢伟明之女谢祉淇持股 60%的企业
8	佛山市行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谢伟明之女谢祉淇持股 60%的企业
9	佛山市建安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谢伟明之女谢祉淇持股 55%，并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10	深圳市安信汽车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谢伟明之女谢祉淇持股 51%的企业
11	深圳市安迅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谢伟明之女谢祉淇持股 51%的企业
12	珠海瑞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谢伟明的姐姐的配偶刘瑞波持股 90%，并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13	珠海卡柏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谢伟明的姐姐的配偶刘瑞波控制的企业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14	北海胜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谢伟明的姐姐的配偶刘瑞波持股 100% ，并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的企业
15	珠海韦恩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黎柏松的哥哥黎柏亮持股 100% ，并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16	珠海市吉禾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常远博持有其 90% 财产份额
17	珠海市壹构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常远博持有其 72.5% 财产份额
18	珠海市异构新材料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常远博直接及间接合计持股 77% 的企业
19	北京格弗特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常远博之配偶杨静茹持股 99% 并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20	北京华美博洋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常远博之配偶杨静茹持股 100% 并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21	北京石青科技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灿美优选贸易有限公司）	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常远博之母刘书兰持股 100% 的企业
22	南阳大正会计事务有限公司	公司副总经理张良平之配偶的弟弟陈少华持股 50% 并担任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23	米林县联动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何伟坚持有该公司 100% 的股权，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4	博观必达（深圳）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何伟坚持有该公司 31.07% 的股权，并担任总经理、董事
25	中山市联动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何伟坚持有该公司 36.44% 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6	米林县联动锦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何伟坚持有该公司 23.16% 的股权，并担任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何伟坚系该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的实际控制人
27	中山联动鸿业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米林县联动锦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该私募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何伟坚持有其 12.10% 财产份额
28	中山联动第一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何伟坚系该私募基金管理人备案的实际控制人，何伟坚持有其 1.35% 财产份额
29	中山市联动建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何伟坚持有该公司 15% 的股权，并担任董事长、经理
30	深圳市熵增科技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何伟坚持有该公司 12% 的股权，并担任董事
31	浙江顶誉食品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何伟坚持有该公司 2.09% 的股权，并担任董事
32	米林县联动投资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何伟坚担任该公司董事
33	北京阳光河谷体育发展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何伟坚担任该公司董事
34	中山市乾丰食品有限公司	间接持股 5% 以上股东何伟坚持有该公司 7.70% 的股权，并担任董事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35	伍伟扬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谢伟明的朋友，报告期内曾代发行人持有子公司阳东联智的股权
36	珠海和田餐饮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伍伟扬之弟媳持股 100%的企业

（八）报告期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序号	名称	关联关系	关联关系变动的的原因
1	梁灿雄	报告期内曾任董事	2020 年 10 月辞任董事
2	郭伟	2018 年曾任财务总监	2018 年 6 月辞任财务总监
3	吴友明	报告期内曾任独立董事	2021 年 6 月不再担任独立董事
4	上海韬迪	报告期内曾为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2019 年 9 月发行人对外转让所持上海韬迪商贸有限公司 80% 股权
5	阳东联智	报告期内曾为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2020 年 12 月阳东联智注销
6	珠海世纪中兴贸易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前董事梁灿雄持股 80% 并担任经理、执行董事的企业	梁灿雄于 2020 年 10 月辞任董事
8	联智投资	报告期内谢伟明、黎柏松分别持有 51%、49% 的股份，且曾为智控投资普通合伙人的企业	2021 年 6 月联智投资注销
9	广东明门律师事务所	公司原独立董事吴友明担任负责人的机构	吴友明 2021 年 6 月不再担任独立董事
10	珠海西屋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原独立董事吴友明持股 95% 的企业	吴友明 2021 年 6 月不再担任独立董事
11	珠海市明门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原独立董事吴友明持股 75% 的企业	吴友明 2021 年 6 月不再担任独立董事
12	黄燕飞	报告期内曾任独立董事	2021 年 12 月不再担任独立董事
13	长沙朗冠	报告期内曾为发行人孙公司	2021 年 11 月长沙朗冠注销

发行人报告期内曾经存在的关联方中，上海韬迪在报告期内与发行人发生关联交易，吴友明、黄燕飞曾作为发行人独立董事在公司领取津贴，具体情况见“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十、关联交易”之“（一）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相关内容。

报告期内，除上海韬迪、吴友明及黄燕飞外，发行人未与上述曾经存在的关联方发生交易。

十、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发行人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汇总如下：

单位：万元

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常性关联交易	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2,583.33	2,773.22	2,748.85
	向关联方销售商品	121.99	585.28	888.83
	关联租赁及配套服务	34.87	74.84	76.0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1.73	545.79	558.14
	向关联方支付餐费	502.50	387.04	349.76
偶发性关联交易	关联方资金往来	详见本节“十、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内容		
	关联担保	详见本节“十、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内容		
	向关联方出售商标	-	-	500.00
	其他偶发性关联交易	详见本节“十、关联交易”之“（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的相关内容		

（一）经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系向关联方采购原材料及向关联方销售商品，具体情况如下：

1、向关联方购买商品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主要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珠海卡柏	PCB、线材	1,567.98	1,515.21	1,524.12
北海胜联	PCB、线材	978.86	1,166.00	1,224.72
上海韬迪	鼠标、键盘	36.49	92.01	-
合计		2,583.33	2,773.22	2,748.85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关联方采购产品和原材料的交易额分别是 2,748.85 万元、2,773.22 万元和 2,583.33 万元，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 5.93%、4.59% 和 2.74%，占采购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6.78%、4.89%和 3.08%。报告期内，关联采购的金额先增后降，整体占比较小且逐年下降，对发行人影响不大。具体情况如下：

（1）发行人与珠海卡柏和北海胜联发生的关联采购

考虑到质量、价格、持续供货能力及运输半径等多方面因素，公司通过报价、试验和批量测试等评估测试，对供应商进行甄选。公司主要原材料的核心供应商一般为 2-3 家。为满足产品质量、交货周期等客户相关要求，在供应商产能及供货能力充足的情况下，合作较为稳定。公司向珠海卡柏、北海胜联采购的 PCB、线材主要用于富士通、樱桃、华硕等客户的键盘产品，其产品已得到客户的认可。

市场上存在众多 PCB 和线材的供应商，市场竞争充分，公司并不存在对珠海卡柏、北海胜联的重大依赖。除珠海卡柏、北海胜联外，公司亦存在其他 1-2 家同类原材料供应商。但在过去多年经营中，因相关订单规模不大、原材料技术要求不高，但产品型号较多，公司难以取得大型供应商的支持和配合，同时开发多家供应商亦无法实现规模化采购降低成本的目标。珠海卡柏、北海胜联和公司规模相对匹配，双方已合作多年，其产品质量稳定可靠，能够满足公司供货数量和供货速度的需要。发行人向其采购原材料具有合理性。

随着公司订单规模的增加，已有多家同类供应商主动与公司接触，公司将择优引入新的合格供应商。同时，公司实际控制人谢伟明、黎柏松已出具《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预计公司与珠海卡柏、北海胜联的关联交易将逐步减少。

1) PCB

报告期内，公司向珠海卡柏和北海胜联采购的 PCB 为导电薄膜类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珠海卡柏	662.08	0.70%	731.58	1.21%	748.27	1.61%
北海胜联	241.02	0.26%	140.65	0.23%	36.63	0.08%
合计	903.10	0.96%	872.23	1.44%	784.90	1.69%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向珠海卡柏和北海胜联采购 PCB 的合计金额分别为 784.90 万元、872.23 万元和 903.10 万元，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

为 1.69%、1.44%和 0.96%，占比较小。

报告期内，公司向珠海卡柏和北海胜联采购的 PCB 主要型号保持稳定，随着导电薄膜对应的键盘产品销量增加，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金额逐年增加。

由于导电薄膜属于定制化产品，市场上无同类产品公开报价。公司在采购新款导电薄膜或者在导电薄膜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变动时，通常会向 2 家以上供应商询价对比。根据采购比价信息显示，公司向珠海卡柏和北海胜联采购导电薄膜的价格与无关联第三方供应商的采购价格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元/PCS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珠海卡柏	2.17	2.28	2.21
北海胜联	2.30	2.39	3.44
珠海卡柏、北海胜联合并平均单价	2.21	2.30	2.25
东莞市鑫坤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56	2.63	2.47

如上表所示，2019 年度，公司向无关联第三方供应商采购导电薄膜的平均单价基本位于珠海卡柏和北海胜联平均价格区间内，未出现关联方报价持续偏高或持续偏低的情况，且价格差异不大。公司向关联供应商采购 PCB 导电薄膜价格基于市场化询价结果，不存在珠海卡柏和北海胜联以不公允的交易价格向公司提供经济资源或进行利益输送的安排。

2) 线材

报告期内，公司向珠海卡柏和北海胜联采购线材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成本的比例
北海胜联	712.22	0.76%	1,002.16	1.66%	1,181.49	2.55%
珠海卡柏	902.08	0.96%	779.51	1.29%	767.67	1.66%
合计	1,614.30	1.71%	1,781.67	2.95%	1,949.16	4.2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向珠海卡柏和北海胜联采购线材的合计金额分别为 1,949.16 万元、1,781.67 万元和 1,614.30 万元，占同期营业成本的比重分别为 4.20%、2.95%和 1.71%，占比较小。

报告期内，随着客户导入新品的数量逐渐增加，公司向珠海卡柏和北海胜联采购的线材型号随之增加，但采购金额较大的型号基本保持稳定。2020 年度、2021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线材金额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一方面，公司产品结构优化，对于技术含量较高的线材采购需求增加，珠海卡柏和北海胜联的产品无法满足公司需要；另一方面，公司主动采取措施控制关联采购规模，随着经营规模显著提升带动原材料采购量增加，公司可向多个供应商进行批量采购，供应商配合意愿上升。

①采购单价差异情况

由于线材属于定制化产品，市场上无同类产品公开报价。公司在采购新款线材或者在线材原材料价格出现较大变动时，通常会向 2 家以上供应商询价对比。根据采购比价信息显示，公司向珠海卡柏和北海胜联采购线材的价格与无关联第三方供应商的采购价格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元/PCS

关联方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北海胜联	2.52	2.39	2.03
珠海卡柏	2.24	2.11	1.91
北海胜联、珠海卡柏合并平均单价	2.35	2.26	1.98
其他无关联第三方平均单价	1.85	1.83	1.53
北海胜联、珠海卡柏合并平均单价（不含排线类）	2.52	2.35	2.02
其他无关联第三方平均单价（不含排线类）	2.55	2.75	2.63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向无关联第三方供应商采购线材的平均单价变动趋势与向关联方采购的平均单价变动趋势基本一致，但差异较大，主要原因为：公司采购的线材类原材料中的排线类材料因其单价较低，与其他类线材价格差异较大，故排线类材料的占比的差异将显著影响线材整体平均单价。2021 年度，剔除排线类产品，北海胜联、珠海卡柏合并平均单价与其他无关联第三方平均单价较为接近。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线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关联方	排线类	26.02	1.61	12.17	0.68	7.87	0.40
	非排线类	1,588.28	98.39	1,769.50	99.32	1,941.29	99.60
	合计	1,614.30	100.00	1,781.67	100.00	1,949.16	100.00
非关联方	排线类	142.45	6.28	55.42	6.50	36.72	9.61
	非排线类	2,127.58	93.72	797.68	93.50	345.17	90.39
	合计	2,270.03	100.00	853.10	100.00	381.89	100.00

若剔除排线类材料，因历史合作原因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线材主要用于商务类键鼠产品，故其平均单价相对较低。

②采购单价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

2019 年度、2020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线材与无关联第三方采购价格存在差异的主要原因包括：

I 采购品类的差异

线材的主要原材料为铜丝、PVC 粉等，其中导电材料铜丝在线材成本中占比最高，对线材成本影响较大。报告期内，公司采购的线材导电材料主要分为纯铜、镀锡铜和铜包钢三大类，其中纯铜类线材的价格较高，比铜包钢类线材单价普遍高 30%~50%。2019 年度、2020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和无关联第三方供应商采购线材中纯铜类线材占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关联方采购线材中纯铜类线材占比	5.15%	0.65%
其他无关联第三方采购线材中纯铜类线材占比	49.95%	50.22%

如上表所示，2019 年度、2020 年度，公司向非关联方采购的线材中纯铜类线材占比较高，导致向其采购线材整体单价较高。

II 应用领域及运费成本差异

从双方合作之初至今，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的线材主要用于生产单价和技术要求不高的商务办公类键鼠产品，故双方协商定价过程中更关注批量稳定供货和性价比，对技术规格等要求不高，平均采购单价相对较低。此外，公司向不同供应商采购的批量、运输距离存在差异，亦导致公司向非关联供应商采购单

价相对较高。

III 相同或近似规格线材采购单价对比情况

以公司向关联供应商采购的大部分线材类型为例，2019 年度、2020 年度，公司向关联方采购单价与非关联方相比差异不超过 1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PCS

规格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金额占比	关联采购单价	非关联采购单价	价格差异率	采购金额占比	关联采购单价	非关联采购单价	价格差异率
USB 连接线、铜包钢、PVC	63.96%	1.95	1.85	-5.83%	86.18%	2.01	1.87	-7.51%

注 1：采购金额占比为该类型线材采购金额占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线材总金额的比例

注 2：价格差异率=（非关联采购单价-关联采购单价）/非关联采购单价

如上表所示，2019 年度、2020 年度，扣除排线类材料的影响，公司向关联方采购线材价格偏低主要因采购的线材产品结构不同所致，主要型号线材向关联方和非关联方采购的单价差异率在 10%以内，不存在关联供应商向公司输送利益的情形。

（2）发行人与上海韬迪发生的关联采购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海韬迪采购少量“富勒”品牌键盘、鼠标产品，采购金额较小，主要原因为公司境外经销商客户 NINZA 采用多产品组合的销售策略，定期向市场推出新产品，但其新产品型号多、批量小的特点不适应公司现有大客户 ODM 业务模式，故公司将该类新产品小批量订单转向上海韬迪进行采购。

公司在收到上海韬迪的报价后，参照同类型产品的预期收益率加成后，向 NINZA 进行报价，经过公司分别与双方进行协商确定最终的采购和销售价格。公司向上海韬迪采购产品的价格基于公司向独立第三方客户询价的结果确定，采购价格不存在显失公允的情况。

2、关联方销售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销售商品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上海韬迪	键盘、鼠标、 键鼠套装	121.99	585.28	874.55
东莞市凯润东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智能锁	-	-	1.13
深圳市安迅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智能锁	-	-	0.82
东莞市安信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智能锁	-	-	0.66
肇庆市安迅汽车有限公司	智能锁	-	-	0.74
深圳市安信汽车有限公司	智能锁	-	-	0.75
珠海瑞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设备	-	-	10.18
合计		121.99	585.28	888.83

报告期内，公司向上海韬迪销售的主要产品为键盘、鼠标、键鼠套装，销售金额分别为 874.55 万元、585.28 万元和 121.99 万元，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原因系公司为优化产能结构，主动放弃部分多型号、小批量产品订单；同时，公司转让上海韬迪股权后，上海韬迪引入多家第三方供应商，承接原有公司订单。

2019 年度，东莞市凯润东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等关联方向公司采购少量智能锁产品，用作门店内周边产品销售，因销量不佳，未持续进行采购。

2019 年度，珠海瑞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子公司捷锐科技采购 1 台导电薄膜打孔设备，该设备原为珠海瑞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向捷锐科技采购的一批设备中的一部分，期间经过多次修改调试，于 2019 年完成验收。因珠海瑞宏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已无实际经营，其将该设备转售予北海胜联。上述导电薄膜打孔设备专用性较强，捷锐科技历经 4 年时间开发完成，为尽快回笼资金，双方协商确定上述设备销售金额为 10.18 万元。

报告期内，上述向关联方销售交易金额较小，定价按照市场价格确定，对发行人不具有重大影响。

3、关联租赁及配套服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向关联方出租厂房、宿舍并收取物业管理费、水电费等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珠海卡柏	出租厂房	-	23.48	27.68
	收取水电、物业费	-	21.26	24.58
和田餐饮	出租宿舍	1.32	1.65	1.54
	收取水电、物业费	29.35	24.25	18.07
李欢容	支付租车费	4.20	4.20	4.20
合计	-	34.87	74.84	76.07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关联方发生的出租厂房、员工宿舍的关联交易主要系发行人将暂时闲置厂房、员工宿舍出租给关联方使用，并就相关配套服务收取费用。2020 年下半年，公司已停止向珠海卡柏出租厂房。和田餐饮因向公司提供食堂餐饮服务，部分和田餐饮员工为工作方便租住在公司宿舍，公司按其实际使用房间和水电的数量收取相应的费用。

由于公司注册地在珠海，无法在深圳取得汽车牌照，为满足公司员工往返珠海、深圳进行商务接待的需要，公司存在向实际控制人谢伟明的岳母李欢容租赁汽车的情况。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按照市场价格确定，交易涉及金额很小，对发行人不具有重大影响。

4、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71.73	545.79	558.14

5、向关联方支付餐费

报告期内，公司向和田餐饮支付的餐费金额分别为 349.76 万元、387.04 万元和 502.50 万元，主要系和田餐饮向发行人员工提供食堂餐饮服务，公司以约定的餐费标准按人次与和田餐饮结算。由于公司员工数量增多且逐年适当提高公司支付的员工餐费标准，餐费支付金额逐年增加。

（二）偶发性关联交易事项

1、关联方资金拆借

报告期内，发行人与公司关联方资金拆借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报告期	关联方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2021 年度	谢伟明	-162.06	195.35	33.29	-
	黎柏松	-111.82	111.82	-	-
	胡海宽	-14.00	14.00	-	-
2020 年度	谢伟明	51.79	-	213.85	-162.06
	黎柏松	-52.61	-	59.21	-111.82
	胡海宽	-20.00	6.00	-	-14.00
	张良平	-20.00	20.00	-	-
	伍伟杨	-0.03	0.03	-	-
	智迪实业	1,400.00	100.00	1,500.00	-
2019 年度	谢伟明	-6.04	64.60	6.77	51.79
	黎柏松	-	-	52.61	-52.61
	胡海宽	-20.00	-	-	-20.00
	张良平	-20.00	-	-	-20.00
	伍伟杨	-	-	0.03	-0.03
	智迪实业	2,500.00	2,100.00	3,200.00	1,400.00

注：本期增加指从关联方拆入或收到还款，本期减少指向关联方拆出或偿还借款；期初/期末余额为正数，表示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期初/期末余额为负数，表示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上述金额均系关联方资金拆借本金，不包含利息费用。

由于流动资金需求，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之间存在相互拆借资金的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向智迪实业借入资金用于临时周转。2019 年度，发行人向智迪实业借入资金 2,100 万元，主要系公司临时性资金周转所需，借款主要用于支付供应商货款或偿还银行贷款。随着经营业绩不断向好，公司已于 2020 年内将从智迪实业借入的资金偿还完毕。

报告期内，因个人资金周转需要，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伟明、黎柏松曾从公司借出资金，主要用支付个人消费和朋友间资金借贷。截至报告期末，上述资金往来已全部清理完毕。

2017 年度，公司监事胡海宽、副总经理张良平因购置家庭住房资金不足，分别向公司借款 20 万元，张良平已于 2020 年 12 月将借款偿还完毕；2021 年度，胡海宽已将全部借款偿还完毕。

2、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币种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黎柏松、曹醒、谢伟明	88,020,000.00	人民币	2014/1/1	2022/12/31	否
黎柏松、曹醒	5,983,283.00	人民币	2014/5/26	2019/5/25	是
智迪实业	25,273,441.00	人民币	2014/9/22	2019/9/21	是
黎柏松、曹醒、谢伟明	82,000,000.00	人民币	2014/12/1	2020/12/31	是
谢明伟、黎柏松、曹醒	77,000,000.00	人民币	2014/12/4	2020/12/31	是
谢伟明、黎柏松	140,000,000.00	人民币	2017/5/23	2022/5/22	否
智迪实业	24,489,919.00	人民币	2017/12/5	2022/12/4	否
谢伟明、黎柏松	20,000,000.00	人民币	2018/1/10	2019/1/10	是
谢伟明、黎柏松	81,000,000.00	人民币	2018/10/11	2021/10/10	是
谢伟明、黎柏松、智迪实业	30,000,000.00	人民币	2018/11/15	2019/11/15	是
谢伟明、黎柏松、智迪实业	50,000,000.00	人民币	2019/12/6	2021/12/6	是
谢明伟	33,000,000.00	人民币	2021/6/29	2022/6/29	否
谢伟明、黎柏松	121,500,000.00	人民币	2021/10/8	2024/10/7	否

注：曹醒为公司实际控制人黎柏松之配偶。

报告期内，未发生因发行人未能履行担保合同项下的主债务从而导致关联方实际承担担保义务的情况。

3、向关联方出售商标

2019 年 9 月，发行人与上海韬迪签订《商标转让协议》，将“富勒”品牌 4 项境内商标转让给上海韬迪，转让总价款为 500 万元，在协议签署之日起 5 年内分期付款。截至 2021 年末，上海韬迪尚未向公司支付的商标转让款余额为 330 万元。公司所转让的 4 项的商标具体情况如下：

编号	注册人	注册号	商标	类别	核定使用商品	注册有效期 限
1	发行人	37630172	富勒	9	计算机外围设备(0901) 磁性编码身份鉴别手环 (0901)	2019-12-07 至 2029-12- 06
2	发行人	37621537	Fühlen	9	鼠标垫(0901) 鼠标（计算机外围设 备）(0901) 计算机键盘(0901) 智能眼镜（数据处理） (0901) 计算机硬件(0901) 穿戴式计算机(0901) 具有人工智能的人形机 器人(0901) 智能手表（数据处理） (0901)	2019-12-14 至 2029-12- 13
3	发行人	37628428		9	计算机外围设备(0901) 穿戴式视频显示器 (0908)	2019-12-07 至 2029-12- 06
4	发行人	37615862	第九系	9	鼠标垫(0901) 磁性编码身份鉴别手环 (0901) 鼠标（计算机外围设 备）(0901) 计算机键盘(0901) 头戴式耳机(0908) 扬声器音箱(0908) 计算机硬件(0901) 人脸识别设备(0902) 具有人工智能的人形机 器人(0901) 智能手表（数据处理） (0901)	2020-02-07 至 2030-02- 06

因业务发展重心调整，公司于 2019 年决定放弃自主品牌业务，专注于 ODM 业务。公司首先将负责运营“富勒”品牌业务的子公司上海韬迪股权转让予少数股东；后又将部分“富勒”境内商标转让予上海韬迪，完全退出国内市场的“富勒”品牌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业务。

综合考虑“富勒”品牌的预期收益、公司在品牌培育过程中投入的营销资

金等因素，公司与上海韬迪协商确定“富勒”部分商标的转让价格为 500 万元。2021 年 1 月 2 日，湖北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众联评报字【2021】第 1204 号”《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资产转让所涉及的商标专用权价值追溯评估项目资产评估报告》：截至 2019 年 8 月 30 日，采用收益法评估后，公司所转让商标的评估值为人民币 502.00 万元。

4、关联方资金往来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关联方北海胜联、和田餐饮将资金汇入个人卡。报告期内，上述资金往来金额分别为 258.82 万元、222.85 万元、9.50 万元。

上述资金往来背景情况详见本节之“四、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情况”之“（三）报告期内存在的转贷和利用个人账户对外收付款等情形”相关内容。

（三）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关联方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关联方款项余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应收账款：			
上海韬迪	-	620.10	870.87
东莞市凯润东成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	0.70
深圳市安迅汽车贸易有限公司	-	-	0.35
东莞市安信丰田汽车销售服务有限公司	-	-	0.63
肇庆市安迅汽车有限公司	-	-	0.49
深圳市安信汽车有限公司	-	-	0.61
合计	-	620.10	873.65
其他应收款：			
上海韬迪	-	18.00	3.23
珠海卡柏	-	13.72	12.68
和田餐饮	8.95	8.38	10.22
谢伟明	-	162.06	-
黎柏松	-	111.82	52.61
张良平	-	-	21.97

胡海宽	-	16.66	21.97
伍伟扬	-	-	0.03
合计	8.95	330.64	122.71
长期应收款：			
上海韬迪	302.12	344.87	433.38
合计	302.12	344.87	433.38

注：上表中长期应收款包含一年内到期的部分。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关联方的款项主要由经常性交易产生，其他应收款主要是谢伟明、黎柏松因个人资金需要从公司借款。截至 2021 年 3 月末，公司已严格规范公司与谢伟明、黎柏松的非经营性资金往来行为，其后未发生非经营性关联资金往来。剩余其他应收款主要为应收关联方物业租赁费、物业管理费、水电费、代缴社保款等。因上海韬迪采用分期付款支付方式商标转让费，形成公司对上海韬迪的长期应收款。

2、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应付账款：			
珠海卡柏	399.32	502.31	634.63
北海胜联	257.04	470.29	478.34
上海韬迪	-	9.54	68.54
合计	656.36	982.14	1,181.51
其他应付款：			
珠海市智迪实业有限公司	-	-	1,400.00
和田餐饮	75.69	92.23	30.00
珠海卡柏	-	6.86	6.86
谢伟明	-	-	51.79
李欢容	1.05	1.05	1.05
合计	76.74	100.14	1,489.7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与关联方的应付账款主要是由于公司经常性采购产生，其他应付款主要是智迪实业向公司提供借款用于临时周转形成。公司应付珠海和田餐饮管理服务服务有限公司款项为向其支付餐费。

（四）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报告期内，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采购和出售商品、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等，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向关联方拆入资金、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上述关联交易未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利润的情形，不存在对发行人或关联方的利益输送，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非关联股东利益的情况。

（五）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伟明、黎柏松作出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公司已完整披露关联方及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除已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外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应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人将利用控股地位督促所有关联股东、关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应履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4、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人在作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2、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出具的《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公司其他持股 5%以上的股东智控投资、玖润投资以及昭华投资作出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本企业已完整披露关联方及报告期内与本企业有关的关联交易，除已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外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如有）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应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企业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应履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及时进行信息披露。

4、本企业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企业在作为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期间，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本企业及本企业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受到损害，本企业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3、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出具的《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公司已完整披露关联方及报告期内的关联交易，除已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关联方及关联交易外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2、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尽量避免和减少与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不可避免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应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

3、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应履行公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并及时进行

信息披露。

4、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公司利润，不会通过影响公司的经营决策来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5、本人在作为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若因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利益或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六）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1、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发行人在《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及《关联交易管理办法》中，规定了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关联交易的审批权限等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相关内容包括：

（1）回避制度

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委托或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会议召集人应在会议表决前提醒关联董事须回避表决，关联董事未主动声明并回避的，知悉情况的董事应要求关联董事予以回避。该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无关联关系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做决议须经无关联关系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的无关联关系董事人数不足 3 人的，应当将该事项提交股东大会审议。但对关联人提供担保的决议，还需经出席会议的无关联关系董事的 2/3 以上通过方为有效。

股东大会审议有关关联交易事项时，与该关联交易事项有关联关系的股东可以出席股东大会，但应主动向股东大会申明此种关联关系。关联股东可以依照大会程序向到会股东阐明其观点，但在投票表决时应回避而不参与表决，公司董事会及见证律师应在股东投票前，提醒关联股东须回避表决，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不计入有效表决总数；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中应当披露非关联股东的表决情况。

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并且不

得代理其他股东行使表决权。关联股东回避的提案，由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股东对有关关联交易进行审议并表决，表决结果与股东大会通过的其他决议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2）股东大会的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符合下列标准的关联交易事项由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1）公司与关联人发生的交易（提供担保除外）金额超过 3,000 万元，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事项；

2）对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

（3）董事会的关联交易决策权限

董事会有权决定如下关联交易事项（应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的除外）：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超过 30 万元的关联交易；

2）公司与关联法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3,000 万元以下），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0.5%以上的关联交易。

（4）报告期内关联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2019 年 4 月 3 日，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关联方拟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依法回避了表决。2019 年 4 月 22 日，发行人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上述议案，关联股东依法回避表决。

2019 年 5 月 15 日，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出售所持“富勒”、“Fuhlen”、“第九系”及“9”商标的部分商品权限的议案》。2019 年 6 月 10 日，发行人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了上述议案。

2019 年 11 月 29 日，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均审议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并由公司关联方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依法回避了表决。2019 年 12 月 18 日，发行人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上述议案，关联股东依法回避表决。

2020 年 4 月 20 日，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了《关于公司关

关联方拟向公司提供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依法回避了表决。2021年8月27日，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2018年、2019年、2020年、2021年1-3月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依法回避了表决。2021年9月12日，发行人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前述议案，关联股东依法回避表决。

2022年3月2日，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了《关于确认公司2021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预计公司2022年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依法回避了表决。2022年3月18日，发行人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了前述议案，关联股东依法回避表决。

经确认，发行人报告期内与关联方之间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公允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况。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等制度规定中的相关要求执行。

2、独立董事关于关联交易的意见

2021年8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2022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全体独立董事对发行人报告期内的重大关联交易进行了审核，并发表意见认为：公司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了平等、自愿的原则，有关协议所确定的条款是公允的、合理的，关联交易的价格依据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确定，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发行人和发行人股东利益的情形，对发行人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生产经营的独立性没有产生不利影响，发行人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或者被其控制。

（七）报告期内关联方的变化情况

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 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九、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之“（八）报告期曾经存在的关联方”。

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披露或引用的财务会计数据，非经特别说明，均引自中审众环会计师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及有关的分析说明反映了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的主要内容。

本节对财务报表的重要项目进行了说明，投资者欲更详细地了解公司报告期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公司提醒投资者关注本招股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发行人最近三年的财务报表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货币资金	6,075.11	8,157.72	5,660.49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4	164.31	146.79
应收账款	21,881.96	21,081.57	12,192.07
预付款项	287.17	225.35	109.35
其他应收款	587.07	717.00	209.25
存货	23,655.07	17,090.98	9,321.2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1.16	40.61	84.09
其他流动资产	2,588.46	1,176.58	427.50
流动资产合计	55,236.24	48,654.11	28,150.78
长期应收款	361.65	287.01	327.62
固定资产	16,905.23	15,591.22	15,798.62
在建工程	1,033.98	810.55	50.01
无形资产	1,376.50	1,306.67	1,346.47
商誉	-	-	-
长期待摊费用	1,597.21	549.26	688.48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9.27	308.71	199.65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5.63	426.83	48.58
使用权资产	5,378.96	-	-

开发支出	10.50	11.77	18.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68.93	19,292.01	18,478.32
资产总计	82,805.17	67,946.12	46,629.10
短期借款	19,434.33	16,751.23	14,012.29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6	5.27	-
应付票据	1,047.57	1,555.55	628.73
应付账款	23,353.03	21,889.40	11,288.28
预收款项	-	-	316.90
合同负债	268.62	351.74	-
应付职工薪酬	1,992.15	1,958.29	1,323.97
应交税费	436.58	989.47	623.32
其他应付款	1,045.94	664.90	2,018.5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4.37	-	-
其他流动负债	39.51	62.42	-
流动负债合计	48,231.75	44,228.27	30,212.0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	5.05	0.19
租赁负债	4,883.47	-	-
递延收益	273.89	351.69	391.65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58.95	356.74	391.84
负债合计	53,390.70	44,585.01	30,603.91
股本	6,000.00	6,000.00	6,000.00
资本公积	4,113.35	3,971.94	3,967.12
其他综合收益	0.42	-	-
盈余公积	2,410.26	1,697.46	940.22
未分配利润	17,009.19	11,792.68	5,369.2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	29,533.22	23,462.08	16,276.55
少数股东权益	-118.75	-100.96	-251.37
股东权益合计	29,414.47	23,361.12	16,025.1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82,805.17	67,946.12	46,629.10

（二）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10,916.25	77,979.86	58,782.97
营业成本	94,252.66	60,415.29	46,370.02
税金及附加	491.83	468.78	441.31
销售费用	1,266.38	1,008.11	2,080.59
管理费用	3,255.74	2,405.73	2,255.29
研发费用	4,284.00	3,112.38	2,759.40
财务费用	1,477.36	2,096.16	946.67
其中：利息费用	689.83	719.75	785.12
利息收入	61.36	50.85	20.45
加：其他收益	237.42	498.53	290.33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0.63	3.85	-7.7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58	32.40	11.8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93	-554.17	-230.8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92.83	-370.40	-547.17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3.41	40.81	390.26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175.42	8,124.45	3,836.36
加：营业外收入	125.53	114.12	16.33
减：营业外支出	60.43	109.23	3.78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240.52	8,129.34	3,848.91
减：所得税费用	329.00	1,029.04	527.5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11.53	7,100.29	3,321.3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11.53	7,100.29	3,321.3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929.32	7,128.17	3,438.65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7.79	-27.88	-117.30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42	-	-
（一）归属母公司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	0.42	-	-

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0.42	-	-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5,911.94	7,100.29	3,321.35
（一）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5,929.73	7,128.17	3,438.65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7.79	-27.88	-117.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9	1.19	0.57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9	1.19	0.57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121.95	70,426.25	58,170.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75.47	4,083.57	2,924.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6.38	634.64	62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253.80	75,144.46	61,721.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808.70	54,823.23	42,731.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96.80	11,833.54	10,521.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67.07	1,436.54	755.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1.16	2,408.04	2,569.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243.74	70,501.35	56,57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06	4,643.11	5,143.5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26.81	330.15	68.89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2.87	3.85	0.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51	211.83	37.3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8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98	545.83	106.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13.75	2,744.66	1,637.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10.00	214.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80	-	86.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1.55	3,054.66	1,938.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2.56	-2,508.83	-1,831.6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270.65	25,114.65	18,653.8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9.19	4,104.21	4,292.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19.84	29,248.86	22,945.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493.14	22,017.86	18,451.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5.58	708.68	863.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0.92	5,968.74	5,196.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99.64	28,695.28	24,511.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20	553.58	-1,565.4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8.62	-655.16	-191.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0.92	2,032.69	1,554.9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7,503.81	5,471.11	3,916.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02.88	7,503.81	5,471.11

二、注册会计师审计意见及关键审计事项

（一）审计意见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接受委托审计了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21 年度、2020 年度、2019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并出具了“众环审字 [2022] 061001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审计意见摘录如下：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智迪科技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

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的财务状况以及2021年度、2020年度、2019年度合并及公司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申报会计师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申报会计师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申报会计师确定2021年度、2020年度、2019年度的收入确认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在审计中如何应对该事项
<p>2019年度、2020年度及2021年度，公司确认营业收入分别为58,782.97万元、77,979.86万元及110,916.25万元。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销售收入。由于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申报会计师将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了解、评价与测试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检查公司的主要客户的销售合同，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合同条款及履约义务，以评价收入确认政策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收入和成本执行分析程序，包括按照产品类别对收入、成本、毛利率波动分析，并与以前期间进行比较分析等分析程序，识别是否存在重大异常波动，并查明波动原因； 4、对于国内销售，采取抽样方法，检查大额销售合同、销售订单及对应的出库单、发货单、签收单、发票等；针对出口销售，获取海关出口数据并于账面记录核对、采取抽样方法，检查大额销售合同、销售订单以及对应的出口报关单、货运提单、提货通知、销售发票等支持性文件； 5、抽选主要客户执行函证程序，询证销售收入金额、应收账款余额和预收账款余额，并核对函证结果； 6、检查销售回款以及期后回款； 7、抽取主要客户，进行实地或视频访谈以及访谈管理层、检查工商信息等方式，检查主要客户经营是否存在异常、是否与智迪科技及其关联方存在关联关系； 8、执行截止测试，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营业收入核对发货单、客户签收单、报关单、货运提单等支持性文件，评价营业收入是否在恰当期间确认； 9、检查与营业收入相关的信息是否已在财务报表中作出恰当列报。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解释及其他有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外，公司财务报表均以历史成本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二）合并范围及变化情况

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控制的全部子公司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母公司一致。报告期内，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香港智迪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100	
珠海市朗冠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注1）	珠海	100	
珠海市捷锐科技有限公司	珠海	90	
珠海龙狮科技有限公司（注2）	珠海	100	
上海韬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注3）	上海	80	
长沙市朗冠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注4）	长沙		100
阳江市阳东联智电子有限公司（注6）	阳江	100	
越南智迪科技有限公司（注5）	越南	100	

注1：截至2020年10月，公司持有朗冠模具80%的股权，2020年11月，公司收购全部少数股东权益。

注2：2018年5月，公司与郑敏、陈能锦、吴永营、谢常敬、夏欢等签订《珠海龙狮科技有限公司增资扩股协议》，约定龙狮科技注册资本由200万元增至700万元，公司认缴490万元，郑敏等少数股东认缴210万元，2018年6月1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18年5月至2019年12月，公司持有珠海龙狮科技有限公司70%的股权。2020年1月，公司收购上述少数股东持有的30%的股权，2020年1月15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收购完成后，公司持有龙狮科技100%的股权。

注 3：2019 年 9 月，公司与孙广全、谭永玉签订股权转让协议，转让持有的上海韬迪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80% 的股权，2019 年 9 月 25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注 4：2019 年 4 月，公司新设立全资孙公司长沙市朗冠精密模具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100 万元，于 2021 年 11 月 17 日已经注销。

注 5：2021 年 1 月，公司新设立全资子公司越南智迪科技有限公司，注册资本 464.20 亿越南盾，折合人民币 1,294.43 万元。

注 6：阳江市阳东联智电子有限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注销。

四、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在确定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判断标准时，结合自身所处的行业、发展阶段和经营状况综合考虑。公司在本节披露的会计信息相关重大事项的判断标准为超过报告期内各期税前利润的 5%，或金额虽未达到前述标准但公司认为较为重要的相关事项。

五、影响公司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以及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一）影响公司未来盈利（经营）能力或财务状况的主要因素

公司的盈利能力或财务状况主要受到收入、成本、费用、利润等因素的影响，具体分析如下：

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1）下游行业发展情况

下游行业发展情况是影响公司收入的重要因素，公司主要的客户群体集中在国内外知名计算机品牌商、计算机外设产品品牌商。个人计算机的发展直接影响消费者对产品更新迭代的需求，键鼠产品作为个人计算机的配件将受到直接的影响。同时，消费者的消费升级需求及电竞游戏市场的发展带动了公司的收入增长。

（2）市场开拓情况

市场开拓情况是影响公司收入的重要因素。公司是国内规模较大的键鼠产品生产企业，不断与优质客户建立合作关系。报告期内，公司市场开拓情况良好，导入了罗技、美商海盗船及乌龟海岸等知名客户，且与优质客户如联想、

赛睿等客户的合作不断深入，上述客户显著带动公司收入的增长。未来公司的收入情况一方面取决于现有客户是否持续增加对公司的采购，另一方面取决于公司对新客户的拓展。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公司生产成本包括原材料成本、人工成本、制造费用和合同履约成本，报告期内原材料成本占生产成本的比例在 75%左右，是生产成本的主要构成。若原材料价格发生较大波动，将对公司盈利水平产生较大影响。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为 IC、开关、塑胶类材料、电子料等，报告期内公司成本的具体分析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三）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3、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由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组成。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期间费用率分别为 13.68%、11.06%和 9.27%，期间费用率逐年下降，关于期间费用率的具体分析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五）期间费用分析”。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除上述因素对公司的利润产生重要影响外，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汇率的变动、各项税收政策和税收优惠情况等对公司的净利润水平也具有一定的影响。

（二）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1、营业收入增长率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

营业收入增长率可用来判断公司发展所处阶段和成长性。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增长率分别为 32.66%和 42.24%，保持较快增长，公司产品得到市场和客户的广泛认可，公司业务前景良好，整体竞争能力较强。

2、应收账款回款情况对公司现金流有较强的预示作用

应收账款回款情况是影响公司现金流的重要因素，应收账款回款良好将对公司后续业务的开展提供有力的资金支撑。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客户信用良好，总体回款及时，应收账款周转速度较快，坏账风险较低。

3、优质客户资源对公司业绩持续增长有较强的保障作用

公司深耕键鼠产品制造 20 余年，积累了一批全球范围的优质客户，主要客户覆盖了全球知名计算机品牌商、计算机外设品牌商及专业游戏外设品牌商，并形成了较高的客户粘性和良好的行业口碑。公司的优质客户资源均具有良好的市场销售渠道，利用优质客户的全球化销售渠道，公司的新产品可以较快地打开市场销路。因此，客户资源的丰富程度和质量水平，对公司未来业绩的变动具有较强的预示作用。

综上所述，公司经营状况良好，预计在未来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的情况下，公司可以继续保持良好的盈利能力。

六、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合并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合并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合并方。合并日，是指合并方实际取得对被合并方控制权的日期。

合并方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均按合并日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不足以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在购买日取得对其他参与合并企业控制权的一方为购买方，参与合并的其他企业为被购买方。购买日，是指为购买方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包含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所涉及的或有对价按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合并成本，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出现对购买日已存在情况的新的或进一步证据而需要调整或有对价的，相应调整合并商誉。购买方发生的合并成本及在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按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因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而未予确认的，在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则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5 号的通知》（财会[2012]1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第五十一条关于“一揽子交易”的判断标准，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参考本节之“（三）、重要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7、长期股权投资”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将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控制是指本集团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

2、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本公司和子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要求保持一致，公司间的重大交易和往来余额予以抵销。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在报告期内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其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的股东权益中不属于本公司所拥有的部分，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权益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有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收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5、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的，本公司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分步处置股权直至丧失控制权时，剩余股权的计量以及有关处置股权损益的核算比照前述“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分别进行如下处理：

1)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包括库存现金、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以及发行人持有的期限短（一般为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2、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公司外币业务采用按交易日的当月首日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为购建或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按资本化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当月首日汇率折算。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外币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与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在其他综合收益科目下列示。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处置境外经营时，与该境外经营有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外币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汇率。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3、金融工具

以下金融工具会计政策涉及合同资产减值的内容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后：

在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1）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产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公司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公司管理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商业模式为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且此类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与基本借贷安排相一致，即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公司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公司将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此外，在初始确认时，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将部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负债由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终止确认该负债时，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

入留存收益。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公司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企业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及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其相对的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应分摊至终止确认部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与分摊的前述账面金额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对采用附追索权方式出售的金融资产，或将持有的金融资产背书转让，需确定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是否已经转移。已将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判断企业是否对该资产保留了控制，并根据前面各段所述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4）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的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金融工具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活跃市场中的报价是指易于定期从交易所、经纪商、行业协会、定价服务机构等获得的价格，且代表了在公平交易中实际发生的市场交易的价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在估值时，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

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输入值。

4、金融资产减值

公司需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系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主要包括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此外，对合同资产（2020 年度及以后适用）及部分财务担保合同，也按照本部分所述会计政策计提减值准备和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1）减值准备的确认方法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上述各项目按照其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一般方法或简化方法）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信用损失，是指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一般方法是指，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公司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选择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2）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标准

如果某项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显著高于在初始确认时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则表明该项金融资产的信用

风险显著增加。除特殊情况外，公司采用未来 12 个月内发生的违约风险的变化作为整个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变化的合理估计，来确定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

（3）以组合为基础评估预期信用风险的组合方法

公司对信用风险显著不同的金融资产单项评价信用风险，如：应收关联方款项；与对方存在争议或涉及诉讼、仲裁的应收款项；已有明显迹象表明债务人很可能无法履行还款义务的应收款项等。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金融资产外，公司基于共同风险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不同的组别，在组合的基础上评估信用风险。

（4）金融资产减值的会计处理方法

期末，公司计算各类金融资产的预计信用损失，如果该预计信用损失大于其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将其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如果小于当前减值准备的账面金额，则将差额确认为减值利得。

（5）各类金融资产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

1) 应收账款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和合同资产，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和租赁应收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了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应收账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公司间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应收款项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2) 其他应收款

公司依据其他应收款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减值损失。除了

单项评估信用风险的其他应收款外，基于其信用风险特征，将其划分为不同组合：

项 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关联方组合	本组合为合并范围内公司间应收款项。
账龄组合	本组合以其他应收款的账龄作为信用风险特征。

3) 长期应收款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长期应收款，且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融资租赁款和应收经营租赁款，公司选择始终按照相当于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不适用或不选择简化处理方法的应收款项，公司依据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采用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长期应收款减值损失。

6、存货

（1）存货的分类

本公司存货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营业周期的合同履行成本也列报为存货。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实际成本计价，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和发出时按月度移动加权平均法计价；本公司半成品、库存商品以计划成本核算，对半成品、库存商品的计划成本和实际成本之间的差异，通过

成本差异科目核算，并按期结转发出存货应负担的成本差异，将计划成本调整为实际成本。

（3）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本公司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资产负债表日，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存货跌价准备在原已计提的金额内转回。

（4）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的摊销方法

本公司低值易耗品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7、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形成企业合并的长期股权投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作为投资成本；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

对于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子公司的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非投资符合持有待售的条件；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投资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差额计入投资当期的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其他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在转换日，按照原股权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股权于转换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进行会计处理，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原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持股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在抵销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是否由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

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本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 20%（不含）以下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不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能够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形成重大影响。

（4）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六、报告期内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之“13、长期资产减值”。

8、固定资产

（1）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本公司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并且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固定资产才能予以确认。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照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本公司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折旧。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开始计提折旧，终止确认时或划分为持有待售非流动资产时停止计提折旧。在不考虑减值准备的情况下，按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残值，本公司确定各类固定资产的年折旧率如下：

资产类别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15-30 年	5	3.17-6.33

机器设备	3-10 年	5	9.5-31.67
运输设备	3-5 年	5	19-31.67
办公设备及其他	3-5 年	5	19-31.67

9、在建工程

本公司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10、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正常中断期间的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无形资产

本公司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等。

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并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为有限的，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采用能反映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的摊销方法，在预计使用年限内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作摊销。其中土地使用权按使用期限平均摊销，软件按 5-10 年摊销。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资产负债表日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12、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

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研究开发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转为无形资产。

13、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无形资产、使用权资产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

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4、长期待摊费用

本公司发生的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成本计价，并按预计受益期限平均摊销。对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的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其摊余价值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15、职工薪酬

（1）职工薪酬的范围

职工薪酬，是指企业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企业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2）短期薪酬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3）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1) 设定提存计划

设定提存计划包括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

对于设定受益计划，在年度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进行精算估值，以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确定提供福利的成本。本公司设定受益计划导致的职工薪酬成本包括下列组成部分：

①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当期服务成本，是指职工当期提供服务所导致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额；过去服务成本，是指设定受益计划修改所导致的与以前期间职工服务相关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②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③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除非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职工福利成本计入资产成本，本公司将上述第①和②项计入当期损益；第③项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且不会在后续会计期间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4）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实行职工内部退休计划的，在正式退休日之前的经济补偿，属于辞退福利，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5）其他长期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符合设定受益计划的，按照上述关于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1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3）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应当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

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公司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的非市场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17、收入确认

（1）适用于 2020 年度及以后的收入会计政策

收入，是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的、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合同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含劳务，下同）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合同各方已批准该合同并承诺将履行各自义务；合同明确了合同各方与所转让商品或提供劳务相关的权利和义务；合同有明确的与所转让商品相关的支付条款；合同具有商业实质，即履行该合同将改变公司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取得的对价很可能收回。其中，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在合同开始日，公司识别合同中存在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在确定交易价格时考虑了可变对价、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非现金对价、应付客户对价等因素的影响。

对于合同中的每个单项履约义务，如果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在相关履约时段内按照履约进度将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为收入：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履约进度根据所转让商品的性质采用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如果不满足上述条件之一，则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的时点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企业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企业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企业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企业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客户已接受该商品；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本公司销售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和租赁收入。

1) 销售商品收入

本公司主要销售键盘、鼠标、键鼠套装等计算机外设产品。公司产品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

①一般销售模式

内销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将产品交付客户，取得客户的签收单时，商品的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外销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将产品出口报关，取得报关单及提单或签收单时，商品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② 供应商管理库存模式

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将产品发送至指定仓库，客户从仓库提货领用，取得提货及开票通知并向客户开具结算发票时，商品控制权转移，本公司在该时点确认收入实现。

2) 租赁收入

本公司租赁收入业务在签订租赁合同并交付使用，根据租赁期间按月确认收入。

(2) 适用于 2019 年度的收入会计政策

1) 商品销售收入

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的实现。

本公司主要销售键盘、鼠标、键鼠套装等计算机外设产品，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如下：

① 一般销售模式

内销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将产品交付客户，取得客户的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外销收入：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将产品出口报关，取得报关单及提单或签收单时确认收入。

② 供应商管理库存模式

公司根据合同的约定将产品发送至指定仓库，客户从仓库提货领用，取得提货及开票通知并向客户开具结算发票时确认收入。

2) 提供劳务收入

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于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①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②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③交易的完工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④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果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则按已经发生并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的劳务收入，并将已发生的劳务成本作为当期费用。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如预计不能得到补偿的，则不确认收入，已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并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分别处理；如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该合同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18、租赁

（1）适用于 2021 年度及以后的租赁会计政策

租赁是指公司让渡或取得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或支付对价的合同。在一项合同开始日，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包含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租赁资产的类别主要为房屋建筑物。

①初始计量

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将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②后续计量

公司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对于租赁负债，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其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租赁期开始日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③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短期租赁（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公司采取简化处理方法，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而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

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基于交易的实质，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①经营租赁

公司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赁期内各期间的租金收入。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②融资租赁

于租赁期开始日，公司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应收融资租赁款以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进行初始计量，并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确认租赁期内的利息收入。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适用于 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的租赁会计政策

融资租赁为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1) 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支出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的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对金额较大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确认租金收入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其他金额较小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公司作为承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此外，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初始直接费用也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扣除未确认融资费用后的余额分别长期负债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负债列示。

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公司作为出租人记录融资租赁业务

于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

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应收融资租赁款扣除未实现融资收益后的余额分别长期债权和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债权列示。

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新金融工具准则

公司于 2019 年 1 月 1 日起开始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所有已确认金融资产，其后续均按摊余成本或公允价值计量。在新金融工具准则施行日，以公司该日既有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以金融资产初始确认时的事实和情况为基础评估该金融资产上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为三类：按摊余成本计量、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及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其中，对于按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留存收益，不计入当期损益。

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租赁应收款、合同资产及财务担保合同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追溯应用新金融工具准则，但对于分类和计量（含减值）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新金融工具准则不一致的，公司选择不进行重述。因此，对于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公司调整 2019 年年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未予重述。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公司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变更前）		2019 年 1 月 1 日（变更后）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报表项目	2018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19年1月1日（变更后）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13.57	13.5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3.57	13.57	-	-
短期借款	13,642.33	13,642.33	13,765.85	13,765.85
其他应付款	3,087.59	2,951.40	2,964.07	2,827.88

2、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2017年修订）》（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公司于2020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

新收入准则为规范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建立了新的收入确认模型。为执行新收入准则，本公司重新评估主要合同收入的确认和计量、核算和列报等方面。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规定，选择仅对在2020年1月1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进行调整，以及对于最早可比期间期初（即2019年1月1日之前或2020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合同变更予以简化处理，即根据合同变更的最终安排，识别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在已履行的和尚未履行的履约义务之间分摊交易价格。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2020年1月1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执行新收入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本公司将因转让商品而预先收取客户的合同对价从“预收款项”项目变更为“合同负债”项目列报。

—本公司将因运费、仓储费等合同履行成本从“销售费用”项目变更为“营业成本”项目列报。

（1）对2020年1月1日财务报表的影响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316.90	307.48	6.64	4.22
合同负债	-	-	290.83	-

报表项目	2019年12月31日（变更前）		2020年1月1日（变更后）	
其他流动负债	-	-	19.43	18.63
存货	9,321.24	7,667.86	9,373.77	7,667.86
未分配利润	5,369.21	8,339.79	5,421.75	8,339.79

(2) 对2020年12月31日及2020年度的影响

采用变更后会计政策编制的2020年12月31日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各项目、2020年度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各项目，与假定采用变更前会计政策编制的这些报表项目相比，受影响项目对比情况如下：

1) 对2020年12月31日资产负债表的影响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年12月31日 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预收账款	-	-	392.08	71.65
合同负债	351.74	63.41	-	-
其他流动负债	62.42	30.32	22.08	22.08
存货	17,090.98	14,720.77	17,016.49	14,720.77
未分配利润	11,792.68	15,154.96	11,770.72	15,154.96

2) 对2020年度利润表的影响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0年度新收入准则下金额		2020年度旧收入准则下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主营业务成本	60,415.29	60,223.11	59,498.48	59,304.82
销售费用	1,008.11	891.03	1,946.86	1,809.32

3、新租赁准则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

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前述新租赁准则，并依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相关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根据新租赁准则的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不重

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公司选择仅对 2021 年 1 月 1 日尚未完成的租赁合同的累计影响数进行调整。首次执行的累积影响金额调整首次执行当期期初（即 2021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于新租赁准则首次执行日（即 2021 年 1 月 1 日），公司的具体衔接处理及其影响如下：

（1）公司作为承租人

对首次执行日的融资租赁，公司作为承租人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首次执行日的经营租赁，作为承租人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原租赁准则下按照权责发生制计提的应付未付租金，纳入剩余租赁付款额中。

对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按照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公司于首次执行日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减值测试，不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租赁资产属于低价值资产的经营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对于首次执行日除低价值租赁之外的经营租赁，公司根据每项租赁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 12 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约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公司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租赁变更的，公司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进行会计处理。

(2) 执行新租赁准则的主要变化和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报表项目	2020年12月31日（变更前）金额		2021年1月1日（变更后）金额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合并报表	公司报表
使用权资产	-	-	158.23	158.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	-	71.63	71.63
租赁负债	-	-	86.60	86.60

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计入资产负债表的租赁负债所采用的增量借款利率的加权平均值为5.476%。

七、经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2008]43号公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审众环会计师对公司报告期内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进行审核，并出具了《非经常性损益的鉴证报告》（众环专字（2022）0610006号）。报告期内公司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83.41	-67.43	388.0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09.05	581.57	290.33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41.21	36.25	9.8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4.90	32.09	14.77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798.77	582.48	702.95
减：非经常性损益的所得税影响数	117.10	82.39	94.17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81.67	500.09	608.78
减：归属于少数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影响	0.43	1.46	8.73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	681.25	498.63	600.05
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5,929.32	7,128.17	3,438.6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248.07	6,629.54	2,838.60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 600.05 万元、498.63 万元及 681.25 万元，公司经营成果对非经常性损益不存在重大依赖。

报告期内，公司的非经常性损益主要系政府补助、处置富勒品牌商标产生的收益、持有外汇套期保值工具产生公允价值变动以及处置到期的外汇套期保值工具产生的投资损失。

八、报告期内相关税收情况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16、13、11、10、9、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5、7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流转税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16.5、20、25

注：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印发《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 年第 39 号文）规定，自 2019 年 4 月 1 日起，纳税人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进口货物，原适用 16%和 10%的税率的，分别调整为 13%和 9%。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及孙公司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智迪科技	15%	15%	15%
朗冠模具	15%	15%	15%
长沙朗冠	20%	20%	-
捷锐科技	15%	15%	15%
龙狮科技	20%	15%	15%
上海韬迪	-	-	25%
阳东联智	-	20%	20%

纳税主体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香港智迪	16.5%	16.5%	16.5%
越南智迪	20%	-	-

（二）税收优惠

1、高新技术税收优惠

报告期内，公司取得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授予时间	高新技术证书编号	所得税优惠税率	税收优惠期间
智迪科技	2018 年 11 月 28 日	GR201844002664	15%	2018 年至 2020 年
智迪科技	2021 年 12 月 31 日	GR202144011343	15%	2021 年至 2023 年
朗冠模具	2017 年 12 月 11 日	GR201744010957	15%	2017 年至 2019 年
朗冠模具	2020 年 12 月 1 日	GR202044002565	15%	2020 年至 2022 年
捷锐科技	2018 年 11 月 28 日	GR201844004991	15%	2018 年至 2020 年
捷锐科技	2021 年 12 月 31 日	GR202144011179	15%	2021 年至 2023 年
龙狮科技	2019 年 12 月 2 日	GR201944002489	15%	2019 年至 2021 年

注：2021 年度，龙狮科技未满足高新技术企业的税收优惠条件，不再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

2、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扩大小型微利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范围的通知》（财税〔2018〕77 号），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将小型微利企业的年应纳税所得额上限由 50 万元提高至 100 万元，对年应纳税所得额低于 100 万元（含 100 万元）的小型微利企业，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阳东联智 2018 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标准，其所得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根据国家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 号）文件，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月销售额 10 万元以下（含本数）的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免征增值税；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阳东联智、长沙朗冠 2019 年、2020 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标准，其所得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4、根据国家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2号)文件，自2021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100万元的部分，在《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税收减免政策的通知》(财税〔2019〕13号)的优惠基础上，再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之子公司龙狮科技2021年符合小型微利企业的认定标准，其所得减按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5、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科技部2018年9月20日发布的《关于提高研究开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比例的通知》(财税〔2018〕99号)，本公司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在2019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期间，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75%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在上述期间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175%在税前摊销。

6、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发布的《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财税〔2021〕13号)的相关规定，制造业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2021年1月1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100%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2021年1月1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200%在税前摊销。

7、根据财税〔2019〕22号《财政部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和促进重点群体创业就业有关税收政策的通知》，企业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以及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公共就业服务机构登记失业半年以上且持《就业创业证》或《失业登记证明》(注明“企业吸纳税收政策”)的人员，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自签订劳动合同并缴纳社会保险当月起，在3年内按实际招用人数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优惠。定额标准为每人每年6,000元，最高可上浮30%，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在此幅度内确定具体定额标准。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的计

税依据是享受本项税收优惠政策前的增值税应纳税额。本公司于 2020 年、2021 年招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口，满足上述标准，扣减城市维护建设税。

（三）税收政策变化及税收优惠政策的影响

1、税收政策变化情况

增值税和企业所得税系公司适用的主要税种，根据国家关于增值税税率的相关政策调整。2019 年 4 月 1 日起，公司主营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由 16% 调整为 13%。报告期内，税收政策调整对公司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2、税收优惠政策的影响

报告期内，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和研发费用加计扣除政策对公司的影响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率优惠	409.43	754.39	295.9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674.28	357.03	315.81
税收优惠合计	1,083.71	1,111.42	611.78
利润总额	6,240.52	8,129.34	3,848.91
税收优惠占利润总额比例	17.37%	13.67%	15.89%

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主要为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研发费用加计扣除税收优惠，税收优惠金额合计分别为 611.78 万元、1,111.42 万元及 1,083.71 万元。报告期内，公司享受的税收优惠金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15.89%、13.67%及 17.37%，公司不存在对税收优惠的重大依赖，公司预计未来可持续享受上述税收优惠。

九、分部信息

公司按产品分类的主营业务收入及主营业务成本明细请详见本节之“十一、经营成果分析”之“（二）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之“2、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十、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财务指标

（一）基本财务指标

项目	2021 年度 /2021 年末	2020 年度 /2020 年末	2019 年度 /2019 年末
流动比率（倍）	1.15	1.10	0.93
速动比率（倍）	0.65	0.71	0.63
资产负债率（合并）	64.48%	65.62%	65.6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96%	61.41%	60.8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16	4.69	5.45
存货周转率（次/年）	4.63	4.57	5.46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0,053.46	10,816.64	6,532.88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5,929.32	7,128.17	3,438.65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248.07	6,629.54	2,838.6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86%	3.99%	4.69%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34	0.77	0.86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2	0.34	0.26
归属于发行人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92	3.91	2.71

注：上述各指标计算公式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合并）=合并负债总额/合并资产总额*100%；
- （4）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母公司负债总额/母公司资产总额*100%；
- （5）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期初期末平均净额；
- （6）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期初期末平均账面价值；
-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净利润+利息费用（指计入财务费用的利息支出）+所得税费用+折旧+摊销；
- （8）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 （9）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总股本；
- （10）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减少）额/期末总股本；
- （11）归属于发行人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归属于发行人股东的净资产/期末总股本；

（二）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根据《公开发行证券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计算的报告期内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如下：

期间	财务指标	加权平均净资产	每股收益（元/股）
----	------	---------	-----------

		产收益率	基本	稀释
2021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32%	0.99	0.9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75%	0.87	0.87
2020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5.87%	1.19	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3.36%	1.10	1.10
2019 年度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3.62%	0.57	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50%	0.47	0.47

注：指标计算公式

(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text{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_0 / (E_0 + NP \div 2 + E_i \times M_i \div M_0 - E_j \times M_j \div M_0 \pm E_k \times M_k \div M_0)$$

其中， P_0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2) 基本每股收益

$$\text{基本每股收益} = P_0 \div S$$

$$S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其中： P_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S_0 为期初股份总数； S_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M_0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3) 稀释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 $P_1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 \div M_0 - S_j \times M_j \div 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_1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并考虑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其影响，按《企业会计准则》及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公司在计算稀释每股收益时，应考虑所有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对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和加权平均股数的影响，按照其稀释程度从大到小的顺序计入稀释每股收益，直至稀释每股收益达到最小值。

十一、经营成果分析

(一) 总体经营成果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概览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营业收入	110,916.25	77,979.86	58,782.97
营业成本	94,252.66	60,415.29	46,370.02
营业利润	6,175.42	8,124.45	3,836.36
利润总额	6,240.52	8,129.34	3,848.91
净利润	5,911.53	7,100.29	3,321.35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整体经营情况不断增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58,782.97 万元、77,979.86 万元及 110,916.25 万元，年复合增长率达到 37.36%，整体保持快速增长态势。净利润分别为 3,321.35 万元、7,100.29 万元和 5,911.53 万元。

2、报告期内经营成果逻辑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持续增长的主要原因为：

（1）市场开拓成效显著，新客户对收入贡献大，产品结构转型优化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开拓市场，导入了罗技、美商海盗船及乌龟海岸等国内外知名计算机外设品牌商。为顺应全球消费升级的大趋势，上述客户不断推动并引领行业新技术、新产品的开发应用，产品趋向高端化。报告期内，新增客户向公司采购的产品以机械键盘为主，产品单价相较公司原有产品明显提升。公司产品结构优化带动公司营业收入的大幅提升。

公司已成为国内规模较大的键鼠产品生产企业，凭借较强的研发能力、良好的客户响应速度和产品质量管控能力，与国内外优质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业务关系。联想、赛睿及樱桃等存量客户与公司持续推出多种新型产品，合作规模不断提高。

（2）聚焦 ODM 业务，剥离键鼠产品自主品牌业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经营计划发生调整，决定将自主品牌业务及相关资产剥离，聚焦计算机外设 ODM 制造业务。2019 年度，公司逐步剥离境内自主品牌业务，同时收缩智能锁业务规模，2021 年度，公司进一步剥离境外自主品牌业务，聚焦 ODM 业务，集中公司资源服务于大客户，使得公司经营规模快速增加。

（3）计算机市场回暖，键鼠产品配套需求增加，消费升级及电竞游戏市场催生增量需求

在消费升级背景下，消费者对于不同应用场景下键鼠产品的外观设计、产品性能、使用舒适度、便捷度的差异化追求带来市场增量需求。同时，电竞游戏市场蓬勃发展，以高性能键盘、鼠标为代表的电竞游戏类计算机外设产品已成为电竞游戏活动中的重要设备，下游电竞游戏类外设产品需求增加带动公司业绩大幅增长。

此外，受 2020 年新冠疫情的影响，居家办公、线上教育和在线娱乐的需求爆发式增长，强有力地促进了个人计算机市场复苏。根据 IDC 统计，2021 年全球 PC 市场出货量达到 3.49 亿台，同比增长 14.80%，配套键盘、鼠标的市场需求亦稳步增加。

（二）营业收入构成及变动分析

1、营业收入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109,480.79	98.71%	76,842.71	98.54%	57,946.98	98.58%
其他业务收入	1,435.46	1.29%	1,137.15	1.46%	835.99	1.42%
合计	110,916.25	100.00%	77,979.86	100.00%	58,782.97	100.00%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58,782.97 万元、77,979.86 万元和 110,916.25 万元。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主营业务收入同比分别增长 32.61%和 42.47%，主要是由于公司顺应市场消费升级发展趋势，不断深化与优质客户的合作，实现了主营业务收入的显著增加。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业务收入主要是租金收入、水电费收入及废料销售收入等。

2、按产品类别列示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键盘	61,470.53	56.15%	41,079.61	53.46%	29,582.16	51.05%
鼠标	31,150.83	28.45%	22,226.20	28.92%	19,877.49	34.30%
键鼠套装	12,503.81	11.42%	8,979.66	11.69%	5,072.27	8.75%
其他	4,355.61	3.98%	4,557.24	5.93%	3,415.05	5.89%
合计	109,480.79	100.00%	76,842.71	100.00%	57,946.98	100.00%

（1）键盘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键盘销售收入金额分别为 29,582.16 万元、41,079.61 万元及 61,470.5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51.05%、53.46%及 56.15%，收入总额及占比均呈显著上升，主要系公司把握市场趋势，在已有的制造经验和工艺技术的基础上，不断加强对机械键盘领域的开拓。报告期内，公司成功取得罗技、美商海盗船、乌龟海岸等国际知名计算机外设品牌商的机械键盘订单，使得相关产品销售数量和金额大幅增长。

（2）鼠标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鼠标销售收入金额分别为 19,877.49 万元、22,226.20 万元及 31,150.83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34.30%、28.92%及 28.45%。2020 年度，商务办公类鼠标需求较为平稳，随着公司与赛睿、美商海盗船等客户的深入合作，电竞游戏类产品销售规模逐渐提升，使得鼠标销售有所增加。2021 年度，联想、华硕等计算机品牌客户亦开拓电竞游戏类鼠标，公司鼠标销售收入进一步增长。

（3）键鼠套装销售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键鼠套装营业收入金额分别为 5,072.27 万元、8,979.66 万元及 12,503.81 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 8.75%、11.69%及 11.42%。报告期内，采购键鼠套装的主要客户为联想、富士通、樱桃及悦米等，相关产品定位于商务办公。2020 年度，公司键鼠套装销量显著增长，主要原因为：1）新冠疫情期间，居家办公模式带动键鼠套装的销售增长；2）2020 年度，公司与悦米合作的无线键鼠套装市场反响良好，客户不断增加采购量。2021 年度，

键鼠套装销售进一步增长，一方面系公司与美商海盗船合作的游戏键鼠套装开始出货，另一方面，商务办公类键鼠套装需求持续增长。

（4）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包括模具、零配件、智能锁及自动化设备等销售收入，其他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较低。

3、按照应用场景划分收入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的应用场景包括商务办公、电竞游戏两大场景，具体划分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商务办公	64,489.36	58.90%	49,957.84	65.01%	43,178.36	74.51%
其中：键盘	33,271.63	30.39%	24,823.25	32.30%	21,238.26	36.65%
鼠标	20,048.83	18.31%	16,317.56	21.24%	16,867.83	29.11%
键鼠套装	11,168.91	10.20%	8,817.03	11.47%	5,072.27	8.75%
电竞游戏	40,635.81	37.12%	22,327.63	29.06%	11,353.56	19.59%
其中：键盘	28,198.91	25.76%	16,256.36	21.16%	8,343.90	14.40%
鼠标	11,102.00	10.14%	5,908.64	7.69%	3,009.66	5.19%
键鼠套装	1,334.90	1.22%	162.63	0.21%	-	0.00%
其他	4,355.61	3.98%	4,557.24	5.93%	3,415.05	5.89%
总计	109,480.79	100%	76,842.71	100.00%	57,946.98	100.00%

由上表可见，公司主营业务产品以商务办公为主，随着公司与赛睿、美商海盗船及乌龟海岸等国际知名电竞游戏外设品牌商的合作深入，公司电竞游戏类产品销售占比显著提升。

4、按地区划分主营业务收入分析

（1）主营业务收入按照销售地区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照销售地区划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地区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内销	24,200.57	22.10%	21,346.49	27.78%	19,739.85	34.07%
外销	85,280.21	77.90%	55,496.22	72.22%	38,207.12	65.93%
其中：美国	31,387.65	28.67%	16,583.85	21.58%	7,233.14	12.48%
欧洲	24,816.09	22.67%	17,662.09	22.98%	12,422.20	21.44%
保税区	12,571.29	11.48%	7,512.32	9.78%	3,036.99	5.24%
日本	10,385.40	9.49%	9,819.08	12.78%	11,974.42	20.66%
越南	2,082.27	1.90%	2,381.01	3.10%	2,502.60	4.32%
其他	4,037.52	3.69%	1,537.88	2.00%	1,037.77	1.79%
总计	109,480.79	100.00%	76,842.71	100.00%	57,946.98	100.00%

（2）主要外销客户销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对主要外销客户出口销售情况如下：

年份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内容	出口销售金额 (万元)	占主营业务出口 销售收入的比例
2021 年度	1	罗技	键鼠产品	16,677.97	19.56%
	2	联想	键鼠产品	15,501.07	18.18%
	3	赛睿	键鼠产品	13,581.93	15.93%
	4	美商海盗船	键鼠产品	12,091.89	14.18%
	5	ELECOM	键鼠产品	7,706.33	9.04%
	合计				65,559.19
2020 年度	1	联想	键鼠产品	12,637.24	22.77%
	2	赛睿	键鼠产品	9,571.37	17.25%
	3	ELECOM	键鼠产品	7,323.00	13.20%
	4	樱桃	键鼠产品、零 配件	6,738.03	12.14%
	5	罗技	键鼠产品	6,106.28	11.00%
	合计				42,375.92
2019 年度	1	ELECOM	键鼠产品	7,469.51	19.55%
	2	富士通	键鼠产品	6,736.10	17.63%
	3	联想	键鼠产品	6,148.27	16.09%
	4	樱桃	键鼠产品、零 配件	5,384.21	14.09%
	5	赛睿	键鼠产品	4,694.24	12.29%
	合计				30,432.33

（3）出口退税与外销规模匹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退税与境外销售规模匹配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免抵税额（万元）（A）	2,973.97	2,971.44	2,458.85
应退税额（万元）（B）	8,615.79	4,290.26	2,982.36
免抵退税总额（万元） （C=A+B）	11,589.75	7,261.70	5,441.21
直接出口外销收入（万元）（D）	85,760.33	55,944.96	38,292.04
免抵退税额占出口外销收入比例 （E=C/D）	13.51%	12.98%	14.21%

公司为生产型企业，直接出口货物适用“免、抵、退”税办法，报告期内，公司不同产品分别享受 16%、13% 的出口退税税率。报告期内，公司免抵退税总额与出口销售金额的比例分别为 14.21%、12.98% 和 13.51%。总体来看，发行人外销收入与出口退税情况相匹配。

（4）与同行业公司的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对比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的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朝阳科技（002981.SZ）	40.00%	32.55%	27.44%
显盈科技（301067.SZ）	64.41%	64.66%	60.34%
佳禾智能（300793.SZ）	57.06%	67.38%	79.55%
传艺科技（002866.SZ）	76.72%	77.35%	76.23%
均值 1	59.55%	60.48%	60.89%
均值 2	66.06%	69.80%	72.04%
公司	77.90%	72.22%	65.93%

注：均值 1 为全部同行业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算术平均值，均值 2 为排除明显较低的朝阳科技后，剩余同行业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算术平均值

报告期内，公司外销收入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65.93%、72.22% 和 77.90%，与同行业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符合行业特征。

5、主营业务收入的季节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季度主营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22,447.07	20.50%	11,324.33	14.74%	10,421.29	17.98%
第二季度	27,503.00	25.12%	18,685.68	24.32%	14,530.33	25.08%
第三季度	30,787.07	28.12%	21,726.76	28.27%	17,518.85	30.23%
第四季度	28,743.66	26.25%	25,105.94	32.67%	15,476.51	26.71%
合计	109,480.79	100.00%	76,842.71	100.00%	57,946.98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在下半年受消费电子行业销售旺季的影响，销售收入占比较高；第一季度受到春节假期的影响，销售收入普遍偏低。

6、第三方回款及现金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回款中第三方回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第三方回款金额	-	45.46	1.40
营业收入金额	110,916.25	77,979.86	58,782.97
第三方回款占比	-	0.06%	0.002%

2020 年度，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为 45.46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为 0.06%，主要是客户指定第三方公司代为支付。报告期内，第三方回款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小，对公司的业务影响较小。

经核查，第三方回款付款方与发行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发行人其他关联方不存在关联关系和其他利益安排，第三方回款付款方与发行人不存在货款归属纠纷，保荐机构、申报会计师认为发行人第三方回款金额具有真实性及商业合理性。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活动中不存在现金付款的情况。销售活动中存在少量现金交易的情况，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现金回款金额	26.28	84.28	81.13
营业收入金额	110,916.25	77,979.86	58,782.97
现金回款占比	0.02%	0.11%	0.14%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回款金额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14%、0.11% 及 0.02%，金额较小，且现金回款占比呈逐年减少趋势。现金回款主要为废料及废品销售款，因废料回收商以个体工商户为主，规模较小，废料销售一般需现场结算，部分情况下为方便操作采用现金进行结算。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上述现金交易情况经营特点，有真实的业务背景，具备商业合理性和必要性，不存在关联方或其他利益安排。

公司制定了《货币资金管理制度》、《费用报销管理制度》，对现金使用范围、岗位职责、现金管理等方面作出了规定，有效地保留了现金交易的相关证据，确保相关交易的真实性和完整性。

（三）营业成本构成及变动分析

1、营业成本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产品类型划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成本	93,698.46	99.41%	60,002.48	99.32%	45,899.57	98.99%
键盘	53,767.87	57.05%	33,201.74	54.96%	24,032.11	51.83%
鼠标	25,605.26	27.17%	16,563.05	27.42%	15,089.26	32.54%
键鼠套装	10,490.66	11.13%	6,804.39	11.26%	3,989.86	8.60%
其他	3,834.67	4.07%	3,433.31	5.68%	2,788.34	6.01%
其他业务成本	554.19	0.59%	412.81	0.68%	470.45	1.01%
合计	94,252.66	100.00%	60,415.29	100.00%	46,370.02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分别为 46,370.02 万元、60,415.29 万元及 94,252.66 万元，其中，主营业务成本占比在 99%左右。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同比增长 30.73%和 56.16%，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其他业务成本主要是房屋折旧、水电费等，其金额和占比较低，对营业成本影响较小。

2、按性质划分的主营业务成本构成分析

公司的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委托加工费及合同履约成本。2020年起，根据新收入准则的要求，公司将与销售相关的运输费、仓储费用及报关费用作为合同履约成本。随着销售商品的履约义务的完成，合同履约成本结转至营业成本。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直接材料	70,771.68	75.53%	45,566.63	75.94%	34,770.77	75.75%
直接人工	10,143.82	10.83%	5,470.47	9.12%	4,372.58	9.53%
制造费用	7,588.21	8.10%	5,977.51	9.96%	5,152.81	11.23%
委托加工费	3,589.87	3.83%	2,125.60	3.54%	1,603.42	3.49%
合同履约成本	1,604.88	1.71%	862.26	1.44%	-	0.00%
合计	93,698.46	100.00%	60,002.48	100.00%	45,899.5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45,899.57 万元、60,002.48 万元及 93,698.46 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一致。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在 75%以上，是主营业务成本的主要组成部分。

（1）直接材料

公司生产所耗用直接材料主要为开关、IC、塑胶件/塑胶原料、电子料及 PCB 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基本稳定。一般来说，键盘产品耗用的原材料数量更多，其中机械键盘配套的按键开关、PCB 及五金件等原材料价格显著高于鼠标产品耗用的同类原材料，使得键盘产品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高于鼠标产品。2020 年度，公司键盘产品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由 51.83%提高至 54.96%，使得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有所提高，但由于主营业务成本中增加合同履约成本的核算，导致直接材料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上升幅度有限。

2021 年度，公司键盘产品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进一步提高，但受疫情社保减免政策取消以及薪酬提高导致人力成本大幅增长的影响，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材料占比略有下降。

（2）直接人工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金额分别为 4,372.58 万元、5,470.47 万元及 10,143.82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 9.53%、9.12% 及 10.83%。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显著提升，公司用工数量及人工费用金额随之增加。2020 年度，公司直接人工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略有下降，主要系产品结构中键盘产品销售占比提高，键盘产品主营业务中直接人工占比低于鼠标产品，同时，新冠疫情社保减免政策亦使得用工成本增长幅度低于材料成本增幅。

2021 年，直接人工占比上升，主要原因为：1）2020 年下半年，公司提高一线生产人员薪酬待遇，导致 2021 年工资基数较高；2）新冠疫情社保减免政策取消，导致人工成本显著提高。

（3）制造费用

公司的制造费用主要包括间接人工、生产消耗辅料、资产折旧、燃料动力等。报告期内，公司制造费用金额分别为 5,152.81 万元、5,977.51 万元及 7,588.21 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1.23%、9.96%及 8.10%，呈逐年下降趋势，主要系公司生产规模逐渐提升，规模效应带动制造费用占比有所下降。

（4）委托加工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采用委托加工的方式缓解部分工序存在的产能不足问题，委托加工费金额分别为 1,603.42 万元、2,125.60 万元和 3,589.87 万元。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公司委托加工费整体呈上升趋势。

（四）毛利构成及毛利率分析

1、主营业务毛利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键盘	7,702.66	48.81%	7,877.87	46.78%	5,550.05	46.07%
鼠标	5,545.57	35.14%	5,663.15	33.63%	4,788.23	39.74%
键鼠套装	2,013.15	12.76%	2,175.28	12.92%	1,082.41	8.98%
其他	520.94	3.30%	1,123.94	6.67%	626.72	5.20%
合计	15,782.33	100.00%	16,840.23	100.00%	12,047.41	100.00%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的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12,047.41 万元、16,840.23 万元和 15,782.33 万元，其中，键盘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较高，分别为 46.07%、46.78%和 48.81%，是主营业务毛利的重要组成部分。

2、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各类别产品毛利率、毛利额占主营业务毛利比率的情况如下：

产品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率	毛利额占比	毛利率	毛利额占比	毛利率	毛利额占比
键盘	12.53%	48.81%	19.18%	46.78%	18.76%	46.07%
鼠标	17.80%	35.14%	25.48%	33.63%	24.09%	39.74%
键鼠套装	16.10%	12.76%	24.22%	12.92%	21.34%	8.98%
其他	11.96%	3.30%	24.66%	6.67%	18.35%	5.20%
主营业务	14.42%	100.00%	21.92%	100.00%	20.7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20.79%、21.92%及 14.42%，其变动与各类产品毛利率变动趋势一致。公司的业务模式为 ODM，产品以外销为主，该业务模式下，产品结构、生产规模、汇率水平及人力成本对于公司的毛利率有较大影响。

（1）汇率变动的的影响

2021 年度，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明显下降，主要原因为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大幅升值，而公司外销收入占比较高，汇率变动为毛利率下降的最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变动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测算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主营业务收入（万元）	109,480.79	76,842.71	57,946.98
境外销售收入（万元）	85,280.21	55,496.22	38,207.12
用美元结算的境外收入（万美元）	13,197.44	8,038.34	5,531.72
美元结算的境外收入平均汇率	6.4619	6.9039	6.9069
汇率变动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注）	-4.62%	-0.03%	-
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情况	-7.50%	1.12%	-

注：汇率变动对公司毛利率的影响=（上年美元计价的美元结算业务收入*本年境外收入平均汇率-上年人民币计价的美元结算业务收入）/上年主营业务收入

由上表可见，2021 年度，人民币兑美元汇率大幅度升值变动对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造成较大不利影响。

（2）人力成本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直接人工占比分别为 9.53%、9.12%及 10.83%，以及制造费用中间接人工成本占比分别为 34.12%、33.96%及 33.03%，生产人员薪酬水平的变动对公司各产品毛利率构成一定影响。

2021 年度，受疫情社保减免政策取消及薪酬上涨因素的影响，直接生产人员及间接生产人员的平均薪酬由 6.36 万元/年增长至 7.38 万元/年，增幅达到 16.05%，单位人工成本显著上涨。假设 2021 年度直接生产人员及间接生产人员的平均薪酬维持不变，影响主营业务毛利率 1.6 个百分点。

3）海运费用的影响

报告期内，一般销售模式下，公司外销主要以 FOB 条款进行交付，海运费由客户进行承担，而在供应商库存管理模式下，则由公司承担。2021 年度，受海运运力紧张因素的影响，海运费显著增加，对公司键鼠产品毛利率构成一定的影响，假设海运成本维持新冠疫情前平均水平，对主营业务毛利率的影响为 0.47 个百分点。

3、毛利率按产品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变化的具体情况如下：

（1）键盘

报告期内，公司键盘产品的毛利率分别 18.76%、19.18%及 12.53%，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毛利率同比变动情况分别为 0.42%及-6.65%。键盘产品的平均单价与单位成本变动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额（万元）	61,470.53	41,079.61	29,582.16
销量（万 PCS）	531.58	421.25	431.73
平均单价（元/PCS）	115.64	97.52	68.52
单位成本（元/PCS）	101.15	78.82	55.66
平均单价变动比例	18.58%	42.32%	61.79%
单位成本变动比例	28.33%	41.59%	53.32%

2020 年度，公司与键盘产品主要客户合作规模有所扩大，销售额有所提高，毛利率小幅增加 0.42 个百分点，具体原因系：1）公司把握市场趋势，凭借多年的技术积累，以机械键盘产品为切入点，加大商务办公和电竞游戏等领域的业务布局。键盘新产品平均单价较高，使得键盘产品平均单价明显提升；2）公司剥离自主品牌的境内经营业务，其键盘产品毛利率低于公司 ODM 产品毛利率。

2021 年度，公司键盘产品毛利率显著下降，下降幅度达 6.65 个百分点，主要系受到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升值、人力成本上涨及海运费增加等不利因素综合影响。

（2）鼠标

报告期内，鼠标的毛利率分别为 24.09%、25.48%及 17.80%，同比变动情况分别为 1.39%及-7.68%。公司鼠标产品的单位平均售价与单位平均成本变动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额（万元）	31,150.83	22,226.20	19,877.49
销量（万 PCS）	941.83	778.57	835.09
平均单价（元/PCS）	33.07	28.55	23.80
单位成本（元/PCS）	27.19	21.27	18.07
平均单价变动比例	15.86%	19.93%	-6.66%
单位成本变动比例	27.79%	17.74%	-14.75%

2020 年度，公司鼠标产品的毛利率同比增加 1.40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

- 1) 本年内电竞游戏类鼠销售收入增长较快，带动鼠标产品平均单价显著增长；
- 2) 鼠标产品型号进一步集中，生产效率优化且受益于社保减免政策，使得单位成本增长幅度低于平均单价增长幅度。

2021 年度，公司鼠标产品毛利率减少 7.68 个百分点，主要系受到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升值、人力成本上涨及海运费增加等不利因素综合影响。除此以外，随着公司与赛睿、乌龟海岸等客户的合作深入，公司与其拓展了电竞游戏鼠标产品，该类新产品售价较高，但由于材料成本高及工艺要求复杂，毛利率水平普遍较低，对鼠标产品毛利构成一定影响。最后，越南生产基地试产阶段主要生产鼠标产品，前期订单因固定成本导致亏损较大，单位制费相对较高。

（3）键鼠套装

报告期内，公司键鼠套装毛利率分别为 21.34%、24.22%及 16.10%，同比变动情况分别为 2.88%及-8.12%。公司键鼠套装产品的单位平均售价与单位平均成本变动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额（万元）	12,503.81	8,979.66	5,072.27
销量（万 PCS）	198.93	149.43	96.08
平均单价（元/PCS）	62.86	60.09	52.79
单位成本（元/PCS）	52.74	45.54	41.52
平均单价变动比例	4.60%	13.83%	1.31%
单位成本变动比例	15.81%	9.66%	-5.56%

2021 年度，公司键鼠套装毛利率减少 8.12 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受人民币兑美元的汇率升值、人力成本上涨及海运费增加等不利因素综合影响。除此以外，公司为增强核心客户粘性，承接了某款毛利率较低的电玩游戏类键鼠套装订单，拉低键鼠套装产品毛利率 1.25 个百分点。

4、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比较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毛利率比较如下：

上市公司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朝阳科技（002981.SZ）	8.11%	16.66%	22.04%

显盈科技（301067.SZ）	24.46%	27.93%	28.18%
佳禾智能（300793.SZ）	9.57%	11.46%	14.97%
传艺科技（002866.SZ）	21.12%	25.59%	22.17%
均值	15.81%	20.41%	21.84%
公司	14.42%	21.92%	20.79%

数据来源：招股说明书、定期公告
注：2019年至2021年，传艺科技选取产品分类为笔记本及台式机电脑键盘等输入设备及配件的毛利率。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平均水平较为接近。2020年度，朝阳科技、佳禾智能毛利率有所下降，与同行业其他公司有所不同，主要原因为：朝阳科技、佳禾智能系以ODM模式为主的专业电声产品制造商，主要产品为耳机音响等电声产品，近年来无线耳机市场竞争加剧，产品更新换代较快，新产品的生产复杂度随市场发展逐渐提高，生产成本居高较高。2021年度，受市场环境等因素的影响，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毛利率均有所下滑。

（五）期间费用分析

1、期间费用构成及变化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构成情况及占营业收入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销售费用	1,266.38	1.14%	1,008.11	1.29%	2,080.59	3.54%
管理费用	3,255.74	2.94%	2,405.73	3.09%	2,255.29	3.84%
研发费用	4,284.00	3.86%	3,112.38	3.99%	2,759.40	4.69%
财务费用	1,477.36	1.33%	2,096.16	2.69%	946.67	1.61%
合计	10,283.48	9.27%	8,622.37	11.06%	8,041.96	13.68%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公司期间费用总额分别为8,041.96万元、8,622.37万元及10,283.48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3.68%、11.06%及9.27%。报告期内，由于营业收入增长较快，期间费用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呈下降趋势。

2、销售费用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843.37	66.60%	618.03	61.31%	725.83	34.89%
运费	-	-	-	-	627.02	30.14%
仓储费	-	-	-	-	67.58	3.25%
业务招待费	182.81	14.44%	151.78	15.06%	198.96	9.56%
办公费	58.55	4.62%	58.04	5.76%	66.53	3.20%
差旅费	26.14	2.06%	26.60	2.64%	64.12	3.08%
物料消耗样品费	82.51	6.52%	92.21	9.15%	42.26	2.03%
报关费	-	-	-	-	27.61	1.33%
市场宣传推广费	1.03	0.08%	0.51	0.05%	172.78	8.30%
折旧摊销费	57.21	4.52%	19.59	1.94%	31.55	1.52%
其他	14.78	1.17%	41.34	4.10%	56.36	2.71%
合计	1,266.38	100.00%	1,008.11	100.00%	2,080.59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总额分别为 2,080.59 万元、1,008.11 万元及 1,266.38 万元，总体呈下降趋势，主要由职工薪酬、运费、业务招待费及市场宣传推广费构成，具体分析如下：

（1）职工薪酬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数量、销售人员薪酬与业务收入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平均职工人数（人）	54	44	56
职工薪酬（万元）	843.37	618.03	725.83
人均月度薪酬（元/人）	12,919.27	11,660.94	10,801.04

注：平均人数为各月度计薪人数的平均数。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职工薪酬金额分别为 725.83 万元、618.03 万元及 843.37 万元，月度平均薪酬为 10,801.04 元、11,660.94 元及 12,919.27 元，逐年上升，系公司营业收入规模持续高速增长，销售人员薪酬奖励持续增长所致。

2020 年度，新冠疫情社保减免政策的实施导致薪酬增长幅度较小，随着该政策在 2021 年终止，2021 年度薪酬增长显著，另一方面，公司剥离境内自主

品牌业务，电商部门销售人员离职，销售人员数量显著减少，该部分人员平均薪酬较低。

综上所述，公司销售人员数量、销售人员薪酬变动与业务情况匹配。

（2）运费及仓储费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运费及仓储费金额分别 694.60 万元、0 万元及 0 万元，占销售费用的比例分别为 33.38%、0.00%及 0.00%。仓储费主要系个别客户采用供应商管理库存模式，因此公司向位于德国汉堡港的仓储服务公司采购服务。

从 2020 年 1 月 1 日开始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将因销售而产生的运费、仓储费等合同履约成本从“销售费用”项目调整为“营业成本”项目列报。

（3）同行业公司销售费用率比较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的销售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朝阳科技（002981.SZ）	1.17%	1.17%	1.60%
显盈科技（301067.SZ）	1.70%	1.25%	2.73%
佳禾智能（300793.SZ）	0.58%	0.57%	1.14%
传艺科技（002866.SZ）	1.89%	1.74%	3.12%
均值	1.34%	1.18%	2.15%
公司	1.14%	1.29%	3.54%

注：为保持数据的可比性，传艺科技的销售费用率计算过程中未考虑在销售费用中核算的销售返利。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54%、1.29%和 1.14%。2019 年度，公司销售费用占比略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系公司经营自主品牌所发生的广告营销费用以及电商运营费用较高，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销售费用占比与同行业公司均值较为接近。

3、管理费用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572.72	48.31%	1,383.65	57.51%	1,443.60	64.01%
业务招待费	232.32	7.14%	178.32	7.41%	150.01	6.65%
折旧摊销费	523.12	16.07%	151.40	6.29%	157.82	7.00%
办公费	66.25	2.03%	120.13	4.99%	90.74	4.02%
中介咨询服务费	365.81	11.24%	179.51	7.46%	52.17	2.31%
装修费	25.51	0.78%	73.81	3.07%	105.52	4.68%
交通差旅费	80.83	2.48%	65.67	2.73%	88.71	3.93%
维修保养费	72.74	2.23%	53.08	2.21%	73.02	3.24%
股权激励	141.41	4.34%	28.10	1.17%	-	-
租赁费	41.43	1.27%	39.78	1.65%	47.17	2.09%
开办费	20.69	0.64%	37.95	1.58%	-	-
其他	112.93	3.47%	94.35	3.92%	46.51	2.06%
合计	3,255.74	100.00%	2,405.73	100.00%	2,255.29	100.00%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业务招待费及折旧摊销费等构成。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总额分别为 2,255.29 万元、2,405.73 万元以及 3,255.74 万元，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增加，管理费用逐年上升。2020 年度，公司管理人员职工薪酬有所下降，主要原因为：1）公司管理人员人数随原子公司上海韬迪的转让及阳东联智的注销有所减少；2）新冠疫情社保减免政策对社保费用的减免。2021 年度，管理费用有所增长，主要原因为越南生产基地于 7 月开始试产，使用权资产在投产前暂时闲置，导致管理费用折旧费用较高。

（1）股份支付

2020 年 11 月，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谢伟明及黎柏松将持有智控投资的 591.41 万元财产份额转让予被激励对象，转让价格对应智迪科技的股本为每股 3.5 元或每股 6 元，上述财产份额变更已于 2020 年 11 月 16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公司聘请众联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基准日为 2020 年 6 月 30 日的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进行评估，最终采用收益法评估公司全部 100% 股权于评估基准日的公允价值为 42,834.26 万元，对应每股公允价值为 7.14 元。公司实施本次

股权激励的具体情形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五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十、本次公开发行前已制定或实施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情况”。

1) 本次股权激励产生的股份支付费用总金额具体计算过程

项目	公式	数值
转让时点智控投资持有发行人股数（万股）	A	528.00
本次转让智控投资的份额	B	39.40%
员工因持有智控投资份额而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数（万股）	$C=A*B$	208.040
发行人所有者权益的经评估的公允价值（万元）	D	42,834.26
发行人每股的公允价格（元）	$E=D/6000$	7.14
本次授予员工的智控财产份额的公允价值（万元）	$F=C*E$	1,485.21
员工取得智控财产份额支付的对价（万元）	G	934.74
股份支付费用总金额（万元）	$H=F-G$	550.47

2) 报告期内股份支付费用

公司根据聘请的评估机构按收益法评估的授予时点公允价值进行评估，且合伙协议中约定合伙企业财产份额在上市后分 3 次解锁。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公司确认的股份支付金额分别为 28.10 万元和 141.41 万元。

(2) 同行业公司管理费用率比较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的管理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朝阳科技（002981.SZ）	4.21%	3.99%	3.53%
显盈科技（301067.SZ）	6.56%	5.49%	6.05%
佳禾智能（300793.SZ）	3.71%	3.14%	3.18%
传艺科技（002866.SZ）	4.71%	5.12%	5.96%
均值	4.80%	4.43%	4.68%
公司	2.93%	3.09%	3.84%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84%、3.09%和 2.93%，整体呈现下降趋势，除公司收入规模显著增加的影响外，公司自 2018

年度发生亏损后实施的费用管控政策效果显著。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略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不存在显著差异。

4、研发费用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027.05	70.66%	2,251.34	72.34%	2,053.34	74.41%
折旧与摊销	119.56	2.79%	114.92	3.69%	106.13	3.85%
直接投入	454.27	10.06%	438.06	14.07%	388.63	14.08%
其他费用	683.11	15.95%	308.05	9.90%	211.31	7.66%
合计	4,284.00	100.00%	3,112.38	100.00%	2,759.40	100.00%

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直接投入及其他费用构成。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2,759.40 万元、3,112.38 万元及 4,284.00 万元，呈逐年上升趋势。报告期内，为应对日益增加的市场需求、拓展客户资源，公司积极建设研发团队，新招研发人员，加大研发力度，致使研发人员职工薪酬显著上升。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预算	计入研发费用金额			实施进度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带背光及触摸的超小型多媒体键盘的研发	520	-	-	224.2	已经结束
第二代光磁微动技术及其鼠标的研发	300	-	-	189.54	已经结束
一种静音微动开关及其鼠标的研发	300	-	-	135.04	已经结束
一种薄膜机械开关及其键盘的研发	350	-	13.35	256.49	已经结束
具有自动开关自锁限位的电磁门装置技术的研发及应用	600	-	77.74	278.79	已经结束
磁感应机械开关键盘的研发	500	-	240.42	234.08	已经结束
游戏类键盘鼠标驱动平台的研发	400	-	122.32	256.45	已经结束

基于蓝牙 5.0 技术的办公鼠标研发	300	-	189.05	107.33	已经结束
集 BLE5.0、2.4G 与 USB 三模一体的游戏鼠标的研发	600	76.94	337.25	177.2	已经结束
滚轮速度可调的鼠标的研发及应用	650	78.69	271.12	245.28	已经结束
提高鼠标传感器 DPI 技术的研究	500	197.66	289.07	-	正在进行
可调力度的光磁开关技术研发	600	308.60	200.36	-	正在进行
通过镭射传感器提升鼠标使用寿命的技术研究	300	124.41	163.38	-	已经结束
利用虚拟光学微动按键触发信号的技术研究	300	141.33	74.77	-	正在进行
实现蓝牙鼠标、蓝牙键盘和蓝牙耳机同时工作的技术研究	800	472.43	228.1	-	正在进行
键盘剪刀脚结构技术的创新研究	300	137.95	138.9	-	正在进行
键盘防水薄膜开关的技术创新	300	151.12	122.72	-	正在进行
无线背光机械键盘节能技术的研究与应用	600	504.64	-	-	正在进行
提高电脑外设与电脑主机通讯速度至 4000reportrate 的技术研究	400	338.56	-	-	正在进行
机器人自动化插件技术的研发及应用	120	-	-	44.01	已经结束
基于大数据展示与应用的制造执行系统开发	150	-	17.95	87.15	已经结束
基于 OCR 光学识别技术的芯片托盘计数器开发与应用	150	-	115.85	20.12	已经结束
基于云平台技术的农业温室大棚监控系统的开发与应用	150	99.53	-	-	正在进行
全新模内切双色封闭字符键帽模具技术研究	130	-	-	6.26	已经结束
一种双色产品成型模具技术研究	120	-	44.16	48.68	已经结束
肩套自动化切水口设备技术研究	80.00	31.96	40.69	-	正在进行
一种孤岛无暗影的双	100	49.10	41.66	-	正在进行

色字符模具					
一种三次顶出的双色字符模具研究	80	71.87	-	-	正在进行
一种三点针阀热流道进胶的键盘上盖模具	50	35.65	-	-	正在进行
通过 2.4G 私有协议实现产品 FW（固件）升级技术的研究	460.00	243.77	-	-	正在进行
通过蓝牙驱动设定键盘鼠标产品功能的技术研究	420.00	248.69	-	-	正在进行
轻量化带无线充三模游戏鼠标	670.00	291.46	-	-	正在进行
内藏可调伸缩结构的绳带便携鼠标研发	340.00	167.68	-	-	正在进行
基于光/磁感应技术实现金属上盖鼠标左右按键功能的技术研发	690.00	109.27	-	-	正在进行
拼色键帽自动化作业技术开发与应用	82.00	81.79	-	-	正在进行
基于机器人与视觉技术的樱桃番茄采摘系统研发	215.00	46.04	-	-	正在进行
其他	1,570.00	274.87	383.52	448.79	已完成
合计	14,197.00	4,284.00	3,112.38	2,759.40	

注：其他主要为预算金额低于 100 万的已完成项目。

报告期内，本公司与同行业公司的研发费用率对比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朝阳科技（002981.SZ）	4.35%	4.27%	4.17%
显盈科技（301067.SZ）	4.71%	3.76%	4.37%
佳禾智能（300793.SZ）	4.29%	3.93%	3.52%
传艺科技（002866.SZ）	4.38%	3.27%	3.46%
均值	4.43%	3.81%	3.88%
公司	3.86%	3.99%	4.69%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69%、3.99% 及 3.86%。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公司研发费用占比略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2021 年度，因销售收入增长显著，公司研发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有所下降。

5、财务费用构成及变化情况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利息支出	689.83	46.69%	719.75	34.34%	785.12	82.94%
减：利息收入	61.36	4.15%	50.85	2.43%	20.45	2.16%
汇兑损失	515.11	34.87%	1,320.45	62.99%	124.16	13.12%
银行手续费	83.54	5.65%	106.82	5.10%	57.84	6.11%
未确认融资费用	250.25	16.94%	-	-	-	-
合计	1,477.36	100.00%	2,096.16	100.00%	946.67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946.67 万元、2,096.16 万元及 1,477.36 万元，主要由利息支出、汇兑损失、手续费及未确认融资费用构成。2020 年度，公司财务费用呈现上升趋势，主要为利息支出和汇兑损益增加所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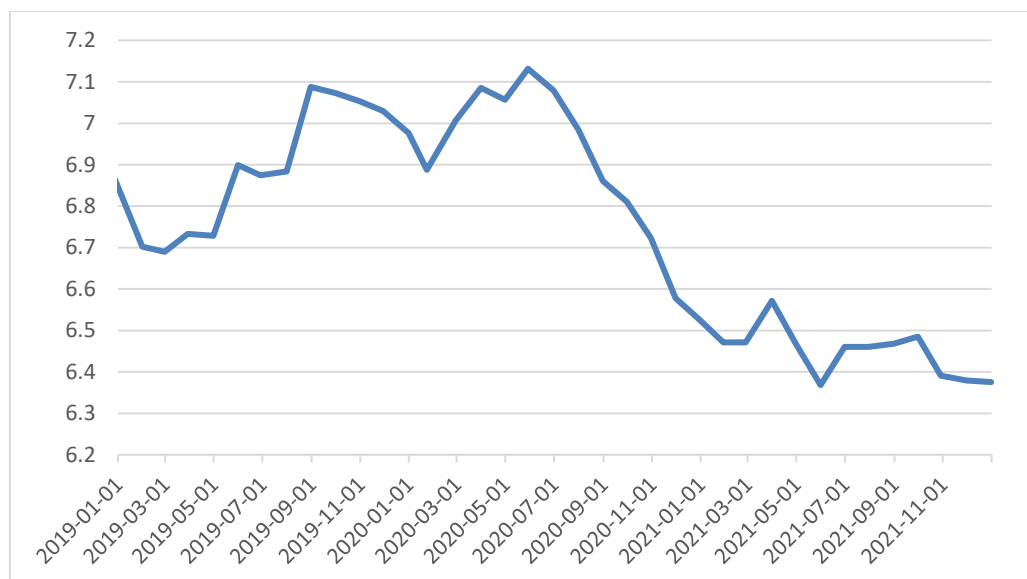
（1）利息支出

2020 年度，公司在有息负债金额增加的情况下，利息支出金额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优化借款结构，增加国际贸易融资下出口商业发票质押融资借款的比例，该类借款的期限较短且利率较低，使得整体利息支出金额略有下降；

2021 年度，公司利息支出有所下降，系当期收到财政贴息补助，冲减财务费用 73.54 万元。

（2）汇兑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出口销售占比较高且主要以美元结算，对应以美元结算的应收账款随美元升值形成汇兑收益，随美元贬值形成汇兑损失，同时，公司报告期内存在主要以美元结算的外币借款，随美元升值形成汇兑损失，随美元贬值形成收益。报告期内，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情况如下：



注：数据来源于中国人民银行人民币汇率中间价

如上图所示，2020年下半年以来，受人民币对美元单向大幅度升值因素影响，公司汇兑损失较大，导致财务费用相比于2019年度显著增加。2021年，人民币兑美元汇率波动较小，因此产生的汇兑损失较小。

（六）其他收益及减值损失分析

1、其他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个税手续费返还	1.91	1.87	-	-
政府补助	235.51	496.67	290.33	-
包括：就业稳岗	34.36	246.49	61.91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	125.00	110.00	与收益相关
外贸补贴	-	50.00	-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补助	180.82	39.97	92.52	与资产相关
中小企业服务券	-	13.20	-	与收益相关
新升规企业奖励	20.00	10.00	-	与收益相关
项目专项资金补助	-	-	10.00	与收益相关
其他	0.33	12.01	15.9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7.42	498.53	290.33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其他收益主要为发行人收到的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67.03	370.40	474.82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	-	25.68
商誉减值损失	-	-	46.67
其他减值损失	25.80	-	-
合计	392.83	370.40	547.17

注：其他减值损失为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损失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无形资产减值损失及商誉减值准备。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 547.17 万元、370.40 万元和 392.83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93%、0.47%和 0.35%，占比较小。

2020 年度，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有所下降，系公司已剥离毛利率较低的境内自主品牌业务，存货跌价情况有所改善。

3、信用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3.10	-533.94	-191.0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6.84	-24.65	-18.05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12.01	4.43	-21.67
合计	17.93	-554.17	-230.81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主要为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230.81 万元、-554.17 万元和 17.93 万元。2021 年度，公司信用减值损失显著减少，主要系当年公司加强应收款管理，回款情况改善，

202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仅小幅同比增长 777.30 万元，且当年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因销售退回而转回 66.5 万元，导致当期应收账款坏账损失大幅减少。

4、资产处置损益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损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固定资产处置	4.01	24.04	-9.46
无形资产处置	276.26	-	399.72
其他长期资产处置	3.13	16.77	-
合计	283.41	40.81	390.26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处置收益主要为无形资产处置利得及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公司资产处置收益金额分别为 390.26 万元、40.81 万元和 283.4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66%、0.05%和 0.26%，占比较低。2019 年度，公司以 500 万元出售“富勒”品牌 4 项商标中的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类商品境内商标，产生资产处置收益。

2021 年度，公司以 50 万元美元出售“富勒”等 11 个项境外商标，产生资产处置收益。

（七）营业外收支项目分析

1、营业外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100.00	81.03	-
废品收入	14.27	6.76	9.18
赞助费收入	-	8.37	5.39
其他	11.26	17.95	1.76
合计	125.53	114.12	16.33

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公司营业外收入分别为 16.33 万元、114.12 万元及 125.53 万元，金额及对公司经营成果影响较小。2020 年度及

2021 年度，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主要是新型冠状病毒疫情下的复工补助。

2、营业外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益	23.39	108.24	2.22
滞纳金支出	31.73	1.00	-
违约金支出	5.31	-	-
捐赠支出	-	-	1.00
其他	-	-	0.56
合计	60.43	109.23	3.7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总额分别为 3.78 万元、109.23 万元及 60.43 万元。公司营业外支出总体金额较小。2021 年度，营业外支出主要为个人所得税款滞纳金。

（八）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关于非经常性损益的具体构成情况及分析，请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之“七、经会计师核验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九）纳税情况分析

1、缴纳增值税情况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21 年度	-1,077.91	-410.64	237.85	-1,726.40
2020 年度	-298.83	-582.45	196.63	-1,077.91
2019 年度	-230.99	52.22	120.05	-298.83

报告期各期末，增值税应交余额为负数主要是因为公司外销占比较高，形成了较高的应收出口退税款。公司期间应交增值税额为负数，是因为原材料采购金额较高，产生了较大的增值税进项税额。

2、缴纳所得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缴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期初未交数	本期应交数	本期已交数	期末未交数
2021 年度	591.56	770.76	1,355.78	6.55
2020 年度	209.47	1,133.25	751.16	591.56
2019 年度	-155.50	446.90	81.92	209.47

发行人所得税缴纳与其经营情况、所得税优惠匹配，各期所得税缴纳情况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所得税费用与会计利润的关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614.15	1,133.25	468.97
递延所得税费用	-285.15	-104.21	58.59
所得税费用合计	329.00	1,029.04	527.56
利润总额	6,240.52	8,129.34	3,848.91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比例	5.27%	12.66%	13.71%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公司所得税费用分别为 527.56 万元、1,029.04 万元及 329.00 万元，与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3.71%、12.66%及 5.27%。

3、税收政策变化和税收优惠对公司利润的影响

报告期内，税收政策变化和税收优惠对公司利润的影响详见本节“八、报告期内相关税收情况”之“（三）税收政策变化及税收优惠政策的影响”。

十二、财务状况分析

（一）资产构成与主要项目分析

1、资产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资产合计	55,236.24	66.71%	48,654.11	71.61%	28,150.78	60.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68.93	33.29%	19,292.01	28.39%	18,478.32	39.63%
资产总计	82,805.17	100.00%	67,946.12	100.00%	46,629.10	100.00%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总额分别为 46,629.10 万元、67,946.12 万元和 82,805.17 万元，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存货、应收账款及货币资金显著增加。报告期各期末，流动资产占总资产比例分别为 60.37%、71.61%和 66.71%，是资产总额中主要构成部分。

2、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存货等项目，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货币资金	6,075.11	11.00%	8,157.72	16.77%	5,660.49	20.11%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4	0.04%	164.31	0.34%	146.79	0.52%
应收账款	21,881.96	39.62%	21,081.57	43.33%	12,192.07	43.31%
预付款项	287.17	0.52%	225.35	0.46%	109.35	0.39%
其他应收款	587.07	1.06%	717.00	1.47%	209.25	0.74%
存货	23,655.07	42.83%	17,090.98	35.13%	9,321.24	33.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1.16	0.26%	40.61	0.08%	84.09	0.30%
其他流动资产	2,588.46	4.69%	1,176.58	2.42%	427.50	1.52%
流动资产合计	55,236.24	100.00%	48,654.11	100.00%	28,150.78	100.00%

（1）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现金	9.67	57.04	33.90
银行存款	5,591.52	7,438.26	5,431.63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其他货币资金	473.92	662.42	194.96
合计	6,075.11	8,157.72	5,660.4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5,660.49 万元、8,157.72 万元及 6,075.11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0.11%、16.77%及 11.00%。2021 年末，货币资金余额较 2020 年末有所下降，主要系当期支付原材料采购款及越南生产基地设备购置款较多所致。

公司的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银行承兑汇票的保证金、远期外汇及期权保证金、短期借款保证金等。

（2）交易性金融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银行理财产品	-	126.81	146.79
外汇期权合同	20.24	37.51	-
合计	20.24	164.31	146.7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资产为银行理财产品、外汇期权合同，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52%、0.34%及 0.04%，占比极低。

报告期内，公司持有的银行理财产品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发行单位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预期年化收益率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赎回金额	期末未赎回金额
2019 年度	中国农业银行	“农银时时付”开放式人民币理财产品	固定收益类（开放净值型）	一年期定期存款基准利率 +150bp	214.38	69.50	144.88
2020 年度					310.00	334.00	122.79
2021 年度					-	127.44	-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持有的买入期权合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单位	期权种类	人民币金额	美元金额	交易日	行权交易交割日	执行价格	行权交割方式	期权费
中国工	人民币看	1,351.40	200	2020-11-12	2021-04-12	6.757	实物	16.00

商银行	涨美元看跌普通欧式期权	1,312.80	200	2021-01-06	2021-07-02	6.564	实物	20.00
中国农业银行	人民币看涨美元看跌普通欧式期权	651.40	100	2021-11-09	2022-05-06	6.514	实物	10.00
	人民币看涨美元看跌普通欧式期权	517.76	80	2021-12-10	2022-06-10	6.472	实物	7.20

（3）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价值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应收账款原值	23,035.22	22,257.92	12,835.42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1,153.26	1,176.36	643.35
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21,881.96	21,081.57	12,192.07

1) 应收账款金额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流动资产的比较情况如下：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应收账款余额（万元）	23,035.22	22,257.92	12,835.42
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20.77%	28.54%	21.84%
应收账款净额（万元）	21,881.96	21,081.57	12,192.07
应收账款净额占流动资产比例	39.62%	43.33%	43.3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12,835.42 万元、22,257.92 万元及 23,035.2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84%、28.54%及 20.77%。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扩张，营业收入显著上升，导致应收账款余额增加。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9,422.50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亦有所增加，主要原因为：受新冠疫情的影响，下游客户的新品发布延后至第四季度，第四季度销售额显著增长；此外，2020 年度新增客户美商海盗船及乌龟海岸的订单从第四季度起开始交付，对应应收账款仍在信用期内。

2021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较上年末增加 777.30 万元，占营业收入及流动资产的比重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加强期末应收款管理，客户回款情况进一步改善。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23,028.13	99.97%	22,252.20	99.97%	12,807.20	99.78%
1-2 年	1.37	0.01%	5.73	0.03%	27.38	0.21%
2-3 年	5.73	0.02%	-	-	0.84	0.01%
合计	23,035.22	100.00%	22,257.92	100.00%	12,835.42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3 个月，与公司给主要客户的信用期基本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金额较小，占应收账款的比例分别为 0.22%、0.03%及 0.03%，占比较低，对公司资产质量不产生重大影响。对于账龄一年以上的应收账款，公司已根据实际情况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提取了坏账准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坏账计提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1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3,035.22	100.00	1,153.26	5.01	21,881.96
合计	23,035.22	100.00	1,153.26	5.01	21,881.96
类别	2020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66.50	0.30	66.5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2,191.42	99.70	1,109.86	5.00	21,081.57

合计	22,257.92	100.00	1,176.36	5.29	21,081.57
类别	2019 年末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835.42	100.00	643.35	5.00	12,192.07
合计	12,835.42	100.00	643.35	5.00	12,192.0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账龄在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分别为 99.78%、99.97%和 99.97%，回款情况良好。截至 2022 年 2 月末，2019 年末至 202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的回款比例分别为 100.00%、99.67%和 62.71%，公司已充分考虑应收账款性质和收回的可能性，根据实际情况按照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足额提取坏账准备。

2020 年末，子公司捷锐科技对广州明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销售自动化设备产生的货款预计无法收回，因此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坏账准备计提政策（按账龄）对比如下：

公司简称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4 年	4-5 年	5 年以上
朝阳科技 (002981.SZ)	3.01%	28.67%	77%	100%	100%	100%
显盈科技 (301067.SZ)	10% (6 个月 以内 3%)	30%	50%	100%	100%	100%
佳禾智能 (300793.SZ)	5% (3 个月以 内 1%)	10%	30%	100%	100%	100%
传艺科技 (002866.SZ)	5%	15%	30%	100%	100%	100%
公司	5%	10%	30%	50%	80%	100%

注：上述坏账计提比例取自 2021 年年度报告

3) 应收账款客户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2021 年末	1	罗技	8,157.45	35.41%
	2	联想	4,865.81	21.12%
	3	ELECOM	2,064.20	8.96%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金额	占应收账款比例
	4	IKBC	1,422.69	6.18%
	5	赛睿	1,264.28	5.49%
	合计		17,774.42	77.16%
2020 年末	1	联想	5,431.61	24.40%
	2	美商海盗船	3,187.23	14.32%
	3	罗技	2,525.89	11.35%
	4	ELECOM	1,573.83	7.07%
	5	赛睿	1,526.59	6.86%
	合计		14,245.15	64.00%
2019 年末	1	联想	2,715.59	21.16%
	2	ELECOM	1,793.15	13.97%
	3	樱桃	1,364.64	10.63%
	4	赛睿	1,320.52	10.29%
	5	罗技	1,206.70	9.40%
	合计		8,400.59	65.45%

注：上述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均为客户合并口径，即包括了其关联企业。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前五名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公司应收账款余额总额比例分别为 65.45%、64.00%和 77.16%。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均为国内外知名计算机制造商或计算机外设品牌商，有良好的商业信誉且与公司合作关系稳定，回款情况良好，未发生坏账损失。

（4）预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账款分别为 109.35 万元、225.35 万元及 287.17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0.39%、0.46%及 0.52%，占比较低，其主要系预付的原材料货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

（5）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的金额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	---------	---------	---------

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630.09	766.90	234.50
其他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3.02	49.90	25.25
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	587.07	717.00	209.25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209.25 万元、717.00 万元和 587.07 万元，主要是保证金押金、备用金及借支款及其他往来款项。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按性质划分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保证金押金	233.08	82.77	20.86
备用金及借支款	76.25	316.62	122.09
其他往来款项	320.76	367.51	91.56
合计	630.09	766.90	234.50

（6）存货

公司的存货由原材料、在产品、半成品、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构成。报告期各期末，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9,321.24 万元、17,090.98 万元和 23,655.07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33.11%、35.13%和 42.83%。

1) 存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价值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原材料	12,152.04	51.37%	6,636.37	38.83%	2,812.16	30.17%
在产品	673.56	2.85%	1,640.39	9.60%	757.01	8.12%
半成品	2,607.37	11.02%	1,868.39	10.93%	1,106.29	11.87%
库存商品	6,726.84	28.44%	6,047.03	35.38%	4,246.84	45.56%
发出商品	1,495.26	6.32%	898.79	5.26%	398.94	4.28%
合计	23,655.07	100.00%	17,090.98	100.00%	9,321.2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主要为原材料及库存商品，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均呈增长趋势。

2) 存货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存货账面余额及跌价准备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374.25	222.21	12,152.04	6,958.27	321.9	6,636.37	2,954.11	141.95	2,812.16
在产品	673.56	-	673.56	1,640.39	-	1,640.39	807.33	50.32	757.01
半成品	2,698.22	90.85	2,607.37	1,920.50	52.11	1,868.39	1,175.85	69.57	1,106.29
库存商品	6,855.14	128.30	6,726.84	6,151.36	104.33	6,047.03	4,324.89	78.05	4,246.84
发出商品	1,495.26	-	1,495.26	898.79	-	898.79	398.94	-	398.94
合计	24,096.44	441.37	23,655.07	17,569.32	478.34	17,090.98	9,661.12	339.89	9,321.24

① 原材料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原材料账面余额分别为 2,954.11 万元、6,958.27 万元和 12,374.25 万元，逐年显著增长，主要原因系公司为应对订单需求持续增长而相应储备原材料，2020 年底以来，公司为应对消费电子行业上游原材料供应紧缺以及原材料涨价的趋势，根据订单需求及预测订单的情况，公司储备 IC、开关、电子料等主要原材料。

② 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库存商品账面余额分别为 4,324.89 万元、6,151.36 万元和 6,855.14 万元，公司发出商品账面价值分别为 398.94 万元、898.79 万元及 1,495.26 万元，均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销售收入规模扩大，各期末库存商品数量及在途的商品有所增长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变动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的匹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	金额	8,350.40	7,050.15	4,723.83
	增幅	18.44%	49.25%	36.65%
主营业务收入	金额	109,480.79	76,842.71	57,946.98
	增幅	42.47%	32.61%	33.21%

报告期内，公司订单持续增长，期末库存商品及发出商品合计余额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相同。

③ 半成品、在产品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半成品和在产品的合计余额分别为 1,983.18 万元、3,560.89 万元和 3,371.79 万元，占存货账面余额比例分别为 20.53%、20.27% 及 13.99%，整体呈下降趋势，主要得益于公司生产管理水平的持续改善，生产效率不断提升；半成品及在产品余额波动主要由在产产品型号不同、工单排期缓急情况不同所致。

（7）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84.09 万元、40.61 万元及 141.1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0.30%、0.08% 及 0.26%，主要是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系以分期收款方式销售“富勒”境内部分商标权以及境外商标权产生。

（8）其他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流动资产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	1,073.16	41.46%	599.46	50.95%	108.52	25.38%
应收退税款	862.71	33.33%	522.39	44.40%	315.70	73.85%
预缴税金	152.06	5.87%	-	0.00%	-	0.00%
上市服务费	377.13	14.57%	-	0.00%	-	0.00%
其他	123.39	4.77%	54.73	4.65%	3.28	0.77%
合计	2,588.46	100.00%	1,176.58	100.00%	427.50	100.00%

报告期内各期末，其他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427.50 万元、1,176.58 万元和 2,588.46 万元，占流动资产比例分别为 1.52%、2.42% 及 4.69%，主要为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应收退税款以及预缴企业所得税。其中，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主要系公司采购原材料、机器设备所留存。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公司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显著增加，系公司加大原材料储备所致。

3、非流动资产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非流动资产主要包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及使用权资产等项目，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应收款	361.65	1.31%	287.01	1.49%	327.62	1.77%
固定资产	16,905.23	61.32%	15,591.22	80.82%	15,798.62	85.50%
在建工程	1,033.98	3.75%	810.55	4.20%	50.01	0.27%
无形资产	1,376.50	4.99%	1,306.67	6.77%	1,346.47	7.29%
商誉	-	-	-	-	-	-
长期待摊费用	1,597.21	5.79%	549.26	2.85%	688.48	3.73%
递延所得税资产	589.27	2.14%	308.71	1.60%	199.65	1.08%
使用权资产	5,378.96	19.51%	-	-	-	-
开发支出	10.50	0.04%	11.77	0.06%	18.90	0.1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5.63	1.14%	426.83	2.21%	48.58	0.2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568.93	100.00%	19,292.01	100.00%	18,478.32	100.00%

（1）长期应收款

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长期应收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327.62 万元、287.01 万元及 361.65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77%、1.49% 及 1.31%。2019 年 9 月，公司向上海韬迪转让 4 项“富勒”境内商标，协议约定收款期限为 5 年而形成长期应收款。

2021 年度，长期应收有所增加，系公司向 FUHLEN VIETNAM COMPANY LIMITED 转让“富勒”等境外商标，协议约定应收款期限为 5 年形成长期应收款所致。

（2）固定资产

2019 年末、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净额分别为 15,798.62 万元、15,591.22 万元及 16,905.23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85.50%、80.82% 及 61.3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10,524.03	62.25%	10,961.21	70.30%	11,398.39	72.15%
机器设备	5,966.15	35.29%	4,247.45	27.24%	4,089.96	25.89%
运输工具	137.82	0.82%	133.93	0.86%	146.92	0.93%
办公设备及其他	277.24	1.64%	248.63	1.59%	163.35	1.03%
合计	16,905.23	100.00%	15,591.22	100.00%	15,798.62	100.00%

1) 固定资产与产能产量、收入变动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原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房屋及建筑物	12,955.04	51.96%	12,955.04	58.54%	12,955.04	60.02%
机器设备	10,944.40	43.89%	8,305.00	37.53%	7,796.68	36.12%
运输工具	339.78	1.36%	292.44	1.32%	287.49	1.33%
办公设备及其他	694.17	2.78%	578.57	2.61%	547.11	2.53%
合计	24,933.39	100.00%	22,131.05	100.00%	21,586.3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固定资产原值有所增加主要系公司在业务规模显著增长的情况下，公司采购机器设备以满足生产需求。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产能、产量及销量变动情况如下：

年度	产品	产能	产量	销量
2021 年度	键盘	710.00	751.26	730.51
	鼠标	1,182.00	1,175.99	1,140.76
2020 年度	键盘	587.00	590.64	570.68
	鼠标	942.00	947.59	928.00
2019 年度	键盘	515.00	529.45	528.17
	鼠标	906.00	931.18	931.18

注：键盘、鼠标的产能、产量计量单位均为万 PCS；键鼠套装的产能、产量计量分拆为键盘、鼠标，纳入键盘及鼠标的统计

报告期内，公司产能、产量总体呈增长趋势，与机器设备原值增长趋势相同。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机器设备原值及业务规模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机器设备原值（万元）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收入/机器设备原值	机器设备原值（万元）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收入/机器设备原值	机器设备原值（万元）	销售收入（万元）	销售收入/机器设备原值
朝阳科技（002981.SZ）	18,593.86	130,961.86	7.04	11,856.73	90,251.14	7.61	9,622.08	81,677.48	8.49
显盈科技（301067.SZ）	6,244.71	56,929.23	9.12	5,291.51	52,768.79	9.97	4,702.50	41,713.27	8.87
佳禾智能（300793.SZ）	23,336.96	273,371.64	11.71	16,300.93	265,221.14	16.27	11,015.16	225,680.10	20.49
传艺科技（002866.SZ）	47,982.81	192,046.22	4.00	26,403.02	174,861.52	6.62	26,477.26	152,515.12	5.76
均值	24,039.58	163,327.24	7.97	14,963.05	145,775.65	10.12	12,954.25	125,396.49	10.90
发行人	10,944.40	110,916.25	10.13	8,305.00	77,979.86	9.39	7,796.68	58,782.97	7.54

由上表可见，公司销售收入与机器设备原值之比处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范围内，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值存在一定差异，系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产品类型、业务规模、生产工艺等方面存在差异所致。报告期内，公司销售收入/机器设备原值持续增加，主要系公司产品迭代导致单价普遍提高，单位机器设备产出产品收入提高。

2) 固定资产净值分析

2021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净值为 16,905.23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类别	原值（万元）	净值（万元）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2,955.04	10,524.03	81.24%
机器设备	10,944.40	5,966.15	54.51%
运输工具	339.78	137.82	40.56%
办公设备及其他	694.17	277.24	39.94%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固定资产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未计提减值准备。

3) 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

公司主要固定资产折旧年限与同行业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显盈科技		朝阳科技		佳禾智能		传艺科技		智迪科技	
	折旧年限	残值率	折旧年限	残值率	折旧年限	残值率	折旧年限	残值率	折旧年限	残值率
房屋建筑物	-	-	20-40	0%-5%	20-40	5%	20	5%	15-30	5%

项目	显盈科技		朝阳科技		佳禾智能		传艺科技		智迪科技	
	折旧年限	残值率	折旧年限	残值率	折旧年限	残值率	折旧年限	残值率	折旧年限	残值率
机器设备	2-10	5%	5-10	0%-5%	5-10	5%	10	5%	3-10	5%
运输设备	5	5%	9-10	5%	5	5%	5	5%	3-5	5%
办公及其他设备	2-5	5%	5-10	0%-5%	5	5%	5	5%	3-5	5%

如上表所示，公司与其他上市公司在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上无明显差异，公司固定资产折旧计提充分。

（3）在建工程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主要为待安装调试验收的生产设备，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待安装调试验收的设备	1,033.98	100.00%	700.26	86.39%	50.01	100%
PLM 软件	-	-	110.29	13.61%	-	-
合计	1,033.98	100.00%	810.55	100.00%	50.01	100%

生产设备从设备送达至调试验收一般需要 1 至 3 个月。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待安装调试验收的设备逐渐增加，主要系越南生产基地筹建产线所致。

（4）无形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无形资产分别为 1,346.47 万元、1,306.67 万元及 1,376.50 万元，占非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7.29%、6.77%和 4.99%，主要为土地使用权和软件，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土地使用权	913.00	66.33%	908.33	69.51%	934.28	69.39%
软件	463.50	33.67%	398.34	30.49%	412.19	30.61%
合计	1,376.50	100.00%	1,306.67	100.00%	1,346.47	100.00%

截至 2021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原值	累计摊销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土地使用权	1,085.67	172.67	-	913.00
软件	835.37	346.18	25.68	463.50
合计	1,921.03	518.85	25.68	1,376.50

2019 年末，龙狮科技持有的智能分销系统软件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25.68 万元。除此以外，公司其他无形资产未出现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情况，未计提减值准备。

（5）商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商誉账面价值分别为 0 万元、0 万元及 0 万元。2018 年 5 月，公司通过增资取得龙狮科技 70% 股权形成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商誉 46.67 万元。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公司于每年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2019 年末，龙狮科技的经营情况不及预期，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6）长期待摊费用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长期待摊费用分别为 688.48 万元、549.26 万元和 1,597.21 万元，主要为模具制作费以及生产经营租赁房产的装修费，摊销期限分别为 2 年及 3 年，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账面价值
模具制作费	503.85	1,060.98	614.34	25.80	924.68
装修工程款	45.41	681.23	106.62	-	620.02
其他	-	53.40	0.89	-	52.51
合计	549.26	1,795.60	721.85	25.80	1,597.21
项目	2020 年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账面价值
模具制作费	632.75	367.12	468.55	27.46	503.85
装修工程款	51.27	26.02	31.88		45.41
其他	4.47		1.01	3.46	

合计	688.48	393.14	501.44	30.92	549.26
项目	2019 年末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	账面价值
模具制作费	285.29	707.56	360.10		632.75
装修工程款	52.62	51.84	53.20		51.27
其他	0.91	5.19	1.63		4.47
合计	338.82	764.59	414.93	-	688.48

如上表所示，公司长期待摊费用逐渐增长，主要系公司承接项目增加，相关模具制作费用随之增加。

（7）开发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开发支出为子公司捷锐科技为发行人开发的 MES 软件系统，具体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报告期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	期末余额
MES 软件系统	2021 年度	11.77	13.95	15.22	10.50
	2020 年度	18.90	26.93	34.07	11.77
	2019 年度	-	48.32	29.42	18.90

（8）使用权资产

2021 年起，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将部分租赁房产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截至 2021 年末，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为 5,378.96 万元，占当期其他非流动资产比例为 19.51%，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成本	累计折旧	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6,059.52	680.56	5,378.96

（9）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系由资产减值准备、未弥补亏损、递延收益以及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所形成，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信用减值准备	165.67	163.78	93.04
资产减值准备	68.47	67.62	35.96
未弥补亏损	174.74	-	-
股权激励	22.59	3.75	-
递延收益	41.08	52.75	58.7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16.71	20.82	11.89
合计	589.27	308.71	199.65

由上表可见，随着公司应收账款的逐步增加，对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也有所增加。2021 年末，公司产生可抵扣亏损 174.74 万元，主要系子公司越南智迪开始试产，因产能处于爬坡阶段而产生阶段性亏损，公司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0）其他非流动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金额分别为 48.58 万元、426.83 万元及 315.63 万元，主要为预付设备购置款。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公司因筹建越南生产基地而购置机器设备，使得相关预付款项有所增加。

（二）负债构成与主要项目分析

1、负债构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流动负债	48,231.75	90.34%	44,228.27	99.20%	30,212.07	98.72%
非流动负债	5,158.95	9.66%	356.74	0.80%	391.84	1.28%
负债总额	53,390.70	100.00%	44,585.01	100.00%	30,603.91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30,603.91 万元、44,585.01 万元和 53,390.70 万元，主要是流动负债，负债水平与公司业务经营情况相匹配。

2、流动负债主要项目及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负债分别为 30,212.07 万元、44,228.27 万元和 48,235.75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短期借款	19,434.33	40.29%	16,751.23	37.87%	14,012.29	46.38%
交易性金融负债	9.66	0.02%	5.27	0.01%	-	0.00%
应付票据	1,047.57	2.17%	1,555.55	3.52%	628.73	2.08%
应付账款	23,353.03	48.42%	21,889.40	49.49%	11,288.28	37.36%
预收账款	-	0.00%	-	0.00%	316.90	1.05%
合同负债	268.62	0.56%	351.74	0.80%	-	0.00%
应付职工薪酬	1,992.15	4.13%	1,958.29	4.43%	1,323.97	4.38%
应交税费	436.58	0.91%	989.47	2.24%	623.32	2.06%
其他应付款	1,045.94	2.17%	664.90	1.50%	2,018.59	6.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04.37	1.25%	-	0.00%	-	0.00%
其他流动负债	39.51	0.08%	62.42	0.14%	-	0.00%
流动负债合计	48,231.75	100.00%	44,228.27	100.00%	30,212.0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流动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付职工薪酬和应交税费。

（1）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的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质押借款	-	5,852.78	-
质押及保证借款	1,032.86	-	-
抵押及保证借款	13,564.00	7,220.00	13,489.39
抵押、保证及质押借款	4,788.23	3,602.56	500.00
应付利息	49.23	75.89	22.90
合计	19,434.33	16,751.23	14,012.29

报告期内，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所需的运营资金有所增长，相应增加短期借款。

（2）交易性金融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交易性金融负债金额分别为 0 万元、5.27 万元和 9.66 万元，分别系卖出外汇看涨期权形成的负债，相关金额及占流动负债比例较低。

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公司持有的卖出外汇看涨期权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发行单位	期权种类	人民币金额	美元金额	交易日	行权交易交割日	执行价格	行权交割方式	期权费
中国农业银行	美元看涨人民币看跌普通欧式期权	2,702.80	400.00	2020-11-12	2021-04-12	6.757	实物	16.00
		2,625.60	400.00	2021-01-06	2021-07-02	6.564	实物	20.00
中国农业银行	美元看涨人民币看跌普通欧式期权	1,035.52	160.00	2021-12-10	2022-06-10	6.472	实物	7.20
		1,302.80	200.00	2021-11-09	2022-05-06	6.514	实物	10.00

（3）应付票据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628.73 万元、1,555.55 万元和 1,047.57 万元，占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2.08%、3.52%和 2.17%，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主要用于结算供应商货款，不存在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4）应付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账款账面价值分别为 11,288.28 万元、21,889.40 万元和 23,353.03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7.36%、49.49%和 48.42%，主要由应付供应商货款及设备款构成。

2020 年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较 2019 年末增加 10,601.12 万元，增幅为 93.91%，主要系公司业务持续扩张，当年新增客户美商海盗船以及乌龟海岸的订单数量增加，且原材料涨价趋势明显，公司针对性地提前储备重要原材料，

使得原材料采购金额大幅上升，应付账款相应增加。2021 年度，公司采购规模随着业务规模的扩大而增加，期末应付账款相应有所增加。

（5）预收账款与合同负债

报告期内，预收账款与合同负债合计金额分别为 316.90 万元、351.74 万元与 268.62 万元，占流动负债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05%、0.80%与 0.56%，占比较低，主要是预收销售货款。由于执行新收入准则，自 2020 年起，公司将满足合同负债定义的预收账款在合同负债科目核算。

（6）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应付职工薪酬分别为 1,323.97 万元、1,958.29 万元和 1,992.15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4.38%、4.43%和 4.13%，主要为应付工资、奖金、津贴、补贴等，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逐年增加，主要是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大，员工人数增加所导致。

（7）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的金额分别为 623.32 万元、989.47 万元及 436.58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06%、2.24%和 0.91%，主要包括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值税及附加税、个人所得税等，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增值税	209.47	47.98%	43.94	4.44%	125.40	20.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85.87	19.67%	62.08	6.27%	58.71	9.42%
房产税	1.87	0.43%	2.00	0.20%	2.29	0.37%
企业所得税	6.55	1.50%	591.56	59.79%	209.47	33.61%
个人所得税	27.32	6.26%	201.37	20.35%	142.06	22.79%
印花税	52.64	12.06%	52.64	5.32%	51.94	8.33%
教育费附加	39.65	9.08%	29.46	2.98%	22.52	3.61%
地方教育费附加	13.21	3.03%	6.42	0.65%	10.95	1.76%
合计	436.58	100.00%	989.47	100.00%	623.32	100.00%

2020 年末，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较上年末增加 382.09 万元，增幅为 182.41%，主要系公司经营利润持续增长，使得应交所得税金额相应增加。

2021 年末，公司应交企业所得税较上年末减少了 585.01 万元，一方面系当期公司营业利润水平较 2020 年度有所下滑，应纳税所得额有所减少；另一方面，公司当年根据季度利润预缴企业所得税，导致当期形成预缴企业所得税。

（8）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的金额分别为 2,018.59 万元、664.90 万元和 1,045.94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68%、1.50%及 2.17%，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计提费用	305.55	326.54	168.34
保证金	53.63	50.97	78.82
销售返利	570.62	165.03	140.73
关联方往来	76.74	100.14	1,489.71
个人往来	3.33	20.92	137.82
其他	36.07	1.30	3.17
合计	1,045.94	664.90	2,018.59

2020 年末，公司其他应付款较上年末减少 1,353.69 万元，主要系当期公司向智迪实业偿还关联方借款 1,510 万元。2021 年末，因当年度公司针对特定客户的销售额显著提高，对其销售返利亦随之增长，导致期末其他应付款大幅增加。

（9）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021 年末，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款，余额为 604.37 万元，占当期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1.25%。

3、非流动负债主要项目及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负债分别为 391.84 万元、356.74 万元和 5,158.95 万元，主要为递延所得税负债、租赁负债和递延收益，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9	0.03%	5.05	1.42%	0.19	0.05%
租赁负债	4,883.47	94.66%	-	0.00%	-	0.00%
递延收益	273.89	5.31%	351.69	98.58%	391.65	99.95%
非流动负债合计	5,158.95	100.00%	356.74	100.00%	391.84	100.00%

（1）递延所得税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所得税负债的金额分别为 0.19 万元、5.05 万元和 1.59 万元。主要系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及期权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2）租赁负债

2021 年末，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因租赁越南厂房等确认租赁负债金额 4,883.47 万元。

（3）递延收益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分别为 391.65 万元、351.69 万元及 273.89 万元，主要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三）股东权益结构及变动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所有者权益分别为 16,025.19 万元、23,361.12 万元及 29,414.47 万元，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分别为 16,276.55 万元、23,462.08 万元及 29,533.22 万元，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本	6,000.00	20.40%	6,000.00	25.68%	6,000.00	37.44%
资本公积	4,113.35	13.98%	3,971.94	17.00%	3,967.12	24.76%
其他综合收益	0.42	0.00%	-	0.00%	-	0.00%
盈余公积	2,410.26	8.19%	1,697.46	7.27%	940.22	5.87%
未分配利润	17,009.19	57.83%	11,792.68	50.48%	5,369.21	33.50%
归属于母公司	29,533.22	100.40%	23,462.08	100.43%	16,276.55	101.57%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股东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118.75	-0.40%	-100.96	-0.43%	-251.37	-1.57%
股东权益合计	29,414.47	100.00%	23,361.12	100.00%	16,025.19	100.00%

1、股本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姓名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谢伟明	2,423.52	2,423.52	2,423.52
黎柏松	2,328.48	2,328.48	2,328.48
智控投资	528.00	528.00	528.00
玖润投资	390.00	390.00	390.00
昭华投资	330.00	330.00	330.00
合计	6,000.00	6,000.00	6,000.00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未发生变动。

2、资本公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本公积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股本溢价	3,943.84	3,943.84	3,967.12
其他资本公积	169.52	28.10	-
合计	4,113.35	3,971.94	3,967.12

2020 年末，公司资本公积较上年末增加 4.82 万元，主要原因为：1）公司股东谢伟明、黎柏松在 2020 年 11 月将其持有智控投资的部分财产份额以低于公允价值的价格转让给公司员工，确认股份支付 28.10 万元；2）2020 年 1 月，公司以人民币 0 元从郑敏、陈能锦、吴永营、谢常敬、夏欢等少数股东收购子公司龙狮科技的 30% 股权，收购对价与收购日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确认股本溢价-23.28 万元。

2021 年末，资本公积较上年末增加 141.41 万元，主要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所致。

3、盈余公积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盈余公积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期初余额	1,697.46	940.22	497.98
本期增加	712.80	757.24	442.24
期末余额	2,410.26	1,697.46	940.22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每年按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未计提任意盈余公积金。

4、未分配利润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及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调整前上年末未分配利润	11,792.68	5,369.21	2,372.80
调整年初未分配利润	-	52.53	-
调整后年初未分配利润	11,792.68	5,421.75	2,372.8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929.32	7,128.17	3,438.6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12.80	757.24	442.24
期末未分配利润	17,009.19	11,792.68	5,369.21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主要系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增加以及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四）资产质量分析

1、资产质量指标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质量指标如下：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5.16	4.69	5.45
存货周转率（次/年）	4.63	4.57	5.46

总资产周转率（次/年）	1.47	1.36	1.34
-------------	------	------	------

2、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情况

公司资产质量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 周转率 (次)	存货周转 率(次)	应收账款 周转率 (次)	存货周转 率(次)	应收账款 周转率 (次)	存货周转 率(次)
朝阳科技 (002981.SZ)	4.39	5.65	3.05	4.20	3.55	4.77
显盈科技 (301067.SZ)	3.81	4.20	4.54	4.87	4.42	3.79
佳禾智能 (300793.SZ)	4.34	4.22	4.50	4.85	7.00	5.23
传艺科技 (002866.SZ)	2.84	4.15	2.82	4.32	2.92	4.98
平均值	3.85	4.56	3.73	4.56	4.47	4.69
公司	5.16	4.63	4.69	4.57	5.45	5.46

注：可比公司周转率根据公开披露财务数据计算

（1）应收账款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系公司的客户群体主要为国内外知名计算机外设品牌商，商业信誉良好且支付货款及时。

2020 年度，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出现小幅度下降，主要原因为 2020 年公司第四季度开始陆续向主要新客户美商海盗船、乌龟海岸发货，对应形成的应收账款在信用期内尚未结算，因此应收账款周转率小幅度下降。

（2）存货周转率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整体略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主要系公司的库存管理能力较强，且采购主要以“以产定购”模式，交付订单及时。

2020 年度，公司存货周转率出现小幅度下降，主要系公司业务规模扩张，且公司生产所需要的材料存在涨价趋势，公司加大原材料储备规模，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

（五）偿债能力分析

1、公司主要偿债能力指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主要财务指标	2021 年末/2021 年度	2020 年末/2020 年度	2019 年末/2019 年度
流动比率（倍）	1.15	1.10	0.93
速动比率（倍）	0.65	0.71	0.62
资产负债率（合并）	64.48%	65.62%	65.63%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57.96%	61.41%	60.80%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10,053.46	10,816.64	6,532.88
利息保障倍数（倍）	10.05	12.29	5.90

2、偿债能力与同行业公司比较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偿债能力与同行业公司的比较如下：

公司名称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朝阳科技 (002981.SZ)	流动比率	1.31	2.17	1.80
	速动比率	0.89	1.37	1.28
	资产负债率（合并）	43.01%	32.42%	41.24%
显盈科技 (301067.SZ)	流动比率	3.76	1.68	1.74
	速动比率	3.20	1.22	1.17
	资产负债率（合并）	23.51%	50.06%	50.49%
佳禾智能 (300793.SZ)	流动比率	2.31	1.51	1.99
	速动比率	1.61	1.10	1.36
	资产负债率（合并）	34.30%	53.73%	40.71%
传艺科技 (002866.SZ)	流动比率	1.68	2.16	1.67
	速动比率	1.00	1.50	1.12
	资产负债率（合并）	42.93%	34.69%	40.12%
均值	流动比率	2.27	1.88	1.80
	速动比率	1.68	1.30	1.23
	资产负债率（合并）	35.94%	42.72%	43.14%
公司	流动比率	1.15	1.10	0.93
	速动比率	0.65	0.71	0.62

公司名称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资产负债率（合并）	64.48%	65.62%	65.63%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值，资产负债率高于同行业上市公司均值，主要系：与同行业公司相比，公司经营规模持续快速增长，需要的营运资金大幅度增加，而公司融资渠道主要集中在银行借款，造成公司整体资产负债率较高，对应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亦低于同行业上市公司。

而同行业公司佳禾智能、传艺科技及朝阳科技均在 2021 年之前成功上市，获得募集资金，资产负债率相对较低，佳禾智能在 2021 年末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资产负债率等指标得到进一步改善；显盈科技在 2021 年 9 月实现上市，获得募集资金，从而资产负债率显著下降。

随着经营规模扩大，公司合理安排客户、供应商的信用期及货款收付，公司偿债能力逐步增强。

（六）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性与持续经营能力指标如下：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度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	-0.32	0.34	0.26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元）	0.34	0.77	0.86
流动比率	1.15	1.10	0.93
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4.92	3.91	2.71
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万元）	5,248.07	6,629.54	2,838.60

报告期内，公司每股净现金流量分别为 0.26 元、0.34 元和-0.32 元，由于越南生产基地的前期筹建支出较多，导致净现金流量在 2021 年度为负数，在越南工厂产能度过爬坡阶段后，公司现金流情况将得到改善。

报告期内，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别为 0.86 元、0.77 元和 0.34 元，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整体呈下降趋势，系公司经营规模快速扩张，经营性资金需求快速增长所致。公司流动比率持续改善，流动性水平良好。

报告期内，公司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显著提高、归属于发行人股东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为 2,838.60 万元、6,629.54 万元及 5,248.07 万元，盈利情况较好，得益于公司业务规模不断扩大，盈利能力与净资产整体呈增长趋势。公司具备较为成熟的管理模式、生产体系和研发体系，拥有畅通的销售渠道，具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

十三、报告期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过利润分配。

十四、现金流量及重大资本支出分析

（一）现金流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06	4,643.11	5,143.5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2.56	-2,508.83	-1,831.6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20	553.58	-1,565.49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00.92	2,032.69	1,554.90

（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5,143.59 万元、4,643.11 万元及 2,010.0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121.95	70,426.25	58,170.43
收到的税费返还	8,275.47	4,083.57	2,924.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56.38	634.64	626.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253.80	75,144.46	61,721.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808.70	54,823.23	42,731.6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8,896.80	11,833.54	10,521.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067.07	1,436.54	755.4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471.16	2,408.04	2,569.15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1,243.74	70,501.35	56,577.9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10.06	4,643.11	5,143.59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来源于销售商品收到现金以及出口退税收到的税收返还，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支出主要系购买原材料、支付的职工薪酬等。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与营业收入的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1、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4,121.95	70,426.25	58,170.43
2、营业收入	110,916.25	77,979.86	58,782.97
3、销售现金比率（3=1/2）	102.89%	90.31%	98.96%
4、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2,010.06	4,643.11	5,143.59
5、净利润	5,911.53	7,100.29	3,321.35
6、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比（6=4/5）	34.00%	65.39%	154.86%

如上表所示，报告期内，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稳步上升。公司销售现金比率分别为 98.96%、90.31%及 102.89%，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与营业收入基本匹配。2020 年度，公司销售现金比较 2019 年度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在 2020 年第四季度陆续向新客户美商海盗船、乌龟海岸发货，形成的应收账款在信用期内尚未回款，对应货款于 2021 年第一季度逐渐收回。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比分别为 154.86%、65.39%及 34.00%。2019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大于净利润，主要系当年公司客户结构优化，回款情况持续改善。

2020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净利润，主要系公司当年净利润增长幅度显著，且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部分原材料价格上涨，公司战略性备料，存货净增加较多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较多。

2021 年度，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占净利润比进一步下降，系公司规模扩张，原材料采购、职工薪酬等经营性支出增加所致。

（三）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831.60 万元、-2,508.83 万元和-4,992.56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126.81	330.15	68.89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62.87	3.85	0.6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31.51	211.83	37.31
收回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80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28.98	545.83	106.81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413.75	2,744.66	1,637.95
投资支付的现金	-	310.00	214.38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80	-	86.0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21.55	3,054.66	1,938.4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92.56	-2,508.83	-1,831.60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负数，主要系公司为了满足逐年扩张的产品市场需求，通过购入购置机器设备方式扩大生产规模，提高产能。2021 年度，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同比显著增加，主要系公司新建越南生产基地购置的生产设备。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支付的现金以及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主要系购买及赎回固定收益类（开放净值型）理财产品。

（四）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565.49 万元和 553.58 万元及 1,220.2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	-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	3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270.65	25,114.65	18,653.8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49.19	4,104.21	4,292.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919.84	29,248.86	22,945.9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1,493.14	22,017.86	18,451.56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5.58	708.68	863.5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40.92	5,968.74	5,196.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699.64	28,695.28	24,511.4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0.20	553.58	-1,565.49

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主要由取得银行借款、智迪实业向本公司提供资金支持及支付票据保证金产生，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由偿还银行及智迪实业的借款、票据保证金解冻等产生。2019 年度，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负，主要原因为：2019 年度，公司累计收到智迪实业借款 2,100 万元，累计归还智迪实业借款 3,200 万元。

（五）公司流动性水平

公司重视流动性管理，截至 2021 年末，公司资产负债率为 64.48%，货币资金余额为 6,075.11 万元，公司报告期末流动资产显著高于流动负债，短期偿债能力较强，财务风险较低。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负债占负债总额的比重分别为：98.72%、99.20%和 90.34%，以短期借款与应付账款为主，系公司规模扩张，原材料储备规模增长所致，公司整体负债结构相对稳定。

同时，公司严格把控流动资金需求，以确保充裕的流动资金储备。公司与银行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拥有充足授信额度；此外，公司与主要客户和供应商保持了长期稳定合作关系，并对销售收款与采购付款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从而减少公司在发展过程中面临的资金紧张的情况。因此，公司流动性水平良好。

（六）重大资本支出分析

1、发行人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情况及其影响

公司的重大资本支出主要为购置新机器设备等固定资产，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现金支出分别是 1,637.95 万元、2,744.66 万元及 5,413.75 万元。公司的上述资本性支出系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

进行，扩大了公司的产能，同时增强了公司的产品研发能力，符合公司战略方向，能够有力地促进公司主营业务的长足发展和经营业绩的显著提高，不存在跨行业投资的情况。

2、未来可预见的资本性支出计划及资金需要量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具体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的相关内容。除此之外，由于子公司越南智迪试产运营，公司拟结合订单情况及财务状况有序购置生产设备。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2020年12月8日，东莞市名键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莞名键”）向广州知识产权法院起诉发行人、上海韬迪的“富勒 G902”产品侵害其“防水防尘键盘开关”专利权，请求法院判令发行人、上海韬迪立即停止侵害其实用新型专利“防水防尘键盘开关”权利要求 1、2、3、4 的制造、销售及许诺销售的行为，并销毁所有侵权产品，判令发行人、上海韬迪赔偿原告的经济损失及维权合理费用 100 万元，判令发行人、上海韬迪承担本案全部诉讼费用。该案已于 2021 年 7 月 13 日第一次开庭审理，2022 年 3 月 30 日，发行人已收到法院的裁判文书，广州知识产权法院认为东莞名键的诉讼请求与所依据的事实及理由均不能成立，依法驳回东莞名键的起诉。

（二）或有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或有事项。

（三）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无应披露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六、发行人经营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

（一）发行人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的风险因素

发行人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的风险因素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风险因素”。

（二）管理层对公司经营能力持续性和稳定性的自我评判

公司管理层认为，依据公司实际情况及所处行业的未来发展趋势，本公司在未来几年内可以保持盈利能力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不存在重大不利变化，主要依据如下：

1、公司已与行业知名客户建立稳定的合作关系

公司深耕计算机外设行业产业链多年，凭借着较强的技术研发实力、品质管控能力、快速响应能力及一体化的服务优势，获得联想、ELECOM、罗技、赛睿、美商海盗船、乌龟海岸、富士通等优质客户资源，树立了一定的行业口碑和竞争力。上述客户拥有成熟的供应链管理体系，为保证产品品质的一致性和稳定性，通常与上游供应商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目前已经与客户建立了稳定的合作关系，且客户评价良好，合作不断深化。

2、较强的产品创新和研发能力

自成立以来，公司一直非常重视产品和技术的持续创新，致力于满足客户多元化的需求。多年来，公司专注于键鼠产品制造领域，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研发体系，并积累了大批经验丰富的研发人员。公司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在市场竞争中保持技术领先，不断提升客户服务能力，增强市场竞争力。

3、公司整体运营管理能力不断提升

公司已经建立系统化标准流程，保持高效的内部运营效率，以最快的响应速度，提供高品质的产品与服务；同时，公司不断加强对供应商的管理，建立全流程的质量控制，基于上游原材料价格的变动趋势，及时调整采购价格并动态调整库存，降低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通过供应链效率的改善，实现盈利能力的提升。

综上所述，公司较强的研发及生产能力，并拥有优质的行业知名品牌商客户，收入增长具有可持续性，不存在持续经营能力方面的重大不利变化或风险因素。

十七、发行人盈利预测信息

本公司未编制和披露盈利预测信息。

十八、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自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由于新冠疫情防控导致的原材料采购、产品销售物流运输受阻，对公司生产经营和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除此以外，公司的经营模式、主要产品的生产、销售，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与未来发展规划

一、募集资金运用概况

（一）募集资金运用方案

公司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围绕主营业务进行投资安排，扣除发行费后，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向经公司 2021 年 8 月 27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及 2021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确定，由董事会根据项目的轻重缓急情况安排实施，本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拟投资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备案情况	环评批复
1	计算机外设产品扩产项目	24,635.69	24,635.69	项目代码： 2105-440402-04-02-646383	珠环建表 (2021) 171 号
2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8,034.90	8,034.90	项目代码： 2105-440402-04-05-920676	不适用
3	信息化系统升级项目	4,333.58	4,333.58	项目代码： 2105-440402-04-04-881892	不适用
4	补充流动资金	13,000.00	13,000.00	-	-
合计		50,004.17	50,004.17	-	-

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上述项目的投资需求，公司将通过自筹方式解决资金缺口或由董事会按公司经营发展需要的迫切性，在上述投资的项目中决定优先实施的项目；如果实际募集资金数量超过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要，则超过部分将用于补充公司与主营业务相关的运营资金。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可根据项目进度的实际情况暂以自有资金、负债等方式筹集的资金先行投入，待募集资金到位后，按募集资金使用管理的相关规定置换本次发行前已投入使用的自筹资金。

（二）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制度

经公司 2021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专户存储、使用、用途变更、

管理与监督等进行了规定。公司将严格依照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将募集资金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主体在公司上市后将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时间内与保荐机构及募集资金存管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和监管等方面的三方权利、责任和义务进行约定。使用募集资金时，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使用。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符合国家产业政策、投资管理、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

公司所处的计算机外设产品制造业受到国家鼓励和支持。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将全部用于公司主营业务，不存在将募集资金用于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的计划，以及直接或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情况。

除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外，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在珠海市发展和改革局备案；计算机外设产品扩产项目已取得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环评批复；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项目因不涉及生产加工，无须办理环评报批手续。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无需办理项目备案及环评批复。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后，不会新增同业竞争，不会对发行人的独立性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用途不存在违反国家产业政策、投资管理、环境保护、土地管理以及其他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情形。

（四）募集资金运用与发行人现有业务的关系、对发行人主营业务发展的贡献、对发行人未来经营战略的影响、对业务创新创造创意性的支持作用

公司专注于计算机外设领域，主要从事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产品的研发、生产及销售业务。本次募集资金拟投向的计算机外设产品扩产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信息化系统升级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均围绕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开展。计算机外设产品扩产项目是公司根据计算机外设产品市场的发展趋势，结合公司未来发展战略方向，扩大核心业务规模。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将

改善公司研发设备及人力资源不足的现状，巩固并增强公司核心技术水平，为公司可持续发展提供动能。信息化系统升级项目将进一步提升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有效提升流程管理效率，缓解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带来的管理压力。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有利于满足公司快速发展对营运资金的迫切需求，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并提升市场竞争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紧紧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用于现有主营业务基础上的产能扩张、研发迭代、信息化系统升级及流动资金补充，是公司根据未来发展规划作出的战略性安排。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能够进一步扩大公司生产经营规模，全面提升公司技术研发、生产制造以及运营管理能力，实现生产效率、产品品质与性能、生产成本的持续优化，进而提升公司产品的创新性和创意性，更好满足终端客户多元化的需求，增强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计算机外设产品扩产项目

1、项目概况

本项目将通过改造现有产线，并新增贴片机、注塑机、火花机等一系列设备，提高公司现有键鼠产品的产能。计算机外设产品扩产项目预计新增产能情况如下表所示：

产品类型	产能（万件/年）
商务键盘	150.00
商务鼠标	300.00
游戏键盘	450.00
游戏鼠标	225.00

本项目的实施有助于公司优化产能结构，扩大公司产品在中高端键鼠产品领域的市场份额及影响力。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缓解产能紧张的问题，进一步稳固公司在行业中地位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的持续扩大，受现有生产设备、及资金的制约，

公司的中高端键鼠产品产能较为有限，产能利用率已处在较高水平。为了解决公司现有产能的瓶颈，公司急需加大生产设备的投入，提升产品供应能力。本项目实施后将改善公司现有产能紧张的局面，助力公司进一步扩大市场份额，从而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提升公司的行业地位。

（2）顺应市场趋势，优化产品结构

近年来，产品需求向多样化、高端化发展，消费升级及电竞游戏市场带动了键盘、鼠标产品的技术升级，用户对产品的性能亦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在入门级键盘、鼠标产品领域，因门槛较低，制造工艺相对简单，行业内存在多家小型厂商，主要为国内二、三线品牌商提供 ODM 服务。但对于中高端产品，内资企业中仅有包括公司在内的少数企业能够与外资 ODM 厂商展开竞争。

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充分发挥技术积累和客户资源优势，增加先进设备和生产线，加快新产品的转化速度，提升中高端产品产能，增强综合竞争力。

（3）增强柔性制造能力，提高生产效率

随着产品技术的升级及客户要求的提高，公司现有生产线逐步暴露出部分工序周转时间长、反应速度慢、工序间流动不协调等问题。同时，中高端计算机外设产品因其功能、产品线更新较快的特点，使得生产制造环节呈现出一定的小批量、多型号特点，对 ODM 厂商的柔性制造能力和交付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

本项目通过引进先进的生产设备和自动检测设备，进一步完善生产体系，增加生产、排单的灵活性，有效保障生产周期，提升订单交付能力及产品品质。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不断扩展的产品应用场景为新增产能有效消化提供保障

根据 Straits research 数据显示，全球电脑键盘市场预计将从 2019 年的 27 亿美元增长到 2029 年的 34 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为 2%。新冠疫情以来，远程办公、在线教育、电竞游戏的快速发展为 PC 市场注入了新的活力，促使 PC 销量显著增长。根据 IDC 统计，2021 年全球 PC 市场出货量达到 3.49 亿台，

同比增长 14.80%。全球游戏市场规模逐渐扩大，根据 Newzoo 发布的数据，2020 年全球游戏市场收入达到 1,593 亿美元，同比增长 9.3%。综上所述，在远程办公、在线教育、电竞游戏快速发展的背景下，计算机外设市场的前景较为广阔，为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新增的产能提供良好的市场空间。

（2）公司具备实施本项目的技术储备

公司植根于计算机外设领域，坚持以技术创新驱动发展，经过多年的技术沉淀和行业实践，已研发多项核心技术并积累了丰富的技术研发和产品开发经验。公司自主研发的光磁微动技术、高兼容云驱动技术、Hall sensor 磁轴技术等已应用于生产制造过程中；公司自主研发的模具智能制造系统、自动化键盘生产线等为高质量、高效率的生产提供技术保障。

（3）公司积累了一批优质的客户资源

客户资源是企业综合竞争实力及竞争优势的重要印证。知名计算机外设品牌商在研发设计、生产交付、产品性能等方面要求较高，供应商筛选认证机制较为严格。经过多年的积累，公司已与联想、罗技、赛睿、樱桃等知名计算机外设品牌商建立了业务合作关系，并先后获得“技术创新奖”、“首选供应商证书”、“年度供应商”等荣誉奖项，产品技术、质量以及整体服务能力深受客户认可。

（4）公司具有丰富的产品开发和项目管理经验

知名计算机外设品牌商对制造商的生产管理、质量控制能力要求较高。多年来，公司专注于计算机外设行业，具有丰富的产品开发和项目管理经验，能够为客户提供可信赖的产品方案及服务。

此外，公司一直重视人才积累和团队建设，核心管理团队较为稳定，大部分高级管理人员拥有丰富的计算机外设行业管理经验，保证公司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中依然保持良好的成长性和稳定性。

4、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24,635.69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万元）
----	----	----------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万元）
1	建设投资	17,817.13
1.1	土建工程费	493.50
1.2	设备购置费	16,471.97
1.3	安装费	494.16
1.4	软件费用	325.00
1.5	实施费	32.50
2	铺底流动资金	6,818.56
	合计	24,635.69

5、项目实施方案

（1）项目选址情况

本项目实施地址位于现有厂区内，利用现有厂区空地并调整部分建筑物功能进行建设，项目用地为公司现有土地，无需新购置土地。

（2）主要设备及软件

本项目设备投入 16,471.97 万元，软件投入 325.00 万元。本项目的设备投入情况如下：

制造部（贴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1	二维码打标机	12	35.00	420.00
2	全自动印刷机	12	22.00	264.00
3	SPI	12	65.00	780.00
4	贴片机（YSM20）	12	90.00	1,080.00
5	贴片机（YSM10）	24	70.00	1,680.00
6	回流焊	12	28.00	336.00
7	AOI	12	55.00	660.00
8	OK/NG 收板机	12	5.00	60.00
	合计	108	-	5,280.00
制造部（封装）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套）	单价（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1	插件线（10米）	12	10.00	120.00
2	Pin脚检查设备	12	15.00	180.00
3	波峰焊	12	35.00	420.00
4	离线AOI	12	20.00	240.00
合计		48	-	960.00
制造部（装改）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单价（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1	镭射机	45	20.00	900.00
2	自动螺丝机	45	7.50	337.50
3	ATE测试机	45	15.00	675.00
4	AOI	45	20.00	900.00
5	条码打印机	90	0.75	67.50
合计		270	-	2,880.00
注塑部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单价（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1	全电动注塑机（350T）	7	113.00	791.00
2	双色注塑机（550T）	4	109.50	438.00
3	全电动注塑机（360T）	12	87.00	1,044.00
4	全电注塑机（180T）	6	57.00	342.00
5	全电动注塑机（125T）	9	55.00	495.00
6	机械手（EGW-1200S-加 负载重18KG）	11	21.50	236.50
7	机械手（MEW-120sIII- 120-110-18TR）	12	10.50	126.00
8	机械手（MD-80SIII-80- 79-14TR）	15	8.00	120.00
9	除湿干燥机（三机一体） （MJ3-150A）	7	5.80	40.60
10	干燥机（含吸料机） （THD-150U）	12	0.78	9.36
11	干燥机（含吸料机） （THD-50U）	24	0.61	14.64
12	模具温度控制器	15	1.95	29.25
13	水式模温机（含铁氟龙 管）	63	1.00	63.00
14	输送带（3米长爬坡+1米 长机边）	7	0.98	6.86
15	输送带（TBL-050015）	12	0.43	5.16

16	输送带（TBL-030015）	15	0.38	5.70
17	金属分离器（含一台吸料机）	7	2.60	18.20
18	静音慢速粉碎机	27	3.20	86.40
19	液压站	7	1.90	13.30
20	氮气控制系统组	3	69.00	207.00
合计		275	-	4,091.97
模具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套）	单价（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1	CNC	4	300.00	1,200.00
2	慢走丝	3	100.00	300.00
3	火花机	4	130.00	520.00
4	二次元检测仪	1	60.00	60.00
5	电动精密注塑机	3	130.00	390.00
6	电极工装夹具	7,500	0.06	450.00
7	模具自动化线体	1	120.00	120.00
合计		7,516	-	3,040.00
辅助设备				
1	辅助设备	-	220.00	220.00
总计		-	-	16,471.97

本项目的软件投入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数量（套）	单价（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1	模具自动化管理系统	1	100.00	100.00
2	模流分析软件	5	15.00	75.00
3	模具设计软件	5	30.00	150.00
合计		11	-	325.00

（3）主要原材料、辅助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需的主要采购原材料包括：IC、塑胶原料、塑胶件、PCB、包材、线材、开关及其他辅助材料。公司的主要原材料均有 2 个以上的供应商，供应情况良好。

本项目主要能源为电能，由当地市政部门提供。

（4）建设周期

本项目的建设期为 18 个月，从第 7 个月开始陆续投产。

项目实施内容	T+1 年				T+2 年	
	Q1	Q2	Q3	Q4	Q1	Q2
项目筹备						
设备订货及招标						
生产设备安装调试						
人员招聘及培训						
项目投产						

6、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主要排放污染物为废气、废水、固体废弃物以及噪声等，具体污染治理措施如下：

（1）大气污染物

本项目主要废气为有机废气，通过设置集气装置，引入 UV 光解和活性炭吸附装置进行处理，达标后在 30 米的高空排放。

（2）水污染物

本项目主要废水为生活污水、冷却用水以及 SS、石油类等清洁废水。生活污水经三级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排入市政污水管网引至北区水质净化厂，由水质净化厂处理合格后集中排放；冷却用水通过自然降温、沉淀等方法处理；清洗废水统一收集后交由有资质单位处理，不对外排放。

（3）固体废物

本项目的固体废弃物分为一般固废和生活垃圾，按“分类回收、集中存放”的原则，分别采用回收利用、统一收集后交由有危险废物处置资质的单位回收或由环卫部门定时清运等方式处理。

（4）噪声

本项目的噪声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产生的噪声，通过合理布置厂区格局，高噪声设备远离厂界，设备安装减震垫、消音器等方式进行处理。

本项目不属于重污染项目，符合国家环保法律法规的规定，已取得珠海市生态管理局出具的《珠海市生态环境局关于以告知承诺制审批形式对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计算机外设产品扩产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珠环建表〔2021〕171号）。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项目达产后，预计全年利润总额为 10,329.10 万元，毛利率为 20.06%，净利润为 8,779.74 万元，净利率为 7.25%。项目内部收益率为 22.67%，项目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6.58 年（含建设期 1.5 年）。

（二）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本次募投项目计划投资 8,034.90 万元，购置无线充电测试仪器、频谱仪、网络分析仪、三坐标测量仪等先进设备，引入 RoHS 资料管理系统等软件，提升公司的研发技术水平，强化研发管理体系。本项目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在行业内的技术优势，适应复杂的市场变化，满足客户更高的产品需求。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紧跟行业发展趋势，为产品迭代创新提供支撑

近年来，键盘、鼠标等计算机外设市场的迅速发展，应用场景不断拓展，无线化、可定制化逐渐成为产品迭代的主流方向，用户对产品延迟率、准确性和操控体验提出了更高的要求。中高端键鼠产品集中体现了行业发展的大趋势。

公司深耕行业多年，在原有入门级产品的基础上，积极布局中高端产品线，已经积累了丰富的生产经验和技術储备，能够满足现阶段客户的需求。但为进一步巩固优势，公司仍需加大研发投入，以实现可持续发展。

（2）为公司未来多品类发展战略提供技术支持

推进研发中心建设是提升公司技术创新能力的必然选择，也是公司自我发展的内在需求。多年来，公司坚持以客户需求为中心，以产品创新为导向，向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保障业务的快速发展。目前，公司尚未涉及笔记本键盘、平板用可插拔键盘和耳机等计算机外设产品领域，上述领域市场空间较

大，且与公司现有产品“客户同源”、“技术同根”。本项目将在现有技术的基础上，紧跟行业发展动态，在持续改进键盘、鼠标产品性能的同时，切入新的产品领域，保障公司可持续发展。

（3）对标行业龙头企业，提升公司研发综合实力

键盘、鼠标产品的研发依赖完善的实验手段和综合测试能力，基础性技术研究将直接影响研发结果。对标行业龙头企业，公司需要进一步加大研发投入，购置先进的研发设备，加强研发团队建设，从而匹配公司快速增长的销售规模和研发需求。本项目购置 X 射线检测系统、无线充电测试仪器、气体腐蚀试验箱、震动测试机等精密检测仪器，增强全方位性能检测能力，缩短研发周期，降低研发成本。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公司具有较强的技术研发能力

公司始终坚持走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多年来保持较高的技术研发投入，已建立涵盖结构研发、电子研发、软件研发等领域的研发体系。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累计拥有 178 项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22 项，实用新型专利 142 项，外观专利 14 项。经过多年的研发积累和应用实践，公司已形成较为成熟的技术研发能力。

（2）公司凝聚了一批高素质的人才队伍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建成一支由行业资深工程师构成的专业化技术研发团队。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205 人，平均行业经验 10 年，核心研发团队在公司服务时间超过 5 年。公司的研发团队密切跟踪市场需求，自主研发了光磁微动技术、高兼容云驱动技术、Hall sensor 磁轴技术等一系列核心技术。

此外，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研发激励制度，推动技术的持续创新。

4、投资概算

本项目投资总额为 8,034.9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总额（万元）
----	----	----------

1	场地及装修	400.00
2	软硬件购置	3,898.65
2.1	硬件	1,887.07
2.2	安装费用	56.61
2.3	软件	1,777.24
2.4	服务费用	177.72
3	研发费用	3,736.25
3.1	人员薪资	2,737.50
3.2	耗材	725.00
3.3	调研、论证	273.75
合计		8,034.90

5、项目实施方案

（1）项目选址情况

本项目实施地址位于现有厂区内，利用现有厂区空地并调整部分建筑物功能进行建设，项目用地为公司现有土地，无需新购置土地。

（2）研发目标

本项目的建设将为公司新的研发项目提供高水平的研发基地、测试场地。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提高公司产品设计、工艺技术水平，保证公司的技术领先优势，拓宽产品市场，提升客户认同度，强化公司的综合竞争力。

（3）主要设备及软件

本项目的设备投入情况如下：

通用研发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单价(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1	2.5D 测量仪	1	15.00	15.00
2	bluetooth explorer	1	40.00	40.00
3	4 端口网络分析仪	1	87.20	87.20
4	无线充电测试仪器	1	109.00	109.00
5	快速脉冲群组	1	5.00	5.00
6	电脑	10	0.50	5.00

7	频谱仪	2	30	60.00
8	天线	1	40	40.00
9	放大器	1	15	15.00
10	EMI 测试软件	1	70	70.00
通用检测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单价 (万元)	合计金额 (万元)
1	X 射线检测系统	1	150.00	150.00
2	气体腐蚀试验箱	1	140.00	140.00
3	静音测试房	1	100.00	100.00
4	恒温恒湿试验箱	6	16.00	96.00
5	震动测试机	2	45.00	90.00
6	三坐标测量仪	1	80.00	80.00
7	磨耗测试仪	1	63.00	63.00
8	氙灯老化试验箱	1	50.00	50.00
9	RoHS 资料管理系统	1	50.00	50.00
10	2.5D 全自动测量仪	1	50.00	50.00
11	冷热冲击柜	1	35.00	35.00
12	高精度键盘按键寿命测试机	5	7.00	35.00
13	射频频谱分析仪	2	6.00	12.00
14	XRF 测试仪	1	29.00	29.00
15	色差仪	3	9.50	28.50
16	尘埃测试仪	1	20.00	20.00
17	分光测色仪	1	18.00	18.00
18	跌落试验机	2	8.50	17.00
19	鼠标脚垫耐磨试验机	2	8.50	17.00
20	紫外光加速老化试验机	1	15.00	15.00
21	高精度滑鼠按键寿命试验机	2	7.00	14.00
22	键帽拉拔试验机	2	4.00	8.00
23	光泽度计	2	3.65	7.30
笔记本键盘研发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单价 (万元)	合计金额 (万元)
1	剪刀脚自动组装机	4	10.00	40.00

2	自动除尘设备	1	2.00	2.00
3	振动盘式插剪刀脚	2	10.00	20.00
4	整板压 KEY 机	1	10.00	10.00
5	自动勾 KEY 机	2	1.00	2.00
6	热融机	1	1.00	1.00
7	自动印刷线	1	70.00	70.00
8	自动测高仪	1	20.00	20.00
9	ATE	1	25.00	25.00
10	AOI 比对机	1	7.00	7.00
声学研发设备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 (台)	单价 (万元)	合计金额 (万元)
1	bluetooth analyer	1	26.00	26.00
2	音频分析仪	1	32.00	32.00
3	频谱分析仪	1	45.00	45.00
4	示波器	2	2.50	5.00
5	数字电源	1	1.00	1.00
6	模拟电源	2	3.50	7.00
7	可编程直流电流负载	1	3.00	3.00
8	万用表	2	0.04	0.07
总计		87	-	1,887.07

本项目的软件投入情况如下：

软件投入（研发）				
序号	软件名称	数量 (套)	单价 (万元)	合计金额 (万元)
1	2D 设计软件	24	0.83	19.98
2	3D 设计软件	23	51.80	1,191.40
3	平面设计软件	3	0.86	2.58
4	平面设计软件	3	0.46	1.39
5	渲染软件	3	3.50	10.50
6	电路设计、PCB 设计软件	32	13.80	441.60
7	IAR Embedded Workbench for Arm	5	6.50	32.50
8	Keil	8	8.00	64.00
9	UltraEdit	8	0.09	0.73

10	Beyond Compare	8	0.07	0.56
11	Bus hound	15	0.80	12.00
总计		132	-	1,777.24

（4）建设周期

本项目的建设期为 18 个月，研发期为 24 个月。

6、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非生产性项目，不存在工业废气、废水、废渣等污染物，对环境影响较小。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投资于研发中心建设，不直接为公司带来营业收入，不进行单独的财务评价，但项目投入使用后，对公司长远发展有支撑作用，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技术服务能力，提升公司业务的广度与深度，提高盈利水平；将进一步增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三）信息化系统升级项目

1、项目概况

近年来，公司营业规模持续扩大，客户要求不断提高，对其经营管理能力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本项目以企业管理系统为核心，升级 MES 系统、OA 系统等现有系统，引进 BPC 系统、APS 系统、SRM 系统、商业智能系统及私有云系统，建立高速、稳定、相互连接的信息系统体系，推进信息化管理进程。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提升企业管理水平，助力公司实现信息化发展战略

当前的信息化管理系统已无法满足日益增加的信息交互、协同运营要求，急需升级信息化系统以加强财务、生产、供应链等关键环节的管理。本项目贯穿采购、生产、销售、物流等业务流程，实现信息流的同步，提高整体信息化管理水平。

（2）顺应业务发展的需要，提升运营效率

随着终端用户的个性化、定制化需求不断增加，公司作为 ODM 厂商需要加强柔性生产能力。因此，公司急需构建高效的信息化管理体系，实现日常运营的高效掌控和精细化管理。本项目将构建高效的信息化管理体系，实现业务流程的精细化管理，提高协同运营能力。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经过多年的发展，公司已初步建设了 ERP、OA、MES 等系统，积累了一定的信息化实施经验。在此过程中，公司已制定了较为成熟的规章制度，内部管理流程标准化模式基本确定，为引入新系统打下了坚实的基础。公司信息技术开发人员也积累了一定的开发经验，有利于项目的顺利实施。

4、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4,333.58 万元，含软硬件投入 3,426.08 万元，开发费用 907.50 万元。具体投资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项目	投资金额
1	软硬件投入	3,426.08
1.1	硬件投入	1,128.00
1.2	安装费	34.14
1.3	软件投入	2,263.94
2	开发费用	907.50
2.1	人员薪资	825.00
2.2	调研、论证	82.50
合计		4,333.58

5、项目实施方案

（1）项目选址情况

本项目在公司原有办公区域实施。

（2）项目内容

本项目涉及系统的主要功能如下：

序号	系统	建设内容及主要功能/效果
1	BPC 全面预算	建立统一的全面预算管理平台，对预算进行更精细化管理，通过

		预算编制、管控、分析实现对全面预算闭环管理，提升内部管理分析的效率和管控力度
2	BPC 合并报表	建立统一的合并报表管理平台，实现一键式合并抵消，减少公司报表出具时间、提高数据质量、提高报表出具效率
3	SRM 系统	引进 SRM 系统，通过 SRM 系统以供应商生命周期管理、绩效管理、招投标管理、询报价管理、合同管理、采购执行管理、结算对账等模块为核心，对供应商管理和采购寻源的全过程管控，做到每个采购环节的决策都有数据支持，增强业务协同，进一步提高采购效率，规范采购业务流程，并实现对集中采购的全程管理和集中管控。强化数据结构化以及跨业务板块的信息拉通，整合 SRM 平台功能，实现功能创新应用
4	APS 系统	引进 APS 系统可快速、准确地承诺客户交期，进行生产自动化排程，优化流程，缩短整个产品的制造周期；接受插单、订单变更，及时响应客户需求；平衡客户各种订单要求，提高准时交货率，提升服务水平和客户满意率； 方便直观的了解生产信息，便于跟踪物流状况以及把握生产进度；及时响应各种突发状况，减少计划外加班和采购，保证质量；精益生产和精益采购，降低库存成本；优化能力利用率，减少产品切换带来的时间浪费
5	MES 系统	完善 MES 系统的业务模块功能，实现制造数据管理、计划排程管理、生产调度管理、质量管理、工作中心/设备管理、工具工装管理、看板管理、生产过程控制、底层数据集成分析、上层数据集成分解，构建可靠、全面、可行的制造协同管理平台
6	BI 系统	引进 BI 系统，抓取各个信息系统数据，整合信息孤岛，整体分析问题；提高决策质量，深入分析问题；数据挖掘预测，长远分析问题；帮助企业开源和节流增加利润；帮助企业进行风险预警
7	OA 系统	对现有 OA 流程进行重新审视优化改善，根据业务需求新增业务流程，加强企业的管理，使得业务管理通过 OA 流程得以规范，流程数字化，提高员工的工作效率
8	私有云系统	引入超融合私有云，提高数据安全性，简化运维管理，实现企业各 IT 系统的集中管控，提高 IT 资源利用最大化，总体降低成本

（3）主要硬件及软件情况

本项目的硬件投入情况如下：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	单价（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1	私有云服务器	10	30.00	300.00
2	SAP 服务器	3	50.00	150.00
3	数据库服务器	6	10.00	60.00
4	备份服务器	2	5.00	10.00
5	存储	4	10.00	40.00
6	防火墙	2	10.00	20.00
7	光纤交换机	4	10.00	40.00
8	网络交换机（核心交换）	4	10.00	40.00

9	网络交换机（高可用数据）	6	5.00	30.00
10	备份一体机	4	60.00	240.00
11	磁带库	2	8.00	16.00
12	模块化机柜	8	8.50	68.00
13	堡垒一体机	2	10.00	20.00
14	数据库审计机	2	15.00	30.00
15	数据保护机	2	32.00	64.00
合计		61	-	1,128.00

本项目的软件投入情况如下：

序号	软件名称	数量	单价（万元）	合计金额（万元）
1	SRM 系统	1	150.00	150.00
2	APS 系统	1	250.00	250.00
3	BI 系统	1	150.00	150.00
4	BPC 全面预算系统	1	150.00	150.00
5	BPC 合并报表系统	1	200.00	200.00
6	Oracle 数据库	4	50.00	200.00
7	Sql 数据库	4	40.00	160.00
8	虚拟化云平台	1	100.00	100.00
9	备份软件	1	10.00	10.00
10	服务器操作系统	-	-	145.40
11	设计软件	-	-	298.54
12	通用软件	-	-	450.00
合计		-	-	2,263.94

（4）建设周期

本项目的建设周期为 30 个月。

6、项目环保情况

本项目非生产性项目，不存在工业废气、废水、废渣等污染物，对环境影响较小。

7、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投资用于信息系统的升级，不直接为公司带来营业收入，但项目建

设完成后，有助于提升公司信息化管理水平、运营效率，提高公司整体运营管理水平，对公司长远发展具有支撑作用。

（四）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1、项目概况

公司拟使用 13,000 万元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业务和规模的持续增长所带来的营运资金需求。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规模快速扩张，经营所需的营运资金规模不断增大。随着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公司未来对营运资金的需求会进一步扩大。同时，面对愈发激烈的市场竞争和行业技术水平的快速发展，公司在提升技术水平、吸引高端人才等方面也需要投入大量的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资金需求主要依靠银行借款、留存收益等方式解决，缺乏长期、稳定的资金融通渠道，公司亟需拓展融资渠道，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生产经营管理需要。

三、公司未来发展规划

（一）公司战略目标

公司坚持“智能制造”、“多元化发展”的道路，期望成为世界一流的计算机外设解决方案提供商和设备制造商。

公司将以拓展顶尖终端品牌客户、持续深挖现有客户需求为导向，聚焦研发创新和智能制造，以客户为中心，创新为动力，信息化为支撑，围绕 PC 和电竞两大主线有序进行横向延伸，丰富外设产品线，全方位服务客户，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识别并创造更多的发展空间，努力打造世界一流的智慧工厂。

（二）公司具体发展计划

1、市场开发计划

公司将进一步深化与业界排名前列的终端品牌客户的合作，坚持“键盘+鼠标”的产品组合深挖“商务办公+电竞游戏”场景下的新业务机会，为客户提供

从研发到制造的一体化解决方案；利用越南生产基地的优势，吸引国际品牌，打造国际市场开发团队，定向开发终端市场。

2、技术研发计划

公司将以市场需求为导向，持续增加研发投入，通过对产品的新功能、新材料、新应用的调研和分析，确保不断推出高附加值、高品质的产品，保持公司的竞争优势和可持续发展。同时积极引入和培养技术研发人才，进一步扩大研发队伍，提升研发创新能力；不断完善研发管理和激励机制，对在技术研发、产品创新、专利申请等方面做出贡献的员工给予奖励；持续加大先进生产设备、检测设备投入、打造声学研究室，增强研发创造力。

3、扩产计划

公司将在现有产能的基础上，持续加大创新投入，根据终端用户的偏好，丰富产品种类。公司致力于打造更精准高效的中高端键鼠产品制造平台，提升光学设计能力，推进自主研发的光磁微动以及磁感应按键技术的应用，为客户提供更多的产品解决方案。

公司已在越南规划建设生产基地，计划在未来的 2 年内，逐步实现量产交付，进一步提升入门级产品的竞争优势。

4、信息化发展计划

公司将持续投入并提升 IT 运营平台性能，优化 IT 系统间的协同，提高公司整体运作效率，强化各项决策的透明度和科学性。通过专业信息化系统、智能制造自动化设备，实现公司内外部有效管控，提高公司经营管理效率和管理水平。

（三）拟订上述发展计划所依据的假设条件

- 1、本次募集资金能及时到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能顺利如期完成；
- 2、国家宏观经济发展稳定，与公司及公司所处行业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及标准无重大不利变化；
- 3、公司所处行业持续稳定发展，未出现重大市场变化情况；
- 4、公司现有高级管理人员、核心业务人员保持稳定，未发生重大流失现象；

5、公司各项内部控制制度持续有效，未发生因监控、防范不利导致的重大损失；

6、不存在对公司经营和发展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其他不可预见因素。

（四）报告期内为实现战略目标已采取的措施及实施效果

报告期内，公司在研发、市场开拓、公司治理等多个方面为落实战略目标采取了多种举措。研发方面，公司在报告期内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壮大研发技术人员队伍。截至 2021 年 12 月末，公司拥有研发技术人员 205 人，占全体员工数量比例为 13.34%；产品开发方面，公司不断拓展产品品类，增加并发展自动化业务线，优化生产工艺，提高产线的生产能力，丰富了客户的选择；市场开拓方面，公司持续贯彻大客户战略，陆续拓展了联想、罗技、赛睿、樱桃等知名客户；公司治理方面，公司建立健全了规范的公司治理制度，加强员工激励，建立了核心骨干人员的个人利益与公司的长期利益相统一的机制。

上述措施是公司深入贯彻落实发展战略的重要规划，总体上促进了公司战略目标的实现，提升了公司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巩固了公司在行业内的地位。

（五）实施上述计划未来拟采取的措施

1、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

公司将严格依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完善公司的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提高经营管理决策的科学性、合理性、合规性和有效性，提升公司的治理和规范运作水平，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机制保障。

2、进一步加强研发投入和高端人才队伍建设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研发技术力量的建设，建立公司统一的技术研发平台，在现有优势业务的基础上，持续加大研发投入，不断拓展产品品类、优化生产工艺，提高创新能力；同时公司通过提供专业培训、组织研发实践等多种形式，有计划地培养各类人才，做好人才储备；未来，公司也将积极引入行业内优秀的研发技术人员，确保公司业务发展目标的实现。

3、进一步提升管理水平

公司将建立健全高速有效的信息反馈机制，全面提升决策的执行力，提高管理效率；同时公司通过人员激励、员工关怀等制度，提升公司对优秀人才的吸引力，加强公司人才队伍的凝聚力。

4、充分发挥募集资金和资本平台的作用

公司对本次募集资金的用途做了充分的论证，将结合业务发展目标、市场环境变化、公司业务特点，审慎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作用。同时，公司将充分利用上市后的资本平台，增强公司的抗风险能力和竞争优势。

（六）实施上述发展计划将面临的主要困难

1、资金方面

上述规划的实现需要公司投入大量资金作为保障，若维持公司快速发展所需的资金来源得不到充分保障，将影响到上述规划的实施及公司发展目标的实现。

2、高端人才方面

本次募投项目实施后，公司对研发人才、管理人才、国际化销售人才、高级技术工人等的需求将大量增加，现有人员在数量、知识结构和专业技能等方面将不能完全满足需求，面临着人力资源保障的压力。

3、管理方面

随着资产、业务及人员等规模进一步扩大，公司在战略规划、组织结构、内部控制、运营和财务管理等方面面临更高要求，需要管理层不断提高管理水平，适应公司未来发展。

第十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的主要安排

为切实保护投资者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建立了完善的投资者权益保护制度，确保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地报送和披露信息，积极合理地实施利润分配政策，保证投资者依法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方面的权利。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公司已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该制度明确了重大信息报告、审批及披露等相关内容，明确了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该制度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之间的信息沟通，提升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上述法律、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草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规定，认真履行公司的信息披露义务，及时公告公司在涉及重要生产经营、重大投资、重大财务决策等方面的事项，包括公布定期报告（年度报告、中期报告、季度报告）和临时公告，确保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保证投资者能够公开、公正、公平的获取公开披露的信息。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公司专设董事会秘书办公室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董事会秘书常远博专门负责信息披露事务，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常远博

电话：0756-3393228

传真：0756-3393338

电子信箱：zqb@gtech.com.cn

（三）未来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的规划

为有效保障投资者获取公司信息权利，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公司章程》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中对信息披露事项作出规定。

《公司章程》对股东查阅章程、股东名称、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等公司信息权利作出明确规定。公司《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以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公司股东的权利，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以及提案等议事规则，投资者关系管理，促进交流与沟通的方式，信息披露标准、程序等进行了详细的规定。

公司董事会秘书为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全面负责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负责策划、安排和组织各类投资者关系管理活动。

二、股利分配政策

（一）本次发行上市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根据发行人 2021 年 9 月 12 日召开的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以及《未来分红回报规划（草案）》，本次发行后，发行人股利分配政策的主要内容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

公司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自身的财务结构、盈利能力和未来的投资、融资发展规划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办法，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持续性和稳定性。但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的范围，不得损害公司持续经营能力。

公司应当及时行使对全资或控股子公司的股东权利，根据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公司章程的规定，促成全资或控股子公司向公司进行现金分红，并确保该等分红款在公司向股东进行分红前支付给公司。

2、利润分配形式

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分配股利。

3、利润分配的顺序

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

4、公司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和比例

（1）现金分红基本政策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并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程序，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指以下情形之一：

1）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 **50%**以上，该交易涉及的资产总额同时存在账面值和评估值的，以较高者作为计算数据；

2）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营业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3）交易标的（如股权）在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相关的净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4）交易的成交金额（含承担债务和费用）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0** 万元；

5) 交易产生的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净利润的 5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500 万元。

“交易”是指下列事项：

1) 购买或者出售资产（不含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以及出售产品、商品等与日常经营相关的资产，但资产置换中涉及购买、出售此类资产的，仍包含在内）；

2) 对外投资（含委托理财，委托贷款，对子公司投资等）；

3) 租入或者租出资产；

4) 签订管理方面的合同（含委托经营、受托经营等）；

5) 赠与或者受赠资产；

6) 债权或者债务重组；

7) 研究与开发项目的转移；

8) 签订许可协议；

9) 放弃权利（含放弃优先购买权、优先认缴出资权利等）；

10) 其他法律法规规定、本章程或股东大会认定的其他交易。

上述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须经董事会批准，报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2）实施现金分红的前提及比例

在公司该年度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为正值且保证公司能够持续经营和长期发展的前提下，如公司无重大的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安排，公司单一年度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或者公司连续三年内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的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

5、股票分红

根据公司经营情况，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公司采用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时，应当综

合考虑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因素。

6、利润分配方案的审议程序

（1）公司管理层、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结合公司盈利情况、资金需求和股东回报规划提出合理的分红建议和预案，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并经半数以上独立董事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批准。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对提请股东大会审议的分红建议和预案进行审核并出具书面意见。

（2）股东大会应依法依规对董事会提出的分红议案进行表决，并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并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在召开股东大会时除现场会议外，还应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为了切实保障社会公众股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权利，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向公司股东征集其在股东大会上的投票权。

（3）公司采取股票方式进行利润分配的，独立董事应对其必要性发表明确意见。

（4）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本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独立董事是否尽职履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充分维护等。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要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

董事会未按照利润分配政策做出利润分配预案的或者满足分红条件而不进行分红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无法确定利润分配预案的原因、未现金分红的原因、未用于现金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应当对此发表独立意见。

7、发行人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

（1）公司如因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应以保护股东利益为出发点，不得违反

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外部经营环境或者自身经营状况的较大变化”是指以下情形之一：

1) 国家制定的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发生重大变化，非因公司自身原因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2) 出现地震、台风、水灾、战争等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不可抗力因素，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导致公司经营亏损；

3) 公司法定公积金弥补以前年度亏损后，公司当年实现净利润仍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4) 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事项。

(2) 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首先应经独立董事同意并发表明确独立意见，然后分别提交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经董事会和监事会分别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股东大会提案中应对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进行详细论证和说明原因。利润分配政策调整方案的审议应当提供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为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经出席会议的全体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8、未来股东回报规划的制定周期

公司至少每三年重新审议一次《股东未来分红回报规划》，根据股东（特别是公众股东）、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意见，对公司正在实施的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评估及必要的修改，确定该时期的股东回报计划。

(二) 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2021年9月，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生效的《公司章程（草案）》，进一步明确了公司的利润分配原则、分配形式、分红条件等，完善了公司利润分配的决策程序和机制以及利润分配政策的调整程序。

三、本次发行完成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根据发行人2021年9月12日召开的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本次股票发行上市前留存的未分配滚存利润全部由公司本次发行上市后的新老

股东按上市后的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四、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发行人制订的《公司章程（草案）》以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已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建立了股东投票机制，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法定事项采取网络投票方式召开股东大会进行审议表决等事项进行规定，建立完善的股东投票机制。具体约定如下：

（一）累积投票机制

股东大会选举两名或者两名以上股东代表董事、独立董事、股东代表监事进行表决时，根据《公司章程（草案）》的规定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可以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股东代表董事、独立董事或者股东代表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董事会应当向股东告知候选董事、监事的简历和基本情况。累积投票制的具体操作程序如下：

1、公司独立董事、股东代表董事、股东代表监事应分开选举，分开投票。

2、选举独立董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其有权选出的独立董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该公司的独立董事候选人，得票多者当选。

3、选举股东代表董事、监事时，每位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等于其所持有的股票数乘以其有权选出的股东代表董事、监事人数的乘积数，该票数只能投向该公司的股东代表董事、监事候选人，得票多者当选。

4、在候选人数多于本章程规定的人数时，每位股东投票所选的独立董事、股东代表董事和监事的人数不得超过本章程规定的独立董事、股东代表董事和监事的人数，所投选票数的总和不得超过股东有权取得的选票数，否则该选票作废。

5、股东大会的监票人和点票人必须认真核对上述情况，以保证累积投票的公正、有效。

（二）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机制

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

（三）网络投票方式安排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的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并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的，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且有权出席会议行使表决权的所有股东，均可以通过股东大会网络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但同一股份只能选择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股份通过现场、网络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

公司董事会、独立董事和符合相关规定条件的股东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十一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重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履行或正在履行的对公司生产经营、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合同如下：

（一）重大销售合同

由于行业特有的销售模式，发行人与客户之间的合同通常以框架性协议来签署，由客户根据其生产需求向公司发送采购订单，该种销售方式存在订单频繁、单笔订单金额不大等特点。公司选取与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签订的销售框架合同作为重大销售合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大销售合同如下：

序号	客户名称	签约主体	签订日期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交易金额	有效期	履行情况
1	联想	Lenovo PC HK Limited	2015.9.1	货物协议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签约日期起持续生效，除非任意一方按照约定方式终止合同	正在履行
		MEDION AG	2016.4.7	产品协议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未约定期限	履行完毕
		MEDION AG	2021.4.1	一般贸易框架协议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合同自生效日起3年，到期90天前未提出终止的，自动续约1年，以此类推并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联宝（合肥）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1.14	采购协议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自合同生效日2020.1.20起持续生效，除非按约定被提前终止	正在履行
2	IKBC	北京汉德默兹克科技有限公司	2018.6.29	产品采购协议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签约日期起生效，有效期限为1年，任一方	正在履行

							未于合约期满前或更新后再度期满前 30 日内以书面通知他方终止时，合同自动延展，每次一年	
3	赛睿	Steelseries	2017 .9.28	原始设计制造（ODM）框架协议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签约日期起持续生效，除非任意一方按照约定方式终止合同	正在履行
4	樱桃	Cherry Europe GmbH	2016 .11.30	采购合同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签约日期起持续生效，除非新的采购合同生效	正在履行
		珠海确励电子有限公司	2016 .11.30	采购框架合同	键鼠产品、零配件	以具体订单为准	未明确约定	正在履行
5	ELECOM	ELECOM(HONGKONG) LIMITED	2013 .3.1	基础销售合同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合同自生效日 2013.3.1 起 1 年，到期 120 天前未提出终止的，自动续约 1 年，以此类推并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6	美商海盗船	Corsair Holdings(Hong Kong) Limited	2019 .11.27	组件产品采购协议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合同自生效日期起两年，到期前未提出终止的，自动续期 1 年	正在履行
7	富士通	富士通	2007 .6.15	主采购协议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合同自生效日期起持续 5 年，且自动以 1 年为增量延长	正在履行
8	罗技	Logitech Europe S.A	2018 .09.04	制造和销售协议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协议在生效日期生效，期限为 2 年，且自动展期 1 年	正在履行

（二）重大采购合同

发行人与主要供应商之间的合同，通常以采购框架协议的形式来签署，前述协议一般仅对采购商品的货款结算、交货方式、品质责任、收货退货、违约责任等事项作出约定，与供应商之间的具体交易均以订单的形式约定交易内容。公司选取与报告期内前五大供应商签订的采购框架协议作为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已履行或正在履行的重大采购框架协议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签约主体	签订日期	合同名称	合同标的	交易金额	有效期	履行情况
1	密斯特有限公司	密斯特有限公司	2019.4.10	采购合同	开关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9.4.10-2022.4.09	履行完毕
2	大联大控股	诠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1.27	采购合同	IC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8.1.17-2019.1.16	履行完毕
		诠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9.2.11	采购合同	IC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9.2.11-2022.2.10	履行完毕
		诠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2.16	采购合同	IC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2.2.16-2025.2.15	正在履行
		伯东国际通商股份有限公司	2019.4.29	采购合同	IC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9.4.29-2022.4.28	正在履行
		友尚香港有限公司	2020.4.29	采购合同	IC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0.4.29-2023.4.28	正在履行
3	深圳市瑞鸿祥贸易有限公司	深圳市瑞鸿祥贸易有限公司	2015.12.24	采购合同	ABS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5.12.24-2018.12.24	履行完毕
		深圳市瑞鸿祥贸易有限公司	2019.3.26	采购合同	ABS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9.3.26-2021.3.25	履行完毕
		深圳市瑞鸿祥贸易有限公司	2021.3.29	采购合同	ABS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1.3.29-2023.3.29	正在履行
4	珠海卡柏	珠海卡柏	2016.6.10	采购合同	线材类、PCB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6.6.10-2019.6.9	履行完毕
		珠海卡柏	2019.3.11	采购合同	线材类、PCB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9.3.7-2022.3.6	履行完毕

		珠海卡柏	2022.3.2	采购合同	线材类、PCB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2.3.7-2025.3.6	正在履行
		北海胜联	2017.3.7	采购合同	线材类、PCB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7.3.7-2019.3.6	履行完毕
		北海胜联	2019.3.11	采购合同	线材类、PCB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9.3.7-2022.3.6	履行完毕
		北海胜联	2022.3.1	采购合同	线材类、PCB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2.3.7-2025.3.6	正在履行
5	惠州正牌	惠州市正牌科电有限公司	2015.10.31	采购合同协议	开关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5.10.31-2018.10.31	履行完毕
		惠州市正牌科电有限公司	2019.3.8	采购合同	开关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9.3.8-2022.3.8	履行完毕
		惠州市正牌科电有限公司	2022.3.7	采购合同	开关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2.3.9-2025.3.9	正在履行
		铨泰实业（香港）有限公司	2020.4.28	采购合同协议	开关类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0.4.28-2023.4.28	正在履行
6	东莞市巨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东莞市巨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7.11.27	产品采购合同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7.11.27-2018.11.26	履行完毕
		东莞市巨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9.01.01	产品采购合同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9.1.1-2019.12.31	履行完毕
		东莞市巨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7.9.20	采购合同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7.9.20-2019.9.20	履行完毕
		东莞市巨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9.9.30	采购合同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19.9.30-2020.9.30	履行完毕
		东莞市巨臣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20.10.14	采购合同	键鼠产品	以具体订单为准	2020.10.14-2023.10.14	正在履行

（三）租赁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 1000 万以上的与生产经营相关的重大租赁合同情况如下：

序号	出租方	承租方	地址	租赁面积	租赁期间	合同期租金
1	越南丰旭投资有限公司	越南智迪	越南海防市玉川坊图山工业区 L5.2、L5.3、L5.4、L5.5A 地块上盖厂房	19,000 平方米	2021.3.1-2031.2.28	1,053.28 万美元

（四）借款合同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已履行或正在履行的、合同金额 2000 万人民币及以上及 300 万美元及以上的金融机构借款合同情况如下：

合同名称	合同编号	贷款银行	借款人	借款日期	还款日期	币种	借款金额（万元）	履行情况
跨境融资合同	建珠国际跨境融资性风参 2018 年 0305 号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	智迪科技	2018/3/15	2019/3/15	美元	316.00	履行完毕
外汇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HTZ440640000LDZJ201900008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	智迪科技	2019/5/23	2020/5/22	美元	300.00	履行完毕
国际贸易融资合同	4406202020000106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金鼎支行	智迪科技	2020/3/17	2020/9/11	美元	300.00	履行完毕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HTZ440640000LDZJ20200002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金鼎支行	智迪科技	2020/4/3	2021/4/2	人民币	2,000.00	履行完毕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HTZ440640000LDZJ20200008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	智迪科技	2021/1/8	2022/1/7	人民币	2,000.00	履行完毕
人民币流动资金贷款合同	HTZ440640000LDZJ20210001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市分行	智迪科技	2021/4/12	2022/4/11	人民币	3,000.00	履行完毕
国际贸易融资合同	44060820210000668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珠海金鼎支行	智迪科技	2021/11/5	2022/4/29	人民币	2,000.00	履行完毕

贸易融资 额度合同	建珠国际贸易 融资 2021 年 1118 号	中国建设银行 股份有限公司 珠海市 分行	智迪 科技	2021/12/6	2022/6/4	人民 币	2,200.00	履行完 毕
--------------	-------------------------------	-------------------------------	----------	-----------	----------	---------	----------	----------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情形。

三、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

（一）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

报告期期初以来，发行人未曾受到行政处罚，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七节公司治理与独立性”之“五、发行人近三年违法违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对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声誉、业务活动、未来前景等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诉讼或仲裁事项。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不存在作为一方当事人的重大诉讼、仲裁及行政处罚事项。

（三）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的重大诉讼或仲裁事项及受到刑事诉讼的情况

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最近 3 年不存在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其他核心人员未发生可能对公司产生影响的重大诉讼或仲裁及刑事诉讼的情况，未涉及行政处罚、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四）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的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第十二节 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名：



谢伟明


黎柏松


常远博


胡国林


杨国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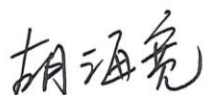

周德元


陈洪川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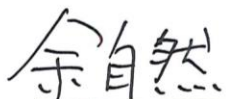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凌秋香


吴银彩


胡海宽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余自然


张良平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4日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谢伟明


黎柏松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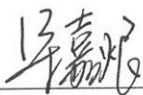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梁嘉烺

保荐代表人：



赵宗辉



许磊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



贺青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4日

四、保荐机构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的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总经理（总裁）：



王 松



董事长：

贺 青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4 日

六、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众环审字（2022）0610018号审计报告、众环专字（2022）0610008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众环专字（2022）0610006号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众环审字（2022）0610018号审计报告、众环专字（2022）0610008号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众环专字（2022）0610006号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等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汤家俊



朱晓红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石文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7月14日

七、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产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资产评估师
邱旭东
44000799
邱旭东

资产评估师
王莹
44000403
王莹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

姜波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曾用名：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4日

关于资产评估机构名称及法定代表人变更的说明

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制改制资产评估机构的名称于 2018 年 12 月 15 日由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变更为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由杨奕变更为姜波。

特此说明。



八、验资复核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众环专字（2021）0600090号验资复核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众环专字（2021）0600090号验资复核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汤家俊



朱晓红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石文先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7月14日

第十三节 附件

一、附件

- （一）发行保荐书；
- （二）上市保荐书；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 （五）公司章程（草案）；
- （六）与投资者保护相关的承诺（详见后附相关承诺事项）；
- （七）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其他承诺事项（详见后附相关承诺事项）；
- （八）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 （九）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十）中国证监会同意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注册的文件；
- （十一）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相关承诺事项

（一）本次发行前股东所持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延长锁定期限以及相关股东持股及减持意向等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就所持公司股份在上市后的锁定安排，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伟明、黎柏松承诺如下：

“1、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

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价，本人所持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如超过上述期限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3、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包括直接和间接持有的股份，下同）不超过本人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自公司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本人在任职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性规定。

4、根据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就持股意向及公司上市后的减持意向，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伟明、黎柏松承诺如下：“1、本人在锁定期满后 2 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每年减持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公司股份总数的 25%，且不因减持影响本人对公司的控制权。

2、本人在锁定期满后进行股份减持的，将根据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3、本人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的违规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未将违

规减持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向本人支付的现金分红中等额的资金；如果因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公司其他间接持有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情况

就所持公司股份在上市后的锁定安排、持股意向及公司上市后的减持意向，公司其他间接持有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常远博、胡国林、张良平、余自然承诺如下：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公司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指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价价格，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则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除权除息处理，下同），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人在锁定期满后两年内进行股份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如遇除权除息，上述价格相应调整），如超过上述期限本人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将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办理。

3、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自公司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本人在任职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性规定。

4、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5、若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届时有有效的减持规则进行减持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6、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本人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的违规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向本人支付的现金分红中等额的资金；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公司其他间接持有股份的监事关于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情况

就所持公司股份在上市后的锁定安排、持股意向及公司上市后的减持意向，公司其他间接持有股份的监事凌秋香、胡海宽承诺如下：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股份锁定期届满后，在本人担任公司监事期间，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总数的 25%；本人自公司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持有的公司股票。如本人在任职期届满前离职的，在本人就任时确定的任期内和任期届满后 6 个月内，仍将继续遵守前述限制性规定。

3、本人不会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拒绝履行上述承诺。

4、若本人锁定期满后拟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将遵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届时有有效的减持规则进行减持并履行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5、若本人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人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的违规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向本人支付的现金分红中等额的资金；如果本人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4、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就所持公司股份的限售安排、自愿锁定股份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就所持公司股份在上市后的锁定安排，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智控投资、玖润投资、昭华投资承诺如下：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股票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次发行前本企业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

2、根据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出现不得减持股份情形时，承诺将不会减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后，将按照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规定的方式减持，且承诺不会违反相关限制性规定。在实施减持时，将依据法律法规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履行必要的备案、公告程序，未履行法定程序前不得减持。”

就持股意向及公司上市后的减持意向，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智控投资、玖润投资、昭华投资承诺如下：

“1、本企业在锁定期满后进行股份减持的，将根据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或其他方式依法进行。

2、本企业减持所持公司股份时，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按照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若本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企业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本企业因未履行前述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的违规减持收益归公司所有，如未将违规减持收益支付给公司，则公司有权扣留应向本企业支付的现金分红中等额的资金；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公司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稳定股价预案及相关承诺

为保护投资者利益，进一步明确公司上市后三年内公司股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稳定公司股价的措施，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推进新股发行体制改革的意见》的相关要求，公司制订《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具体如下：

1、公司稳定股价措施启动的条件

上市后三年内，非因不可抗力、第三方恶意炒作之因素导致公司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即

为合并财务报表归属母公司普通股股东权益合计数÷年末公司股份总数；若公司上一年度审计基准日后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或现金红利、股份拆细、增发、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导致公司净资产或股份总数发生变化的，每股净资产相应进行调整，下同）时，应当开始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

2、实施主体

稳定股价预案实施主体包括公司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下同）及高级管理人员，包括上市后三年内新聘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稳定股价措施的原则

当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时，各实施主体应依照本预案的规定，及时实施股价稳定措施，股价稳定措施的实施需符合以下条件：1）不能导致公司不满足法定上市条件；2）不能迫使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履行要约收购义务。

触发前述股价稳定措施的启动条件后，公司综合考虑当时的实际情况，可按顺序或同时采用上述多种稳定股价措施，制定并公告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实施方案；如发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再处于公司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的地位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的情形，不免除上述人员根据本股价稳定方案实施稳定股价措施的义务。

4、公司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

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达成时，将依次开展公司回购，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等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回购或增持价格原则上不超过公司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110%。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出现需稳定股价的情形时，应当履行所承诺的增持义务，在履行完强制增持义务后，可选择自愿增持。如该等方案、措施需要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的，则控股股东以及其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东应予以支持。

（1）公司回购股票

当公司股票价格触发启动条件时，则公司采取回购股份的措施以稳定公司股价。

1) 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章程》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2) 如符合《公司法》《关于支持上市公司回购股份的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公司章程》规定的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进行股份回购的，可依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出席的董事会会议决议通过；公司除前述情形之外的其他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的情形，应由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并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3) 若某一会计年度内公司股价多次出现股价稳定预案触发条件的情形（不包括以下情况：公司实施稳定股价措施期间及实施完毕或按本预案终止执行当次稳定股价措施并公告日起开始计算的连续 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收盘价仍均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形，下同），公司将继续按照上述稳定股价预案执行，为稳定股价之目的进行股份回购的，除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之要求之外，还应符合下列各项：

①公司单次用于回购股份的资金金额不高于上一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10%，单一会计年度用以稳定股价的回购资金合计不超过上一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20%；

②公司单次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1%，如公司单次回购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公司继续进行回购，单一会计年度内回购股份数量最大限额为公司股本总额的 2%。（2）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公司股票

在公司回购股份措施完成后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仍均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增持股份：

1)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应在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

2)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单次增持股份的金额不超过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金额的 50%；

3) 如控股股东单次增持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控股股东继续进行增持，单一会计年度内控股股东增持股份的金额不高于上一年度获得的公司现金分红金额。

（3）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在公司控股股东某一会计年度内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总金额达到其上一年度从公司取得的现金分红金额后，如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上一年度未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则启动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1) 在公司任职并领取薪酬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公司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及《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条件和要求的前提下，对公司股份进行增持；

2) 有增持义务的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其单次用于增持公司股份的货币资金不低于该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总和的 20%，如单次增持股份后，仍不能达到稳定股价措施的停止条件，则该等人员继续进行增持，某一会计年度内不超过上年度自公司领取税后薪酬总和的 50%；

3) 公司将要求新聘任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履行本公司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

（4）稳定股价措施的启动程序

1) 公司回购

① 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启动条件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作出实施回购股份

或不实施回购股份的决议。公司回购股份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的意见，独立董事应对公司回购股份预案发表独立意见。公司董事会应当在做出是否回购股份决议后的 2 个工作日内公告董事会决议，如不回购需公告理由，如回购还需公告回购股份预案。

②如回购股份的议案应当经过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应当在公告董事会决议当日发布召开股东大会的通知，由股东大会审议股份回购方案。

③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如需）审议通过股份回购方案后，公司将履行法定程序，向证券监督管理部门、证券交易所等主管部门报送相关材料，办理审批或备案手续；

④在完成必需的审批、备案及信息披露等程序后，公司应实施相应的股份回购方案，原则上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2) 控股股东增持

①控股股东应在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做出增持公告。

②控股股东应在增持公告作出之日起下一个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原则上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

①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启动条件触发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就其增持公司股票的具体计划（应包括拟增持的数量范围、价格区间、完成时间等信息）书面通知公司并由公司做出增持公告；

②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在增持公告做出之日起次一交易日开始启动增持，原则上应在履行相关法定手续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实施完毕。

5、稳定股价措施的终止情形

自股价稳定方案公告之日，若出现以下任一情形，则视为本次稳定股价措施实施完毕及承诺履行完毕，已公告的稳定股价方案终止执行：

（1）在上述稳定股价具体方案的实施期间内或是实施前，如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收盘价高于上一年度末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时，将停止实施股价稳定措施；

（2）继续实施股价稳定措施将导致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

（3）各相关主体在单一会计年度内购买股份的数量或用于购买股份的金额已达到上限。

稳定股价具体方案实施完毕或停止实施后，如再次发生上述启动条件，则再次启动稳定股价措施。

6、未履行稳定公司股价措施的约束措施

如公司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采取上述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董事会应向股东大会提出替代方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应对替代方案发表意见。股东大会对替代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如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将在股东大会及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刊登书面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自公司获得股东分红且不得转让其所持公司的股份，直至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如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未能履行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则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高级管理人员将在股东大会及法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刊登书面道歉；并将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薪酬，同时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相关人员按本预案的规定采取相应的股价稳定措施并实施完毕为止。

如因《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关于社会公众股股东最低持股比例的规定导致实施主体在一定时期内无法履行股票回购/增持义务的，相关责任人可免除前述惩罚，但应积极采取其他措施稳定股价。

7、相关承诺

（1）发行人关于发行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就发行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发行人承诺如下：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公司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回购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

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严格遵守董事会决议采取的约束措施。”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发行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就发行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伟明、黎柏松承诺如下：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该具体实施方案涉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的，在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严格遵守董事会决议采取的约束措施。”

（3）发行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发行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就发行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发行人董事（不包括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常远博、胡国林、余自然、张良平承诺如下：

“在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价达到《公司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启动稳定股价措施的具体条件后，本人遵守公司董事会作出的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方案，并根据该具体实施方案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增持公司股票或董事会作出的其他稳定股价的具体实施措施，该具体实施

方案涉及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的，在董事会、股东大会表决时投赞成票。

本人保证将严格履行上述承诺事项，并严格遵守董事会决议采取的约束措施。”

（三）关于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伟明、黎柏松承诺如下：

“（1）本人保证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发行人承诺如下：

“（1）本公司保证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况。

（2）如本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购回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四）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公司拟采取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

公司拟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本和净资产规模较发行前将有较大幅度增长，由于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存在一定周期，项目收益需要在募投项目投产后逐步体现，导致净利润增长速度可能低于净资产增长速度。因此，发行后公司净资产收益率可能会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承诺将采取以下措施提高未来回报能力：

（1）公司根据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强化募集资金管理，保证募集资金合理规范使用；

（2）积极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进度，提升公司相关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能力；

（3）加强公司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提高公司竞争力；

（4）在募投项目扩大产能之外，拓展新产品业务领域，增加新的利润增长点；

（5）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在符合利润分配条件的情况下，积极回报股东；

（6）公司承诺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本承诺主体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做出的相关承诺

（1）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承诺

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谢伟明、黎柏松承诺如下：

“本人承诺将严格遵守《公司法》、《公司章程》、《上市公司章程指引》等对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应履行义务的规定，不越权干预发行人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发行人利益。

若未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具体细则及要求，本人承诺将积极落实相关内容，并按照相关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本人承诺全面、完整并及时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给公司或者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网

站或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依法承担对公司、股东的补偿责任。”

（2）公司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关于切实履行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就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如下：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后续出台的实施细则，持续完善保证公司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同意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五）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1）发行人承诺如下：

“公司将严格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相关利润分配政策以及《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草案）》，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分红回报规划，注重对股东的合理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保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如违反前述承诺，将及时公告违反的事实及原因，除因不可抗力或其他非归属于公司的原因外，将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同时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利益，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伟明以及黎柏松承诺如下：

1) 本人将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未来分红回报规划（草案）》中规定的分红回报规划，督促相关方提出利润分配预案。

2) 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上，本人将对符合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并将促使本人控制的其他主体投赞成票。

（六）相关责任主体关于《招股说明书》的承诺

1、发行人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承诺的承诺

就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发行人承诺如下：

“1、智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若有权部门认定智迪科技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公司将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当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停牌，则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交易日的平均交易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若智迪科技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按照相关司法文书的要求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述承诺事项涉及的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2、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

就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谢伟明以及黎柏松承诺如下：

“1、智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若有权部门认定智迪科技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本人作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将督促公司依法回购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回购价格为当时公司股票二级市场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停牌，则回购价格不低于公司股票停牌前一交易日的平均交易价格，且不低于公司股票首次公开发行价格加上同期银行存款利息（若公司股票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的，回购的股份包括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及其派生股份，发行价格将相应进行除权、除息调整）。

3、若智迪科技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按照相关司法文书的要求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述承诺事项涉及的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停止自公司获得股东分红且不得转让本人所持公司的股份、不得在公司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购回或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3、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

就本次发行上市招股说明书，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谢伟明、黎柏松、常远博、胡国林、陈洪川、杨国梅、周德元、凌秋香、胡海宽、吴银彩、张良平、余自然承诺如下：

“1、智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2、若智迪科技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我们将按照相关司法文书的要求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3 上述承诺为本人真实意思表示，本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上述承诺事项涉及的有权获得赔偿的投资者资格、投资者损失的范围认定、赔偿主体之间的责任划分和免责事由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证券市场因虚假陈述引发的民事赔偿案件的若干规定》（法释[2003]2号）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如相关法律法规相应修订，则按届时有效的法律法规执行。

若本人未能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将无条件同意公司扣发本人当年奖金、津贴（如有），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赔偿措施并实施完毕时止。”

4、中介机构关于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无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的相关承诺

（1）保荐机构承诺

国泰君安证券作为智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承诺：“本公司为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会计师承诺

中审众环会所作为智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审计机构、验资复核机构，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承诺：“本所为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述承诺为本所真实意思表示，本所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所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3）律师承诺

康达律所作为智迪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法律顾问，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承诺：“本所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本所为发行人本次发行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所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4）股改评估机构承诺

北京华亚正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曾用名：北京华信众合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作为智迪科技 2015 年股份制改制时的资产评估机构，根据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作出如下承诺：“本公司为珠海市智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若因本公司为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

上述承诺为本公司真实意思表示，本公司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若违反上述承诺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七）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就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谢伟明、黎柏松承诺如下：

“1、本人作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保证将严格履行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果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人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人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5）在本人作为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发行人若未履行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承诺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2、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就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东昭华投资、玖润投资以及智控投资承诺如下：

“1、本企业作为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保证将严格履行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如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本企业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企业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果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发行人有权扣减本企业所获分配的现金分红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同时，在本企业未承担前述赔偿责任期间，不得转让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4）如果本企业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企业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企业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企业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企业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3、发行人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就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发行人承诺如下：

“1、公司保证将严格履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如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本公司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符合中国证监会规定条件的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公司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3）公司将对出现未履行承诺行为负有个人责任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采取调减或停发薪酬或津贴（如该等人员在公司领薪）等措施。

（4）承诺确已无法履行或者履行承诺不利于维护公司利益的，将变更承诺或提出新承诺或者提出豁免履行承诺义务，并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股东大会应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公司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公司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公司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本公司的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4、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就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谢伟明、黎

柏松、常远博、胡国林、陈洪川、杨国梅、周德元、凌秋香、胡海宽、吴银彩、张良平、余自然承诺如下：

“1、本人作为发行人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将严格履行发行人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承诺事项，如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因素导致的除外），承诺严格遵守下列约束措施：

（1）如果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2）如果因本人未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而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3）如果本人未能履行本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相关承诺事项，本人将在前述事项发生之日起 10 个交易日内，停止自发行人处领取薪酬或津贴，直至本人履行完成相关承诺事项。同时，本人不得主动要求离职，但可进行职务变更。

（4）如果本人因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所获收益归发行人所有。本人在获得收益或知晓未履行相关承诺事项的事实之日起 5 个交易日内应将所获收益支付给发行人指定账户。

2、如因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变化、自然灾害及其他不可抗力等本人无法控制的客观原因导致本人承诺未能履行、确已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本人将采取以下措施：

（1）及时、充分披露本人承诺未能履行、无法履行或无法按期履行的具体原因。

（2）向投资者提出补充承诺或替代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程序），以尽可能保护投资者的权益。”

（八）关于避免占用资金的承诺

关于避免占用资金，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谢伟明、黎柏松承诺如下：

“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确保不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产和资源。本人将促使本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如有）遵守上述承诺。如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经济实体违反上述承诺，导致公司或其股东的权益受到损害，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本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生效后即构成对本人有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在本人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期间，上述承诺函持续有效。如违反本承诺，本人愿意承担法律责任。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将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公司领取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将不得转让，直至本人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的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

（九）关于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关于股东信息披露，发行人承诺如下：

“1、本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本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2、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形。

3、本公司股东不存在以本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4、本公司及本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